

公開說明書

(一〇八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申報用稿本)

一、公司名稱：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二、公開說明書編印目的：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一) 來源：現金增資。

(二) 種類：記名式普通股，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整。

(三) 股數：450,000,000 股。

(四) 金額：新台幣 4,500,000,000 元整。

(五) 發行條件：

1. 本次現金增資發行450,000,000股，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整，計新台幣4,500,000,000元，每股發行價格暫定為新台幣25元。

2. 依公司法第267條之規定先提撥增資發行新股百分之十，計45,000,000股由本公司員工認購外，並依證券交易法第28條之1規定，提撥百分之十，計45,000,000股對外公開承銷，其餘百分之八十，計360,000,000股由原股東按認購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之持股比例認購，其認購股份不足一股之部分，由股東自停止過戶起五日內至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辦理拼湊一整股認購。

3. 本次現金增資原股東及員工放棄認購或認購不足或拼湊不足一股之畸零股部分，提報董事會洽特定人按發行價格承購。

4. 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之股份相同。

(六) 公開承銷比例：現金增資發行總數之 10%，共計 45,000,000 股對外公開承銷。

(七) 承銷及配售方式：對外公開承銷之股份係採包銷及公開申購配售方式。

三、本次資金運用計畫用途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71頁。

四、本次發行之相關費用：

(一) 承銷費用約新台幣伍佰萬元。

(二) 其他費用(主要包括會計師、律師等其他費用)約新台幣參拾伍萬元。

五、有價證券之生效，不得藉以作為證實申報事項或保證證券價值之宣傳。

六、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如有虛偽或隱匿之情事者，應由發行人及其負責人與其他曾在公開說明書上簽章或蓋章者依法負責。

七、投資人投資前應至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詳閱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並應注意本公司之風險事項：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之第3頁。

八、查詢本公開說明書之網址：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mops.twse.com.tw>

本公司網站：<http://www.chinalife.com.tw>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編製

中華民國一〇八年四月十一日刊印

一、本次發行前實收資本之來源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本來源	金額	占實收資本額百分比
設立資本	20,000	0.05%
現金增資	9,515,600	23.71%
盈餘轉增資	19,865,174	49.49%
資本公積轉增資	6,743,574	16.80%
員工紅利轉增資	119,627	0.30%
現金增資私募甲種特別股(註)	1,000,000	2.49%
轉換公司債轉換發行新股	1,571,848	3.92%
現金增資私募普通股(註)	1,300,000	3.24%
合計	40,135,823	100.00%

(註)已轉換為上市普通股

二、公開說明書之分送計畫：

(一)陳列處所：依規定分送主管機關外，另陳列於本公司及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以供查閱。

(二)分送方式：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規定方式辦理。

(三)索取方式：請親洽本公司或至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查詢。

三、證券承銷商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網址：<https://www.tssco.com.tw>

地址：臺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二段44號2樓

電話：(02)2326-8898

四、公司債保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五、公司債受託機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六、股票或公司債簽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七、辦理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網址：<http://www.kgi.com>

地址：臺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2號5樓

電話：(02)2389-2999

八、信用評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中華信用評等股份有限公司

網址：<https://www.taiwanratings.com>

地址：臺北市信義區信義路五段7號49樓

電話：(02)8722-5800

九、公司債簽證會計師及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十、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傅文芳會計師、張正道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網址：www.ey.com/tw

地址：臺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333號9樓

電話：(02)2757-8888

十一、複核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複核律師：邱雅文律師

事務所名稱：翰辰法律事務所

網址：<http://www.fsi-law.com>

地址：臺北市信義區松德路6號8樓

電話：(02)2245-0016

十二、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

代理發言人

姓名：黃淑芬

職稱：總經理

聯絡電話：(02)2719-6678

電子郵件信箱：

stephanie.hwang@chinalife.com.tw

姓名：許東敏/蔡靜如

職稱：首席執行副總經理/資深協理

聯絡電話：(02)2719-6678

電子郵件信箱：

tonyhsu@chinalife.com.tw

jina.tsai@chinalife.com.tw

十三、本公司網址：<http://www.chinalife.com.tw>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公開說明書摘要

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40,136 百萬元		公司地址：臺北市松山區敦化北路 122 號 5 樓		電話：(02)2719-6678	
設立日期：52 年 4 月 25 日			網址：http://www.chinalife.com.tw		
上市日期：84 年 2 月 8 日		上櫃日期：不適用		公開發行日期：略	
管理股票日期：不適用		發 言 人：黃淑芬（職稱：總經理）			
負責人：董事長 王銘陽		代理發言人：許東敏（職稱：首席執行副總經理）			
總經理 黃淑芬		蔡靜如（職稱：資深協理）			
股票過戶機構：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電話：(02)2389-2999		網址：http://www.kgi.com	
		地址：臺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 2 號 5 樓			
股票承銷機構：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02)2326-8898		網址：https://www.tssco.com.tw	
		地址：臺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二段 44 號 2 樓			
最近年度簽證會計師：傅文芳、張正道		電話：(02)2757-8888		網址：www.ey.com/tw	
事務所名稱：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臺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 333 號 9 樓			
複核律師：邱雅文律師		電話：(02)2245-0016		網址：http://www.fsi-law.com	
事務所名稱：翰辰法律事務所		地址：臺北市信義區松德路 6 號 8 樓			
信用評等機構：中華信用評等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02)8722-5800		網址：www.taiwanratings.com	
		地址：臺北市信義區信義路五段 7 號 49 樓			
評等標的	發行公司：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評等日期：107 年 7 月 20 日 評等等級：twAA		
	本次發行公司債：		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評等日期： 評等等級：		
董事選任日期：106 年 5 月 26 日，任期：3 年			監察人選任日期：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故不適用		
全體董事持股比例：25.34% (108 年 4 月 2 日)			全體監察人持股比率：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故不適用		
董事、監察人及持股超過 10% 股東及其持股比例：(108 年 4 月 2 日)					
職稱	姓名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持股比率
董 事 長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公司	25.33%	董 事	紘富有限公司	0.00%
	代表人：王銘陽	0.09%		代表人：謝欣欣	0.00%
副董事長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公司	25.33%	獨立董事	潘維大	0.00%
	代表人：郭瑜玲	0.04%			
董 事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公司	25.33%	獨立董事	許文彥	0.00%
	代表人：施惠琪	0.00%			
董 事	泰利投資(股)公司	0.01%	持股超過 10% 股東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公司	25.33%
	代表人：黃淑芬	0.00%			
董 事	泰利投資(股)公司	0.01%			
	代表人：許東敏	0.06%			
工廠地址：無			電話：無		
主要產品：人身保險			市場結構：內銷 100%		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59 頁。
風 險 事 項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內頁之說明。			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3 頁。	
去 (107) 年度	營業收入：338,495,113 仟元 稅前淨利：9,603,239 仟元 每股盈餘：2.54 元			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84 頁。	
本次募集發行有價證券種類及金額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封面		
發行條件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封面		
募集資金用途及預計產生效益概述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71 頁		
本次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期：108 年 4 月 11 日			刊印目的：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其他重要事項之扼要說明及參閱本文之頁次：無。					

公開說明書目錄

壹、公司概況	1
一、公司簡介.....	1
(一)設立日期.....	1
(二)總公司及分公司之地址及電話.....	1
(三)公司沿革.....	1
二、風險事項.....	3
(一)風險因素.....	3
(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8
(三)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 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 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9
(四)其他重要事項.....	9
三、公司組織.....	10
(一)組織系統.....	10
(二)關係企業圖.....	13
(三)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與分支機構主管.....	14
(四)董事及監察人.....	18
(五)發起人.....	23
(六)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24
四、資本及股份.....	30
(一)股份種類.....	30
(二)股本形成經過.....	30
(三)最近股權分散情形.....	30
(四)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36
(五)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36
(六)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37
(七)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37
(八)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37
五、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37
六、特別股辦理情形.....	37
七、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	37
八、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37
九、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37
十、併購辦理情形.....	37
十一、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37
貳、營運概況	38
一、公司之經營.....	38
(一)業務內容.....	38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58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	61
(四)環保支出資訊.....	61
(五)勞資關係.....	61
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其他不動產.....	65
(一)自有資產.....	65
(二)租賃資產.....	69
(三)各生產工廠現況及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69
三、轉投資事業.....	69
(一)轉投資事業概況.....	69
(二)綜合持股比例.....	69
(三)上市或上櫃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及其設定質權之情形，並列明資金來源及其對公司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之影響.....	69
(四)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或有以部分營業、研發成果移轉子公司者應揭露放棄子公司現金增資認購情形，認購相對人之名稱、及其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認購股數.....	69
四、重要契約.....	70
參、發行計畫及執行情形.....	71
一、前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	71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公司債、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或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71
三、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	84
四、本次併購發行新股.....	84
肆、財務概況.....	85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85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85
(二)影響上述簡明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如會計變動、公司合併或營業部門停工等及其發生對當年度財務報告之影響.....	86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86
(四)財務分析.....	89
(五)會計項目重大變動說明.....	91
二、財務報告.....	92
(一)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時之最近兩年度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並應加列最近一季依法公告申報之財務報告.....	92
(二)最近兩年度發行人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但不包括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92
(三)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後，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應併予揭露.....	92

三、財務概況其他重要事項.....	92
(一)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92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有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者，應揭露資訊.....	92
(三)期後事項.....	92
(四)其他.....	92
四、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檢討分析.....	93
(一)財務狀況.....	93
(二)財務績效.....	94
(三)現金流量.....	94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95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95
(六)其他重要事項.....	96
伍、特別記載事項.....	97
一、特別記載事項.....	97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97
(二)委託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進行評等者，應揭露該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	97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	97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	97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	97
(六)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通知應自行改進事項之改進情形.....	97
(七)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時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97
(八)公司初次上市、上櫃或前次及最近三年度申報(請)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及其目前執行情形.....	97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	97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97
(十一)證券承銷商、發行人及其董事、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次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案件有關之經理人等人出具不得退還或收取承銷相關費用之聲明書.....	98
(十二)發行人辦理現金增資或募集具股權性質之公司債，並採詢價圈購對外公開承銷之案件，證券承銷商及發行人等出具不得配售予關係人及內部人等對象之聲明書.....	98

(十三)發行人視所營事業性質，委請在技術、業務、財務等各方面具備專業知識及豐富經驗之專家，就發行人目前營運狀況及本次發行有價證券後之未來發展，進行比較分析並出具意見者，應揭露該等專家之評估意見.....	98
(十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98
二、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99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99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02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107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18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120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129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135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135
(九)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135
陸、重要決議、公司章程及相關法規.....	139
一、重要決議應記載與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文(含章程新舊條文對照表及盈餘分配表).....	139
附件一、107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承銷價格計算書	
附件二、證券承銷商無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聲明書	
附件三、發行公司及其相關人員出具及檢附不得退還或收取承銷相關費用之聲明書	
附件四、106 年度個別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附件五、107 年度個別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附件六、信用評等報告	

壹、公司概況

一、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中華民國 52 年 4 月 25 日

(二)總公司及分公司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	臺北市松山區敦化北路122號5樓	(02)2719-6678
國際保險業務分公司	臺北市松山區敦化北路122號5樓	(02)2719-6678
桃竹分公司	桃園市中壢區中央東路88號20樓	(03)427-1157
台中分公司	臺中市西區五權路2之107號1樓	(04)2376-2866
嘉義分公司	嘉義市西區民生北路241號6樓	(05)223-2092
台南分公司	臺南市永康區中華路1之97號15樓	(06)313-3957
高雄分公司	高雄市鼓山區明誠四路156號11樓	(07)586-6588
屏東分公司	屏東縣屏東市中山路187號12樓	(08)734-5109
花東分公司	花蓮縣花蓮市明心街1之16號7樓	(03)834-5240
澎湖分公司	澎湖縣馬公市中正路17號	(06)927-3000

(三)公司沿革

本公司成立於民國 52 年 4 月 25 日，原名『華僑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資本額為新臺幣貳仟萬元。成立宗旨是為響應政府號召，推行社會福利及經濟改革，協助政府建立安和樂利大同社會的理想。民國 63 年 9 月 1 日公司改組，由辜振甫先生擔任董事長，辜濂松先生擔任總經理，本著『從真核保、從實理賠』的經營原則，力求在穩定中發展。民國 70 年 1 月更名為『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並於民國 84 年 2 月 8 日，正式於臺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成為國內第三家上市的壽險公司。民國 92 年 2 月，特聘王銘陽先生擔任總經理。民國 94 年 8 月正式成立北京代表處，積極準備前進大陸市場。民國 96 年 10 月底正式完成瑞士商環球瑞泰人壽臺灣分公司之購併案。

民國 97 年全球金融海嘯，各壽險公司接連面臨次貸、雷曼兄弟投資地雷之衝擊，本公司因投資策略穩健，經營團隊專業且經驗豐富，風險控管機制嚴謹等優勢，是少數在金融風暴衝擊之下，仍然獲利且維持亮眼傑出表現之壽險公司。

民國 98 年 6 月由王銘陽先生擔任董事長、郭瑜玲女士擔任總經理，並完成併購保誠人壽臺灣主要資產與營運業務，使本公司擁有更完整均衡的行銷通路與產品線，資產及保費收入均顯著提升，在保險、退休與理財規劃等方面提供保戶更多樣化的選擇及更優質的服務。同年蟬連遠見雜誌「企業社會責任獎」並榮獲天下雜誌評選為「天下企業公民 TOP 50」，皆是唯一入榜的壽險公司，及榮獲保發中心第三屆保險卓越獎「公益關懷特別獎」並入圍「風險管理卓越獎」。

民國 99 年 3 月，本公司本著持續對社會參與之責任，第三度蟬聯遠見「企業社會責任獎」。9 月獲「富比士雜誌」評選為亞洲最佳 50 企業，本公司是臺灣唯一上

榜的金融機構，同時也是亞洲最佳五十家企業中唯一的壽險公司。12 月與中國建設銀行共同投資太平洋安泰人壽，攜手合作開拓大陸保險市場，並將太平洋安泰人壽更名為建信人壽。其中，本公司取得建信人壽 19.9% 股權，並為新事業體股東唯一的保險業者及境外投資者。

民國 100 年除榮獲《天下雜誌》評選為「天下企業公民 TOP 30」外，7 月建信人壽在上海正式掛牌成立，成為《海峽兩岸經濟合作框架協定》(ECFA) 簽署後臺灣金融機構直接投資的首家大陸金融企業。也因本公司參股建信人壽，和全球第二大之中國建設銀行合作結盟，10 月本公司榮獲首屆「台灣併購金鑫獎」一年度最具代表性併購獎，主要即是評審均高度肯定此參股案為保險與銀行異業結盟之典範。

民國 102 年適逢本公司成立 50 週年，7 月獲權威雜誌《機構投資者》評選為 2013 亞洲最受尊崇企業及臺灣最佳公司，是臺灣 13 家進榜公司中，唯一的壽險公司；9 月獲臺北市勞動局評選為「幸福企業」之殊榮，為壽險業中評等最高者，並連續兩年獲頒「企業足超額進用身心障礙者優等認證標章」；11 月標下臺北學苑地上權，此基地將規劃為企業總部大樓，也將成為敦化南北路最宏偉的地標性建築，並提升本公司企業形象與臺北市的國際能見度，為下一個 50 週年奠定成長基石。

民國 103 年本公司總資產突破新臺幣兆元，成為國內壽險業兆元俱樂部成員；並入榜《富比士》全球兩千大企業(Forbes Global 2000)；榮獲臺灣證券交易所舉辦之「第一屆上市上櫃企業公司治理評鑑」排名 TOP 5% 及「第十二屆上市上櫃公司資訊揭露評鑑」最優等級 A++ 之評價，且連續三年獲臺北市勞動局頒發「企業足超額進用身心障礙者優等認證標章」。

民國 104 年本公司再度榮獲「第二屆上市上櫃企業公司治理評鑑」排名前 5%，在維護股東權益、平等對待股東、提升資訊透明度、落實企業社會責任等公司治理評鑑構面皆受主管機關高度肯定，實乃本公司積極推動公司治理之成果。另以「創造共同價值」為主軸，榮獲「台灣 TOP 50 企業永續報告獎」之金融及保險業銀獎殊榮，充分顯示落實企業社會責任的成果備受肯定。

民國 105 年本公司持續推動企業永續，榮獲「台灣 TOP 50 企業永續報告獎」之金融及保險業金獎殊榮，並獲頒「中華公司治理協會公司治理制度評量」最高特優等級之佳績。且連續三年獲頒微型保單業務績優獎，受到主管機關高度肯定。為落實資訊安全管理精神，通過「ISO 27001 國際資訊安全管理制度驗證」，資訊安全管理系統正式與國際標準接軌。

民國 106 年本公司積極推動個人資料保護管理，建置與國際標準接軌之機制，獲 SGS 肯定通過「BS10012：2017 個人資料管理制度(PIMS)」認證，將持續以最高標準，提供最安全的金融保險服務；本公司亦持續致力於公司治理之強化，持續推動永續發展，實踐企業社會責任，也是唯一連續三屆獲公司治理評鑑前 5% 排名殊榮之保險業。同年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成為中國人壽最大股東，王銘陽董事長及郭瑜玲副董事長同時獲聘為中華開發金控總經理及執行副總經理，本公司總經理則由黃淑芬執行副總經理升任。本公司將不斷精進各個面向，積極投入資源進行數位轉型。

民國 107 年 5 月本公司正式取得德國安聯集團在臺子公司安聯人壽分割之部分傳統型保單，擴大公司營運規模；在公司治理方面本公司再度榮獲「第四屆上市上櫃企業公司治理評鑑」上市公司 TOP 5% 排名，已是連續四年獲獎，備受主管機關之肯定，並因資訊揭露透明度高，除連續兩屆獲「TOP50 企業永續報告獎」金融與保險業金獎外，今年更是榮獲白金獎之殊榮；本公司也將在健全的資訊安全防護機制下，建構 e 化業務團隊，持續推展創新科技，提升競爭力，打造全方位團隊。

二、風險事項

(一) 風險因素

1.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主要先進經濟體貨幣政策正常化步調不一，107 年以來，Fed 四度調升聯邦資金利率目標區間各 1 碼，並持續縮減資產規模。歐洲央行(ECB)維持政策利率不變，並維持目前之低利率水準至少至 2019 年夏季，惟縮減每月購債金額，而日本央行(BoJ)則維持貨幣寬鬆政策，將持續執行每年約 80 兆日圓公債購買計畫。國內經濟由於全球景氣步調趨緩，加以貿易爭端持續，以及出口基期較高，成長動能略緩，物價展望仍屬溫和，央行預期 108 年 CPI 年增率僅 0.73%，因此升息可能性低。本公司將持續觀察國內外金融局勢及利率變化，定期監控相關風險值，持續做好資產配置匹配。

(2) 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對外匯部位的風險以直接避險為主，避險比例約八成，並視市場狀況彈性調整避險比例，未來將視市場狀況增加一籃子避險。

(3) 通貨膨脹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07 年消費者物價指數(CPI)全年平均漲 1.35%，主因菸稅調漲遞延效應帶動香菸上漲 26.72% 所致，若扣除蔬果及能源，核心消費者物價指數全年平均漲 1.22%，顯示我國目前通膨情況穩定。與南韓、美國、中國大陸的 CPI 年增率相比，南韓漲 1.5%，美國漲 2.4%，中國大陸漲 2.1%，我國 CPI 年增率屬於偏低水準。目前國內通貨膨脹之情勢對本公司損益並未產生重大影響。

2.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操作僅限於避險目的之交易，其損益係與被避險標的對沖，且亦定期評估衍生性商品之損益狀況及檢視相關作業。

依據保險法第 143 條之規定「保險業不得向外借款、為保證人或以其他財產提供為他人債務之擔保。」，另本公司依保險法第 146-3 條既相關規定辦理放款業務時，為有效控制風險，針對債務人之要求，僅以信用良好具穩定還款來源且負債單純之客戶群為主，且就其提供之擔保品將視不動產景氣及市場變化管控貸款成數，避免承作二手性較差或特殊用途之擔保品。

3.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最近商品研發計畫

- A.因應市場的變動與趨勢，在兼顧長期保險風險與合宜的資產配置之下，持續推出多元化商品，並建議保戶採分期繳規劃為主，並透過多元行銷管道，提供客戶最適切的保險理財服務。另外也將持續拓展定期定額投資型繳費商品，滿足不同風險屬性客戶的需求。
- B.針對保守型理財之客群，以穩健保本作為首要考量，並因應市場理財需求，持續推動外幣保單，提供客戶多元化幣別金融保險商品選擇。
- C.以嚴謹的資產負債管理及風險控管，開發符合市場需求的利率變動型商品，以提供客戶各生命階段所需壽險保障，使保障面面俱到，亦有助於提高國人壽險保障額度。
- D.因應高齡化、年改及推動普惠金融政策，積極發展保障型及退休型等保險商品，有助於金融商品供給多樣化，提升客戶保障及滿足客戶各種資產規劃需求，並持續經營退休規劃、醫療保障、長期照護、特定傷病、重大傷病卡保險、失能扶助與長照等市場，並著重於全方位的健康醫療保險商品開發，供客戶彈性搭配，以補強各項醫療缺口，為客戶打造一個紮實且全方位的醫療保障平台。
- E.因應市場需求變化與數位化浪潮，積極開發創新商品與發展數位金融應用，包括外溢保單與透過大數據分析客戶樣態之精準行銷等，持續深化投入金融保險科技，以強化競爭力。
- F.兼顧境外客戶之保險保障及資產配置需求，本公司開辦國際保險業務(OIU)，持續視市場趨勢，推出符合境外人士需求的 OIU 保險商品與貼心服務。
- G.研發創新專屬青壯年客群之組合型保障商品，以拓展新生代客群商機。
- H.針對社會弱勢團體與特定族群，提供個人、集體與團體投保之微型意外保險、小額終老保險，以提供其基本保障，並善盡社會責任。

(2)未完成商品開發計畫

展望未來，隨著國人平均壽命延長，少子化與高齡化時代的快速降臨，醫療保險、年金保險、長期照顧保險、退休規劃與儲蓄訴求商品將成為人身保險市場的重要商機，再加上國際金融平台的開放與合作，多元資產配置已成趨勢。本公司將秉持以下原則進行產品開發：

- A.持續秉持穩健經營的理念，並積極拓展分期繳及高貢獻度商品業務，提升公司隱含價值。
- B.持續強化投資型保險商品業務及優化保單平台服務，推動彈性投資及定期定額之投資型商品線，提供更多元資產配置服務，滿足不同屬性客群需求。

C.配合國人特性，提供保障型商品及儲蓄型商品，積極滿足客戶保障與儲蓄需求。同時研發創新專屬青壯年客群之組合型保障商品，以深耕新生代客群商機。

D.以嚴謹的資產負債管理及風險控管，開發符合市場需求利率變動型商品。

E.持續推動團體保險、職域市場，以滿足保戶多元化的保障需求。

F.因應市場需求變化與數位化浪潮，積極開發創新商品與發展數位金融應用，包括外溢保單與透過大數據分析客戶樣態之精準行銷等，持續深化投入金融保險科技以強化競爭力。

G.針對社會弱勢團體與特定族群，提供個人、集體與團體投保之微型意外保險，以提供其基本保障，並善盡社會責任。

H.配合主管機關法令開放，研擬更符合客戶需求之商品。

(3)預計投入研發費用

由於本公司研發費用係於開發新商品時所投入之人力及軟硬體設備成本，故預計 108 年投入研發費用約為 75,044 仟元。

4.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法規別	影響/因應措施
107 年 1 月 16 日金管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保財字第 10600961070 號函准予備查修正「保險業辦理國外投資自律規範」	<p>本次修正重點在於增訂保險業投資前應自行或諮詢第三方顧問機構意見就其投資內容、風險與報酬屬性、投資策略、基金管理團隊及過往投資績效等進行投資評估分析。另，增訂私募基金之投資評估分析內容應包括之內容，並應自行訂定投資第 15 條第 1 項之對沖基金以及私募基金之風險控管機制及內容。</p> <p>針對上述修正，公司各相關部門已完成因應措施。</p>
107 年 5 月 29 日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保財字第 10704502401 號令修正「保險業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實施辦法」	<p>本次修正重點在於明定大型保險業應設置具職權行使獨立性之資訊安全專責單位及專責之法令遵循單位，且總機構法令遵循主管，得兼任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專責單位主管，但不得兼任法務單位主管或內部其他職務。再者，針對大型保險業，明定其架構原則及權責規定，包括建立全公司法遵風險管理架構、獨立法令遵循組織及權責，以及落實法令遵循效能報告及監督，另，要求保險業應建立內部檢舉制度，於總機構指定具職權行使獨立性之單位負責。此外，放寬任職法令遵循人員或主管人員之資格條件。</p> <p>針對上述修正，公司各相關部門已完成因應措施。</p>
107 年 8 月 1 日總統華總一經字第 10700083291 號令修正「公司法」	<p>本次修正重點在於擴大員工獎酬工具之發放對象。次，增列股東會召集通知列舉事由，並要求列舉事由中列舉之事項均應說明其主要內容，復以，允許股東得以「電子方式」來提案，另，增加股東所提議案董事應列為議案之事由，此外，符合一定條件之公司應將電子方式列為表決權行使方式之一。再者，符合一定條件之公司應於章程載明採取董事候選人提名制度，且將</p>

法規別	影響/因應措施
	<p>股東會提前改選全體董事程序明確化，復增列董事對於董事會之會議事項應視為自身具有利害關係之情況。另，增修公司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之規定。又，鑒於公開發行股票公司發行新股影響股東權益較大，刪除「發行新股或」之文字，僅餘「發放現金」；同時亦簡化公開發行股票公司以現金發放股息及紅利之程序，毋庸於章程訂明定額或比率。末，放寬公司債發行總額之限制，刪除「公司債無形資產」之限制。</p> <p>針對上述修正，公司各相關部門已完成因應措施。</p>
<p>107年10月31日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保財字第10701962840號令修正「保險業資產管理自律規範」第七條</p>	<p>為強化保險業投資之安全性，增列規範保險業應於投資前及投資後就投資標的企業是否落實執行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納入投資政策作為投資評估及續後管理。</p> <p>針對上述修正，本公司已將相關規範增訂於內部辦法，以利遵循。</p> <p>此次辦法之修正強化保險業資金運用之監理，整體而言對本公司財務業務影響實屬正面。</p>
<p>107年11月7日總統華總一義字第10700120581號令修正「洗錢防制法」</p>	<p>本次修正重點在於免除業務上應保守秘密義務之行為主體包括金融機構、指定之非金融事業或人員依規定進行申報者，及該機構或事業之負責人、董事、經理人及職員。</p> <p>針對上述修正，公司各相關部門已完成因應措施。</p>
<p>107年11月7日總統華總一義字第10700120591號令修正「資恐防制法」</p>	<p>本次修正重點在於目標性金融制裁範圍擴及於第三人受指定制裁對象委任、委託或其他原因而為持有或管理之財物或財產上利益。另，明定資恐犯罪為洗錢防制法所稱之特定犯罪，並揭示制裁名單之指定或除名自公告時生效。</p> <p>針對上述修正，公司各相關部門已完成因應措施。</p>
<p>107年11月14日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銀法字第10702745220號令修正「金融機構防制洗錢辦法」</p>	<p>本次修正重點在於要求金融機構應運用適當之風險管理機制進行確認客戶是否為重要政治性職務人士(PEPs)。此外，對於經檢視屬疑似洗錢或資恐交易者，要求應於簽報專責主管核定後立即申報，不得逾二個營業日。</p> <p>針對上述修正，公司各相關部門已完成因應措施。</p>
<p>107年11月21日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保財字第10704505011號令修正「保險業辦理國外投資管理辦法」部分條文</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增列保險業資金得投資外國地方政府所屬機構發行或保證之債券，並明定投資之條件及限額規範。 (2)增訂保險業經主管機關核定其國外投資額度超過資金之百分之四十者，其對國外私募基金及對沖基金之投資總額得自資金之百分之二放寬至百分之三。 (3)明定保險業投資國際板債券之總額加計應計入國外投資額度之合計數，不得超過保險業經核定國外投資額度之百分之一百四十五。 (4)為確保保險業資產委託保管機構保管之安全性，及強化主管機關對保險業所投資國外資產監理之即時性及有效性，將評選標準修正為保險業國外資產原則應由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及符合一定標準之國內金融機構保管，例外報經主管機關核准者，方得由符合一定標準之國外保管機構保管。

法規別	影響/因應措施
	<p>針對上述修正，本公司已將相關規範增訂於內部辦法，以利遵循。</p> <p>此次辦法之修正增列投資國外地方政府債券與國外私募基金及對沖基金之彈性，強化保險業資金運用之監理及保險業資產委託保管機構保管之安全性，整體而言對本公司財務業務影響實屬正面。</p>
<p>107年11月26日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發字第1070341072號令修正「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p>	<p>本次修正重點在於參IFRS第16號修正相關規範，放寬部分交易之資訊揭露，又明訂外部專家之責任、資格以及出具估價報告或意見書之事項，此外，揭示公開發行之金融業取處資產，應優先適用業法，免依第2章第4節辦理，另，明定證交所及證券商營業處所之範圍，並將本準則所指之標的及機構等原則一致包括海內外，例外則敘明。再者，公發公司如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不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得免除訂定處理程序，復以，要求已設審委會之公發公司，應由審委會或其獨董行使監察人職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重大違規事項，應書面通知獨董。</p> <p>針對上述修正，公司各相關部門已完成因應措施。</p>
<p>107年11月28日總統華總一義字第10700128031號令修正「就業服務法」</p>	<p>本次修正重點在於增列雇主在招募或僱用員工時，不得作不同對待之理由。另，要求雇主提供職缺之經常性薪資未達新臺幣4萬元者，需公開揭示或告知薪資範圍。</p> <p>針對上述修正，公司各相關部門已完成因應措施。</p>
<p>107年12月24日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保財字第10704967151號令修正「保險業辦理國外投資管理辦法」第三條第一項第八款</p>	<p>增列保險業投資外國中央政府發行之公債及國庫券之附買回附賣回交易、額度限制及後續相關控管機制。</p> <p>針對上述修正，本公司已將相關規範增訂於內部辦法，以利遵循。</p> <p>此次辦法之修正有助於擴大保險業資金運用管道，強化保險業資金運用之監理，整體而言對本公司財務業務影響實屬正面。</p>

5.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因應數位金融時代趨勢，掌握數位資訊與科技創新運用，已成為企業核心競爭能力不可或缺之一環。本公司除成立專責單位，掌握關切全球科技創新應用趨勢外，也透過科技運用及資源整合，協助相關通路全面提升商品行銷力、客戶服務力及經營效率，藉此提升公司整體服務品質，以滿足客戶全方位之需求。

6.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一直以來秉持著誠信原則及嚴謹的風險管理為經營理念，並遵守法令規章與主管機關之要求。致力為「創造保戶、股東、員工及社會最大的利益與價值」，提升公司整體競爭力及追求企業之永續經營，絕不容許任何違反公司誠信經營原則或企業核心價值觀之行為發生。

在危機管理方面，本公司藉由監測主流媒體及網路論壇，追蹤本公司企業聲譽於市場上討論現況，並建立完善的因應機制，於第一時間主動釐清及因應可能危害

企業聲譽之事件，將企業經營可能面臨之不確定性因素及可能造成衝擊降至最低，以維持公司正常營運，充分維護保戶、員工及股東之整體權益。

最近年度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任何因企業形象改變造成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

7.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於民國107年5月取得德國安聯集團在臺子公司安聯人壽分割之部分傳統型保單，併購之效益如下：

- (1)擴大業務規模，增加市場知名度
- (2)提高客戶人數，透過再次行銷機會開創業務新機
- (3)增加可運用資金，進一步提高投資收益

本次併購案對公司風險概廓並無不利及顯著之改變，相關風險仍依循本公司既有機制進行控管。

8.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9.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10.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11.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12.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1.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無。

2.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無。

3.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七條規定情事及公司目前辦理情形：無。

(三)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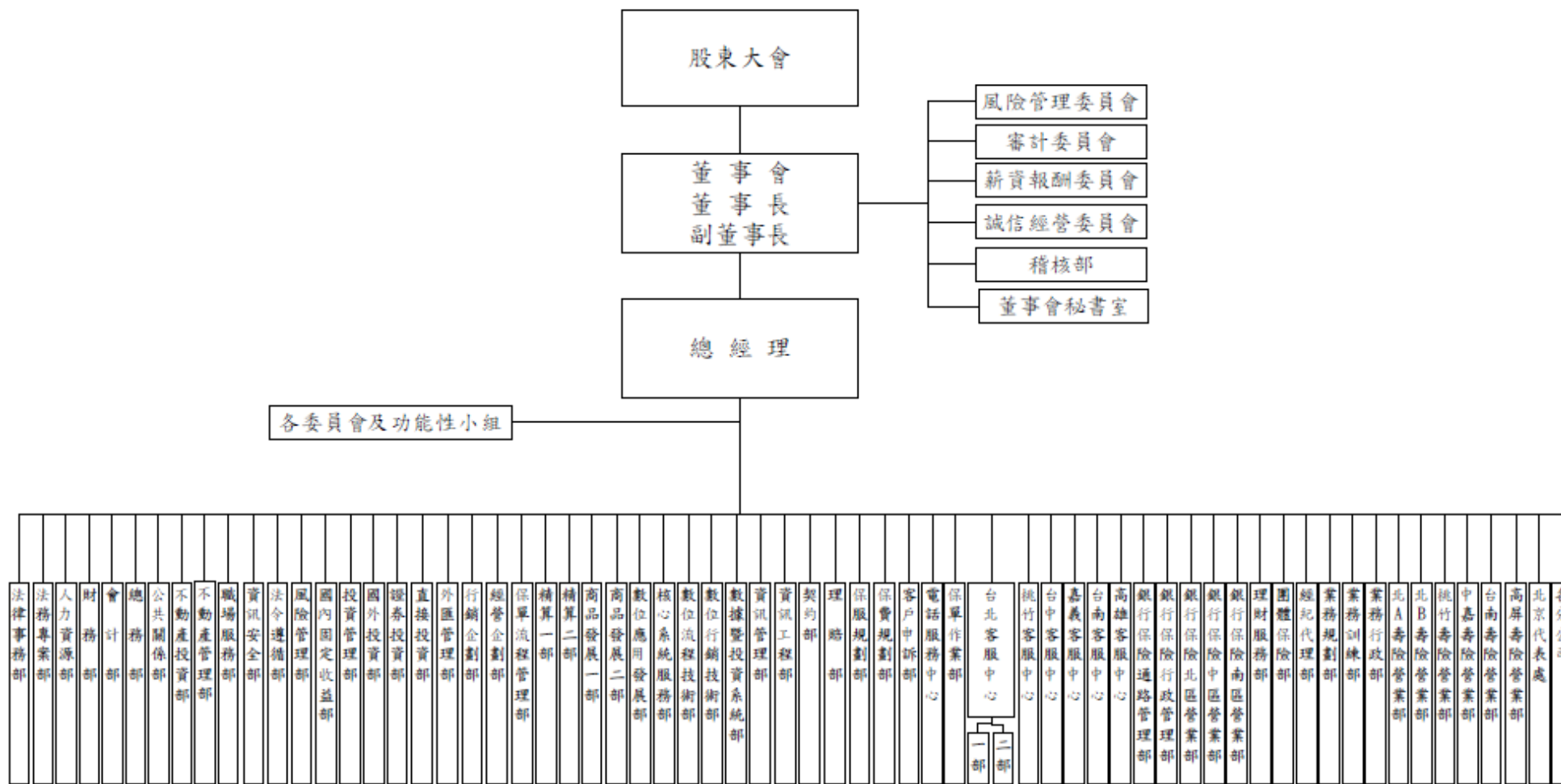
(四)其他重要事項：無。

三、公司組織

(一)組織系統

1.組織結構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組織圖



2.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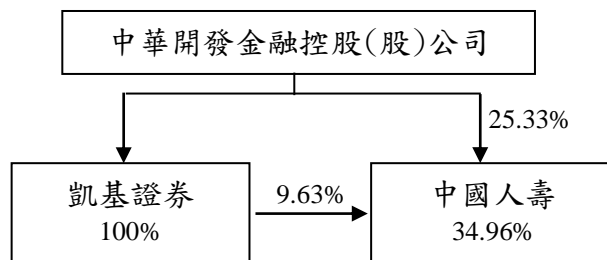
部門	職掌
稽核部	掌理公司內部稽核業務之規劃與執行、評估各單位內部控制之運作
董事會秘書室	掌理董事會秘書、公司治理及股東會等業務
法律事務部	掌理訴訟及非訟案件之處理，法律諮詢、合約相關及對外文件審閱等業務
法務專案部	掌理業務招攬行為與品質之控管及業務人員對法令之遵循等業務
人力資源部	掌理人力資源管理與發展、績效管理制度規劃與推動、人事行政管理及勞資關係維護等相關業務
財務部	掌理保單帳務、業務酬佣及營業費用審付、各項保單付款、有價證券交割與保管及出納等業務
會計部	掌理會計帳務及稅務、財務報表編製分析與申報、投資控管、交易確認、公開資訊揭露、預算編列與控管等業務
總務部	掌理文書、庶務、採購、財產管理及職場安全等事務
公共關係部	掌理媒體廣告文宣及公司形象建立
不動產投資部	掌理不動產購入、處分、業務開發、規劃等投資業務
不動產管理部	掌理不動產產權、帳務管理、租賃管理及放款等業務
職場服務部	掌理自有房屋與租賃職場之職場管理與服務、職業安全衛生等業務
資訊安全部	掌理資訊安全之治理及資訊安全之基礎架構規劃及維運等業務
法令遵循部	掌理法令遵循計畫之擬定、法令遵循事項之推動、法治相關教育訓練、防制洗錢打擊資恐相關作業等業務
風險管理部	掌理各項風險管理機制之釐訂、執行、評估與監控等業務
國內固定收益部	掌理國內固定收益相關證券投資以及資產規劃等業務
投資管理部	掌理公司之資產配置及投資預算之相關投資規劃、共同法規修訂及法令遵循等行政支援作業等業務
國外投資部	掌理國外固定收益相關證券投資業務
證券投資部	掌理國內外上市之公開發行公司之投資市場研究、交易等業務
直接投資部	掌理未上市之公開發行公司、專案運用公共及社會福利事業股權投資、私募股權基金等之研究及交易業務
外匯管理部	掌理公司外匯部位配置、管理等業務
行銷企劃部	掌理商品及行銷策略規劃、市場調查等業務
經營企劃部	掌理經營企劃、客群經營及電子商務經營等業務
保單流程管理部	掌理商品上架安排、保單相關系統需求控管、營運策略專案等業務
精算一部	掌理各種準備金評估、財務預測、清償能力評估及再保等業務
精算二部	掌理各項經驗統計分析、精算系統之規劃與強化、分紅保單紅利分配、退休金評估、精算簽證報告、隱含價值評估等業務
商品發展一部	掌理傳統型、利率型、團體保險之商品設計及專案之推動等業務
商品發展二部	掌理投資型、健康與傷害險之商品設計等業務
數位應用發展部	掌理推動數位服務應用專案，協助建置數據分析平台及預測模型等業務
核心系統服務部	掌理 Life/Asia 壽險核心系統開發與維護等業務
數位流程技術部	掌理保單作業流程及相關行動應用系統開發與維護等業務
數位行銷技術部	掌理各行銷通路及保戶服務相關系統之開發維護及數位技術導入支援等業務
數據暨投資系統部	掌理數據整合與分析平台、投資管理系統、Amarta 系統及團險系統開發與維護等業務

部門	職掌
資訊管理部	掌理資訊發展策略規劃、法規制度遵循、專案管理與應用系統測試規劃及執行等業務
資訊工程部	掌理資訊系統硬體、系統軟體、網路、資訊機房等基礎架構規劃與維運等業務
契約部	掌理新契約政策、作業規範、系統規劃及管理業務
理賠部	掌理理賠業務規劃、法令遵循及查核等保單行政規劃業務
保服規劃部	掌理保戶服務業務、系統之規劃、法令遵循、查核、系統需求撰寫測試及系統轉換專案等業務
保費規劃部	掌理保費政策、作業規範、系統規劃及管理業務
客戶申訴部	掌理保戶申訴處理及保戶關係維護等業務
電話服務中心	掌理保戶電話諮詢等業務
保單作業部	掌理保單文件鍵檔、列印、掃描、發單及給付等業務
台北客服中心一部	掌理台北地區新契約受理、理賠、繳帳及審核等售後服務業務
台北客服中心二部	
桃竹客服中心	掌理桃竹地區新契約受理、理賠、繳帳及審核等售後服務業務
台中客服中心	掌理台中地區新契約受理、理賠、繳帳及審核等售後服務業務
嘉義客服中心	掌理嘉義地區新契約受理、理賠、繳帳及審核等售後服務業務
台南客服中心	掌理台南地區新契約受理、理賠、繳帳及審核等售後服務業務
高雄客服中心	掌理高雄地區新契約受理、理賠、繳帳及審核等售後服務業務
銀行保險通路管理部	掌理銀行保險通路開發與維護、商品上架及教育訓練規劃等業務
銀行保險行政管理部	掌理規劃與執行銀行保險通路銷售作業面支援、進件作業執行、商品佣獎測試發放和保單作業協調等業務
銀行保險北區營業部	掌理銀行保險北區業務推廣
銀行保險中區營業部	掌理銀行保險中區業務推廣
銀行保險南區營業部	掌理銀行保險南區業務推廣
理財服務部	掌理直營業務之規劃管理、訂定獎勵辦法、舉辦業務激勵活動、業績統計分析及客戶關係維護等業務
團體保險部	掌理團體綜合保險業務推廣及相關行政業務
經紀代理部	掌理經紀人業務之推廣
業務規劃部	掌理業務員通路銷售商品、競賽獎勵、營運計劃、業務策劃會議及業務員通路各項專案之規劃與執行
業務訓練部	掌理業務員通路之業務人員訓練、組織發展、數位工具之規劃與推動
業務行政部	掌理業務員通路業務制度規劃與推動、人事資料庫管理與分析、人事行政及報酬計算發放管理等相關業務
北 A 壽險營業部	掌理大台北、花蓮地區壽險業務之推廣
北 B 壽險營業部	掌理大台北、宜蘭地區壽險業務之推廣
桃竹壽險營業部	掌理桃竹地區壽險業務之推廣
中嘉壽險營業部	掌理台中、嘉義地區壽險業務之推廣
台南壽險營業部	掌理台南地區壽險業務之推廣
高屏壽險營業部	掌理高雄、屏東、台東地區壽險業務之推廣
北京代表處	掌理大陸保險商情調查、資訊蒐集等業務

(二)關係企業圖

1.關係企業圖：

107年12月31日



2.與關係企業之關係、相互持股比例、股份及實際投資金額：

107年12月31日/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關係企業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相互持股比例					
		本公司持有股份			持有本公司股份		
		股份	比例	金額	股份	比例	金額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562,468	3.76%	6,811,713	1,016,752	25.33%	30,800,000
凱基證券(股)公司	本公司之兄弟公司	-	-	-	386,332	9.63%	3,863,320

(註) 除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公司填列實際投資金額外，其餘因無法取得實際投資金額，故以持有股數乘以面額之金額揭露。

(三)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與分支機構主管

108年4月2日/單位：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情形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黃淑芬	女	107/02/13	136,745	0.00%	0	0.00%	0	0.00%	1.美國威斯康辛大學麥迪遜分校精算研究所碩士 2.美國威斯康辛大學麥迪遜分校統計研究所碩士	建信人壽保險(股)公司(大陸)監事	無	無	無	無
首席執行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許東敏	男	98/6/8	2,438,519	0.06%	0	0.00%	0	0.00%	中國政法大學法學博士	無	無	無	無	無
資深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張炯銘	男	98/2/1	217,720	0.01%	0	0.00%	0	0.00%	私立中國文化大學經濟系學士	無	無	無	無	無
資深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謝欣欣	女	106/12/08	60,645	0.00%	0	0.00%	0	0.00%	國立臺灣大學工商管理學系學士	無	無	無	無	無
資深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盧秋吟	女	107/08/01	486,913	0.01%	0	0.00%	0	0.00%	私立萬能工業專科學校化學工程科副學士	無	無	無	無	無
資深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蘇錦隆	男	108/02/01	568,846	0.01%	2,639	0.00%	0	0.00%	國立臺灣大學商學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無
資深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蘇錦姿	女	108/02/01	1,597,347	0.04%	0	0.00%	0	0.00%	國立中山大學財務管理學系學士	無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黃之寧	女	95/1/1	1,081,677	0.03%	0	0.00%	0	0.00%	美國喬治華盛頓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碩士	1.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公司風險管理處部門主管 2.華開租賃(股)公司董事 3.中華開發管理顧問(股)公司董事 4.中華開發國際租賃有限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林麗娟	女	99/9/21	391,992	0.01%	0	0.00%	0	0.00%	國立政治大學經營管理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黃光揚	男	102/01/01	88,144	0.00%	0	0.00%	0	0.00%	國立臺灣大學商學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康益瑞	男	103/12/25	447,760	0.01%	63,463	0.00%	0	0.00%	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謝雪萍	女	103/12/25	629,893	0.02%	0	0.00%	0	0.00%	國立政治大學經營管理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情形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陳慧文	女	103/12/25	134,995	0.00%	0	0.00%	0	0.00%	美國杜蘭大學商學管理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蘇素雲	女	103/12/25	82,742	0.00%	0	0.00%	0	0.00%	國立中興大學企業管理系學士	無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許明宜	男	105/12/08	0	0.00%	0	0.00%	0	0.00%	國立政治大學國際貿易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翁志宏	男	107/02/01	28,174	0.00%	0	0.00%	0	0.00%	國立臺灣大學數學系學士	無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呂長松	男	107/03/22	0	0.00%	0	0.00%	0	0.00%	私立輔仁大學應用數學系學士	無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宋健榮	男	108/02/01	9,200	0.00%	0	0.00%	0	0.00%	英國雪菲爾大學資訊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林明龍	男	108/02/01	252,906	0.01%	0	0.00%	0	0.00%	美國紐約大學經濟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無
總機構法令遵循主管	中華民國	陳芬貞	女	107/09/01	17,184	0.00%	252	0.00%	0	0.00%	私立中國文化大學法律學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無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許世融	男	98/6/8	536,039	0.01%	0	0.00%	0	0.00%	美國天普大學精算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無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嚴維國	男	103/02/01	31	0.00%	0	0.00%	0	0.00%	私立中國文化大學應用數學系學士	無	無	無	無	無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汪昭安	男	103/12/25	103,939	0.00%	0	0.00%	0	0.00%	國立臺灣大學資訊工程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無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鄭朝文	男	104/05/21	0	0.00%	0	0.00%	0	0.00%	國立臺灣大學資訊工程學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無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許岳芳	男	107/02/01	357	0.00%	3,263	0.00%	0	0.00%	國立中興大學統計系學士	無	無	無	無	無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許鴻儒	男	107/02/01	34,631	0.00%	720	0.00%	0	0.00%	私立東吳大學中國大陸法律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無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許竹芳	女	107/02/01	72,196	0.00%	0	0.00%	0	0.00%	私立淡江大學保險經營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無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蔡靜如	女	107/02/01	11,045	0.00%	0	0.00%	0	0.00%	國立政治大學會計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無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蔡宇睿	男	108/02/01	0	0.00%	0	0.00%	0	0.00%	私立大葉大學工業關係系學士	無	無	無	無	無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劉文文	女	108/02/01	16,530	0.00%	9,667	0.00%	0	0.00%	美國卓克索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無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蔡麗美	女	108/02/01	2,000	0.00%	0	0.00%	0	0.00%	私立淡江大學保險學系學士	無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王琦	男	93/10/18	226,089	0.01%	0	0.00%	0	0.00%	美國密蘇里大學堪薩斯分校會計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王慕堯	男	99/2/1	57,907	0.00%	0	0.00%	0	0.00%	美國紐約城市大學電腦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韋俊青	男	104/02/01	59,042	0.00%	432	0.00%	0	0.00%	私立淡江大學保險經營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朱希茂	男	104/02/01	1,020	0.00%	0	0.00%	0	0.00%	私立世界新聞專科學校電影製作科副學士	無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李家宜	男	105/02/01	139	0.00%	0	0.00%	0	0.00%	私立淡江大學保險學系學士	無	無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情形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協理	中華民國	蘇維國	男	105/02/01	5,979	0.00%	0	0.00%	0	0.00%	國立政治大學經營管理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林政諭	男	106/02/01	1,027	0.00%	0	0.00%	0	0.00%	私立淡江大學保險學系學士	無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盛黛娜	女	106/02/01	0	0.00%	0	0.00%	0	0.00%	私立輔仁大學數學系學士	無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侯明璋	男	107/02/01	475	0.00%	0	0.00%	0	0.00%	國立政治大學應用數學系學士	無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莊慧如	女	107/02/01	26,649	0.00%	0	0.00%	0	0.00%	私立輔仁大學應用數學系學士	無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林詠傑	男	107/03/19	0	0.00%	0	0.00%	0	0.00%	私立大葉大學國際企業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李雅清	女	107/07/16	0	0.00%	0	0.00%	0	0.00%	國立政治大學法律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李裕民	男	107/09/17	0	0.00%	0	0.00%	0	0.00%	國立清華大學經濟系學士	無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王贊富	男	107/10/15	0	0.00%	0	0.00%	0	0.00%	國立中央大學大氣科學系學士	無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黃曉鈴	女	108/02/01	7,125	0.00%	0	0.00%	0	0.00%	美國金門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黃郁亮	女	108/02/01	16,071	0.00%	95	0.00%	0	0.00%	私立靜宜女子大學應用數學系學士	無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許振芳	男	108/02/01	0	0.00%	0	0.00%	0	0.00%	私立東吳大學企業管理系學士	無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傅燕玲	女	108/02/01	22,209	0.00%	0	0.00%	0	0.00%	私立東吳大學日文系學士	無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賴志杰	男	108/02/01	31,554	0.00%	0	0.00%	0	0.00%	私立朝陽科技大學保險金融管理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張嘉哲	男	108/02/01	9,243	0.00%	0	0.00%	0	0.00%	國立臺灣大學應用力學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陳振桐	男	108/02/01	0	0.00%	0	0.00%	0	0.00%	國立政治大學應用數學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黃柏仁	男	108/02/01	26,720	0.00%	0	0.00%	0	0.00%	私立逢甲大學經營管理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林素珍	女	108/02/12	0	0.00%	0	0.00%	0	0.00%	加拿大英屬哥倫比亞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無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許建民	男	102/01/01	25,115	0.00%	193	0.00%	0	0.00%	國立中興大學農產運銷系學士	無	無	無	無	無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沈再亨	男	103/02/01	160,000	0.00%	0	0.00%	0	0.00%	私立景文高級中學普通科	無	無	無	無	無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許智淵	男	105/07/19	3,000	0.00%	0	0.00%	0	0.00%	國立中興大學法律學系學士	無	無	無	無	無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謝德維	男	105/08/11	0	0.00%	50,000	0.00%	0	0.00%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創新設計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無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陳恒謙	男	106/02/01	1,392	0.00%	0	0.00%	0	0.00%	私立銘傳大學風險管理與保險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無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林政毅	男	106/08/21	28,325	0.00%	21,363	0.00%	0	0.00%	美國橋港大學電腦科學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無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謝孝欽	男	107/09/13	8,000	0.00%	0	0.00%	0	0.00%	國立政治大學保險學系學士	無	無	無	無	無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黃瀨儀	女	107/02/01	0	0.00%	119	0.00%	0	0.00%	國立中央大學統計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無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謝如涵	女	107/02/01	0	0.00%	10,000	0.00%	0	0.00%	美國威斯康辛大學麥迪遜分校精算	無	無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情形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研究所碩士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邵榮彥	男	107/12/10	0	0.00%	0	0.00%	0	0.00%	私立淡江大學數學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無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陳怡妃	女	107/12/12	0	0.00%	0	0.00%	0	0.00%	私立輔仁大學數學系學士	無	無	無	無	無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蔡維仁	男	108/02/01	41,806	0.00%	0	0.00%	0	0.00%	國立臺灣大學法律系學士	無	無	無	無	無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蕭發榮	男	108/02/01	919	0.00%	0	0.00%	0	0.00%	私立東海大學高階經營管理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無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蔡宗學	男	108/02/01	0	0.00%	0	0.00%	0	0.00%	私立銘傳大學保險學系學士	無	無	無	無	無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許佳雯	女	108/02/01	5,894	0.00%	0	0.00%	0	0.00%	私立東吳大學商用數學系學士	無	無	無	無	無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吳芝芳	女	108/02/01	9,302	0.00%	0	0.00%	0	0.00%	私立淡江大學保險經營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無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謝宗益	男	108/03/18	0	0.00%	0	0.00%	0	0.00%	國立成功大學會計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無
經理	中華民國	歐俊男	男	98/1/1	23,316	0.00%	0	0.00%	0	0.00%	國立成功大學管理學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無
經理	中華民國	徐恩得	男	100/10/13	4,720	0.00%	0	0.00%	0	0.00%	私立淡江大學財務金融學系學士	中華開發資產管理(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無
經理	中華民國	莊博傑	男	103/02/01	12,973	0.00%	2,311	0.00%	0	0.00%	私立輔仁大學食品營養系學士	無	無	無	無	無
經理	中華民國	陳鼎賢	男	105/08/11	0	0.00%	0	0.00%	0	0.00%	私立淡江大學保險學系學士	無	無	無	無	無
經理	中華民國	盧彥志	男	105/11/14	40,590	0.00%	20,878	0.00%	0	0.00%	私立淡江大學企業經營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無
經理	中華民國	黃奕中	男	107/02/01	1,329	0.00%	0	0.00%	0	0.00%	美國卓克索大學管理科學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無
經理	中華民國	黃慧君	女	107/02/01	8,000	0.00%	32,000	0.00%	0	0.00%	私立逢甲大學保險學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無
經理	中華民國	紀伯龍	男	107/07/02	0	0.00%	0	0.00%	0	0.00%	私立靜宜大學企業管理學系學士	無	無	無	無	無
經理	中華民國	涂凱寧	男	107/11/01	0	0.00%	0	0.00%	0	0.00%	中國上海財經大學工商管理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無
經理	中華民國	張玉秀	女	108/02/01	36,790	0.00%	0	0.00%	0	0.00%	私立逢甲大學保險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無
資深副理	中華民國	牟素琴	女	107/02/01	0	0.00%	11,925	0.00%	0	0.00%	私立中州工商專科學校機械科副學士	無	無	無	無	無
資深副理	中華民國	劉吉唐	男	107/03/22	1,561	0.00%	0	0.00%	0	0.00%	國立屏東農業專科學校食品工業科副學士	無	無	無	無	無
資深副理	中華民國	黃怡禎	女	107/08/01	12,386	0.00%	0	0.00%	0	0.00%	私立實踐管理學院企業管理系學士	無	無	無	無	無
資深副理	中華民國	丁悠蘋	男	108/02/01	18,352	0.00%	0	0.00%	0	0.00%	私立淡江大學法文系學士	無	無	無	無	無

(四)董事及監察人

1.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08年4月2日/單位：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中華民國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公司		106.12.08	至 109.05.25	106.12.08	959,200,000	25.33%	1,016,752,000	25.33%	-	-	-	-			無	無	無
		代表人： 王銘陽	男	106.12.08	至 109.05.25	106.12.08	3,267,620	0.09%	3,463,677	0.09%	2,032,487	0.05%	0	0.00%	美國德州大學達拉斯分校 管理科學研究所碩士	1.本公司董事長 2.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公司 董事 3.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公司 總經理	無	無	無
		代表人： 郭瑜玲	女	106.12.08	至 109.05.25	106.12.08	1,686,396	0.04%	1,787,579	0.04%	0	0.00%	0	0.00%	國立臺灣大學財務金融研究所 碩士	1.本公司副董事長 2.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公司 執行副總經理 3.凱基商業銀行(股)公司 副董事長 4.建信人壽保險(股)公司 (大陸)董事	無	無	無
		代表人： 施惠琪	女	106.12.08	至 109.05.25	106.12.08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國立臺灣大學會計學研究所 碩士	1.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公司 副總經理 2.中華開發資產管理(股)公司 董事 3.國華欣業(股)公司董事 4.中華開發管理顧問(股)公司 監察人 5.中華開發國際租賃(股)公司 (大陸)監察人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中華民國	泰利投資(股)公司		106.05.26	3年	97.06.13	460,603	0.01%	532,180	0.01%	-	-	-	-			無	無	無
		代表人：黃淑芬	女	106.05.26	3年	100.06.24	118,354	0.00%	136,745	0.00%	0	0.00%	0	0.00%	1.美國威斯康辛大學麥迪遜分校精算研究所碩士 2.美國威斯康辛大學麥迪遜分校統計研究所碩士	1.本公司總經理 2.建信人壽保險(股)公司(大陸)監事	無	無	無
		代表人：許東敏	男	106.12.08	至 109.05.25	106.12.08	2,300,490	0.06%	2,438,519	0.06%	0	0.00%	0	0.00%	中國政法大學法學博士	本公司首席執行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紘富有限公司		106.05.26	3年	103.06.17	125,840	0.00%	145,394	0.00%	-	-	-	-			無	無	無
		代表人：謝欣欣	女	106.05.26	3年	106.05.26	52,489	0.00%	60,645	0.00%	0	0.00%	0	0.00%	國立臺灣大學工商管理學系學士	本公司資深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龔天益	男	106.05.26	3年(註)	97.06.13	0	0.00%	-	-	-	-	-	-	1.美國紐約聖若望大學財務研究所碩士 2.紐約銀行上海分行總經理、董事總經理兼中國區總經理 3.國立臺灣大學國際企業學系兼任實務教師 4.廈門大學王亞南經濟研究院金融實務講座教授 5.廈門大學經濟學院經濟發展與傳統文化研究中心學術顧問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潘維大	男	106.05.26	3年	97.06.13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1.美國內布拉斯加州立大學法學博士 2.東吳大學校長暨法學院專任教授 3.行政院中央選舉委員會委員 4.臺北市政府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諮詢委員	廣達電腦(股)公司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許文彥	男	106.05.26	3年	102.06.14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1.美國喬治亞州立大學風險管理與保險博士 2.逢甲大學金融學院院長暨風險管理與保險學系教授 3.財團法人保險事業發展中心董事 4.臺灣風險與保險學會理事	無	無	無	

註：龔天益獨立董事於 108.01.31 辭任。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8年4月2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公司	興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4.35%)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3.76%) 景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2.79%)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2.47%) 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1.92%) 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1.89%)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臺北分行受託保管梵加德集團公司經理之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1.46%) 花旗(台灣)商銀託管新加坡政府投資專戶(1.36%)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臺北分行受託保管先進星光基金公司之系列基金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1.33%) 花旗託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1.24%)
泰利投資(股)公司	海岳建設股份有限公司(0.04%) 林玲芬(44.64%) 施月桂(38.27%) 林振義(12.75%) 林玲珠(2.13%) 林淑玫(2.13%) 林王美慧(0.04%)
紘富有限公司	苗其德(100%)

3.主要股東為法人者之主要股東

108年4月2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興文投資(股)公司	維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00%)
中國人壽保險(股)公司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5.33%) 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9.63%)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3.34%) 緯來電視網股份有限公司(2.35%) 花旗託管新加坡政府投資專戶(1.73%) 新制勞工退休基金(1.34%) 詹玲郎(1.27%)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1.19%)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沙烏地阿拉伯中央銀行投資專戶(1.13%)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梵加德集團公司經理之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1.08%)
景冠投資(股)公司	裕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96.62%)
國泰人壽保險(股)公司	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100%)
凱基證券(股)公司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100%)
臺灣銀行(股)公司	臺灣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100%)
美商摩根台北分行託管梵加德股票指數專戶	非公司組織
花旗(台灣)商銀託管新加坡政府投資專戶	非公司組織
大通託管先進星光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	非公司組織
花旗託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非公司組織
海岳建設(股)公司	泰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46.28%) 利連投資股份有限公司(32.46%) 林淑玫(6.94%) 林振義(4.53%) 施月桂(3.4%) 林玲芬(3.31%) 林玲珠(2.4%) 張恆之(0.34%) 陳祺昕(0.2%) 洪建福(0.14%)

4.董事或監察人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商務、法律、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並符合下列各目所列之情事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1)										兼任其他 公司獨立 董事數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 司業務所 須之公 私立大專 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 官、律師、 會計師或 其他與公 司業務所 需之國家 考試及領 有證書之 專門職業 技術人員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 司業務所 須之工作 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中華開發金融 控股(股)公司 代表人： 王銘陽	—	—	✓	—	—	✓	✓	—	✓	✓	✓	✓	—	—	
中華開發金融 控股(股)公司 代表人： 郭瑜玲	—	—	✓	—	—	✓	✓	—	✓	✓	✓	✓	—	—	
中華開發金融 控股(股)公司 代表人： 施惠琪	—	—	✓	—	—	✓	✓	—	✓	✓	✓	✓	—	—	
泰利投資(股) 公司代表人： 黃淑芬	—	—	✓	—	✓	✓	✓	✓	✓	✓	✓	✓	—	—	
泰利投資(股) 公司代表人： 許東敏	—	—	✓	—	✓	✓	✓	✓	✓	✓	✓	✓	—	—	
紘富有限公司 代表人： 謝欣欣	—	—	✓	—	✓	✓	✓	✓	✓	✓	✓	✓	—	—	
獨立董事： 龔天益(註 2)	✓	—	✓	✓	✓	✓	✓	✓	✓	✓	✓	✓	✓	—	
獨立董事： 潘維大	✓	—	✓	✓	✓	✓	✓	✓	✓	✓	✓	✓	✓	1	
獨立董事： 許文彥	✓	—	✓	✓	✓	✓	✓	✓	✓	✓	✓	✓	✓	—	

註 1：(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7)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8)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9)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10)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註 2：龔天益獨立董事於 108.01.31 辭任。

(五)發起人：不適用。

(六)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107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董事長	開發金控代表人：王銘陽	5,040	5,040	-	-	84,000	84,000	4,656	4,656	0.92%	0.92%	84,036	84,036	1,393	1,393	1,200	-	1,200	-	1.77%	1.77%	無
副董事長	開發金控代表人：郭瑜玲																					
董事	開發金控代表人：施惠琪																					
董事	泰利投資代表人：黃淑芬																					
董事	泰利投資代表人：許東敏																					
董事	紘富代表人：謝欣欣																					
獨立董事	潘維大																					
獨立董事	龔天益(註3)																					
獨立董事	許文彥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註1：以上不含董事之司機107年度薪資及獎金合計為3,665千元。本公司另提供其他專屬個人之支出共計695千元。

註2：107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估列總數為84,000千元及84,000千元，該金額尚未報告股東常會，實際分配金額仍須報告股東常會並經公司作業發放後方可確認。

註3：龔天益獨立董事於108.01.31辭任。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I)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J)
低於 2,000,000 元	王銘陽、郭瑜玲、施惠琪、黃淑芬、許東敏、謝欣欣	王銘陽、郭瑜玲、施惠琪、黃淑芬、許東敏、謝欣欣	施惠琪	施惠琪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許文彥、潘維大、龔天益	許文彥、潘維大、龔天益	許文彥、潘維大、龔天益	許文彥、潘維大、龔天益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許東敏、謝欣欣	許東敏、謝欣欣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紘富	紘富	紘富	紘富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泰利投資	泰利投資	王銘陽、郭瑜玲、泰利投資	王銘陽、郭瑜玲、泰利投資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開發金控	開發金控	黃淑芬、開發金控	黃淑芬、開發金控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12 人	12 人	12 人	12 人

(2)監察人之酬金：不適用。

(3)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07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 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 四項總額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 來自子公 司以外轉 投資事業 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總經理	黃淑芬	66,335	66,335	3,038	3,038	54,151	54,151	7,500	-	7,500	-	1.29%	1.29%	無
首席執行 副總經理	許東敏													
資深副總經理	張焜銘													
資深副總經理	謝欣欣													
資深副總經理	盧秋吟													
副總經理	蘇錦姿													
副總經理	黃之寧													
副總經理	黃光揚													
副總經理	林麗娟													
副總經理	蘇錦隆													
副總經理	謝雪萍													
副總經理	陳慧文													
副總經理	蘇素雲													
副總經理	康益瑞													
副總經理	孫克仲 (註2)													
副總經理	許明宜													
副總經理	翁志宏													
副總經理	呂長松 (註2)													
總機構法令 遵循主管	陳芬貞 (註3)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孫克仲	孫克仲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林麗娟、康益瑞、陳芬貞、陳慧文、 黃之寧、謝雪萍	林麗娟、康益瑞、陳芬貞、陳慧文、 黃之寧、謝雪萍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呂長松、翁志宏、黃光揚、張烟銘、許明宜、 許東敏、盧秋吟、謝欣欣、蘇素雲、蘇錦姿、 蘇錦隆	呂長松、翁志宏、黃光揚、張烟銘、許明宜、 許東敏、盧秋吟、謝欣欣、蘇素雲、蘇錦姿、 蘇錦隆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黃淑芬	黃淑芬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19 人	19 人

註 1：以上不含經理人之司機 107 年度薪資及獎金合計為 3,914 仟元。本公司另提供其他專屬個人之支出共計 472 仟元。

註 2：呂長松副總經理於 107.03.22 到職；孫克仲副總經理於 107.03.31 離職。

註 3：總機構法令遵循主管陳芬貞於 107.09.01 晉升至該職位，本表所列金額係包含其 107 年全年所得。

(4)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配情形：

107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黃淑芬	-	7,800	7,800	0.08%
	首席執行副總經理	許東敏				
	資深副總經理	謝欣欣				
	資深副總經理	張炯銘				
	資深副總經理	盧秋吟				
	副總經理	蘇錦姿				
	副總經理	黃之寧				
	副總經理	黃光揚				
	副總經理(總稽核)	林麗娟				
	副總經理	蘇錦隆				
	副總經理 (財務部門主管)	謝雪萍				
	副總經理	陳慧文				
	副總經理	蘇素雲				
	副總經理	康益瑞				
	副總經理	許明宜				
	副總經理	翁志宏				
	副總經理	呂長松				
總機構法令遵循主管	陳芬貞					
資深協理 (會計部門主管)	蔡靜如					

註：員工酬勞金額係擬議估算數字，該金額尚未報告股東常會，實際分配金額仍須報告股東常會並經公司作業發放後方可確定

(5)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告所有公司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職 稱	107 年度酬金總額 占稅後純益比例	106 年度酬金總額 占稅後純益比例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2.59%	4.03%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薪酬政策

人員別 項目	董事	高階經理人
給付酬金政策	依各董事對本公司營運之參與度、貢獻之價值及所承擔之責任，參酌國內外業界報酬水準、考量公司未來風險等因素綜合評估。	依經理人所負經營管理之職責，依據公司經營績效及其個人表現，同時考量吸引並留用專業經營管理人才之市場行情及未來風險之關聯合理性等因素，給予該職務相對合理之市場薪酬。
標準與組合	<p>1.本公司董事之薪酬結構如下：</p> <p>(1)報酬：包含薪資、各項獎金等，其性質係為公司服務應得之酬金。</p> <p>(2)酬勞：公司年度如有獲利，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提撥不逾百分之三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比例提撥。</p> <p>(3)業務執行相關費用：包括車馬費、出席費及各項實物之提供等。</p> <p>2.獨立董事：本公司獨立董事報酬之給付，依公司章程規定辦理，領取固定之報酬，不參與董事酬勞之分配。</p>	<p>本公司經理人之薪酬結構如下：</p> <p>1.固定性薪酬：依各職級所負經營管理之職責核定之報酬。</p> <p>2.變動性薪酬：</p> <p>(1)績效獎金：依公司經營績效及其個人表現，同時考量同業通常水準及未來風險之關聯合理性等因素，依績效考核結果進行分配之獎金。</p> <p>(2)員工酬勞：公司年度如有獲利，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提撥百分之〇.五以上，依個人表現，與員工分享經營利潤之薪酬。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比例提撥。</p> <p>(3)股票相關獎勵計畫：為吸引人才及提高員工向心力，視公司政策及留才計畫之需要規劃之獎勵計畫。</p> <p>3.員工福利：包括退休金、電信津貼、團體保險、健康檢查等其他員工福利。</p>
訂定酬金程序	董事各項薪酬訂定之程序，由薪資報酬委員會提案，送董事會核定。	<p>1.每年參與外部顧問機構辦理之「市場薪資調查」，藉以取得市場薪資水準，以作為本公司訂定酬金之參考。</p> <p>2.由薪資報酬委員會定期評估經理人之薪資報酬。</p>
酬金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董事會每年定期進行董事之績效評估，視考核結果檢討報酬合理性。	本公司每年定期評估高階經理人之績效表現，於年度終了時，以績效表現核予考績結果，並聯結個人績效獎金。

四、資本及股份

(一)股份種類

108年4月2日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4,013,582,304 股	486,417,696 股	4,500,000,000 股	

(二)股本形成經過

1.公司最近五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股本變動之情形

單位：股、新台幣元

年月	發行價格 (面額)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 之財產抵充 股款者	其他
103.04	10元	3,000,000,000	30,000,000,000	2,760,451,493	27,604,514,930	轉換公司債轉換發行新股 383,036,930	無	註1
103.08	10元	3,800,000,000	38,000,000,000	3,036,497,000	30,364,970,000	盈餘轉增資 1,104,184,170 資本公積轉增資 1,656,270,900	無	註2
104.08	10元	3,800,000,000	38,000,000,000	3,340,146,700	33,401,467,000	盈餘轉增資 910,949,100 資本公積轉增資 2,125,547,900	無	註3
105.07	10元	3,800,000,000	38,000,000,000	3,473,760,000	34,737,600,000	盈餘轉增資 1,336,133,000	無	註4
106.09	10元	4,500,000,000	45,000,000,000	3,786,398,400	37,863,984,000	盈餘轉增資 3,126,384,000	無	註5
107.08	10元	4,500,000,000	45,000,000,000	4,013,582,304	40,135,823,040	盈餘轉增資 2,271,839,040	無	註6

註1：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1 年 6 月 15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25833 號函核准。

註2：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3 年 7 月 31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30028202 號函核准。

註3：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4 年 7 月 1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40025785 號函核准。

註4：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公告 105 年 7 月 4 日申報生效。

註5：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公告 106 年 7 月 6 日申報生效。

註6：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公告 107 年 6 月 19 日申報生效。

2.最近三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私募普通股之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三)最近股權分散情形

1.股東結構

108年4月2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外國機構 及 外人	個人	合計
人數	3	7	352	895	139,818	141,075
持有股數	2,519	1,153,585,449	680,349,612	1,224,079,669	955,565,055	4,013,582,304
持股比例	0.00%	28.74%	16.95%	30.49%	23.82%	100.00%

2. 股權分散情形

108年4月2日/每股面額10元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66,048	10,082,015	0.25%
1,000 至 5,000	47,579	106,440,518	2.65%
5,001 至 10,000	12,218	88,361,988	2.20%
10,001 至 15,000	5,055	61,490,908	1.53%
15,001 至 20,000	2,611	46,138,023	1.15%
20,001 至 30,000	2,691	65,866,001	1.64%
30,001 至 50,000	1,988	76,260,383	1.90%
50,001 至 100,000	1,395	97,014,067	2.42%
100,001 至 200,000	679	93,416,822	2.33%
200,001 至 400,000	322	89,794,130	2.24%
400,001 至 600,000	113	56,038,628	1.40%
600,001 至 800,000	67	45,869,296	1.14%
800,001 至 1,000,000	38	34,221,601	0.85%
1,000,001 以上	271	3,142,587,924	78.30%
合 計	141,075	4,013,582,304	100.00%

3. 主要股東名單

持股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持股比例占前十名股東之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如下：

108年4月2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 份	持有股數 (股)	持股比例 (%)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016,752,000	25.33%
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386,331,720	9.63%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34,141,929	3.34%
緯來電視網股份有限公司		94,428,023	2.35%
花旗託管新加坡政府投資專戶		69,616,548	1.73%
新制勞工退休基金		53,761,809	1.34%
詹玲郎		50,872,368	1.27%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47,920,493	1.19%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沙烏地阿拉伯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45,500,229	1.13%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梵加德集團公司經理之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43,278,426	1.08%

4. 最近二年度及當年度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放棄現金增資認股之情形：

- (1) 放棄現金增資認股情形：不適用。
- (2) 放棄之現金增資股洽關係人認購者：不適用。

5.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1)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06 年度		107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8 年 4 月 2 日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公司 代表人：王銘陽	959,200,000		57,552,000			
副董事長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公司 代表人：郭瑜玲						
董事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公司 代表人：施惠琪						
大股東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公司						
董事	泰利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黃淑芬	41,454	60,057	30,123	(502,057)		
董事	泰利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許東敏						
董事	紘富有限公司 代表人：謝欣欣	11,325		8,229			
獨立董事	龔天益(註 1)	-	-	-	-	(註 1)	(註 1)
獨立董事	潘維大	-	-	-	-	-	-
獨立董事	許文彥	-	-	-	-	-	-
總經理	黃淑芬	10,651		7,740			
首席執行 副總經理	許東敏	189,948		138,029			
資深副總 經理	張炯銘	16,959 (54,000)		12,323			
資深副總 經理	謝欣欣	4,724		3,432			
資深副總 經理	盧秋吟	37,928 (168,000)		27,561			
資深副總 經理	蘇錦隆	44,310		32,198			
資深副總 經理	蘇錦姿	124,425		90,415			
副總經理	黃之寧	84,257		61,227			
副總經理 (總稽核)	林麗娟	30,534 (33,000)		22,188			
副總經理	黃光揚	6,866 (91,000)		4,989			

職稱	姓名	106 年度		107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8 年 4 月 2 日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副總經理	康益瑞	34,878 (54,000)	-	25,344	-	-	-
副總經理 (財務部門 主管)	謝雪萍	51,542	-	5,654	-	-	-
副總經理	陳慧文	10,515 (81,000)	-	7,641	-	-	-
副總經理	蘇素雲	6,445 (74,000)	-	4,683	-	-	-
副總經理	孫克仲(註 2)	5,322	-	(註 2)	(註 2)	(註 2)	(註 2)
副總經理	許明宜	-	-	-	-	-	-
副總經理	翁志宏	2,194	-	1,594	-	-	-
副總經理	呂長松(註 3)	(註 3)	(註 3)	-	-	-	-
副總經理	宋健榮	93	-	8,067	-	-	-
副總經理	林明龍	18,924	-	-	-	-	-
總機構法令 遵循主管	陳芬貞(註 4)	(註 4)	(註 4)	-	-	-	-
資深協理 (會計部門 主管)	蔡靜如	10,380	-	625	-	-	-
董事	緯來電視網(股)公司 代表人：郭瑜玲(註 5)	7,355,480	-	(註 5)	(註 5)	(註 5)	(註 5)
董事	嵐灣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許東敏(註 6)	107,083	-	(註 6)	(註 6)	(註 6)	(註 6)
董事	嵐灣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孟嘉仁(註 6)			(註 6)	(註 6)	(註 6)	(註 6)
副總經理	曾玉潔(註 7)	-	-	(註 7)	(註 7)	(註 7)	(註 7)
執行副總 經理	孟嘉仁(註 8)	10,000	-	(註 8)	(註 8)	(註 8)	(註 8)
財務部門 主管	李燦昇(註 9)	-	-	(註 9)	(註 9)	(註 9)	(註 9)

註 1：龔天益獨立董事於 108 年 1 月 31 日辭任。

註 2：孫克仲副總經理於 107 年 3 月 31 日辭職。

註 3：呂長松副總經理於 107 年 3 月 22 日到職。

註 4：總機構法令遵循主管陳芬貞於 107 年 9 月 1 日就任。

註 5：法人董事緯來電視網(股)公司於 106 年 10 月 31 日辭任。

註 6：法人董事嵐灣投資有限公司於 106 年 10 月 31 日辭任。

註 7：曾玉潔副總經理於 106 年 2 月 28 日辭職。

註 8：孟嘉仁執行副總經理於 106 年 11 月 30 日辭職。

註 9：財務部門主管李燦昇於 106 年 1 月 1 日職務調整解任。

(2)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無。

(3)股權質押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並無股權質押予關係人之情事。

6.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108年4月2日/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之關係者，其名稱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	關係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公司	1,016,752,000	25.33%	0	0.00%	0	0.00%	凱基證券(股)公司	該公司為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公司 100% 持有之子公司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公司 代表人：張家祝	0	0.00%	0	0.00%	0	0.00%	無	無	
凱基證券(股)公司	386,331,720	9.63%	0	0.00%	0	0.00%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公司	該公司為凱基證券(股)公司之母公司	設質股數 88,500,000
凱基證券(股)公司 代表人：許道義	0	0.00%	0	0.00%	0	0.00%	無	無	
國泰人壽保險(股)公司	134,141,929	3.34%	0	0.00%	0	0.00%	無	無	
國泰人壽保險(股)公司 代表人：黃調貴	0	0.00%	0	0.00%	0	0.00%	無	無	
緯來電視網股份有限公司	94,428,023	2.35%	0	0.00%	0	0.00%	無	無	
緯來電視網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郡	0	0.00%	0	0.00%	0	0.00%	無	無	
花旗託管新加坡政府投資專戶	69,616,548	1.73%	0	0.00%	0	0.00%	無	無	
新制勞工退休基金	53,761,809	1.34%	0	0.00%	0	0.00%	無	無	
詹玲郎	50,872,368	1.27%	9,642,591	0.24%	0	0.00%	無	無	設質股數 47,992,000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47,920,493	1.19%	0	0.00%	0	0.00%	無	無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沙烏地阿拉伯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45,500,229	1.13%	0	0.00%	0	0.00%	無	無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梵加德集團公司經理之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43,278,426	1.08%	0	0.00%	0	0.00%	無	無	

(四)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年 度		106年度	107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8年4月2日(註3)
		106年度	107年度			
每股市價	最 高	追溯調整前		33.95	33.30	29.65
		追溯調整後		30.41	30.66	
	最 低	追溯調整前		27.70	27.80	25.55
		追溯調整後		24.68	27.80	
	平 均			30.70	30.48	27.59
每股淨值	分配前		25.18	18.21	-	
	分配後(註1)		23.00	-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4,013,582	4,013,582	-	
	每股盈餘	追溯調整前	2.40	2.54	-	
		追溯調整後	2.26	-	-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0.8	-(註2)	-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0.6	-(註2)	-	
		資本公積配股	-	-	-	
	累積未付股利		-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		12.61	11.99	-	
	本利比		37.84	-(註2)	-	
	現金股利殖利率		2.64	-(註2)	-	

註1：上稱分配後數字，係依據次年度股東常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2：107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董事會通過，惟尚未經股東常會決議。

註3：每股淨值、每股盈餘填列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填列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五)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公司股利政策

本公司為持續擴充規模與增加獲利能力，並配合公司之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以求永續經營，穩定發展，其股利政策係採取剩餘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終結算如有盈餘，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並依法繳納稅捐、於提存法定盈餘公積及依法令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並得分派特別股息。如有餘額，加計期初未分配盈餘為可分配盈餘，並提撥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三十至一百，作為普通股股利可分派數，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之，但如可分配盈餘不足每股在新臺幣○·五元(含)以下時，基於經濟原則，得保留不予分配。

依據本公司營運規劃，盈餘分配以分派股票股利保留所需資金為原則，惟得保留一部分以現金股利方式分派，如當年度有配發現金股利時，現金股利不得少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惟上述股票股利與現金股利之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適度予以調整，由董事會擬議並提請股東會決議，以決定最適當之股利政策。

2.執行狀況

本年度擬(已)議股利分配情形

本公司民國107年度稅後盈餘加計期初未分配盈餘，提列法定盈餘公積、特別

盈餘公積及相關調整數後，無可供分配之保留盈餘，待股東常會承認。

(六)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公司於 108 年 3 月 21 日董事會未擬議無償配股，並提請 108 年股東常會承認，故不適用。

(七)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〇·五以上為員工酬勞，及不逾百分之三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前述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董事酬勞之發放對象以非獨立董事者為限。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 (1) 107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係依公司章程規定估列，於當期認列為營業費用。
- (2)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員工及董事酬勞均以現金方式發放。
- (3) 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 (1) 擬議提撥員工酬勞 84,000,000 元。
- (2) 擬議提撥董事酬勞 84,000,000 元。
- (3) 擬議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股數：無。

上述擬議提撥之員工及董事酬勞與 107 年度認列費用無差異。

4. 股東會報告分派酬勞情形及結果：

本公司 107 年度擬議分派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尚未提報股東會。

5.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106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實際配發金額分別為 70,000,000 元及 84,000,000 元，與前年度估列金額一致，並無差異。

(八)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最近三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此情形。

五、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六、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七、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無。

八、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九、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十、併購辦理情形：無。

十一、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貳、營運概況

一、公司之經營

(一)業務內容

1.業務範圍

(1)所營業務主要內容

本公司以經營人身保險之各項業務，商品包括個人壽險、個人傷害保險、個人健康保險、團體保險、年金保險及投資型保險等項目，並配合法令規定之資金運用，包括有價證券投資、不動產投資、國外投資及放款等項目。

(2)主要商品之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百萬元；%

保費收入 項目	107年度		106年度	
	金額	比重	金額	比重
個人壽險	243,420	80.65%	156,137	75.63%
個人傷害保險	2,672	0.89%	2,499	1.21%
個人健康保險	19,480	6.45%	18,434	8.93%
團體保險	2,424	0.80%	2,227	1.08%
年金保險	12,683	4.20%	15,479	7.50%
投資型商品	21,153	7.01%	11,664	5.65%
總保費收入	301,832	100.00%	206,440	100.00%

(3)公司目前商品

A.個人壽險：

a.主約：

- | | |
|-----------------------------------|------------------------------------|
| (a) 中國人壽一年定期壽險 | (b) 中國人壽新喜悅定期壽險 |
| (c) 中國人壽美利旺美元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
(定期給付型) | (d) 中國人壽龍幸福終身壽險 |
| (e) 中國人壽薪美滿美元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
(定期給付型) | (f) 中國人壽美利一生外幣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
(美元) |
| (g) 中國人壽薪享樂活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
(定期給付型) | (h) 中國人壽大發鴻利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 |
| (i) 中國人壽澳翔人生外幣終身壽險(澳幣) | (j) 中國人壽澳利富外幣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
(澳幣) |
| (k) 中國人壽華盈一百利率變動型終身保險
(定期給付型) | (l) 中國人壽好美滿外幣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
(美元) |
| (m) 中國人壽全民小額終身壽險 | (n) 中國人壽富利旺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 |
| (o) 中國人壽雙盈雙利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 | (p) 中國人壽美滿傳家美元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
(定期給付型) |
| (q) 中國人壽享福一生終身壽險
(定期給付型) | (r) 中國人壽金旺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 |
| (s) 中國人壽澳利 go 外幣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
(澳幣) | (t) 中國人壽人民利多外幣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
(人民幣) |
| (u) 中國人壽活利發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
(定期給付型) | (v) 中國人壽澳多桓年外幣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
(澳幣) |
| (w) 中國人壽合利讚利率變動型終身保險 | (x) 中國人壽 OIU 美利豐收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
(美元) |
| (y) 中國人壽珍有利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 | (z) 中國人壽首兆桓年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
(定期給付型) |

- (aa) 中國人壽新享富增利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 (定期給付型)
- (ab) 中國人壽美利發美元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 (定期給付型)
- (ac) 中國人壽旺財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
- (ad) 中國人壽澳利佳外幣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澳幣)
- (ae) 中國人壽美晶外幣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 (美元)
- (af) 中國人壽豐利五 GO 讚利率變動型終身保險
- (ag) 中國人壽致合恒年率變動型終身壽險 (定期給付型)
- (ah) 中國人壽事事如意利率變動型終身保險
- (ai) 中國人壽美鑽年年美元終身保險 (定期給付型)
- (aj) 中國人壽好事華升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
- (ak) 中國人壽年年旺利率變動型終身保險
- (al) 中國人壽新美多利外幣終身保險 (美元)
- (am) 中國人壽美年旺外幣利率變動型終身保險 (美元)
- (an) 中國人壽新好利多終身保險
- (ao) 中國人壽利多多利率變動型終身保險
- (ap) 中國人壽美高沛外幣利率變動型終身保險 (美元)
- (aq) 中國人壽美年發外幣利率變動型終身保險 (美元)
- (ar) 中國人壽澳利多外幣終身保險(澳幣)
- (as) 中國人壽美事如意外幣利率變動型終身保險 (美元)
- (at) 中國人壽年年發利率變動型終身保險
- (au) 中國人壽美利多外幣利率變動型終身保險 (美元)
- (av) 中國人壽利多恒年率變動型終身保險
- (aw) 中國人壽萬事如意利率變動型終身保險
- (ax) 中國人壽民旺如意外幣利率變動型終身保險 (人民幣)
- (ay) 中國人壽旺安年年終身保險(定期給付型)
- (az) 中國人壽旺福年年終身保險(定期給付型)
- (ba) 中國人壽揪享壽定期保險
- (bb) 中國人壽華利一百終身保險
- (bc) 中國人壽傳富一生終身壽險(定期給付型)
- (bd) 中國人壽鑫美利外幣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美元)
- (be) 中國人壽鑫增利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
- (bf) 中國人壽美鑫外幣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美元)
- (bg) 中國人壽年年金彩利率變動型終身保險
- (bh) 中國人壽藏富百利利率變動型終身保險
- (bi) 中國人壽藏富美利外幣利率變動型終身保險 (美元)
- (bj) 中國人壽雙利卡鑽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
- (bk) 中國人壽 e 國民小額終身壽險

b. 附約：

- (a) 中國人壽新喜福定期壽險附約

c. 批註條款：

- (a) 中國人壽外幣保險單借款批註條款 (非投資型商品)
- (b) 中國人壽外幣增值回饋分享金變更給付方式批註條款
- (c) 中國人壽增值回饋分享金變更給付方式與給付週期批註條款
- (d) 中國人壽匯款費用負擔批註條款
- (e) 中國人壽保險契約用詞異動批註條款

B. 個人傷害保險：

a. 傷害險主約：

- (a) 中國人壽心安御守終身保險
- (b) 中國人壽人身意外傷害保險
- (c) 中國人壽一三五人身傷害保險
- (d) 中國人壽一年定期傷害保險
- (e) 中國人壽鑫滿意保險
- (f) 中國人壽 E 安心傷害保險
- (g) 中國人壽微型傷害保險
- (h) 中國人壽集體微型傷害保險

b. 傷害險附約/附加條款/批註條款：

- (a) 中國人壽揪尬意定期傷害保險附約
- (b) 中國人壽一年定期傷害保險附約
- (c) 中國人壽新萬全傷害保險附約
- (d) 中國人壽意外傷害醫療保險附約
- (e) 中國人壽人身意外傷害保險附約
- (f) 中國人壽意外傷害保險附約(A)

- (g) 中國人壽骨力強傷害保險附約(A)
- (h) 中國人壽金平安傷害保險附約(A)
- (i) 中國人壽重大燒燙傷傷害保險附約(A)
- (j) 中國人壽意外傷害日額償金保險附約
- (k) 中國人壽傷害醫療保險給付附加條款
- (l) 中國人壽人身意外傷害住院醫療定額給付附加條款
- (m) 中國人壽意外傷害一至六級傷害失能補償保險附加條款
- (n) 中國人壽特定意外傷害保險附加條款
- (o) 中國人壽人身意外傷害重大燒燙傷保險給付附加條款
- (p) 中國人壽航空意外傷害保險金附加條款
- (q) 中國人壽一年期傷害保險附約批註條款

C. 個人健康保險：

a. 健康險主約：

- (a) 中國人壽揪防癌定期健康保險
- (b) 中國人壽揪重要重大傷病定期健康保險
- (c) 中國人壽醫卡新重大傷病終身健康保險
- (d) 中國人壽享安心長期照顧終身保險
- (e) 中國人壽心安心照護終身保險
- (f) 中國人壽心安福失能照護終身保險
- (g) 中國人壽新樂活終身醫療健康保險
- (h) 中國人壽安心樂高終身保險
- (i) 中國人壽安心加倍住院醫療終身健康保險
- (j) 中國人壽新康健終身防癌健康保險(97)
- (k) 中國人壽安心智上特定傷病終身保險
- (l) 中國人壽 GO 健康定期保險
- (m) 中國人壽好福氣失能照護終身保險

b. 健康險附約：

- (a) 中國人壽揪實在定期健康保險附約
- (b) 中國人壽揪福氣失能照護定期保險附約
- (c) 中國人壽安健手術終身保險附約
- (d) 中國人壽特定傷病終身保險附約(96)
- (e) 中國人壽重大疾病暨特定傷病定期健康保險附約
- (f) 中國人壽新康泰綜合住院醫療保險附約
- (g) 中國人壽新住院醫療限額給付保險附約
- (h) 中國人壽新住院日額健康保險附約
- (i) 中國人壽新住院醫療定額型定期健康保險附約(97)
- (j) 中國人壽一年定期住院醫療日額健康保險附約
- (k) 中國人壽癌症五年定期醫療保險附約(96)
- (l) 中國人壽安心好照護終身保險附約
- (m) 中國人壽增福氣失能照護終身保險附約
- (n) 中國人壽享安心失能照護健康保險附約(A)
- (o) 中國人壽一年定期癌症醫療健康保險附約(A)
- (p) 中國人壽新一年定期癌症健康保險附約(A)
- (q) 中國人壽一年定期重大疾病暨特定傷病健康保險附約(A)
- (r) 中國人壽一年定期住院醫療費用保險附約(A)
- (s) 中國人壽一年定期住院醫療日額健康保險附約(A)
- (t) 中國人壽享健康健康保險附約(A)
- (u) 中國人壽一年定期手術醫療健康保險附約(A)
- (v) 中國人壽日日保住院日額健康保險附約
- (w) 中國人壽金康泰住院醫療限額給付健康保險附約
- (x) 中國人壽重大疾病終身健康保險附約(乙型)

c. 豁免險：

- (a) 中國人壽好加在要保人豁免保險費附約
- (b) 中國人壽關心豁免保險費附約(96)
- (c) 中國人壽關愛要保人豁免保費附約
- (d) 中國人壽重大疾病及二至六級失能豁免保險費附約(A)
- (e) 中國人壽要保人豁免保險費健康保險附約(A)

d. 批註條款：

- (a) 中國人壽提前給付批註條款
- (b) 中國人壽住院費用給付保險附加合約批註條款
- (c) 中國人壽刪除指定醫師費用項目批註條款
- (d) 中國人壽附約延續批註條款
- (e) 中國人壽醫卡新重大傷病附約延續批註條款
- (f) 中國人壽關懷生命提前給付批註條款(A)

- (g) 中國人壽附約延續批註條款(A) (h) 中國人壽實支實付住院醫療費用保險金批註條款(A)
- (i) 中國人壽一年期附約延續批註條款(A)

D. 利率變動型年金：

- (a) 中國人壽金滿利率變動型年金保險 (b) 中國人壽美好桓年外幣利率變動型年金保險(美元)
- (c) 中國人壽美滿多利外幣利率變動型年金保險(美元) (d) 中國人壽滿多利利率變動型年金保險
- (e) 中國人壽旺得發利率變動型年金保險(乙型) (f) 中國人壽鑫滿e足利率變動型年金保險
- (g) 中國人壽泰合桓年利率變動型年金保險 (h) 中國人壽活利旺利率變動型年金保險(乙型)
- (i) 中國人壽e鑫e億利率變動型年金保險 (j) 中國人壽金勇利利率變動型年金保險
- (k) 中國人壽金美滿外幣利率變動型年金保險(美元) (l) 中國人壽e卡得利率變動型年金保險(甲型)
- (m) 中國人壽華利e族利率變動型年金保險(甲型) (n) 中國人壽樂活利率變動型即期年金保險

E. 傳統型年金保險：

- (a) 中國人壽享樂活遞延年金保險

F. 旅行平安保險：

- (a) 中國人壽新旅行平安保險 (b) 中國人壽旅行平安保險(P)
- (c) 中國人壽輕鬆保旅行平安保險 (d) 中國人壽E保通旅行平安保險
- (e) 中國人壽新E安心旅行平安保險 (f) 中國人壽瑞泰商務錦囊
- (g) 中國人壽瑞泰安旅錦囊海外旅行平安保險 (h) 中國人壽旅行傷害醫療保險給付附加條款
- (i) 中國人壽輕鬆保旅行傷害醫療保險給付附加條款 (j) 中國人壽海外突發疾病住院醫療健康保險附加條款
- (k) 中國人壽海外突發疾病急診暨門診醫療健康保險附加條款 (l) 中國人壽海外旅行平安保險附加條款
- (m) 中國人壽海外突發疾病健康保險附加條款 (n) 中國人壽保險契約用詞異動批註條款

G. 投資型保險：

a. 壽險主約：

- (a) 中國人壽鑫利人生變額壽險 (b) 中國人壽鑫享事成變額壽險
- (c) 中國人壽鑫享事成外幣變額壽險 (d) 中國人壽龍揚三豐變額壽險(104)
- (e) 中國人壽鑫旺九九外幣變額壽險 (f) 中國人壽鑫旺九九變額壽險
- (g) 中國人壽鑫旺外幣變額壽險 (h) 中國人壽鑫旺變額壽險
- (i) 中國人壽鑫創時代變額壽險 (j) 中國人壽鑫創時代外幣變額壽險

b. 年金險主約：

- (a) 中國人壽鑫旺九九變額年金保險 (b) 中國人壽鑫富年年變額年金保險
- (c) 中國人壽鑫享事成變額年金保險 (d) 中國人壽鑫享事成外幣變額年金保險
- (e) 中國人壽智富三贏變額年金保險(104) (f) 中國人壽吉利多變額年金保險(104)
- (g) 中國人壽鑫旺變額年金保險 (h) 中國人壽美好時光變額年金保險(104)
- (i) 中國人壽美好時光外幣變額年金保險(104) (j) 中國人壽利生變額年金保險(104)
- (k) 中國人壽鑫旺外幣變額年金保險 (l) 中國人壽鑫旺九九外幣變額年金保險
- (m) 中國人壽鑫鑽年年變額年金保險(104) (n) 中國人壽享鑽年年變額年金保險(104)
- (o) 中國人壽鑫創時代變額年金保險 (p) 中國人壽鑫創時代外幣變額年金保險

c. 帳戶型附約：

- (a) 中國人壽一年定期意外傷害帳戶型保險附約 (包含「中國人壽人身意外傷害住院醫療定額保險給付附加條款」及「中國人壽人身意外傷害醫療保險給付附加條款」)
- (b) 中國人壽一年定期特定傷病豁免保險費帳戶型保險附約
- (c) 中國人壽一年定期特定傷病帳戶型保險附約
- (d) 中國人壽一年定期癌症醫療帳戶型健康保險附約
- (e) 中國人壽一年定期住院醫療帳戶型健康保險附約

d. 批註條款：

- (a) 中國人壽目標到期基金投資標的批註條款
- (b) 中國人壽鑫旺九九投資標的批註條款
- (c) 中國人壽鑫旺投資標的批註條款
- (d) 中國人壽鑫富年年投資標的批註條款
- (e) 中國人壽投資型保險商品保險單借款批註條款
- (f) 中國人壽全委帳戶投資標的批註條款(二)
- (g) 中國人壽配息型投資標的批註條款
- (h) 中國人壽全委帳戶投資標的批註條款
- (i) 中國人壽鑫享事成投資標的批註條款
- (j) 中國人壽投資型保險立即投資批註條款
- (k) 中國人壽投資型保險商品批註條款
- (l) 中國人壽投資型保險投資標的批註條款(二)
- (m) 中國人壽瑞泰理財贏家變額壽險投資標的異動批註條款
- (n) 中國人壽投資型保險投資標的批註條款(一)
- (o) 中國人壽指數股票型基金投資標的批註條款
- (p) 中國人壽投資型保險投資標的批註條款
- (q) 中國人壽投資型保險投資標的批註條款(三)
- (r) 中國人壽金采年年變額年金保險批註條款
- (s) 中國人壽全委帳戶投資標的批註條款(一)
- (t) 中國人壽變額壽險部分終止保險金額調整批註條款
- (u) 中國人壽維持費用扣款順序批註條款
- (v) 中國人壽一年期投資型傷害保險附約批註條款

H. 團體保險：

a. 主約：

- (a) 中國人壽團體一年定期壽險
- (b) 中國人壽貸款償還團體保險
- (c) 中國人壽團體貸款意外保險
- (d) 中國人壽團體癌症住院醫療健康保險
- (e) 中國人壽團體傷害保險(包含「中國人壽傷害醫療保險金限額給付附加條款(實支實付型)」及「中國人壽傷害醫療保險金日額給付附加條款(日額型)」)
- (f) 中國人壽職業災害團體保險
- (g) 中國人壽團體住院醫療限額保險
- (h) 中國人壽團體住院醫療定額保險
- (i) 中國人壽團體住院醫療保險
- (j) 中國人壽團體一年定期住院醫療日額健康保險
- (k) 中國人壽團體住院日額給付保險
- (l) 中國人壽團體住院醫療定額給付保險
- (m) 中國人壽團體住院醫療保險(乙型)
- (n) 中國人壽合家歡團體住院醫療限額健康保險
- (o) 中國人壽團體新一年定期癌症健康保險
- (p) 中國人壽團體一年定期喪失工作能力保險
- (q) 中國人壽團體一年定期重大疾病保險(甲型)
- (r) 中國人壽團體全天候商務平安保險
- (s) 中國人壽團體新全安鑫保險
- (t) 中國人壽微型團體傷害保險
- (u) 中國人壽團體全方位差旅平安保險
- (v) 中國人壽團體一年定期重大疾病保險(乙型)

b. 附加條款：

- (a) 中國人壽團體一年定期人壽保險給付附加條款
- (b) 中國人壽團體傷害保險給付附加條款(甲型)
- (c) 中國人壽團體傷害保險給付附加條款(乙型)
- (d) 中國人壽團體傷害保險給付附加條款(丙型)
- (e) 中國人壽團體傷害保險給付附加條款(丁型)
- (f) 中國人壽團體傷害保險給付附加條款(戊型)

- (g) 中國人壽團體傷害保險給付附加條款(己型)
- (h) 中國人壽團體新傷害醫療保險金日額給付附加條款
- (i) 中國人壽團體骨折未住院保險給付附加條款
- (j) 中國人壽團體燒燙傷病房傷害保險附加條款(日額型)
- (k) 中國人壽團體燒燙傷病房傷害保險附加條款(實支實付型)
- (l) 中國人壽團體加護病房傷害保險附加條款(日額型)
- (m) 中國人壽團體骨折未住院傷害保險附加條款(日額型)
- (n) 中國人壽團體意外住院日額給付傷害保險附加條款
- (o) 中國人壽團體意外住院醫療定額給付傷害保險附加條款
- (p) 中國人壽團體傷害醫療保險給付傷害保險附加條款
- (q) 中國人壽團體傷害門診日額津貼附加條款
- (r) 中國人壽團體失能傷害保險附加條款
- (s) 中國人壽團體健康保險癌症身故附加條款
- (t) 中國人壽團體差旅期間保險給付附加條款
- (u) 中國人壽團體門診醫療給付附加條款
- (v) 中國人壽團體門診手術健康保險附加條款
- (w) 中國人壽團體剖腹生產健康保險附加條款
- (x) 中國人壽團體住院醫療保險給付附加條款(甲型)
- (y) 中國人壽團體住院醫療保險給付附加條款(乙型)
- (z) 中國人壽團體住院醫療保險給付附加條款(丙型)
- (aa) 中國人壽團體住院醫療保險給付附加條款(丁型)
- (ab) 中國人壽團體住院醫療保險給付附加條款(戊型)
- (ac) 中國人壽團體住院醫療保險給付附加條款(己型)
- (ad) 中國人壽團體住院醫療保險給付附加條款(庚型)
- (ae) 中國人壽團體住院醫療保險給付附加條款(辛型)
- (af) 中國人壽團體住院醫療保險給付附加條款(壬型)-重大疾病(甲型)
- (ag) 中國人壽團體傷害門診手術傷害保險附加條款
- (ah) 中國人壽團體傷害保險重大燒燙傷保險給付附加條款
- (ai) 中國人壽團體留院觀察健康保險附加條款(實支實付型)
- (aj) 中國人壽團體加護或燒燙傷病房健康保險附加條款(日額型)
- (ak) 中國人壽團體健康保險初次罹患癌症附加條款
- (al) 中國人壽團體健康保險癌症住院手術費用附加條款
- (am) 中國人壽團體健康保險癌症療養附加條款
- (an) 中國人壽團體健康保險癌症門診醫療附加條款
- (ao) 中國人壽團體健康保險癌症放化療附加條款
- (ap) 中國人壽團體健康保險癌症骨髓移植附加條款

c. 批註條款：

- (a) 中國人壽被保險人異動批註條款
- (b) 中國人壽免辦加保、退保批註條款
- (c) 中國人壽團體重大疾病提前給付批註條款(甲型)
- (d) 中國人壽團體傷害保險除外責任批註條款
- (e) 中國人壽被保險人異動申請方式批註條款
- (f) 中國人壽被保險人異動生效方式批註條款(甲型)
- (g) 中國人壽被保險人異動生效方式批註條款(乙型)
- (h) 中國人壽眷屬身故前未給付醫療保險金受益人指定批註條款

I. 萬能保險：

- (a) 中國人壽真多利萬能壽險
- (b) 中國人壽真美利外幣萬能壽險(美元)

(4) 保戶服務項目

一般服務項目：

- (a) 保單借款作業
- (b) 契約變更作業
- (c) 契約終止、贖回作業
- (d) 滿期/還本金給付作業

加值服務：

- (a) 海外急難救助服務
- (b) 癌症診療再諮詢
- (c) 和信醫院就診優惠
- (d) 保戶專刊—電子報
- (e) 中文/英文投保證明
- (f) 中壽分享卡

(g) 中文保單現金價值證明書

(5) 108 年度計畫開發之新商品

108 年本公司商品規劃策略，持續秉持穩健經營的理念，積極拓展多幣別分期繳及高貢獻度商品業務，以提升公司隱含價值，同時提供新型態商品以利客戶分散風險與資產配置，隨著國人平均壽命延長，少子化與高齡化時代的快速降臨，醫療保險、年金保險、長期照顧保險、退休規劃與儲蓄訴求商品將成為人身保險市場的重要商機。在新世代來臨之際，積極研發創新專屬青壯年客群之組合型保障商品，以拓展新生代客群商機與對話之機會。同時為因應全球高齡化來臨之際，臺灣年改議題在週遭大眾普遍被關切並響應政府政策推動普惠金融，積極發展保障型及退休型等保險商品，有助於金融商品供給多樣化，提升客戶保障及滿足客戶各種資產規劃需求，並持續經營退休規劃、醫療保障、長期照護、特定傷病、重大傷病卡保險、失能扶助與長照等市場，並著重於全方位的健康醫療保險商品開發。在全球金融市場需求變化與數位化浪潮，積極開發創新商品與發展數位金融應用，包括外溢保單與透過大數據分析客戶樣態之精準行銷等，持續深化投入金融保險科技，以強化競爭力。

秉持公司六大通路平衡發展策略，包含業務通路、銀行保險、經紀代理、理財服務、團體保險及電子商務，本公司將以專業、經驗豐富的商品設計團隊，配合各通路獨有之特性，不斷推出符合客戶需求之差異化商品，並強化多元行銷通路優勢及均衡發展策略；同時善用各通路獨有之特性，推出符合需求之差異化商品，結合行動數位化轉型，以提升競爭力，整合通路與優化流程，以帶動通路銷售績效，並滿足客戶投資、退休、保障及醫療之多元需求，冀望締造公司、保戶雙贏的局面。

2. 產業概況

(1) 產業現況與發展

本公司主要經營業務為人身保險業務，其產業主要之現況及發展如下：

A. 總體經濟狀況

a. 全球市場現況

在國際主要證券市場表現方面，2018 年上半年因美國重要企業財報表現優於預期，帶動國際資金重返股市，且台股更在國內當沖降稅實施期間延長的誘因，以及散戶積極進場與大戶大額交易支撐下，帶動揚升之勢，使得我國人身保險業者於高檔獲利了結，有效挹注獲利，雖然第三季美中貿易戰進入實質化，雙方擴大加徵關稅產品清單數度發布，明顯衝擊國際股市之表現，造成國內外股市振盪，亞洲主要股市與台灣、英國、德國等股市表現逐漸轉弱，但在台股仍處於萬點之上的情況下，2018 年前三季壽險業於國內外股市之獲利頗豐。時序進入第四季，股市仍呈現多空夾雜的局面，雖然美中貿易戰日趨激烈終究使得 10 月份的亞股、歐股多呈現明顯下跌，台股指數於 10 月底跌至 9,802.13 點，年減 9.19%，再加上區域間的貿易壁壘日趨明顯，部分地緣政治風險未除、中國一帶一路的推進與部分國家反中資效應、英國脫歐事件的變數等，均對國際股市造成震盪衝擊，各國匯市走向更難以預測，人身保險業者操作投資難度大幅提升，但趨弱的國內外股市卻又在 12 月初美中達成停戰貿易協定的情況下，呈現反彈，故第四季估計在停戰協議下，投資局面反轉，將使得人身保險業者相關投資收益率表現可以持平視之。

在長債走勢方面，2018 年美國稅改的財政壓力使得美國財政部增發債券以因應，加上美國進入升息循環，以及美國與中國及部分歐洲國家間的貿易衝突，亦導致美國十年期公債殖利率持續走高，導致人身保險業相關海外投資曝險增加之風險。但相對於美債走空的形勢，2018 年我國長期利率指標-十年期中央政府公債次級市場利率卻與之脫勾，由 2017 年的 1.06% 降至 2018 年 1~10 月的 0.95%，債市呈現熱絡，主要在於長期低利造成國內金融機構手中資金充沛，加上央行並未升息，且在 2018 年股市面臨美中貿易戰帶來的動盪與高檔風險的考量，以及國內金融業具有不小的資金去化需求下，我國金融業者對於購入債券之態度積極，壓低利率競標以期搶得籌碼停泊資金所致，亦有利於壽險業趁勢獲利了結。估計 2018 年第四季在國外央行、海外投資人與交易商對美債買氣趨於疲弱之下，美債空頭氣氛濃厚，將進一步推升十年期美債殖利率，但國內債市在金融機構需求不減的情況下，我國十年期公債次級市場利率仍可維持低檔。

綜言之，2018 年美中貿易戰成為干擾國際股市、債市與利率走向的主要因素，加上國際間的利率呈現區域間緊縮升息或是寬鬆降準降息的不同調策略，導致國際資金流向更為多變複雜，牽引著匯率波動加大，使得本產業投資難度提升，但幸而受惠於 2018 年前三季國內外股市仍處高檔之局面，國內債市熱絡，人身保險業者投資獲利大幅成長，加上人身保險業因應美元升息及投資環境複雜而開發相對應保單下，2018 年以來我國人身保險業處於經營環境頗佳，景氣揚升的局面。(請見表一、圖一、圖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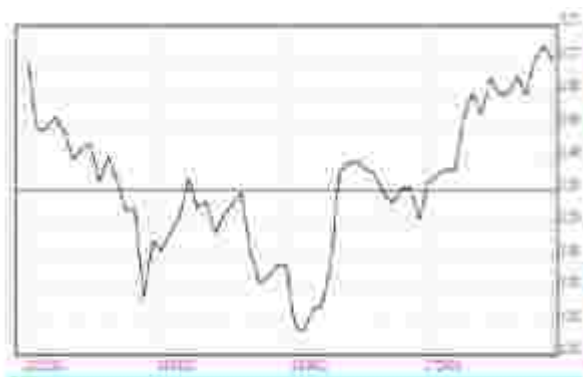
台灣經濟研究院產經資料庫

表一 世界主要證券市場股價指數

交易所名稱	紐約 DJ-INDUS	那斯達克 Nasdaq	倫敦 FTSE-100	德國 DAX	東京 NK-225	香港 HANG SENG	上海	台灣 TAIEX
2014	17,823.07	4,736.05	6,566.09	9,805.55	17,450.77	23,605.04	3,234.68	9,307.26
2015	17,425.03	5,007.41	6,242.32	10,743.01	19,033.71	21,914.40	3,539.18	8,338.06
2016	19,762.60	5,383.12	7,142.83	11,481.06	19,114.37	22,000.56	3,103.64	9,253.50
2017	24,719.22	6,903.39	7,687.77	12,917.64	22,764.94	29,919.15	3,307.17	10,642.86
2018/10	25,115.76	7,305.90	7,128.10	11,447.51	21,920.46	24,979.69	2,602.78	9,802.13
年增率	7.44	8.59	-4.87	-13.47	-0.41	-11.56	-23.30	-9.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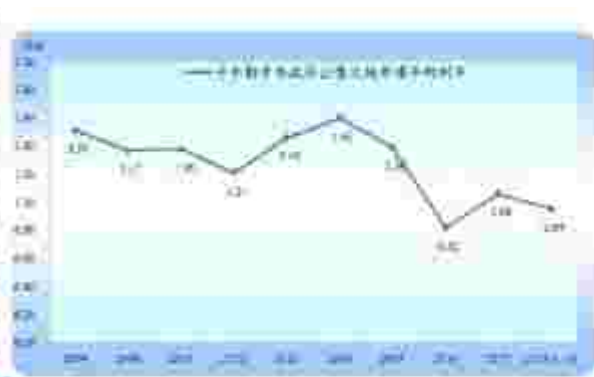
注：均為期底值

資料來源：台灣證券交易所、台灣經濟研究院產經資料庫整理；2018 年 11 月。



資料來源：鉅亨網；2018 年 11 月。

圖一 美國十年期公債殖利率走勢圖



資料來源：中央銀行、台灣經濟研究院產經資料庫；2018 年 11 月。

圖二 我國十年期公債殖利率走勢圖

b.台灣市場現況

根據台灣經濟研究院 108 年 1 月之國內總體經濟預測暨景氣動向調查，觀察近期國際經濟情勢，各項經濟先行指標持續走弱，顯示全球經濟需求放緩。

在對外貿易方面，電子零組件業進入年底庫存調整階段，加以國際油價重挫、比較基期偏高影響，使得我國 107 年 12 月對外出口年增率續呈現負成長，進口方面，因小客車和手機進口年增率續降，拖累消費品進口表現，然受惠於半導體產業投資回升帶動，整體 12 月進口金額較 106 年同期增加 2.23%。總計 107 年全年出口較 106 年增加 5.92%，進口增加 10.55%，累計出超為 494.10 億美元，較 106 年同期減少 14.79%。

國內生產方面，受到消費性電子產品銷售疲弱、國際油價重挫、機械設備投資減緩、比較基期較高等因素影響，12 月工業生產指數較 106 年同期下滑 1.22%，其中製造業下滑 1.45%。總計 107 年全年工業生產指數 108.83，較 106 年增加 3.65%；其中製造業增加 3.92%。

內需消費方面，受惠聖誕節、跨年及雙 12 購物節的商機，12 月整體零售業營業額與 106 年同期相比成長 1.95%；餐飲業部分，受惠於耶誕旺季及跨年連假，加上國內餐飲業者持續發展中平價餐飲品牌，帶動餐飲消費成長，12 月營業額與 106 年同期相比增加 6.25%。總計 107 年全年零售業營業額較 106 年增加 3.17%。

物價方面，107 年 12 月整體 CPI 年增率由正轉負，也是 106 年 11 月以來首見負成長，由上月的 0.30% 下滑至 -0.05%，扣除食物及能源之核心 CPI 則由 0.66% 下滑至 0.52%；總計 107 年 CPI 較 106 年上漲 1.35%，WPI 則較 106 年上漲 3.64%。

勞動市場方面，儘管對原有工作不滿意與臨時性工作結束等原因而失業的人數增加，受到工作場所業務緊縮或歇業等原因而失業的人數則減少，總計 107 年全年平均失業率為 3.71%，較 106 年下降 0.05 個百分點，為 90 年以來新低。

B.產業現況

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4 號保險合約之規定，保險商品中無顯著保險風險者將不再屬保險合約且不能認列為保費收入，而須視為投資合約並歸類於「負債」項下。若同時考慮「保費收入」與「負債」項下之收入（以下簡稱「保費收入+負債」），民國 107 年 1~12 月壽險業「保費收入+負債」計 3,511,559 百萬元，較去年度 3,420,235 百萬元增加 2.7%；其中初年度「保費收入+負債」計 1,379,936 百萬元，較去年度 1,260,724 百萬元增加 9.5%，續年度「保費收入+負債」計 2,131,624 百萬元，較去年度 2,159,511 百萬元減少 1.3%。

壽險業 107 年 1~12 月保費收入統計表（保費收入+負債）

單位：百萬元

項目		107 年 1~12 月	106 年 1~12 月	成長率 (%)
初年度	傳統型	876,530	861,153	1.8
	投資型	503,406	399,571	26.0
	小計	1,379,936	1,260,724	9.5
續年度	傳統型	2,047,735	2,072,028	-1.2
	投資型	83,889	87,483	-4.1
	小計	2,131,624	2,159,511	-1.3
合計	傳統型	2,924,265	2,933,181	-0.3
	投資型	587,295	487,054	20.6
	總計	3,511,559	3,420,235	2.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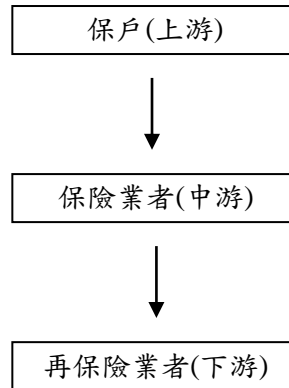
就初年度「保費收入+負債」各險別分析顯示：壽險 1,002,925 百萬元佔初年度「保費收入+負債」之 72.7%，較去年度 913,529 百萬元增加 9.8%；傷害險 11,904 百萬元佔初年度「保費收入+負債」之 0.9%；健康險 33,618 百萬元佔初年度「保費收入+負債」之 2.4%，較去年度增加 7.1%；年金險 331,488 百萬元佔初年度「保費收入+負債」之 24.0%，較去年度 303,559 百萬元增加 9.2%。

壽險業 107 年 1~12 月各險別初年度保費收入統計表（保費收入+負債）

單位：百萬元

險別		107 年 1~12 月	106 年 1~12 月	成長率 (%)
壽險	傳統型	772,441	732,715	5.4
	投資型	230,484	180,814	27.5
	小計	1,002,925	913,529	9.8
傷害險	傳統型	11,904	12,261	-2.9
健康險	傳統型	33,618	31,376	7.1
年金險	傳統型	58,566	84,802	-30.9
	投資型	272,922	218,757	24.8
	小計	331,488	303,559	9.2
合計	傳統型	876,530	861,153	1.8
	投資型	503,406	399,571	26.0
	總計	1,379,936	1,260,724	9.5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關於保險產業之上、中、下游關聯性方面，保險商品由保戶向保險公司要保開始，而保險業者在承保保險之後，為分散承保風險，除依本身可承保能量保有自留部分外，將透過再保險移轉風險。

(3)產業之發展趨勢

近年我國金融業發展金融科技如火如荼，保險業者亦積極將科技技術融入保險銷售、理賠等服務中來運用，107年我國保險業於網路投保、產品設計、行銷通路、區塊鏈、車險服務領域上均有較為明顯之突破。其中，又以網路投保始於103年金管會核准開辦發展最早，而其成果在業者經營五年後，終於在107年有了明顯性的進展，不僅在國內的41家保險公司中，共有29家提供網路投保，且依金管會統計，107年前三季壽險業及產險業合計網路投保件數達85.8萬件，年增率45.42%，而相關保費收入為19.28億元，年增率在基期較低之下，更達232.41%。近兩年金融科技快速普及化，民眾逐漸習慣金融科技之使用，連帶著使得採取網路投保方式之青年世代接受度大幅升溫，加上保險公司不斷增加可網路投保之險種，使得在107年已有包括旅平險、傷害醫療險、定期人壽保險、健康險、傳統與利變型年金保險、小額終老保險、車險等險種可在網上投保，帶動了網路投保的全面性進展。此外，在107年業者的科技進展中，除了商品之外，其實業者有更大的也投入在於平台上之架設與系統改善，包括行動投保裝置、保險服務系統、理賠系統等，大幅改善客戶取得服務及理賠之時間，透過便利性強化客戶黏著度，更使得過去業務員可能未能服務到的客群，在透過保險科技接觸到保險商品後，能進一步推升保險商品之銷售量。

綜言之，在科技衝擊下，雖然保險業受到的急迫性壓力並不大，但107年保險科技終於明顯現開展之態勢，仍可顯預見108年我國保險業保險科技不論是在平台服務效率、新科技產品數量或電子化服務效能，以及總體透過保險科技投保之規模，均可望較107年提升。

(4)競爭情形

截至107年底我國經營壽險業務之公司共22家，國內壽險業者19家，外商壽險業者3家。107年全球政經發展轉折變動，上半年全球景氣好轉貿易持續升溫，雖然美國總統川普的稅改與基礎建設政策為美國經濟帶來正向幫助，但因其逐步調整貿易政策與持續緊縮貨幣政策，全球金融市場在107年第4季產生波動而開始面臨成長趨緩，同時也因台美利差持續擴大使避險成本攀高影響

下，壽險公司經營環境將更加挑戰。

3.技術及研發概況

(1)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及研究發展

為因應目前整體金融環境及法令變遷，創造價值並持續提升公司競爭力，為永續經營奠基，本公司將不斷提升各項經營績效及開發各類型新商品，為保戶、股東與員工創造最大的利益和價值。

- A.因應市場的變動與趨勢，在兼顧長期保險風險與合宜的資產配置之下，持續推出多元化商品，並建議保戶採分期繳規劃為主，並透過多元行銷管道，提供客戶最適切的保險理財服務。另外也將持續拓展定期定額投資型繳費商品，以滿足不同客戶風險屬性的需求。
- B.持續推動定期定額繳費的投資型壽險/年金，並強化投資型商品平台，提供更多元的資產配置，以滿足不同屬性客戶的商品需求。
- C.針對保守型理財之客群，以穩健保本作為首要考量，並因應市場理財需求，持續推動外幣保單，提供客戶多元化幣別金融保險商品選擇。
- D.以嚴謹的資產負債管理及風險控管，開發符合市場需求的利率變動型商品，以提供客戶各生命階段所需壽險保障，使保障面面俱到，亦有助於提高國人壽險保障額度。
- E.因應高齡化、年改及推動普惠金融政策，積極發展保障型及退休型等保險商品，有助於金融商品供給多樣化，提升客戶保障及滿足客戶各種資產規劃需求，並持續經營退休規劃、醫療保障、長期照護、特定傷病、重大傷病卡保險、失能扶助與長照等市場，並著重於全方位的健康醫療保險商品開發，供客戶彈性搭配，以補強各項醫療缺口，為客戶打造一個紮實且全方位的醫療保障平台。
- F.持續推動團體保險、職域市場，以滿足保戶多元化的保障需求。
- G.研發創新專屬青壯年客群之組合型保障商品，以拓展新生代客群商機。同時針對社會弱勢團體與特定族群，提供個人、集體與團體投保之微型意外保險、小額終老保險，以提供其基本保障，並善盡社會責任。
- H.因應市場需求變化與數位化浪潮，積極開發創新商品與發展數位金融應用，包括外溢保單與透過大數據分析客戶樣態之精準行銷等，持續深化投入金融保險科技以強化競爭力。

(2)最近五年度每年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研發費用(註)	37,072	37,511	39,788	40,524	46,347
營業收入淨額	193,631,190	203,925,508	237,222,260	255,328,334	338,495,113
研發費用所占營收淨額比率(%)	0.02	0.02	0.02	0.02	0.01

註：係指研發商品之人力及軟/硬體設備成本。

(3) 研究發展人員與其學經歷

本公司為人壽保險業，主要商品設計及研發係由商品發展部負責，其主要工作為負責各類型商品設計、研究分析、訂價、銷售前準備作業以及後續各項維護等事宜，其體系下設有二部，商品發展一部主要係負責傳統型、利率變動型及團體險等商品設計，商品發展二部主要係負責投資型、傷害險及健康險等商品設計。有關研發人員學歷分布如下：

單位：人；%

人數/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截至 3 月底止
學歷 分布	博、碩士	71.05	76.19	68.18	67.44
	大專	28.95	23.81	31.82	32.56
	高中(含)以下	—	—	—	—

(4)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度	研 發 成 果
103 年度	中國人壽澳利長鴻外幣利率變動型養老保險(澳幣)
	中國人壽優利一生終身保險
	中國人壽心幸福終身壽險
	中國人壽月多利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
	中國人壽幸福久久終身壽險
	中國人壽優美一生外幣終身壽險(美元)
	中國人壽利真多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
	中國人壽旺得福利率變動型年金保險(乙型)
	中國人壽美圓一生外幣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美元)
	中國人壽福利多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
	中國人壽福利美外幣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美元)
	中國人壽人民利多外幣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人民幣)
	中國人壽首兆桓年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
	中國人壽團體全安鑫保險
	中國人壽美圓一世外幣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美元)
	中國人壽首好桓年利率變動型年金保險
	中國人壽利真美外幣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美元)
	中國人壽享樂活遞延年金保險
	中國人壽珍愛一生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
	中國人壽農鑫發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
	中國人壽安心照護終身保險附約
	中國人壽心安心照護終身保險
	中國人壽好安鑫特定傷病保險
中國人壽集體微型傷害保險	
中國人壽微型傷害保險	
中國人壽心安御守終身保險	
中國人壽新旅行平安保險	

年度	研 發 成 果
	中國人壽海外突發疾病住院醫療健康保險附加條款
	中國人壽海外突發疾病急診暨門診醫療健康保險附加條款
	中國人壽投資型保險投資標的批註條款(三)
	中國人壽配息型投資標的批註條款
	中國人壽全委帳戶投資標的批註條款(一)
	中國人壽全委帳戶投資標的批註條款(二)
	中國人壽揚民利萬外幣變額壽險
	中國人壽人民幣投資標的批註條款
	中國人壽鑫晶鑽變額年金保險
	中國人壽福利雙享變額壽險
	中國人壽福利雙享外幣變額壽險
	中國人壽指數股票型基金投資標的批註條款
	中國人壽美好時光外幣變額年金保險
	104 年度
中國人壽凱基富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	
中國人壽活利旺利率變動型年金保險(乙型)	
中國人壽團體全方位差旅平安保險	
中國人壽被保險人異動申請方式批註條款	
中國人壽享利年年終身保險(定期給付型)	
中國人壽金富人生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	
中國人壽滿福保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	
中國人壽眷屬身故前未給付醫療保險金受益人指定批註條款	
中國人壽團體加護或燒燙傷病房健康保險附加條款(日額型)	
中國人壽真多利萬能壽險	
中國人壽團體一年定期重大疾病保險(乙型)	
中國人壽被保險人異動生效方式批註條款(甲型)	
中國人壽被保險人異動生效方式批註條款(乙型)	
中國人壽被保險人異動申請方式批註條款	
中國人壽心安福殘廢照護終身保險	
中國人壽享安心長期照顧終身保險	
中國人壽E安心旅行平安保險	
中國人壽E安心傷害保險	
中國人壽E保通旅行平安保險	
中國人壽新E安心旅行平安保險	
中國人壽金采年年變額年金保險批註條款	
中國人壽鑫享事成變額年金保險	
中國人壽鑫享事成外幣變額年金保險	
中國人壽鑫享事成變額壽險	
中國人壽鑫享事成外幣變額壽險	
中國人壽鑫享事成投資標的批註條款	
105 年度	
	中國人壽澳利 go 外幣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澳幣)
	中國人壽吉利旺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

年度	研 發 成 果
	中國人壽旺得發利率變動型年金保險(乙型)
	中國人壽金采保利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
	中國人壽金采美利外幣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美元)
	中國人壽多多利終身保險
	中國人壽享多利利率變動型養老保險
	中國人壽微型團體傷害保險
	中國人壽薪享世承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
	中國人壽利好鑽利率變動型養老保險
	中國人壽美多利外幣終身保險(美元)
	中國人壽團體傷害保險重大燒燙傷保險給付附加條款
	中國人壽享富增利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定期給付型)
	中國人壽宥多桓年利率變動型年金保險
	中國人壽 OIU 美利豐收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美元)
	中國人壽好利多終身保險
	中國人壽得利洋洋利率變動型終身保險
	中國人壽鴻運發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
	中國人壽安心好照護終身保險附約
	中國人壽關愛要保人豁免保費附約
	中國人壽安心智上特定傷病終身保險
	中國人壽重大疾病終身健康保險附約(乙型)
	中國人壽闔家安心長期照顧終身保險
	中國人壽年年旺利率變動型終身保險
	中國人壽活利送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
	中國人壽美年旺外幣利率變動型終身保險(美元)
	中國人壽美利一生外幣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美元)
	中國人壽美福保外幣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美元)
	中國人壽富利旺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
	中國人壽新好利多終身保險
	中國人壽新美多利外幣終身保險(美元)
	中國人壽金滿利利率變動型年金保險
	中國人壽富利多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
	中國人壽富利美外幣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美元)
	中國人壽美利發美元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定期給付型)
	中國人壽利多多利率變動型終身保險
	中國人壽活利發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定期給付型)
	中國人壽美利多外幣利率變動型終身保險(美元)
	中國人壽團體新全安鑫保險
	中國人壽三多利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
	中國人壽大發鴻利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
	中國人壽美高沛外幣利率變動型終身保險(美元)
	中國人壽全民小額終身壽險
	中國人壽利多桓年利率變動型終身保險
106 年度	中國人壽真美利外幣萬能壽險(美元)

年度	研 發 成 果
	中國人壽匯款費用負擔批註條款
	中國人壽年年發利率變動型終身保險
	中國人壽美年發外幣利率變動型終身保險(美元)
	中國人壽珍有利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
	中國人壽澳利富外幣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澳幣)
	中國人壽雙盈雙利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
	中國人壽事事如意利率變動型終身保險
	中國人壽美事如意外幣利率變動型終身保險(美元)
	中國人壽致合桓年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定期給付型)
	中國人壽澳利多外幣終身保險(澳幣)
	中國人壽好美滿外幣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美元)
	中國人壽團體健康保險初次罹患癌症附加條款
	中國人壽團體健康保險癌症住院手術費用附加條款
	中國人壽團體健康保險癌症身故附加條款
	中國人壽團體健康保險癌症放化療附加條款
	中國人壽團體健康保險癌症門診醫療附加條款
	中國人壽團體健康保險癌症骨髓移植附加條款
	中國人壽團體健康保險癌症療養附加條款
	中國人壽團體癌症住院醫療健康保險
	中國人壽金旺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
	中國人壽薪享樂活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定期給付型)
	中國人壽薪美滿美元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定期給付型)
	中國人壽旺財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
	中國人壽美晶外幣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美元)
	中國人壽 GO 健康定期保險
	中國人壽好福氣殘廢照護終身保險
	中國人壽好加在要保人豁免保險費附約
	中國人壽日日保住院日額健康保險附約
	中國人壽金康泰住院醫療限額給付健康保險附約
	中國人壽鑫富年年變額年金保險
	中國人壽鑫富年年投資標的批註條款
	中國人壽鑫利人生變額壽險
107 年度	中國人壽豐利年年利率變動型終身保險
	中國人壽美利旺美元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定期給付型)
	中國人壽美鑽年年美元終身保險(定期給付型)
	中國人壽澳多桓年外幣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澳幣)
	中國人壽金勇利利率變動型年金保險
	中國人壽超美利外幣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美元)
	中國人壽鑫美利外幣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美元)
	中國人壽鑫增利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
	中國人壽 e 鑫 e 億利率變動型年金保險
	中國人壽金美滿外幣利率變動型年金保險(美元)
	中國人壽 e 卡得利利率變動型年金保險(甲型)

年度	研 發 成 果
	中國人壽民旺如意外幣利率變動型終身保險(人民幣)
	中國人壽旺安年年終身保險(定期給付型)
	中國人壽旺福年年終身保險(定期給付型)
	中國人壽傳富一生終身壽險(定期給付型)
	中國人壽晶鑽奇積美元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定期給付型
	中國人壽萬事如意利率變動型終身保險
	中國人壽好事華升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
	中國人壽保險契約用詞異動批註條款
	中國人壽豐利五 GO 讚利率變動型終身保險
	中國人壽合利讚利率變動型終身保險
	中國人壽美滿傳家美元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定期給付型
	中國人壽揪享壽定期保險
	中國人壽華利 e 族利率變動型年金保險(甲型)
	中國人壽華利一百終身保險
	中國人壽享福一生終身壽險 (定期給付型)
	中國人壽華盈一百利率變動型終身保險(定期給付型)
	中國人壽年年金彩利率變動型終身保險
	中國人壽樂活利率變動型即期年金保險
	中國人壽美鑫外幣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美元)
	中國人壽藏富百利利率變動型終身保險
	中國人壽藏富美利外幣利率變動型終身保險(美元)
	中國人壽雙利卡鑽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
	中國人壽 e 國民小額終身壽險
	中國人壽鑫創時代變額壽險
	中國人壽鑫創時代變額年金保險
	中國人壽鑫創時代外幣變額壽險
	中國人壽鑫創時代外幣變額年金保險
	中國人壽目標到期基金投資標的批註條款
	中國人壽鑫旺九九變額壽險
	中國人壽鑫旺九九變額年金保險
	中國人壽鑫旺九九投資標的批註條款
	中國人壽鑫旺變額壽險
	中國人壽鑫旺外幣變額壽險
	中國人壽鑫旺變額年金保險
	中國人壽鑫旺外幣變額年金保險
	中國人壽鑫旺投資標的批註條款
	中國人壽鑫旺九九外幣變額壽險
	中國人壽鑫旺九九外幣變額年金保險
	中國人壽鑫滿意保險
	中國人壽增福氣殘廢照護終身保險附約
	中國人壽醫卡新重大傷病終身健康保險
	中國人壽醫卡新重大傷病附約延續批註條款
	中國人壽揪尬意定期傷害保險附約

年度	研 發 成 果
	中國人壽揪防癌定期健康保險
	中國人壽揪重要重大傷病定期健康保險
	中國人壽揪實在定期健康保險附約
	中國人壽揪福氣失能照護定期保險附約
108 年 截至 3 月底	中國人壽順鑫如玉利率變動型年金保險(甲型)
	中國人壽多美利外幣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美元)
	中國人壽雙優利利率變動型終身保險(定期給付型)
	中國人壽雙美利美元利率變動型終身保險(定期給付型)
	中國人壽彰彰得利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
	中國人壽藏富雙享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
	中國人壽藏富卡旺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
	中國人壽美添幸福外幣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美元)
	中國人壽鑫美滿外幣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美元)
	中國人壽三得利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
	中國人壽超康泰自負額住院醫療健康保險附約 A 型
	中國人壽超康泰自負額住院醫療健康保險附約 B 型
	中國人壽財富滿滿變額壽險
	中國人壽財富滿滿變額年金保險
	中國人壽財富滿滿外幣變額壽險
	中國人壽財富滿滿外幣變額年金保險
	中國人壽投資型保險投資標的批註條款(四)
中國人壽全委帳戶投資標的批註條款(三)	

4.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發展計畫：

A. 依六大行銷通路特性推出差異化商品，滿足客群的多元需求：

為均衡通路發展，本公司持續深耕各通路客群，包括業務員通路、銀行保險、經紀代理、理財服務、團體保險與電子商務等，量身打造合適的商品，運用新興的保險科技行銷及提供優質的售後服務，以因應各階層客群的多元需求。

B. 聚焦價值型商品銷售，提升分期繳保單銷售佔比：

為創造公司長期價值，將提升分期繳及長年期商品銷售比重，並配合政府政策，積極開發多元保障型保險商品；因應全球金融市場波動擴大，也將提升外幣保單銷售，降低國外投資避險成本及匯率風險的衝擊。

C. 塑造專業化及年輕化的形象，擴張業務組織規模：

本公司 107 年針對年輕具業務潛力的族群推出「精英專案」，特別委託國際級顧問公司啟動「i-AG」計劃，以科學化、數據化的方式優化通路經營；並規劃相關配套措施，提升業務人員定著率及實動率。

D. 積極拓展銀行保險及開發財富管理市場：

107 年結合主力通路開發多元合作方案，提升投資型商品的銷售比重，並持續推動銀行保險轉向提高保障的分期繳費終身壽險，以滿足客戶對保險保障及

財富管理的雙重需求，同時強化金控子公司間銀行通路合作，持續深耕銀行保險及財富管理市場。

E. 發掘經紀代理與團體保險市場的新興需求，創造商機：

深入發掘經紀代理與團體保險市場的新興需求，推動符合客戶需求的完整商品線，除維持躉繳商品及外幣商品的銷售力道外，將採取拉長繳費年期、提升保障額度及增加多元附加價值策略規劃商品。團體保險通路則加強職域市場開拓及職場服務，提供團險保戶之員工貼心實際的保障。

F. 致力數位轉型與科技應用，發展創新數位營運模式：

本公司啟動多項大型專案，整合商品、行銷、系統及售後服務等不同領域部門，提出優化保單銷售及服務流程，建置業務行動化、數位化、保單流程優化及生物辨識等多項專案，期可大幅縮短行政流程，全面性提升對各通路的數位化、行動化支援，帶給保戶嶄新優質的服務體驗。

(2)長期發展計畫：

A. 因應社會及市場趨勢，增進金融包容性，提供多元商品及服務：

本公司的商品設計及服務與時俱進，不僅因應市場動態、社會趨勢及政府政策，同時兼顧公司的財業務目標，在保險商品成本與計價風險上做嚴謹的管控，推出符合不同的族群需求的多元商品，具備高度的金融包容性，並承擔合適的風險，保障客戶長期利益。

B. 擴建與強化風險管理系統，達到積極管理與預警之功效：

風險管理一直是本公司的核心競爭力之一，107年本公司致力於風險管理系統的擴建與強化，運用自行研發的風險管理系統，針對本公司特有之風險概廓，設計並提供完整與即時的風險資訊，達到積極管理與預警之功效。

C. 健全及強化資安管理，建置駭客防禦相關技術及完善災備能力：

在強化資訊安全與維護保戶個資安全方面，本公司自107年起導入部分ISO20000流程與工具，強化資安在資訊的完整性及可用性，並因應近年頻傳之金融業駭客攻擊事件，導入Botwall技術，建置駭客防禦相關技術及完善災備能力，以提供保戶高標準、安心之金融服務環境。

D. 持續深耕大陸市場，並拓展海外市場發展機會：

建信人壽積極規劃上市前期的準備工作，前期透過顧問公司啟動體制改革工作，為上市奠定堅實基礎，另，隨著大陸保險監理政策轉向強調風險保障規劃，建信人壽之業務發展亦從規模型業務朝向期繳價值型業務遷移，未來於總體發展上，建信人壽將持續強化公司治理及風險管理，以客戶為中心、高質量發展為目標，聚焦公司價值增長，優化業務結構，完善經營管理效率，引領推動企業邁向新台階。

E. 善用金融科技，精準提供客戶適切的資產保全與風險保障規劃：

透過大數據、雲端等金融科技，分析客戶族群的特性與需求，更進一步將產品精準地銷售給需要的消費者，以滿足客戶在生命各階段的風險保障與財富管理

需求。

F. 優化行政流程及服務品質，創造嶄新的客戶體驗：

所有的創新與優化都源於「客戶體驗」，本公司持續數位轉型及 e 化應用，優化平台之各項數位服務，以高效率、便捷之流程減少保戶等待的時間，帶給保戶嶄新優質的服務體驗。

G. 開發多元網路投保商品，打造優質快捷之保險服務：

隨著金融科技及保險線上化的浪潮，本公司透過大數據分析，實現場景化及碎片化時代中通路的創新，運用數位化思維開發差異化的網路投保商品，除提供保障及退休商品外，亦開發特殊議題之創新商品，拓展合作對象至銀行、保經代公司、第三方業者等，並優化線上投保流程，提供客戶快捷的線上服務，打造優質的電商平台形象。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1.市場分析

(1)公司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本公司銷售通路及行政據點遍布臺灣本島及澎湖。107年本公司共有9家分公司、通訊處149處。本公司成功開拓超過百家保險經紀人/代理人合作通路與多家銀行保險通路，得以提供保戶完整的銷售資訊及服務管道；且為響應主管機關推動之OIU國際保險業務政策，本公司也設立國際保險業務分公司，提供境外人士更專業的客戶服務。

(2)市場佔有率與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及成長性

近年來國人對於保險需求的考量，大致上可分為保障規劃、理財規劃及醫療規劃等三大類需求。在保障規劃方面，人身保險的密度於107年約148,865元，較去年同期成長2.6%，且人壽險與年金險投保率年年上升，顯示國人購買需求仍持續增加。在理財規劃方面，隨臺灣人口高齡化持續加速，退休生活藍圖是現今國人非常重視之議題，能兼顧保險保障需求與穩健累積資產功能的保險商品，將會是國人首要考量之一，預期儲蓄險的銷售熱度仍會延續。在醫療規劃方面，近年來，因醫療技術的進步、平均壽命延長等，國人越來越重視醫療品質的提升，醫療費用的負擔加重，在少子化與高齡化的社會趨勢下，長期照顧、重大疾病及特定傷病的醫療照顧需求將持續擴大。本公司除有完整的保險商品因應市場之需求外，長期以來累積建立的市場成功銷售經驗及服務品質，是維持業務持續成長的主要動力。近二年本公司市場佔有率如下：

近二年市場佔有率一覽表

單位：新臺幣百萬元；%

年度	壽險業總保費收入	本公司總保費收入	佔有率(%)
106	3,420,235	206,440	6.04
107	3,511,559	301,832	8.60

(3)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競爭利基與有利因素

- 本公司擁有強健之財務清償能力，以及穩健的財務結構與卓越的投資績效，透過風險管理與穩健的投資策略，107年稅後純益達101.8億元。
- 本公司專業的經營團隊秉持嚴謹的公司治理及風險管理機制，不僅強化董事會功能、財務與資訊揭露透明化，亦不斷加強內稽內控與法令遵循。
- 配合國人特性與需求，以多元化商品提供保戶保障、儲蓄與投資全方位的服務。
- 本公司自107年起導入部分ISO20000流程與工具，強化資安在資訊的完整性及可用性，並因應近年頻傳之金融業駭客攻擊事件，建置駭客防禦相關技術及完善災備能力，提供客戶高效及安全之金融服務環境。

B.不利因素

國際政經情勢紛擾不明、中美貿易戰及市場幣值波動，在國內 108 年度台幣新契約責任準備金利率維持不變致臺美利差擴大下，總體經濟環境充滿挑戰，將對保險公司之經營造成衝擊。

C.因應對策

- a.本公司將長期秉持財務穩健與永續經營理念，持續提供客戶各項優質與專業之商品及服務。
- b.因應全球經濟變化的不確定性，本公司將持續推出多元化多幣別商品，提供客戶全方位的資產配置，並且以專業、經驗豐富的商品設計團隊，配合六大通路獨有之特性，推出符合不同客層多元化需求的商品。
- c.因應數位金融科技時代的來臨，本公司持續投入電子商務發展，強化與第三方平台合作，透過商品、服務品質及行銷的創新，提供保戶網路投保及網路服務業務，並提升各通路 e 化能力，期能強化數位金融競爭力，透過全方位虛實整合布局，滿足不同客戶的投保或服務需求。
- d.設立數位行銷技術部、數位流程技術部以及數據暨投資系統部，提供業務轉型、作業轉型的數位工具建置及服務，並依人員職能及未來潛質專業分工，提升人員數位競爭力。
- e.隨著數位金融業務的發展，資訊安全將更顯重要，本公司秉持一向注重風險管理的企業文化，將持續強化資訊治理，提升資訊與服務品質，透過系統化制度化的管理，確保服務客戶及交易過程的資訊風險控管，提供優質安全的全新金融體驗。
- f.因應高齡社會的來臨，提供創新商品，加強補足老年所得替代、重大傷病的醫療保障及罹患特定傷病或失智失能後的長期照護需求，並導入健康管理機制，提升民眾正確觀念，宣導危機意識的重要性。
- g.持續深耕中國保險市場，大陸保險監理政策轉向強調風險保障規劃，建信人壽業務發展亦朝向期繳價值型業務發展，並持續強化公司治理及風險管理，以客戶為中心，優化業務結構，聚焦公司價值增長。
- h.近年因美國啟動升息循環，避險成本在臺美利差擴大下逐步攀升，本公司秉持審慎態度，落實匯率風險管理並採取相關避險措施，持續強化外匯價格變動準備機制，以提升外匯風險管理成效。

2.主要產品之用途

人生經常會遇到難以預料的事務或天然災害等不確定性因素，可能因此造成生命與財產衝擊。保險的本質上是一種社會互助的行為，透過互濟的方式，在風險發生前預先以公平合理的方法聚集資金，並將未來可能發生的風險分散給每個人，避免實際發生時，個人無力承擔可能造成的損害。

本公司人身保險商品包括人壽保險、健康保險、傷害保險、年金保險與投資型保險。人壽保險及傷害保險是為活著的人作準備，補償受益人因被保險人身故或傷殘所造成的經濟衝擊；健康保險對因意外或疾病而接受醫療的民眾，其財務損失進行補償；年金保險則透過現在資金的累積，為未來退休後的經濟生活做好準備；投

資型保險則結合投資與壽險或年金，同時享有投資可能帶來的收益與壽險或年金保障。這些針對「活得太久」及「走得太早」風險的生命需求都可透過本公司各式保險商品獲得滿足，提供了保障、理財及損害補償之服務。

3.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為保險服務業，故不適用。

4.最近二年度主要產品別或部門別毛利率重大變化之說明

本公司為保險服務業，故不適用。

5.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本公司屬於保險業，故不適用。

(2)本公司並未有任單一保戶之收入佔年度保費收入 10% 以上，故不適用。

6.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本公司為保險服務業，故不適用。

7.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件數、萬元

年度	壽險新契約 (個人+團體)		壽險有效契約 (個人+團體)		各險種有效契約 (個人+團體)		保費收入	營業收入
	件數	保額	件數	保額	件數	保額	金額	金額
106	282,556	21,368,746	2,930,862	276,223,112	17,590,927	706,253,830	20,643,980	25,532,833
107	311,934	31,704,415	3,147,493	304,377,847	19,279,841	755,042,608	30,183,196	33,849,511

註：各險種有效契約保額不計入健康險。

變動分析：

107 年本公司受惠於外幣商品(新契約)保費收入挹注，及拓展投資型保單銷售，且近年推動分期繳奏效，奠定續期保費基礎，提升(總)保費收入成長。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

單位：人；%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截至 3 月底止
員工人數	內勤員工	2,004	2,136	2,182
	外勤員工	11,133	10,733	10,550
	合計	13,137	12,869	12,732
平均年歲		39.11	39.75	40.02
平均服務年資		5.59	6.09	6.28
學歷分布比率	博 士	0.02	0.01	0.01
	碩 士	5.89	6.27	6.29
	大 專	61.49	62.38	62.43
	高 中	31.52	30.33	30.28
	高中以下	1.08	1.01	0.99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本公司從事保險服務業，非屬有重大防治污染情事產生之行業。

(五)勞資關係

1.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

為因應時勢潮流與環境改變，以及符合人性化管理之經營理念，訂有完善之福利計畫、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公司亦有暢通之勞資溝通管道，促進勞動條件合理化；並為體恤員工之辛勞，依據員工需求，設計相關之福利措施，以提供員工更完善更滿意之福利照顧，使其可無後顧之憂地全心投入工作。

(2)進修訓練

為永續培育專業人才，以因應未來多變之挑戰，我們視所有同仁為公司最重要的資源，除由人力資源部、業務訓練部負責舉辦各項專業訓練外，亦與國內外各專業訓練機構合作，進行海、內外培訓，提供員工適時、適切之新知汲取管道。另為鼓勵員工自我進修學習，訂有各項專業資格考試獎勵，以積極鼓勵員工進行終身學習，提昇員工素質。我們完備的教育訓練規劃，包括：

A.一般訓練：除安排派外專業訓練、內部在職訓練、委外訓練、新進人員訓練、階層別管理訓練、法規訓練等實體訓練外，另持續運用數位學習平台，提供同仁彈性即時的學習管道，並推廣微學習概念，孕育持續學習及追求精進之組織氛圍。

B.海外專業訓練：與 LOMA 美國壽險管理學會、美國精算學會、日本精算學會、RGA 再保公司、慕尼黑再保公司、瑞士再保公司、FALIA 國際保險振興會、OLIS、LIMRA 等全球各大訓練機構合作，適時提供員工出國進修、專案會議、考察及研修等機會。

- C.專業資格考試獎勵與補助：提供精算考試、國際內部稽核師、美國特許財務分析師、美國金融風險管理師、美國壽險管理師、美國核保管理師、美國理賠管理師、中華民國理賠人員、中華民國核保人員、公認反洗錢師、國際電腦稽核師等專業資格考試之獎勵與考試補助。
- D.本公司 107 年度員工教育訓練實際支出金額約為 31,233,343 元，平均投入在每位員工之訓練金額約為 2,276 元，訓練總時數計約為 644,960 小時，平均每人訓練時數約 47.01 小時。另專業證照考試費補助約為 704 人次，補助金額約計 4,802,323 元。

(3)財務資訊透明、健全財務結構

本公司與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取得主管機關指明之相關證照如下：

- A.國際內部稽核師 CIA：2 人。
B.中華民國會計師：6 人。
C.美國特許財務分析師 CFA：1 人。
D.美國金融風險管理師 FRM：3 人。
E.中華民國證券分析師：1 人。

(4)道德行為準則：

第一條（訂定目的及依據）

為使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行為符合道德標準，並使公司之利害關係人更加瞭解公司道德標準，特訂定本道德行為準則。

第二條（涵括之內容）

本道德行為準則包括下列內容：

一、防止利益衝突：

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應避免其個人利益介入或可能介入公司整體利益而發生下列利益衝突情事：

(一)董事及經理人無法以客觀及有效率之方式處理公務。

(二)董事及經理人基於其在公司擔任之職位而使得其自身、配偶、父母、子女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及前述人員為獨資、合夥經營之事業，或擔任負責人之企業，或為代表人之團體，獲致不當利益，特別是與本公司間之資金借貸、重大資產交易、進(銷)貨往來交易或保證等情事。

董事及經理人應主動說明其與公司有無潛在之利益衝突。

二、避免圖私利之機會：

本公司董事或經理人不得有下列行為：

(一)透過使用公司財產、資訊或藉由職務之便而有圖私利之機會。

(二)透過使用公司財產、資訊或藉由職務之便以獲取私利。

(三)與公司競爭。當公司有獲利機會時，董事或經理人有責任增加公司所能獲取之正當合法利益。

三、保密責任：

本公司董事或經理人對公司、客戶或交易商之資訊，除經授權或法律規定公開外，應負有保密義務。

上述應保密的資訊包括所有可能被競爭對手利用或洩漏之後對公司或客戶有損害之未公開資訊。

四、公平交易：

本公司董事或經理人應公平對待客戶、交易商、競爭對手及員工，不得透過操縱、隱匿、濫用其基於職務所獲悉之資訊、對重要事項做不實陳述或其他不公平之交易方式而獲取不當利益。

五、保護並適當使用公司資產：

本公司董事或經理人均有責任保護公司資產，並確保其能有效合法地使用於公務上，以避免被偷竊、疏忽或浪費致影響到公司之獲利能力。

六、遵循法令規章：

本公司應遵循證券交易法、洗錢防制法及其他法令規章。

七、鼓勵呈報任何非法或違反道德行為準則之行為：

本公司應宣導道德觀念，鼓勵員工發現或合理懷疑有違反法令規章或本道德行為準則之行為時，向審計委員會、經理人、內部稽核主管或其他適當人員陳報檢舉，但不得以惡意構陷之方式為之。

被陳報或檢舉者不得對前項陳報檢舉之人員有任何報復或威脅之行為。如有遭受報復、威脅或騷擾時，陳報檢舉之人員應即時向上述之機構或人員陳報，本公司應立即為適當之處置。

八、懲戒措施：

本公司董事或經理人有違反本道德行為準則之情形時，本公司應依公司法或本公司相關規範訂定之懲戒措施處理之，且即時於公司內部網站揭露違反本道德行為準則人員之違反日期、違反事由、違反準則及處理情形等資訊。本公司懲處當事人時，當事人得舉證申訴，本公司應參考當事人之申訴，為適當之處分。

第三條 (豁免適用之程序)

本公司董事或經理人如有豁免遵循本道德行為準則規定之必要者，應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且即時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董事會通過豁免之日期、獨立董事之反對或保留意見、豁免適用之期間、豁免適用之原因及豁免適用之準則等資訊，俾利股東評估董事會所為之決議是否適當，以抑制任意或可疑的豁免遵循準則之情形發生，並確保任何豁免遵循本道德行為準則之情形均有適當的控管機制，以保護公司。

第四條 (揭露方式)

本公司應於公司網站、年報、公開說明書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本道德行為準則，修正時亦同。

第五條 (實施)

本道德行為準則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5)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

A.設立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及勞工安全衛生權責單位

本公司設立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負責危害預防及各項安全衛生提案等業務；另成立勞工安全衛生權責單位，辦理勞工安全衛生檢查、職場環境測定

與改善、醫療衛生管理等業務，保障員工健康與安全。

B.消防安全與訓練

①公司與消防單位合作，舉辦消防講習及演練，使員工熟悉消防、逃生系統之使用，並編配任務小組，使員工於火警發生時得立即脫離火場，並將公司損害降至最低。

②實施消防器材檢查、消防設備檢修，以隨時保持相關法規所要求之品質規範。

C.健康檢查

①要求新進人員辦理一般體格檢查。

②定期實施員工健康檢查。

D.保險

①公司為每名員工加保壽險、意外險、住院醫療險、意外醫療險及職業災害補償等團體保險，員工發生事故時，均可得到適切之理賠，使員工更無後顧之憂。

②員工於上下班如發生交通事故時，公司將瞭解職業災害肇因，並協助員工申請勞工保險之各項職業災害給付。

(6)退休制度：

A.確定提撥制

本公司退休辦法中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勞工退休金制度訂定之內容，係屬確定提撥制。對適用該條例之員工，本公司依其勞工退休金月提繳工資分級表所對照之月提繳工資，按月提繳工資百分之六的退休金至員工於勞工保險局之勞工個人退休金專戶。

員工如每月工資數額高於勞工退休金月提繳工資分級表所訂之上限，其超出之部分得由公司按月提列百分之六之退休準備。員工於符合退休辦法所訂之條件時，方得領取此項目之退休準備金。

B.確定給付制

本公司退休辦法中依「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規定訂定之內容，係屬確定給付制。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規定按月就薪資總額一定比例提撥退休準備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儲存於臺灣銀行退休準備金專戶。並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該退休金專戶餘額與次一年度內預估成就退休條件之所有勞工應給付退休金總額之差額，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予以補足。

(7)其他重要協議：無。

2.最近二年度及截至股票公開發行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其他不動產

(一)自有資產

1. 列明取得成本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三億元以上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名稱、數量、取得日期、取得成本、重估增值及未折減餘額，並揭露其使用及保險情形、設定擔保及權利受限制之其他情事。

108年2月28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名稱	單位	數量	取得年月	原始成本	重估增值	未折減餘額(註)	利 用 狀 況			保險情形	設定擔保及權利受限制之其他情事
							本公司使用部門	出 租	閒置		
北市館前辦公大樓	平方公尺	5,530	85/11	589,283	23,716	819,899	外勤單位使用	日學館留學中心有限公司、台灣角川國際動漫(股)公司、愛德蘭絲(股)公司等。		火險	無
北市德惠辦公大樓	平方公尺	5,590	79/07	792,299	-	967,630		全家便利商店(股)公司、榮揚餐飲有限公司、財團法人台灣經濟研究院。		火險	無
北市敦北辦公大樓	平方公尺	18,621	84/12 90/01 97/08 106/05	2,690,706	-	3,109,807	總公司使用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公司、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刑事偵防協會。		火險	無
北市北投商務家大樓	平方公尺	21,602	88/10	1,256,547	-	1,906,635	訓練中心	承新診所、中山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台北分所、好寶寶北投一、二館產後護理之家等。		火險	無
北市東興路辦公大樓	平方公尺	1,880	89/03	738,996	-	569,270		永豐商業銀行(股)公司、台灣大哥大(股)公司、璞食創藝(股)公司等。		火險	無
北市館前商場大樓	平方公尺	15,791	90/12	1,818,909	-	4,849,502		台灣優衣庫有限公司、臺北市私立李奇文理短期補習班、台灣國際藏壽司(股)公司等。		火險	無
北市內湖科技大樓	平方公尺	13,111	93/10	682,457	-	1,399,327	倉庫	必應創造(股)公司、彬松科技(股)公司、恆茂國際商業有限公司等。		火險	無
北市南港軟體工業園區大樓	平方公尺	12,977	96/07 101/11 104/06	1,318,986	-	1,807,559		英屬開曼群島商高羽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台灣微脂體(股)公司、新加坡商安富利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等。		火險	無
北市內湖區瑞湖大樓	平方公尺	6,449	97/05	500,329	-	873,609		台灣三星電子(股)公司、統域企業管理顧問(股)公司、愛金卡(股)公司等。		火險	無
北市松山區環亞大樓	平方公尺	5,902	98/01	788,415	-	1,814,885		精彩饗宴(股)公司等。		火險	無
北市內湖E-PARK大樓	平方公尺	4,290	99/03	462,166	-	659,749		中租建設開發(股)公司、香港商萊特萊特科技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新鈺生技(股)公司等。		火險	無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名稱	單位	數量	取得年月	原始成本	重估增值	未折減餘額(註)	利 用 狀 況			保險情形	設定擔保及權利受限制之其他情事
							本公司使用部門	出 租	閒置		
北市凱基大樓	平方公尺	8,415	99/12 100/06 101/07	1,303,465	-	1,352,069	外勤單位使用			火險	無
北市亞洲廣場 26 樓	平方公尺	2,495	99/12	412,028	-	380,243	外勤單位使用			火險	無
新北市華城社區中心土地	平方公尺	18,848	83/12	1,339,792	-	608,783			V	無	無
新北市汐止水蓮山莊住宅	平方公尺	12,833	89/05	670,873	-	895,950		有方空間設計有限公司等。		火險	無
基隆八斗子土地	平方公尺	194,275	88/05	3,654,175	-	2,520,609			V	無	無
中壽新竹科技大樓	平方公尺	20,435	99/07	1,210,694	-	1,239,055	外勤單位使用	和澤電子(股)公司、 思達科技(股)公司、 卡爾蔡司(股)公司等。		火險	無
台中文心大樓	平方公尺	5,856	85/08	501,730	-	419,158	外勤單位使用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公司、 中國信託綜合證券(股)公司、 凱基證券(股)公司等。		火險	無
高雄中華辦公大樓	平方公尺	14,086	91/04	868,172	-	720,130		好樂迪(股)公司		火險	無
中國人壽高雄明誠大樓	平方公尺	14,342	103/12	1,286,048	-	1,252,638	高雄分公司及外勤單位使用	凱基商業銀行(股)公司、 凱基證券(股)公司、 颯理法律事務所。		火險	無
中國人壽金融大樓	平方公尺	13,395	103/01	16,513,931	-	16,513,931			興建中	無	無

註：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數。

2.列明閒置不動產及以投資為目的持有期間達五年以上之不動產名稱、面積、座落地點、取得日期、取得成本、重估增值、未折減餘額、公告現值或房屋評定價值、公允價值及預計未來處分或開發計畫。

108年2月28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不動產名稱	單位	面積	座落地點	取得年月	取得成本	重估增值	未折減餘額(註)	公告現值、評定價值或公允價值	未來處分或開發計畫
北市士林福林段土地	平方公尺	30,660	台北市士林區福林段442地號等7筆土地	54/06	49,923	-	49,923	136,572	出售
新北市華城社區中心土地	平方公尺	18,848	新北市新店區華城一段123、124、133、133-1地號	83/12	1,339,792	-	608,783	621,465	出售
基隆八斗子土地	平方公尺	194,275	基隆市中正區調和段163地號等391筆土地	88/05	3,654,175	-	2,520,609	2,590,107	出售
北市館前辦公大樓	平方公尺	2,602	台北市館前路43號3,7,8,11-12樓	85/11	275,029	11,069	536,319	536,319	出租
北市瑞星辦公大樓	平方公尺	624	台北市中山北路二段112號14樓及B2	78/10	63,770	-	116,969	116,969	出租
北市德惠辦公大樓	平方公尺	5,590	台北市德惠街16-7、16-8號1-9樓	79/07	792,299	-	967,630	967,630	出租
北市敦北辦公大樓	平方公尺	1,662	台北市敦化北路122號3樓及9樓部分	84/12 97/08	217,071	-	510,154	510,154	出租
北市北投商務家大樓	平方公尺	19,892	台北市北投路二段11號1-3-11樓、9號B2-B5及11號B1-B5	88/10	1,137,799	-	1,796,560	1,796,560	出租
北市東興路辦公大樓	平方公尺	1,880	台北市東興路12號1樓	89/03	738,996	-	569,270	569,270	出租
北市健康路店舖	平方公尺	222	台北市健康路158、160號及南京東路5段23巷15弄2號B1、B2	89/06	38,549	-	105,441	105,441	出租
北市館前商場大樓	平方公尺	15,791	台北市館前路12號B1-12樓	90/12	1,818,909	-	4,849,502	4,849,502	出租
北市內湖科技大樓	平方公尺	12,472	台北市內湖區新湖一路366-372號	93/10	654,977	-	1,373,980	1,373,980	出租
北市南港軟體工業園區大樓	平方公尺	9,613	台北市南港區園區街3號5樓、7樓、7樓之1	96/07 101/11	860,379	-	1,335,345	1,335,345	出租
北市內湖區瑞湖大樓	平方公尺	6,449	台北市內湖區瑞湖街101號1-7樓	97/05	500,329	-	873,609	873,609	出租
北市松山區環亞大樓	平方公尺	5,902	台北市南京東路3段337號3、4樓	98/01	788,415	-	1,814,885	1,814,885	出租
北市世貿IC大廈	平方公尺	90	台北市忠孝東路五段482號14樓之1	98/07	-	-	17,778	17,778	出租

不動產名稱	單位	面積	座落地點	取得年月	取得成本	重估增值	未折減餘額(註)	公告現值、評定價值或公允價值	未來處分或開發計畫
北市內湖E-PARK大樓	平方公尺	4,290	台北市瑞光路 360 號 3、4 樓	99/03	462,166	-	659,749	659,749	出租
新北市新店現代啟示大樓	平方公尺	441	新北市新店區中興路一段 282 號及 280 之 1 號	89/07	49,546	-	104,379	104,379	出租
新北市汐止水蓮山莊住宅	平方公尺	12,833	新北市汐止區湖前街 110 巷 97 弄 1 號 8 樓等	89/05	670,873	-	895,950	895,950	出租
新北市新店石上清泉住宅	平方公尺	3,154	新北市新店區禾豐二路 27 號等	89/04	236,584	-	220,369	220,369	出租
新竹民族路辦公大樓	平方公尺	587	新竹市民族路 25 號 8~10 樓	78/06	24,457	-	32,625	32,625	出租
中壽新竹科技大樓	平方公尺	19,161	新竹市公道五路 156、158、158-1、160 號等	99/07	1,126,085	-	1,150,840	1,150,840	出租
桃園民有東路店舖	平方公尺	310	桃園市民有東路 55、57 號 1 樓	85/07	41,706	-	46,579	46,579	出租
台中文心大樓	平方公尺	3,997	台中市文心路四段 875 號 1 樓及 2 樓、3 樓部分及 4 樓	85/08	402,028	-	318,546	318,546	出租
台中市美術皇家大樓	平方公尺	7,108	台中市五權路 2-106 號 5 樓,12 樓,14 樓,17-19 樓及 2-107 號 12 樓,14 樓,17-20 樓等	98/07	-	-	300,031	300,031	出租
台中市龍邦大樓	平方公尺	1,035	台中市台中港路一段 160 號 24 樓	98/07	-	-	62,106	62,106	出租
嘉義民生北路辦公大樓	平方公尺	432	嘉義市民生北路 241 號 5 樓	87/12	16,340	-	10,311	10,311	出租
台南市成功路辦公大樓	平方公尺	396	台南市成功路 457 號 11 樓之 2	83/11	20,005	-	11,504	11,504	出租
高雄中華一路店舖	平方公尺	691	高雄市中華一路 203 號 1、2 樓	84/11	35,329	-	53,878	53,878	出租
高雄中華辦公大樓	平方公尺	14,086	高雄市中華四路 2 號 B1、1~13 樓	91/04	868,172	-	720,130	720,130	出租
高雄中華四路 64 號辦公大樓	平方公尺	2,229	高雄市中華四路 64 號 1~5 樓	87/12	137,262	-	141,997	141,997	出租
高雄市亞洲商務大樓	平方公尺	2,831	高雄市民權一路 251 號 20 樓之 1、之 2、21 樓之 1、之 2 號	98/07	-	-	110,081	110,081	出租
高雄市漢總大樓	平方公尺	319	高雄市四維四路 10 號 11 樓之 2	98/07	-	-	11,633	11,633	出租
宜蘭新興路店舖住宅大樓	平方公尺	3,211	宜蘭縣宜蘭市新興路 20 號及 22 號、26 巷 6 號 1-7 樓	88/07	83,676	-	88,423	88,423	出租

不動產名稱	單位	面積	座落地點	取得年月	取得成本	重估增值	未折減餘額(註)	公告現值、評定價值或公允價值	未來處分或開發計畫
澎湖馬公中正路辦公大樓	平方公尺	640	澎湖縣馬公市中正路17號B1、2-4樓	64/12	4,381	1,447	12,894	12,894	出租

註：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數。

(二)租賃資產

1.融資租賃(取得成本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三億元以上)：無。

2.營業租賃(每年租金達五百萬元以上)：

107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產名稱	單位	數量	租賃期間	年租金	出租人	租金之計算及支付方式	租約所定之限制
國長大樓	平方公尺	1,402	104/06/20~108/06/19	8,861	光偉建設有限公司	月付	無
複合機租賃	台	85	103/04/01~108/03/31	6,858	台灣富士全錄股份有限公司/中租迪和股份有限公司	1.依每月實際印量 2.月付	無

(三)各生產工廠現況及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本公司為保險服務業，故不適用。

三、轉投資事業

(一)轉投資事業概況：本公司無轉投資事業。

(二)綜合持股比例：不適用。

(三)上市或上櫃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及其設定質權之情形，並列明資金來源及其對公司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之影響：不適用。

(四)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或有以部分營業、研發成果移轉子公司者，應揭露放棄子公司現金增資認購情形，認購相對人之名稱、及其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認購股數：不適用。

四、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再保險合約	中央再保險公司 Central Reinsurance Corporation	57年10月31日--	個人壽險、傷害險、團體保險、巨災險之再保業務	無
再保險合約	德商慕尼黑再保公司 Munich Reinsurance Company	64年1月1日--	個人壽險、健康險之再保業務	無
再保險合約	德商科隆再保險公司 General Reinsurance AG	83年1月1日--	個人壽險、傷害險、健康險之再保業務	無
再保險合約	瑞士商瑞士再保險公司 Swiss Reinsurance Company	81年6月1日--	個人壽險之再保業務	無
再保險合約	英屬百慕達商美國再保險公司 RGA Global Reinsurance Company Limited	92年1月1日--	個人壽險、健康險之再保業務	無
再保險合約	法商法國再保險公司(原 TAL) Scor Reinsurance Company (Asia) Ltd.	82年8月1日--	個人壽險、健康險之再保業務	無
再保險合約	漢諾威再保險公司 Hannover Reinsurance Company	98年11月1日--	個人壽險、傷害險、健康險、巨災險之再保業務	無
再保險合約	The TOA Reinsurance Company	105年1月1日--	傷害險、團體保險之再保業務	無
再保險合約	法商法國再保險公司 SCOR Global Life SE	91年1月10日--	個人壽險、健康險之再保業務	無
設定地上權	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北區分署	103年1月20日-173年1月19日	臺北學苑設定地上權	無
設定地上權	國防部政治作戰局	103年1月20日-173年1月19日	臺北學苑設定地上權	無
工程承攬契約	中鹿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105年12月16日-108年12月31日	臺北學苑新建工程承攬契約	無
工程承攬契約之變更議定書	中鹿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106年3月1日-108年12月31日	臺北學苑新建工程承攬契約第一次變更議定書(修訂總價)	無
取得安聯人壽部分傳統型保單契約及其附約	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06年10月19日	本公司於民國106年10月19日董事會決議以新臺幣1元做為對價取得安聯人壽所分割之部分傳統型保單及其附加附約，民國107年2月27日取得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並於民國107年5月18日完成交割。	無

參、發行計畫及執行情形

一、前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

本公司自股票上市掛牌日(84年02月28日)迄今，本公司前各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發行公司債或私募有價證券之情形如下表所示：

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計畫	是否完成		說明
	是	否	
87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		已於87年第三季執行完畢。
94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		已於94年第三季執行完畢。
98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		已於98年第四季執行完畢。
100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		已於100年第二季執行完畢。
98年度私募普通股	✓		已於98年第二季執行完畢。
98年度私募國內轉換公司債	✓		已於98年第二季執行完畢。

本公司前各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發行公司債或私募有價證券計畫已全數執行完畢，實際完成日距本次申報時已逾三年。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公司債、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或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一)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計畫內容

1. 本次計畫所需資金總金額：預計募集新台幣 11,250,000 仟元。

2. 資金來源：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450,00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整，暫訂每股發行價格為新台幣 25 元，預計募集總金額為新台幣 11,250,000 仟元。

3. 計畫項目及運用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08年第二季
強化資本結構	108年第二季	11,250,000	11,250,000
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本公司增資後，預計可使資本適足率增加約38.1%，並可提升本公司自有資本及強化資本結構。		

4. 預計可能產生之效益

本公司本次募集資金 11,250,000 仟元，預計於 108 年 6 月募集完成，於 108 年第二季投入資金運用，本公司預估籌資後資本適足率增加約 38.1%，可有效提升本公司之資本適足率水準，強化本公司之資本結構藉以增加本公司對金融市場變動不利影響之承受力，及因應好的投資機會與公司業務持續成長之需求，對健全本公司經營體質將帶來正面助益，強化公司競爭力。

5. 募集資金不足或增加時處理方式

本次募資計畫如每股實際發行價格因市場價格變動而調整，致募集資金不足時，本公司將以減少本次資金運用計畫所需金額因應；如實際募集金額高於預計募集金額，本公司將全數投入本次計畫項目所定用途。

- (二)本次發行公司債者，應參照公司法第二百四十八條之規定，揭露有關事項及其償債款項之籌集計畫與保管方法
- 1.依公司法第二百四十八條之規定，應揭露事項：不適用。
 - 2.委託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評等者：不適用。
 - 3.發行及轉換辦法：不適用。
 - 4.附有轉換、交換或認股權利者，應揭露其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與對股東權益之影響：不適用。
- (三)本次發行特別股者，應揭露每股面額、發行價格、發行條件對特別股股東權益影響、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對股東權益影響及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七條所規定之事項。如附有轉換權利或認股權利者，並應揭露發行及轉換辦法或認股辦法(含轉換前原特別股未分配之股息等權利義務於強制轉換後之歸屬)：不適用。
- (四)上市或上櫃公司發行未上市或未上櫃特別股者，應揭露發行目的、不擬上市或上櫃原因、對現有股東及潛在投資人權益之影響及未來有無申請上市或上櫃之計畫：不適用。
- (五)股票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興櫃股票審查準則第五條規定核准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發行新股者，應說明未來上市(櫃)計畫：不適用。
- (六)本次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者，應揭露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不適用。
- (七)本次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者，應揭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發行辦法：不適用。
- (八)說明本次計畫之可行性、必要性及合理性，並應分析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影響。以低於票面金額發行股票者，應說明公司折價發行新股之必要性與合理性、未採用其他籌資方式之原因及其合理性暨所沖減資本公積或保留盈餘之數額：

1.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計畫之可行性

(1)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法定程序上之可行性

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議案，業經 108 年 03 月 21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經查本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之計畫內容及決議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等相關法令之規定，顯示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計畫確已符合相關法令之規定，故本公司本次募集資金於法定程序上應屬適法可行。

(2)本次計畫募集完成之可行性

本公司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現金增資計畫發行普通股 450,00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暫訂以每股 25 元發行，預計募集金額 11,250,000 仟元。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除依公司法第 267 條規定保留 10%，計 45,000 仟股由員工認購，另依證券交易法第 28 條之 1 規定，提撥 10%，計 45,000 仟股對外公開銷售外，其餘股份由原股東按認股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之持股比例認購，原股東及員工放棄認購或認購不足或拼湊不足一股之畸零股部分，提報董事會洽特定人按發行價格承購；而對外公開承銷部份，則由承銷團採餘額包銷方式，

應足以確保本次資金募集之完成，故本公司本次現金增資計畫之募集完成應屬可行。

(3) 本次資金運用計畫之可行性

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用於強化資本結構並提升資本適足率，藉由自有資本之增加，可有效維持本公司之資本適足率水準；另就企業長期發展與永續經營之觀點而言，充沛的資金除有助於本公司保有競爭優勢外，對未來業務之推展及商機之爭取均有正面助益，有助於未來面對整體環境變動，維持公司競爭力。本公司俟本次計畫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預計於108年6月資金募集完成後於108年第二季即可依資金運用強化資本結構並提升資本適足率，故本次籌資計畫應具可行性。

綜上所述，本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就其法定程序、資金募集完成及資金運用計畫等各方面評估均具可行性，整體而言，其籌資計畫應屬可行。

2. 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計畫之必要性

(1) 全球經濟成長放緩但保持持續上揚，國內保險產業景氣仍呈現正向成長

保險業之發展與整體經濟環境息息相關，舉凡人口結構、科技發展、消費者需求及政府政策之改變，均將影響保險業之經營策略及發展前景。另保險業為國際性業務，經由分保作業與再保險市場往來，以達危險分散目的，因此全世界之保險業無論直接、間接皆有業務往來，故國際間經濟金融情勢之重大變化往往直接或間接影響保險業營運。

就全球總體經濟觀之，依據國際貨幣基金(IMF)世界經濟展望報告，106年全球經濟成長率為3.5%，107年初全球經濟增長速度保持強勢，主係106年全球製造業以及全球貿易市場所驅動。隨著投資者對全球經濟前景的信心減弱，經濟增長動能已逐步放緩。107年全球經濟成長率估計為3.7%，107年全球經濟保持成長，惟成長力道已逐步放緩，且國際貨幣基金(IMF)亦下調108年和109年的全球成長預測，係因美國和中國於107年起開始實行提高關稅措施之影響，且反映了107年下半年成長趨勢放緩產生的影響，包括德國實行新的汽車燃料排放標準，以及日本於107年第三季遭受自然災害等因素，反映了金融市場情緒轉弱。整體全球經濟呈現緩步走揚趨勢，但仍未見景氣訊號反轉之跡象。

就國內總體經濟觀之，106年及107年國內經濟成長率分別為2.86%、2.60%，預估108年國內經濟成長率下滑至2.27%。鑑於國內經濟預測108年度將較107年度雖下滑，但國內經濟成長仍呈顯緩步增加趨勢，以致國內保險產業景氣受到總體經濟因素影響，整體保險產業產值持續增加。依據財團法人保險事業發展中心統計資料顯示，100年度迄今保險密度（每人平均保費支出）、保險滲透度（保費收入對GDP之比率）呈現逐年增加；截至106年底止相關統計資料，每人平均保費支出達151,750元、保費收入對GDP之比率已達20.44%。基於上列因素預期108年度國內保險產業之保費收入將持續成長，並帶動保險業者國內外之投資金額增加。

綜上所述，本公司為因應營運規模持續成長而強化資本結構之需求，藉以因應未來投資環境變化風險以及加強保障保戶權益，故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強化資本結構並提升資本適足率，應屬必要。

(2)政府法令放寬以及保險科技應用，增加保險業資金運用彈性並提升收入及獲利空間

為持續深化保險業資金運用效率及擴大保險業資金運用管道，金管會於 104 年 8 月及 105 年 3 月修正發布「保險業辦理國外投資管理辦法」部分條文，其中增列國外投資主要為(1)增列保險業得承作外幣放款、(2)增列保險業符合一定比例之國外有價證券委由國內保管機構保管者，得增加國外信用評等機構評定為 BBB+級至 BB+級之公司債、非本國企業發行可轉換公司債及附認股權公司債之投資額度、(3)增訂保險業得投資外國地方政府發行或保證之債券、本國銀行、大陸地區銀行在台分行及外國銀行在台分行(含國際金融業務分行)發行之外幣可轉讓定期存單及前開商品之投資條件、投資額度，其開放有價證券投資工具，增加資金運用之管道及彈性。此外金管會 107 年 8 月為配合政府政策扶植五加二新創重點產業及公共投資，金管會依據「保險業資金辦理專案運用公共及社會福利事業投資管理辦法」，開放保險業資金投資證券商轉投資子公司擔任普通合夥人所設立之國內私募股權基金，用以投資下列對象：(1)該辦法第三條所列之公共投資事業。(2)綠能科技、亞洲矽谷、生技醫藥、國防產業、智慧機械、新農業及循環經濟等五加二新創重點產業。

搭配國內保險產業結合網路投保之應用科技整合，帶動保險產業收入持續成長。近年來在科技應用產品與服務累積之下，107 年我國保險業於網路投保、產品設計、行銷通路、區塊鏈、車險服務領域上均有較為明顯之突破。其中，又以網路投保始於 103 年金管會核准開辦發展最早，而其成果在業者經營五年後，終於在 107 年有明顯性的進展。依金管會統計，107 年前三季壽險業及產險業合計網路投保件數達 85.8 萬件，年增率 45.42%，而相關保費收入為 19.28 億元，年增率在基期較低之下，更達 232.41%。而保險業在保險科技中最為基本的網路投保發展上，終於受到民眾信任與突破，主要在於近兩年金融科技快速普及化的環境，民眾逐漸習慣金融科技之使用，連帶著使得採取網路投保方式之青年世代接受度大幅升溫，加上保險公司不斷增加可網路投保之險種，使得在 107 年已有包括旅平險、傷害醫療險、定期人壽保險、健康險、傳統與利變型年金保險、小額終老保險、車險等險種可在網上投保，涵概範圍不小，故而帶動了網路投保的全面性進展。基於上述傳統保險通路加上結合應用科技整合，將可帶動保險業收入以及獲利空間，使得本公司增加資金運用彈性並提升收入及獲利空間，故本次籌資計畫預計提升本公司自有資本及強化資本結構，透過強化本公司資本結構，以確保本公司未來於營運策略上保有更高之營運彈性及獲利根基，故本次募資計畫確有其必要性。

(3)提升資本適足率，增加本公司營運之穩定性

保險業資本適足率代表該保險公司承擔各類風險之能力，此風險包含「資產風險」、「保險風險」、「利率風險」等其他風險，資本適足率係反應公司的風險承擔能力，依據「保險法」第 143-4 條，以及金管會公佈之「保險業資本適足性管理辦法」第 7 條規定，要求國內保險業之資本適足率均需高於 200%，低於 200% 者除不得買回其股份及分配該申報年度之盈餘外，保險局尚可依情節輕重進行限期增資或提出財務業務改善計畫、停售保險商品或限制保險商品之開辦、限制資金運用範圍、限制對負責人有酬勞、紅利、認股權憑證或其他類似性質給付等；另開放保險業設立國際保險業務分公司法規之設立資格條件為本國保險業最近一期自有資本與風險資本之比率達 250% 以上且申請前三年內無重大違規。

保險業係屬於主管機關高度監理之行業，因此相關政策法令亦高度影響資本適足率之表現。為強化資本強度，金管會研擬四大措施，包括第一點保險業投資保險同業發的次順位債、特別股，將增訂限額，超過限額部分，投資金額直接從資本扣除，限額以下則維持現行依風險係數計算；第二點：保險業相互投資次順位債及特別股，維持現行資本扣除規定，並擬增訂限額；第三點：從嚴規範保險業發行利率加碼、提前贖回之債券，考慮禁止發行或增訂限額；第四點：參採國外作法，對保險業資本作分類。基於上述政策性因素預期將使得主管機關對保險業資本進一步強化控管。資本適足率之計算與國內外股匯市、利率市場之連動相當密切，任何波動將連帶反應於資本適足率之表現水準，本次募資計畫預期因應進一步的強化控管以及市場的波動，可使本公司提高風險承擔能力且避免系統性風險壓力，使資本適足率維持強健的水位。

本公司最近三年度資本適足率彙總表

年度	105 年 上半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 上半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 上半年度	107 年度
資本適足率(%)	339%	369%	334%	350%	303%	272%
變化率(%)	-	8.85%	(9.49%)	4.79%	(13.43%)	(10.36%)

資料來源：保險業公開資訊觀測站。

綜上所述，公司近年來業務拓展成效卓著，近五年期間新契約保費收入成長約八成，資產規模於 107 年底亦已達約 1.7 兆元，在業績持續成長及資產規模持續增加之情況下，對資本之要求也對應增加。過去幾年本公司之資本適足率皆達 300% 以上，然而 107 年度受到金融市場波動之影響，債市及股市均面臨不利情境，故 107 年度資本適足率下降至 272%。考量未來之長遠發展策略，本公司本次募集資金 11,250,000 仟元用以強化資本結構並提升資本適足率，以增加本公司對金融市場變動不利影響之承受力，及因應好的投資機會與公司業務持續成長之需求，故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其資金計畫確有其必要性。

3. 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資金運用計畫、預計進度及預計可能效益之合理性

(1) 本次資金運用計畫與預計進度之合理性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08 年第二季
強化資本結構	108 年第二季	11,250,000	11,250,000
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本公司增資後，預計可使資本適足率增加約38.1%，並可提升本公司自有資本及強化資本結構。		

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募集金額為 11,250,000 仟元，預計於 108 年 4 月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提出申報，經申報生效後，擬採公開申購方式對外公開承銷，考量本次向主管機關申報、審查期間、公開承銷及繳款作業等因素，預計於 108 年 6 月可完成資金之募集。

就預計執行進度而言，108 年 6 月募集完成後，可立即於 108 年第二季運用強化資本結構並提升資本適足率，故本次資金運用計畫及預定進度應屬合理。

(2) 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合理性

本公司本次募集資金 11,250,000 仟元，預計於 108 年 6 月募集完成，於 108 年第二季投入資金運用，本公司預估籌資後資本適足率增加約 38.1%，可有效提升本公司之資本適足率水準，強化本公司之資本結構藉以增加本公司對金融市場變動不利影響之承受力，及因應好的投資機會與公司業務持續成長之需求，對健全本公司經營體質將帶來正面助益，強化公司競爭力，其效益尚屬合理。

綜上所述，本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用以強化資本結構並提升資本適足率，其運用計畫、預計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尚屬合理可期。

4. 分析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申報(請)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影響

(1) 各種資金調度來源比較分析

一般上市(櫃)公司使用的籌資工具大致可分為兩種，一種與股權有關的籌資工具，如現金增資(普通股或特別股)和海外存託憑證(GDR)；另一種與債權有關的籌資工具，如銀行借款、普通公司債及國內外轉換公司債。惟本公司係屬保險業，依據保險法第 143 條規定，保險業不得向外借款、為保證人或以其財產提供為他人債務之擔保，但(1)為給付鉅額保險金、大量解約或大量保單貸款之週轉需要；(2)因合併或承受經營不善同業之有效契約；(3)為強化財務結構，發行具有資本性質之債券，得報經主管機關核准向外借款。故本公司可用之籌資工具為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海外存託憑證、國內外轉換公司債及普通公司債，不得以銀行貸款做為資金來源。此外，依據金管會發佈之「保險公司發行具資本性質債券應注意事項」第 2 條規定，保險業發行之普通公司債需無到期日，另保險業發行之轉換公司債於到期日應轉換為普通股或永續特別股。茲將上述資金調度方式之有利及不利因素彙總如下：

項目		有利因素	不利因素
股權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提高自有資本比率，改善財務結構，減少利息支出，降低財務風險，提升競爭力。 2.目前最普遍之金融商品，一般投資者接受程度高，資金募集計畫較易順利完成。 3.員工依法得優先認購 10%~15%，成為公司股東，提升員工對公司之認同度及向心力。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獲利水準易因股本膨脹而被立即稀釋。 2.對於股權較不集中之公司，其經營權易受威脅。 3.承銷價與市價若無合理價差，則不易籌集成功。 4.原股東有認股資金需求之壓力。
	海外存託憑證(GDR)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藉海外市場募集資金動作，拓展公司海外知名度。 2.發行價格一般高於發行海外存託憑證時點之國內普通股價格，相當於以較高價格溢價發行股票，籌募資金較多。 3.募資對象以國外法人為主，避免國內籌碼膨脹太多，對股價產生不利影響。 4.提高自有資本比率，改善財務結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公司海外知名度高低及其產業成長性將影響資金募集計畫成功與否。 2.目前國內法令規定，海外存託憑證雖可轉換為普通股，惟手續繁雜，買賣易受限，致流通性不高，募集計畫將受影響。 3.固定發行成本較高，為符合規模經濟效益，募集資金不宜過低。 4.因股本膨脹，對每股盈餘有稀釋效果。
債權	普通公司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每股盈餘未有被稀釋之虞。 2.公司債之債權人對公司無經營權，對公司經營權掌握不致造成重大影響。 3.可取得中、長期穩定資金。 4.債息帳列費用，有節稅效果。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利息負擔較重，負債增加，易侵蝕公司獲利。 2.財務結構惡化，降低同業競爭能力。 3.公司債期限屆滿後，公司將面臨龐大資金贖回壓力。 4.因國內目前缺乏客觀之債信評等，資訊不完全，資金募集較為不利。
	轉換公司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因其附有「轉換權」，票面利率較長期性借款為低，故其資金募集成本較低。 2.債權人請求轉換時點不一，將延緩對每股盈餘之稀釋效果。 3.轉換公司債之債權人未要求轉換前對公司無經營權，故對經營權之影響較小。 4.轉換公司債經債權人請求轉換後，即由負債轉變成資本，除可節省利息支出外，亦可避免到期還本之龐大資金壓力。 5.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一般較發行轉換公司債時之普通股時價為高，相當於以較高價格溢價發行股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轉換公司債未全數轉換前，對財務結構之改善仍屬有限。 2.依目前市場發行之轉換公司債，其轉換與否之主導權屬債權人，發行人較難以掌握其資金調度計畫。 3.債權人要求贖回或到期無人轉換，發行人將面臨較大資金壓力。

目前一般公司所使用的籌資工具，大致可分為現金增資、發行普通公司債、發行國內轉換公司債、發行海外存託憑證及國外轉換公司債等；其中發行海外存託憑證及國外轉換公司債因涉及國外發行市場作業，故相關作業程序繁複，且其固定發行成本較高，為符合經濟效益，其募資額度不宜過低，以本公司目前現況暫不予考慮；若採用發行普通公司債之籌資方式，將產生實際利息支出，增加財務負擔，實際稀釋每股盈餘。若以發行轉換公司債支應，其殖利率較低，雖較普通公司債實質節省利息支出，且不致立即產生稀釋每股盈餘之效果，惟於債權人轉換前將降低自有資本比率。因此，若以現金增資方式籌措資金，雖有膨脹股本及稀釋每股盈餘之影響，但可減少利息負擔並降低負債比率，且現金增資係一般國內上市、上櫃公司最常用之募集資金方式之一，也是國內投資

人最熟悉的金融商品，因此流通性相當高，籌資計畫較易進行，除可增加自有資金以增強競爭力外，且員工依公司法規定得優先認購 10%~15%，可有效提高員工對公司之認同感及向心力。

因此，經比較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當年度每股盈餘之影響性後，基於節省資金成本、降低負債比率及健全財務結構等綜合考量因素，本公司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支應所需資金，係較有利於公司之中長期發展，故本次資金籌措方式應具其必要性及合理性。

(2)分析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發行人申請年度每股盈餘稀釋之影響

目前一般公司所使用的籌資工具，大致可分為現金增資、銀行借款、發行普通公司債、發行國內轉換公司債、發行海外存託憑證及國外轉換公司債等。發行海外存託憑證及國外轉換公司債因涉及國外發行市場作業，故相關作業程序繁複，且其固定發行成本較高，為符合經濟效益，其募資額度不宜過低，以本公司目前現況暫不予考慮。另銀行借款與發行普通公司債之效果相同，惟依據保險法第 143 條規定，保險業不得向外借款、為保證人或以其財產提供為他人債務之擔保，因此以下僅就現金增資、普通公司債及國內轉換公司債等籌資工具，分析每股盈餘稀釋之影響：

如採現金增資、普通公司債及國內轉換公司債等籌資方式比較，本次募資若以現金增資 450,000 仟股，因其無資金成本，故可節省每年之利息費用負擔，惟對每股盈餘之稀釋程度約為 10.08%【450,000 仟股/(目前已發行股份總數 4,013,582 仟股+擬發行新股 450,000 仟股)】。若全數以普通公司債方式籌措支應本次計畫所需資金，雖不會增加股本，但因利息成本將逐步侵蝕公司獲利，以平均借款資金成本約 1.5% 而言，整體計畫將產生 168,750 仟元之年度利息費用，且其為負債性質，不利本公司本次強化資本結構並提升資本適足率之目標；而全數採轉換公司債方式籌資，雖不會一次增加較多之股本，每股盈餘被稀釋程度為漸進式，惟全數採轉換公司債方式籌資者，雖轉換公司債發行票面利率為 0%，但依然必須依照實質利率認列利息費用，進而增加財務負擔並實際稀釋每股盈餘，且於計算資本適足率時，具資本性質債券計入有限制，對本公司強化資本結構提升資本適足率將無法立即助益。

綜上所述，在綜合考量財務結構、財務負擔及對每股盈餘之影響情形下，以現金增資方式籌資，雖會造成每股盈餘 10.08% 稀釋效果，惟可取得資金成本最低之長期資金來源，且可立即提升本公司資本適足率，尚屬適當之資金來源。

(3)對發行人財務負擔之影響

本公司本次募集資金主要係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用以強化本公司資本結構提升資本適足率，現金增資為國人普遍熟悉且易於接受之籌資方式，雖因股本膨脹而對每股盈餘有所稀釋，但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籌措資金，因係屬自有資本，並不須額外支付發行公司債之利息費用，故亦無須面對債務到期時之償還壓力，資金來源最為穩定，相較負債型籌資工具，對本公司之財務負擔應屬最低成本之籌資方式。現金增資雖會造成本公司每股盈餘之稀釋，但可有效提高資本適足率，使公司獲得長期且穩定之資金來源，有助於公司中長期營運發展，故以現金增資方式募集資金應為較佳之籌資方式。

5.以低於票面金額發行股票者，應說明公司折價發行新股之必要性與合理性、未採用其他籌資方式之原因及其合理性暨所沖減資本公積或保留盈餘之數額：

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暫定每股發行價格為 25.00 元溢價發行，並非以低於票面金額發行，故不適用。

(九)說明本次發行價格、轉換價格、交換價格或認股價格之訂定方式

請詳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承銷價格計算書。

(十)資金運用概算及可能產生之效益

1.如為收購其他公司、擴建或新建固定資產者，應說明本次計畫完成後，預計可能增加之產銷量、值、成本結構(含總成本及單位成本)、獲利能力之變動情形、產品品質之改善情形及其他可能產生之效益

本公司本次資金募集計畫非為收購其他公司、擴建或新建固定資產，故不適用。

2.如為轉投資其他公司，應列明下列事項：

本公司本次資金募集計畫並無用於轉投資之情事，故不適用。

3.如為充實營運資金、償還債務者，應列明下列事項

(1)公司債務逐年到期金額、償還計畫及預計財務負擔減輕情形、目前營運資金狀況、所需之資金額度及預計運用情形，並列示所編製之申報(請)年度及未來一年度各月份之現金收支預測表：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08 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合計
期初現金餘額(1)	42,947,426	45,688,360	43,125,592	45,603,985	44,555,715	43,422,717	51,489,781	37,800,338	36,895,739	35,598,292	34,347,894	33,003,455	42,947,426
加：非融資性收入													
保費收入(不含投資型商品分離帳戶)	33,362,679	17,667,879	23,175,876	15,294,656	19,032,166	18,723,644	22,692,338	15,584,655	21,704,020	18,490,177	18,973,471	22,233,441	246,935,000
投資收入	3,748,025	3,331,069	5,083,865	4,324,757	4,336,575	5,048,773	7,900,165	5,647,186	4,965,669	4,889,936	4,936,181	5,197,802	59,410,000
非融資性收入合計(2)	37,110,704	20,998,948	28,259,741	19,619,413	23,368,741	23,772,416	30,592,503	21,231,840	26,669,689	23,380,113	23,909,651	27,431,242	306,345,000
減：非融資性支出													
放款	(300,545)	58,965	92,838	307,442	307,345	307,249	19,411	18,844	18,754	298,428	297,882	297,796	1,724,410
有價證券投資及投資性不動產	23,072,918	14,763,940	15,339,129	10,758,007	11,989,823	15,849,223	35,142,775	12,862,598	18,568,689	13,824,141	15,197,694	18,607,325	205,976,262
不動產及設備	31,599	255,470	306,803	314,713	344,306	400,434	340,380	339,292	349,675	1,110,734	352,840	361,401	4,507,646
保險給付(不含投資型商品分離帳戶)	9,081,778	6,726,229	8,674,643	8,095,334	10,497,616	9,049,247	7,242,417	7,722,800	7,561,257	8,073,286	7,956,845	10,003,548	100,685,000
佣金、業務及管理費用	2,437,088	1,736,217	1,329,409	1,167,336	1,337,798	1,324,351	1,512,113	1,168,056	1,443,911	1,299,073	1,423,979	1,499,736	17,679,067
其他(收)支	46,932	20,895	38,527	24,850	24,850	24,850	24,850	24,850	24,850	24,850	24,850	24,850	330,000
非融資性支出合計(3)	34,369,770	23,561,716	25,781,348	20,667,683	24,501,739	26,955,353	44,281,945	22,136,440	27,967,136	24,630,511	25,254,089	30,794,656	330,902,385
要求最低現金餘額(4)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所需資金總額(5)=(3)+(4)	38,369,770	27,561,716	29,781,348	24,667,683	28,501,739	30,955,353	48,281,945	26,136,440	31,967,136	28,630,511	29,254,089	34,794,656	334,902,385
融資前可供支用現金餘額(6)=(1)+(2)-(5)	41,688,360	39,125,592	41,603,985	40,555,715	39,422,717	36,239,781	33,800,338	32,895,739	31,598,292	30,347,894	29,003,455	25,640,041	14,390,041
融資淨額(7)	-	-	-	-	-	11,250,000	-	-	-	-	-	-	11,250,000
發行新股(普通股)	-	-	-	-	-	11,250,000	-	-	-	-	-	-	11,250,000
期末現金餘額(8)=(1)+(2)-(3)+(7)	45,688,360	43,125,592	45,603,985	44,555,715	43,422,717	51,489,781	37,800,338	36,895,739	35,598,292	34,347,894	33,003,455	29,640,041	29,640,041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09 年度現金收支預測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合計
期初現金餘額(1)	29,640,041	30,361,374	30,922,310	31,509,985	31,274,598	30,924,639	27,590,851	28,234,026	28,573,098	29,072,303	28,832,469	28,611,165	29,640,041
加：非融資性收入													
保費收入(不含投資型商品分離帳戶)	18,405,620	11,791,010	14,918,124	20,273,774	19,140,551	18,830,272	22,821,567	15,673,407	21,827,621	18,595,475	19,081,521	22,360,057	223,719,000
投資收入	4,709,972	4,675,806	4,851,189	4,860,236	4,873,517	5,673,897	8,878,340	6,346,404	5,580,504	5,495,394	5,547,364	5,841,378	67,334,000
非融資性收入合計(2)	23,115,592	16,466,816	19,769,313	25,134,010	24,014,068	24,504,169	31,699,908	22,019,811	27,408,125	24,090,869	24,628,886	28,201,435	291,053,000
減：非融資性支出													
放款	(335,493)	(332,029)	(332,256)	688,866	688,647	688,433	43,492	42,224	42,021	668,669	667,444	667,252	3,197,271
有價證券投資及投資性不動產	12,033,855	7,139,319	7,966,161	14,143,446	10,563,227	15,547,322	21,416,276	11,892,115	16,880,150	13,374,789	13,914,548	18,051,052	162,922,260
不動產及設備	334,562	344,098	338,648	183,033	171,828	268,462	41,579	40,491	150,873	49,775	43,389	140,241	2,106,978
保險給付(不含投資型商品分離帳戶)	9,013,639	7,744,133	10,016,039	8,896,220	11,536,165	9,944,506	7,958,923	8,486,831	8,309,306	8,871,991	8,744,030	10,993,217	110,515,000
佣金、業務及管理費用	1,318,779	981,443	1,164,130	1,428,915	1,375,243	1,360,317	1,567,546	1,190,161	1,497,652	1,336,563	1,451,862	1,553,085	16,225,698
其他(收)支	28,917	28,917	28,917	28,917	28,917	28,917	28,917	28,917	28,917	28,917	28,917	28,917	347,000
非融資性支出合計(3)	22,394,259	15,905,880	19,181,638	25,369,397	24,364,028	27,837,957	31,056,732	21,680,739	26,908,919	24,330,704	24,850,190	31,433,764	295,314,206
要求最低現金餘額(4)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所需資金總額(5)=(3)+(4)	26,394,259	19,905,880	23,181,638	29,369,397	28,364,028	31,837,957	35,056,732	25,680,739	30,908,919	28,330,704	28,850,190	35,433,764	299,314,206
融資前可供支用現金餘額(6)=(1)+(2)-(5)	26,361,374	26,922,310	27,509,985	27,274,598	26,924,639	23,590,851	24,234,026	24,573,098	25,072,303	24,832,469	24,611,165	21,378,835	21,378,835
融資淨額(7)	-	-	-	-	-	-	-	-	-	-	-	-	-
發行新股(普通股)	-	-	-	-	-	-	-	-	-	-	-	-	-
期末現金餘額(8)=(1)+(2)-(3)+(7)	30,361,374	30,922,310	31,509,985	31,274,598	30,924,639	27,590,851	28,234,026	28,573,098	29,072,303	28,832,469	28,611,165	25,378,835	25,378,835

(2)就公司申報(請)年度及預計未來一年度應收帳款收款與應付帳款付款政策、資本支出計畫、財務槓桿及負債比率(或自有資產與風險性資產比率)，說明償債或充實營運資金之原因

A.應收款項收款與應付帳款付款政策

依本公司所屬保險業之行業特性，本公司應收帳款主要係收取被保險人之保險費收入及資金運用所收取之利息收入；應付帳款主係承擔保險期間內因保險事故發生，被保險人損失之賠償，或給付保險金之責任。本公司 108 年度及 109 年度各月份之現金收支預測係依實際營運及預估業務情形所推估之按月營運規模、各項業務活動之現金收入或付款之時間差所形成之收付款項金額落差，並考量各項投資策略規劃後予以擬訂，其現金收支預測表之編製尚符合本公司政策，編製基礎尚屬合理。

B.資本支出計畫

本公司資本支出計畫係配合整體經營策略予以擬定，以下茲就各類支出計畫進行說明：

(A)不動產及設備

本公司預估之不動產及設備支出計畫主要係估列新建自用不動產、購置資訊設備以及辦公設備等相關支出。本公司 108 年 1~3 月份因新建不動產及設備產生之現金流出金額為 593,872 仟元，主要係自建辦公大樓之工程款及辦公、資訊設備之添購支出；另本公司預估 108 年 4~12 月及 109 全年度因自建辦公大樓之工程款及購置辦公、資訊設備支出產生之現金流出金額分別為 3,913,774 仟元及 2,106,978 仟元，其編製基礎尚屬合理。

(B)有價證券之投資及投資性不動產

本公司係屬保險業，而保險業務之經營，主要係保險業務之承保與資金投資運用，依據保險法第 146 條規定，資金運用得從事有價證券、不動產、放款、辦理經主管機關核准之專案運用、公共及社會福利事業投資、國外投資、投資保險相關事業、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以及其他經主管機關核准之資金運用。

本公司購買有價證券及投資性不動產之投資計畫主要係依據總體經濟走勢以及本公司投資經營策略予以擬訂，本公司 108 年 1~3 月份因購買有價證券及投資性不動產之投資產生之現金流出金額為 53,175,987 仟元，另預估 108 年 4~12 月份及 109 年度現金流出金額分別為 152,800,275 仟元及 162,922,260 仟元，其編製基礎尚屬合理。

C.申報年度財務槓桿、負債比率(或自有資產與風險性資產比率)、營業收入、獲利能力及每股盈餘稀釋等相關影響，了解本次償債或充實營運資金之必要性及合理性

(A)財務槓桿、負債比率之影響

本公司係屬保險業，依保險法第 143 條規定不得對外借款，故尚不適用財務槓桿之相關評估。另基於行業特性，本公司需依法計提各種責任準備金，故屬高負債比率行業，本公司 105~107 年度負債比率分別為 93.88%、93.50% 及 95.73%，均達 90% 以上。

依保險法第 143-4 條規定，保險業之資本適足率不得低於 200%，且未達標準時，除不得分配盈餘及其他限制外，主管機關並得視其情節輕重為必要之處置或限制。107 年底本公司資本適足率為 272%，惟考量近來全球經濟及股匯市變化波動風險，為提高本公司對未來投資市場波動之應變能力，以及避免總體經濟變化之不利因素影響本公司營運發展，故本次募資計畫預期可使本公司提高風險承擔能力，加強未來投資環境變化風險以及加強保障保戶權益，故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強化資本結構並提升資本適足率，實屬合理且必要。

(B)營業收入、獲利能力及每股盈餘稀釋之影響

就營業收入及獲利能力影響而言，本公司 105~107 年度之營業收入分別為 237,222,260 仟元、255,328,334 仟元及 338,495,113 仟元，本期淨利為 9,468,357 仟元、9,083,972 仟元及 10,177,987 仟元，本公司營業收入呈現成長趨勢。

本公司本次籌資計畫預計以 11,250,000 仟元預計可使資本適足率增加約 38.1%，並可提升本公司自有資本及強化資本結構。本公司本次擬透過資本市場籌資以長期性資金取代發行債券籌資，籌資後其資本結構將可強化，並提升本公司對於相關風險之因應能力，且加強保障保戶權益。透過本次籌資計畫，擁有穩健的長期資金，可因應未來好的投資機會與公司業務持續成長之需求，有助於提升公司獲利能力，故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雖會造成股本膨脹，對每股盈餘不致產生重大稀釋效果。

綜上所述，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用以強化資本結構並提升資本適足率，對本公司財務槓桿、負債比率、營業收入及獲利能力皆有正面效益，且對每股盈餘稀釋效果尚屬不大，故此次籌資具有其必要性及合理性。

- (3)增資計畫如用於償債者，應說明原借款用途及其效益達成情形。若原借款係用以購買營建用地或支付營建工程款，應就預計自購置該營建用地至營建個案銷售完竣所需之資金總額、不足資金之來源及各階段資金投入及工程進度，說明原借款原因，並就認列損益之時點、金額說明預計可能產生效益及其達成情形：

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募集資金 11,250,000 仟元，係用於強化資本結構，故不適用。

- (4)現金收支預測表中，未來如有重大資本支出及長期股權投資合計之金額達本次募資金額百分之六十者，應敘明其必要性、預計資金來源及效益

本公司係屬保險業，依據保險法第 146 條規定，資金運用得購置有價證券、不動產等，且本公司不動產投資金額尚依據保險法第 146-2 條規定，不超過資金之 30%，故本公司購置投資性不動產尚不適用本項評估。經檢視本公司自 108 年 4 月起至 109 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中，預計資本支出及長期投資金額分別為 3,913,774 仟元及 2,106,978 仟元，合計為 6,020,752 仟元，未達本次募資金額百分之六十(11,250,000 仟元×60%=6,750,000 仟元)，故不適用。

4.如為購買營建用地、支付營建工程款或承攬工程者，應詳列預計自購置土地至營建個案銷售完竣所需之資金總額、不足資金之來源及各階段資金投入及工程進度，並就認列損益之時點、金額評估預計可能產生效益是否具有合理性：

本公司本次資金募集計畫並無擬用於購買營建用地、支付營建工程款或承攬工程者者之情事，故無此情形。

5.本次增資計畫如用於購買未完工程並承受賣方未履行契約者，應列明買方轉讓理由、受讓價格決定依據及受讓過程對契約相對人權利義務之影響：

本公司本次資金募集計畫並無擬用於購買未完工程並承受賣方未履行契約者之情事，故無此情形。

三、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四、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肆、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1.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3年度	104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現金及約當現金		61,223,512	52,426,711	34,318,710	44,717,613	42,947,426
應收款項		14,384,897	11,220,392	12,886,631	12,998,829	17,549,054
各項金融資產及放款		931,542,358	1,041,105,883	1,181,650,901	1,311,081,839	1,545,562,048
再保險合約資產		264,209	340,209	285,097	302,104	534,353
不動產及設備		6,973,988	6,988,198	8,088,226	9,387,145	10,722,338
無形資產		53,806	98,836	158,582	186,275	230,128
其他資產		92,825,125	90,441,424	86,323,311	87,060,379	93,809,989
資產總額		1,107,267,895	1,202,621,653	1,323,711,458	1,465,734,184	1,711,355,336
應付款項		9,999,089	8,055,698	8,531,169	8,547,929	10,727,086
各項金融負債		5,847,792	3,984,341	8,361,215	535,854	2,469,127
保險負債及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		939,454,269	1,033,408,776	1,150,705,564	1,286,901,781	1,555,697,527
負債準備		266,651	277,491	97,753	120,084	134,940
其他負債		77,375,601	74,311,473	74,943,660	74,290,789	69,232,272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032,943,402	1,120,037,785	1,242,639,361	1,370,396,437	1,638,260,952
	分配後	1,034,158,001	1,122,041,873	1,245,418,369	1,373,425,556	(註2)
股本		30,364,970	33,401,467	34,737,600	37,863,984	40,135,823
資本公積		4,414,821	2,289,273	2,289,273	2,289,273	2,289,273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7,725,274	34,763,780	40,925,080	44,077,239	48,243,509
	分配後	25,599,726	31,423,559	35,019,688	38,776,281	(註2)
權益其他項目		11,819,428	12,129,348	3,120,144	11,107,251	(17,574,221)
權益總額	分配前	74,324,493	82,583,868	81,072,097	95,337,747	73,094,384
	分配後	73,109,894	80,579,780	78,293,089	92,308,628	(註2)

註1：上開財務資訊係依據「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 IFRSs 編製，且經會計師查核簽證。另本公司無子公司，故僅出具個別財務報告。

註2：本公司尚未召開股東會。

2.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3年度(註2)	104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營業收入	193,631,190	203,925,508	237,222,260	255,328,334	338,495,113
營業成本	(183,271,556)	(189,610,062)	(222,488,981)	(242,182,893)	(325,583,910)
營業費用	(3,521,208)	(3,705,735)	(4,056,919)	(4,405,260)	(4,954,85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85,507	70,753	56,268	(897)	1,646,887
稅前(損)益	7,023,933	10,680,464	10,732,628	8,739,284	9,603,239
稅後(損)益	6,512,806	9,171,902	9,468,357	9,083,972	10,177,987
其他綜合損益	6,426,355	302,072	(8,976,040)	7,960,686	(35,428,214)
每股盈餘(元)(註3)	1.63	2.29	2.36	2.26	2.54

註1：上開財務資訊係依據「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 IFRSs 編製，且經會計師查核簽證。另本公司無子公司，故僅出具個別財務報告。

註2：表列 103 年度之金額係本公司已採用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追溯重編後之金額。

註3：本公司每股盈餘係按歷史增資後追溯調整計算而得。

(二)影響上述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如會計變動、公司合併或營業部門停工等及其發生對當年度財務報表之影響：無。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姓名及查核意見

1.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及查核意見

年度	事務所名稱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3 年度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建澤、徐榮煌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4 年度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傅文芳、徐榮煌	標準式無保留意見
105 年度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傅文芳、徐榮煌	標準式無保留意見
106 年度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傅文芳、張正道	標準式無保留意見
107 年度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傅文芳、張正道	標準式無保留意見

2.最近五年度更換會計師之情事：

民國 104 年度因配合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職務輪調，簽證會計師由黃建澤會計師及徐榮煌會計師變更為傅文芳會計師及徐榮煌會計師。民國 106 年度因該事務所內部業務調整，簽證會計師由傅文芳會計師及徐榮煌會計師變更為傅文芳會計師及張正道會計師。

(1)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104 年度第一季起		
更換原因及說明	為配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職務輪調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 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情況	會計師	委任人
	主動終止委任	註	註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註	註
最近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此情形。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他
	無	V	
說明	不適用。		
其他揭露事項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二十二條第一款第四目應加以揭露者)	無。		

註：因該事務所內部業務調整，自 104 年度第一季起更換會計師簽證。

更換日期	106 年度第一季起		
更換原因及說明	為配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職務輪調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 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情況	會計師	委任人
	主動終止委任	註	註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註	註
最近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此情形。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他
	無	V	
說明	不適用。		
其他揭露事項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二十二條第一款第四目應加以揭露者)	無。		

註：因該事務所內部業務調整，自 106 年度第一季起更換會計師簽證。

(2)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傅文芳、徐榮煌
委任之日期	自 104 年度第一季起更換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此情形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此情形

事務所名稱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傅文芳、張正道
委任之日期	自 106 年度第一季起更換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此情形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此情形

(3)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十條第五款第一目及第二目第三點事項之復函：係因該事務所內部職務調整，故不適用。

(四)財務分析

單位：百分比(%)

分析項目(註3)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3年度	104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93.29	93.13	93.88	93.50	95.73
	各種保險負債對資產比率	84.84	85.93	86.93	87.80	90.90
	各種保險負債變動率	12.61	10.00	11.35	11.84	20.89
	各種保險負債淨增額對保費收入比率	72.72	62.13	64.13	69.43	95.15
償債能力	關係企業投資額對權益比率	0.00	0.00	0.00	8.34	18.10
	初年度保費比率	73.34	99.11	109.00	88.52	187.40
	續年度保費比率	112.26	111.97	127.21	125.57	120.03
經營能力	新契約費用率	8.51	13.38	10.07	7.95	6.35
	保費收入變動率	(13.67)	4.53	20.96	7.23	44.01
	權益變動率	18.94	11.11	(1.83)	17.60	(23.33)
	淨利變動率	註2	40.83	3.23	(4.06)	12.04
	資金運用比率	99.99	99.86	100.41	99.25	98.81
	繼續率	13個月	98.02	98.47	98.30	98.49
	25個月	94.48	95.39	97.08	97.37	97.17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0.63	0.79	0.75	0.65	0.64
	權益報酬率	9.52	11.69	11.57	10.30	12.09
	資金運用淨收益率	4.13	4.52	4.08	3.68	3.54
	投資報酬率	3.78	4.16	3.78	3.45	3.36
	營業利益對營業收入比率	3.53	5.20	4.50	3.42	2.35
	稅前純益對總收入比率	3.62	5.24	4.52	3.42	2.82
	純益率	3.36	4.50	3.99	3.56	3.01
	每股盈餘(元)(註1)	1.63	2.29	2.36	2.26	2.54
	投資性不動產與不動產抵押放款對資產比率	2.63	2.35	2.02	1.78	1.53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14	1.08	1.10	1.15	1.20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0	1.00	1.00

註1：本公司每股盈餘係按歷史增資後追溯調整計算而得。

註2：表列103年度之比率係本公司依採用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104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追溯重編後之金額計算，因102年度淨利並未重編，故無法計算103年淨利變動率。

最近兩年度財務比率變動達20%以上者，說明如下：

- 1.各種保險負債變動率上升，主要係因本年度取得安聯人壽所分割之保單，以及本年度新契約保費大幅增加所增提之保險負債增加所致。
- 2.保險負債淨增額對保費收入比率上升，主要係因本年度取得安聯人壽所分割之保單增加保險負債所致。
- 3.關係企業投資額對權益比率上升，主要係因本年度關係企業投資額增加，且權益金額因本年度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失大幅增加而減少所致。
- 4.保費收入變動率上升、初年度保費比率上升及新契約費用率下降，主要係因本年度壽險新契約保

費大幅增加所致。

5. 權益變動率下降，主要係因本年度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失大幅增加而減少其他權益項目所致。
6. 淨利變動率上升，主要係因本年度淨利較上年度增加所致。
7. 營業利益對營業收入比率下降，主要係因本年度營業收入因新契約保費大幅增加，但營業利益因自留賠款與給付與保險負債淨變動增加幅度高於自留滿期保費加計投資淨收益而呈現減少所致。

註3：分析項目之計算公式如下：

1. 財務結構指標

-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 (2) 各種保險負債對資產比率 = 各種保險負債 / 資產總額
- (3) 各種保險負債變動率 = (各種保險負債期末餘額 - 各種保險負債期初餘額) / 各種保險負債期初餘額
- (4) 各種保險負債淨增額對保費收入比率 = 各種保險負債淨增額 / 保費收入

2. 償債能力指標

- (1) 關係企業投資額對權益比率 = 關係企業投資額 / 權益
- (2) 初年度保費比率 = 本期初年度保費 / 上期初年度保費
- (3) 續年度保費比率 = 本期續年度保費 / 上期續年度保費

3. 經營能力指標

- (1) 新契約費用率 = 新契約費用 / 新契約保費收入
- (2) 保費收入變動率 = (本期累計保費收入 - 前一年度同期累計保費收入) / 前一年度同期累計保費收入
- (3) 權益變動率 = (本期權益 - 前期權益) / 前期權益之絕對值
- (4) 淨利變動率 = (本期損益 - 前期損益) / 前期損益之絕對值
- (5) 資金運用比率 = 資金運用總額 / (各項保險負債 + 權益)
- (6) 繼續率(十三個月、二十五個月) = $PR_y = BF_{x+y} / NB'_x \times 100\%$

4. 獲利能力指標

-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 (2)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淨額
- (3) 資金運用淨收益率 = 本期淨投資收益 / [(期初可運用資金 + 期末可運用資金 - 本期淨投資收益) / 2]
- (4) 投資報酬率 = 2 × 淨投資收益 / (期初資產總額 + 期末資產總額 - 淨投資收益)
- (5) 營業利益對營業收入比率 = 營業利益 / 營業收入
- (6) 稅前純益對總收入比率 = 稅前純益 / (營業收入 + 營業外收入)
- (7)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營業收入總額
- (8) 每股盈餘 = 稅後損益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 (9) 投資性不動產與不動產抵押放款對資產比率 = 不動產投資與不動產抵押放款 / 平均資產總額

5. 槓桿度

-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五)會計科目重大變動說明

比較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之會計項目，若金額變動達百分之十以上，且金額達當年度資產總額百分之一者，應詳予分析其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項目	年度	107 年度	106 年度	差異		說明
		金額	金額	金額	%	
各項金融資產、投資性不動產及放款		1,545,562,048	1,311,081,839	234,480,209	18%	各項金融資產及放款增加係因 107 年度之保費收入增加，致可運用資金增加，故 107 年度之金融資產等相關資金運用總額大於 106 年度。
保險負債及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		1,555,697,527	1,286,901,781	268,795,746	21%	保險負債增加係因取得安聯人壽分割保單增加之保險負債，以及公司有效保單持續增加所致。
權益其他項目		(17,574,221)	11,107,251	(28,681,472)	(258)%	主要係因 107 年度股市及債市市值下跌，致使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損失及透過覆蓋法重分類之其它綜合損失擴大所致。
營業收入		338,495,113	255,328,334	83,166,779	33%	主要係因 107 年度保費收入大幅增加所致。
營業成本		325,583,910	242,182,893	83,401,017	34%	主要係因 107 年度保費收入大幅增加，相對應的成本亦增加所致。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646,887	(897)	1,647,784	183,699%	主要係因 107 年度取得安聯人壽分割之保單認列廉價購買利益所致。

二、財務報告

(一)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時之最近二年度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並應加列最近一季依法公告申報之財務報告。

1.106 年度個別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四。

2.107 年度個別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五。

(二)最近二年度發行人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但不括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本公司因無子公司，所編製之財務報告均為上述(一)之個別財務報告。

(三)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後，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應併予揭露：無。

三、財務概況其他重要事項

(一)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有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者，應揭露資訊：不適用。

(三)期後事項：無。

(四)其他：無。

四、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檢討分析

(一)財務狀況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若影響重大者應說明未來因應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7 年度	106 年度	差 異	
				金額	%
現金及約當現金		42,947,426	44,717,613	(1,770,187)	-3.96%
應收款項		17,549,054	12,998,829	4,550,225	35.00%
各項金融資產及放款		1,545,562,048	1,311,081,839	234,480,209	17.88%
再保險合約資產		534,353	302,104	232,249	76.88%
不動產及設備		10,722,338	9,387,145	1,335,193	14.22%
無形資產		230,128	186,275	43,853	23.54%
其他資產		93,809,989	87,060,379	6,749,610	7.75%
資產總額		1,711,355,336	1,465,734,184	245,621,152	16.76%
應付款項		10,727,086	8,547,929	2,179,157	25.49%
各項金融負債		2,469,127	535,854	1,933,273	360.78%
保險負債及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		1,555,697,527	1,286,901,781	268,795,746	20.89%
負債準備		134,940	120,084	14,856	12.37%
其他負債		69,232,272	74,290,789	(5,058,517)	-6.81%
負債總額		1,638,260,952	1,370,396,437	267,864,515	19.55%
股本		40,135,823	37,863,984	2,271,839	6.00%
資本公積		2,289,273	2,289,273	-	-
保留盈餘		48,243,509	44,077,239	4,166,270	9.45%
權益其他項目		(17,574,221)	11,107,251	(28,681,472)	-258.22%
權益總額		73,094,384	95,337,747	(22,243,363)	-23.33%
<p>重大變動項目說明(前後期變動達 20% 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 1,000 萬元者)：</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應收款項增加主要係因本年度期末應收出售證券款金額較高，以及因持有之債券部位增加，其應收利息亦隨之增加。 2.再保險合約資產增加主要係因本年度期末應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較上年度期末多所致。 3.無形資產增加主要係配合公司營業活動所需，本年度添購應用系統之金額較高。 4.應付款項增加主要係因本年度期末應付買入證券款之金額較高，以及應付保單款項增加所致。 5.各項金融負債增加係因本年度未到期遠匯交易合約產生未實現評價損失並認列之金融負債金額較上年度增加。 6.保險負債增加係因本年度取得安聯人壽分割保單增加之保險負債，以及本年度公司有效保單持續增加所致。 7.權益其他項目減少主要係因本年度台灣股市及債市市值下跌，致使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損失及透過覆蓋法重分類之其它綜合損失擴大所致。 					

(二)財務績效

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7 年度	106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338,495,113	255,328,334	83,166,779	32.57%
營業成本	325,583,910	242,182,893	83,401,017	34.44%
營業費用	4,954,851	4,405,260	549,591	12.48%
營業利益	7,956,352	8,740,181	(783,829)	-8.9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646,887	(897)	1,647,784	-183699.44%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純益	9,603,239	8,739,284	863,955	9.89%
所得稅	574,748	344,688	230,060	66.74%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10,177,987	9,083,972	1,094,015	12.04%

就增減比例變動達 10% 以上者，分析說明如下：

- 1.營業收入及營業成本增加主要係因本年度保費收入大幅增加，相對應的成本亦增加。
- 2.營業費用增加主要係因本年度營業活動所需之各項費用增加，其中手續費及勞務費增加幅度較高。
- 3.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增加，主要係因本年度取得安聯人壽分割之保單認列廉價購買利益所致。
- 4.繼續營業單位稅前純益及本期淨利增加，主要係本年度營業外收入增加所致。
- 5.所得稅利益增加，主要係因認列未實現課稅損失之遞延所得稅增加所致。

(三)現金流量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1.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7 年度	106 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235.91%	317.99%	-25.81%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3511.48%	4711.42%	-25.47%
現金再投資比率	6.90%	11.25%	-38.70%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 1.現金流量比率較上期減少，主要係本期營業活動之現金流入減少所致。
- 2.現金流量允當比率較上期減少，主要係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之現金流入減少而資本支出及現金股利增加所致。
- 3.現金再投資比率較上期減少，主要係本期營業活動之現金流入減少而長期投資增加所致。

2.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

本公司未有流動性不足之情事。

3.未來一年(108 年度)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1)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2)	預計全年來自投資及融資活動淨現金流量 (3)	預計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1)+(2)-(3)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42,947,426	187,650,933	(200,958,318)	29,640,041	—	-
<p>1.未來一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p> <p>(1)營業活動：主要係本公司因營運所產生之保費收入及投資收入所致。</p> <p>(2)現金流出量：主要係進行資金運用、保險給付及因應日常營運所需等所致。</p> <p>2.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不適用。</p>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實際或預期之資金來源	實際或預期完工日期	所須資金總額	實際或預定資金運用情形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不動產投資						
臺北市臺北學苑及中崙眷舍 13 筆國有土地設定地上權	自有資金	109 年 1 月	21,788,714	1,099,261	3,891,951	1,598,800

2.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1)興建完成後，規劃為本公司自用總部大樓，在外租賃之職場可遷回使用，不僅整合管理層面效益，並可減輕每年租金支出負擔；另規劃將部分空間轉列為投資性不動產，未來將享有穩定之租金收益。

(2)新建之總部將成為鄰近地區全新之地標性建築物，建材結構、硬體設備均佳且保留大片綠地，完工後有助於提升本公司企業形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本公司轉投資政策符合保險法規之規定，以具有發展性之公開發行公司及符合保險業資金辦理專案運用公共及社會福利事業投資管理辦法規定之事業為投資標的。

2.未來一年投資計畫及轉投資政策仍將採取穩健之策略，除符合法規規定並持續提升轉投資事業之品質及風險控管，以利本公司資產、負債之管理。

3.本公司並無子公司，最近年度一般性轉投資事業之經營績效整體而言呈現穩定成長。本公司對於一般性轉投資事業除持續評估其經營績效，並強化與經營團隊之溝通適時提出建議。

(六)其他重要事項：無。

伍、特別記載事項

一、特別記載事項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最近三年度會計師提出之內部控制改進建議：

年度	會計師內控建議	改善情形
105	無	—
106	無	—
107	無	—

2.最近三年度內部稽核發現重大缺失之改善情形：無重大缺失。

3.內部控制聲明書：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136 頁。

4.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列其原因、會計師審查意見、公司改善措施及缺失事項改善情形：不適用。

(二)委託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進行評等者，應揭露該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六。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137 頁。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138 頁。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不適用。

(六)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通知應自行改進事項之改進情形：無。

(七)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時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不適用。

(八)公司初次上市、上櫃或前次及最近三年度申報(請)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及其目前執行情形：無。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應加強事項	處分內容	改善情形
金管會對本公司投資業務專案檢查，認有下列違失： 證券投資未掌握處理時效，未即時依據檢討報告之建議執行，對違停損持股之處理有欠妥當。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 107 年 4 月 24 日核處糾正。	本公司股票風險控管機制已訂有內部規範，按日月季定期追蹤。 為掌握檢討報告與實際執行間之處理時效，每日對違停損持股，增提因應措施加強監控，並就執行狀況再每季追蹤檢視。

- (十一)證券承銷商、發行人及其董事、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次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案件有關之經理人等人出具不得退還或收取承銷相關費用之聲明書：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二、附件三。
- (十二)發行人辦理現金增資或募集具股權性質之公司債，並採詢價圈購對外公開承銷之案件，證券承銷商及發行人等出具不得配售予關係人及內部人等對象之聲明書：不適用。
- (十三)發行人視所營事業性質，委請在技術、業務、財務等各方面具備專業知識及豐富經驗之專家，就發行人目前營運狀況及本次發行有價證券後之未來發展，進行比較分析並出具意見者，應揭露該等專家之評估意見：不適用。
- (十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二、上市上櫃公司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次數：13次(A)，董事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B/A】	備註
董事長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公司 代表人：王銘陽	13	0	100%	
副董事長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公司 代表人：郭瑜玲	13	0	100%	
董事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公司 代表人：施惠琪	13	0	100%	
董事	泰利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黃淑芬	13	0	100%	
董事	泰利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許東敏	13	0	100%	
董事	紘富有限公司 代表人：謝欣欣	13	0	100%	
獨立董事	龔天益	11	2	85%	1. 108.01.31 辭任 2. 另可參考註：(3)107 年各次董事會獨立董事出席情況
獨立董事	潘維大	13	0	100%	另可參考註：(3)107 年各次董事會獨立董事出席情況
獨立董事	許文彥	13	0	100%	另可參考註：(3)107 年各次董事會獨立董事出席情況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本公司已依法設置審計委員會，依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第 1 項規定，不適用同法第 14 條之 3 之規定。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

本公司獨立董事就 107 年度董事會各項議案，並無提出反對或保留意見。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董事會日期/屆次	迴避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107 年 1 月 25 日 第 20 屆第 14 次 董事會	王銘陽	董事長之工作績效及 2017 年年終獎金案。	議案內容涉及董事利害關係事項。	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郭瑜玲	副董事長之工作績效及 2017 年年終獎金案。	議案內容涉及董事利害關係事項。	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黃淑芬	總經理之工作績效及 2017 年年終獎金案。	議案內容涉及董事利害關係事項。	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許東敏 謝欣欣	副總經理級主管之工作績效及 2017 年年終獎金案。	議案內容涉及董事利害關係事項。	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107 年 4 月 10 日 第 20 屆第 17 次 董事會	王銘陽 郭瑜玲 施惠琪	解除本公司第廿屆部分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議案內容涉及董事利害關係事項。	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107 年 4 月 26 日 第 20 屆第 18 次 董事會	許文彥	贊助財團法人保險事業發展中心「手術發生率研究—以全民健康保險資料庫為基礎」之研究專案。	議案內容涉及董事利害關係事項。	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107年6月21日 第20屆第20次 董事會	王銘陽 郭瑜玲 施惠琪	「為增進投資收益，擬重新申請國喬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操作授權」修正案。	議案內容涉及董事利害關係事項。	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王銘陽 郭瑜玲 施惠琪	為增進投資收益，重新申請國喬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操作授權案。	議案內容涉及董事利害關係事項。	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王銘陽 郭瑜玲 施惠琪	投資 CDIB Capital Global Opportunities Fund L.P.案。	議案內容涉及董事利害關係事項。	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王銘陽 郭瑜玲 施惠琪	為提供客戶全方位金融服務並提升集團跨售效益，分別與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辦理共同行銷業務案。	議案內容涉及董事利害關係事項。	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王銘陽 郭瑜玲 施惠琪	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凱基證券委由凱基商業銀行代為發放本公司現金股利案。	議案內容涉及董事利害關係事項。	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107年7月26日 第20屆第21次 董事會	許東敏 謝欣欣	提報106年度副總經理級主管之員工酬勞數額及部分主管薪酬調整案。	議案內容涉及董事利害關係事項。	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許文彥	財團法人保險事業發展中心辦理「2018年東亞太平洋保險論壇」，建議提供贊助案。	議案內容涉及董事利害關係事項。	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王銘陽 郭瑜玲 施惠琪	將「臺北學苑」新建大樓部分樓層面積出租予晶華開發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並啟動旅館承租範圍之室內設計發包作業案。	議案內容涉及董事利害關係事項。	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王銘陽 郭瑜玲 施惠琪	提供客戶全方位金融服務，分別與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辦理共同行銷業務，並簽訂共同行銷契約書及合作協議書案。	議案內容涉及董事利害關係事項。	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107年8月22日 第20屆第22次 董事會	王銘陽 郭瑜玲 施惠琪	本公司投資「凱基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募集發行之凱基全球息收ETF傘型基金三檔ETF案。	議案內容涉及董事利害關係事項。	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許東敏	因應107年5月29日修訂之「保險業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實施辦法」，辦理本公司主管職務異動案。	議案內容涉及董事利害關係事項。	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107年9月20日 第20屆第23次 董事會	王銘陽 郭瑜玲 施惠琪	撤銷本公司以「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為國內外固定收益證券初級市場承銷交易對手案。	議案內容涉及董事利害關係事項。	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107年10月25日 第20屆第24次 董事會	王銘陽 郭瑜玲 施惠琪	重新申請利害關係人國喬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操作授權案。	議案內容涉及董事利害關係事項。	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107年11月22日 第20屆第25次 董事會	王銘陽 郭瑜玲 施惠琪	與凱基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簽訂投資型保險商品專設帳簿資產投資契約第十次增補合約案。	議案內容涉及董事利害關係事項。	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107年12月20日 第20屆第26次 董事會	王銘陽 郭瑜玲 施惠琪	重新申請利害關係人國喬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操作授權案。	議案內容涉及董事利害關係事項。	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王銘陽 郭瑜玲 施惠琪	同意「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為2019年本公司辦理國內外固定收益證券投標或承銷作業之交易對手案。	議案內容涉及董事利害關係事項。	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王銘陽 郭瑜玲 施惠琪	調整本公司內部信用評等 (Internal Credit Rating, ICR) 1~6 等級所對應之衍生性商品交割前風險 (Pre Settlement Risk, PSR) 額度及申請本公司與利害關係人「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之108年度衍生性 PSR 額度案。	議案內容涉及董事利害關係事項。	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王銘陽 郭瑜玲 施惠琪	辦理本公司108年度「董監事暨重要職員責任保險」投保事宜，續向美商安達產物保險(股)公司台灣分公司投保董監責任險案。	議案內容涉及董事利害關係事項。	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 (一) 本公司董事會下設置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並於法定以外設有風險管理委員會，另於106年12月8日第20屆第12次董事會通過修訂「誠信經營委員會組織規程」，主動將誠信經營委員會提升為隸屬於董事會下之功能性委員會，以強化董事會之監督及管理機能、完善公司治理之執行；誠信經營委員會並將107年度誠信經營之執行情形，於107年3月21日第20屆第29次董事會報告在案。各功能性委員會均就其所提之議案對董事會負責。
- (二) 為加強董事會的監督與管理功能，本公司於104年9月24日第19屆第18次董事會通過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該辦法第三條規定董事會績效評估之範圍包括整體董事會、個別董事及功能性委員會，本公司每年執行一次整體董事會、個別董事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並將當年度績效評估結果，於翌年第一季前向董事會報告，俾使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之運作得以相輔相成，並有助於公司治理更具成效。
- 本公司整體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考核自評涵蓋五大面向：(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2)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3)董事會組成與結構、(4)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5)內部控制。個別董事績效考核自評及同儕評鑑考核項目至少含括六大面向：(1)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2)董事職責認知、(3)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4)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5)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6)內部控制。其評鑑結果均符合各考核項目。
- 本公司107年度董事績效考核自評之平均考核分數為95.88分，董事同儕評鑑之平均考核分數為96.22分，整體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考核等級均列為優等，並於108年1月24日第20屆第27次董事會報告在案。另為與時俱進，本公司於106年12月8日第20屆第12次董事會通過修訂「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其中第十條明定至少每三年委由外部專業獨立機構或外部專家學者團隊執行績效評估一次，故本公司將於109年以前委託外部專業獨立機構或外部專家學者團隊執行董事會績效評估。
- (三) 本公司訂有「公司治理守則」，並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在保障股東權益方面，為落實鼓勵股東參與公司治理、建立與股東互動機制，以及公司與關係企業間之公司治理關係，均有明訂相關規範；在強化董事會職能方面，其中第22條第3項，已揭示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基本條件與價值」（包含性別等）、「專業知識與技能」（包含專業背景等）等多元面向，本公司現任董事會組成，不論在性別、專業背景及產業經歷等方面，均已符合多元化方針；在提升資訊透明度方面，強化資訊揭露及公司治理，除法定揭露項目外，考量本公司有多數外資持股，為利其取得充分的資訊，本公司現行已建置企業中、英文網站，公司重大訊息以中英文方式同步上傳，於股東常會開會前上傳英文版年報、英文版開會通知、英文版議事手冊、會議補充資料，以及前一年度財務報告書等，同時當年度終了後，本公司於企業網站揭露當年度期中財務報告中英文版，俾滿足外資機構對英文資訊的需求，並提升本公司資訊透明度。
- (四) 綜合上述，本公司以高度重視公司治理及實踐企業社會責任之精神，多年來致力提升資訊揭露品質及時效性，以提供保戶、投資人及所有利害關係人多元透明之企業資訊，且為能與國際接軌，本公司於2016年度主動申請中華公司治理協會「CG6010(2015)公司治理制度評量」，並榮獲最高等級之「特優」認證；此外，本公司於臺灣證券交易所(股)公司自2014年起舉辦之上市上櫃公司治理評鑑中，至今已連續四屆評鑑結果名列受評上市公司之前5%。顯見本公司在股東權益維護及平等對待、提升資訊透明度、落實企業社會責任、利害關係人權尊重、董事會職責及公司治理文化等構面，皆具有足以與國際企業競爭之水準，充分反映本公司接軌國際之公司治理成效。

註：(1)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3)107年各次董事會獨立董事出席情況：

○親自出席；※委託出席；*未出席

屆次 (日期)	第20屆 第14次 (107.01. 25)	第20屆 第15次 (107.02. 27)	第20屆 第16次 (107.03. 22)	第20屆 第17次 (107.04. 10)	第20屆 第18次 (107.04. 26)	第20屆 第19次 (107.05. 29)	第20屆 第20次 (107.06. 21)	第20屆 第21次 (107.07. 26)	第20屆 第22次 (107.08. 22)	第20屆 第23次 (107.09. 20)	第20屆 第24次 (107.10. 25)	第20屆 第25次 (107.11. 22)	第20屆 第26次 (107.12. 20)
潘維大	○	○	○	○	○	○	○	○	○ (視訊)	○	○	○	○
龔天益(註)	○	○	○	○	○	○	○	○	○	○	○	※	※
許文彥	○	○	○	○	○	○	○	○	○	○	○	○	○

註：龔天益獨立董事於108.01.31辭任。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13 次(A)，獨立董事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獨立董事	潘維大	13	0	100%	
獨立董事	龔天益	11	2	85%	108.01.31 辭任
獨立董事	許文彥	13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董事會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審計委員會 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 委員會意見 之處理
107 年 1 月 25 日 第 20 屆第 14 次 董事會	呈報相關部門修訂「內部控制制度-第二篇內部控制作業」部分章節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同意通過。
	修訂本公司「辦理專案運用公共及社會福利事業投資處理程序」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同意通過。
	修訂本公司「與利害關係人從事不動產相關交易作業規範」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同意通過。
107 年 2 月 27 日 第 20 屆第 15 次 董事會	呈報 106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及「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同意通過。
	本公司 106 年度財務報告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同意通過。
	呈報本公司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報告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同意通過。
107 年 3 月 22 日 第 20 屆第 16 次董 事會	呈報相關部門修訂「內部控制制度-第二篇內部控制作業」部分章節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同意通過。
	新增另類投資部「業務分層負責表」，與修訂國外投資部「業務分層負責表」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同意通過。
	修訂本公司「2018 年投資政策及作業規範手冊」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同意通過。
	本公司 106 年度營業報告書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同意通過。
	本公司 107 年度查核簽證會計師委任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同意通過。
	本公司所有大同大樓土地及建築物信託予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同意通過。
107 年 4 月 10 日 第 20 屆第 17 次 董事會	本公司 106 年度盈餘分配草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同意通過。
	本公司 106 年度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同意通過。
107 年 4 月 26 日 第 20 屆第 18 次 董事會	修訂「投資管理流程」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同意通過。
	重新申請國喬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操作授權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同意通過。

董事會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審計委員會 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 委員會意見 之處理
107年4月26日 第20屆第18次 董事會	贊助財團法人保險事業發展中心「手術發生率研究－以全民健康保險資料庫為基礎」之研究專案。	經許委員文彥迴避後，由其他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同意通過。
107年5月29日 第20屆第19次 董事會	修訂本公司「2018年投資政策及作業規範手冊」與「國內股票證券債券作業辦法」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同意通過。
	修訂本公司「投資有限合夥事業作業規範」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同意通過。
	訂定本公司「境內私募基金管理機構篩選標準」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同意通過。
	投資達勝伍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同意通過。
	本公司更換股務代理機構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同意通過。
	銷售投資型保險商品連結凱基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發行之「凱基2024到期新興市場債券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同意通過。
107年6月21日 第20屆第20次 董事會	呈報相關部門修訂「內部控制制度-第二篇內部控制作業」部分章節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同意通過。
	「為增進投資收益，擬重新申請國喬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操作授權」修正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同意通過。
	為增進投資收益，重新申請國喬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操作授權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同意通過。
	投資 CDIB Capital Global Opportunities Fund L.P. 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同意通過。
	投資國泰永續私募基金有限合夥，並依法向金管會保險局申請核准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同意通過。
	為提供客戶全方位金融服務並提升集團通路跨售效益，分別與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辦理共同行銷業務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同意通過。
	訂定本公司現金股利、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之除息、除權暨發行新股基準日等相關日期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同意通過。
107年7月26日 第20屆第21次 董事會	本公司107年上半年度財務報告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同意通過。
	財團法人保險事業發展中心辦理「2018年東亞太平洋保險論壇」，建議提供贊助案。	經許委員文彥迴避後，由其他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同意通過。
	將「臺北學苑」新建大樓部份樓層面積出租予晶華開發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並啟動旅館承租範圍之室內設計發包作業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同意通過。
107年8月22日 第20屆第22次 董事會	本公司投資「凱基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募集發行之凱基全球息收ETF傘型基金三檔ETF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同意通過。
	修訂本公司「與利害關係人從事放款以外之其他交易處理程序」與相關作業規範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同意通過。
107年9月20日 第20屆第23次 董事會	出資參與大同大樓都更案購買容積，以增進都更效益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同意通過。

董事會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審計委員會 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 委員會意見 之處理
107年10月25日 第20屆第24次 董事會	呈報相關部門修訂「內部控制制度-第二篇內部控制作業」部分章節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同意通過。
	投資 Warburg Pincus Global Growth, L.P. 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同意通過。
	參與投標「龍巖股份有限公司資產標售案乙標案：台北金融中心大樓部份樓層」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同意通過。
	重新申請利害關係人國喬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操作授權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同意通過。
107年11月22日 第20屆第25次 董事會	訂定本公司「國外有價證券借券作業處理準則」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同意通過。
	委任香港商德勤太平洋企業管理諮詢有限公司歐陽OO君擔任本公司複核精算人員，並授權歐陽君依「保險業簽證精算人員及外部複核精算人員管理辦法」執行各項職務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同意通過。
	與凱基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簽訂投資型保險商品專設帳簿資產投資契約第十次增補合約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同意通過。
107年12月20日 第20屆第26次 董事會	呈報相關部門修訂「內部控制制度-第二篇內部控制作業」部分章節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同意通過。
	呈報108年度稽核計畫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同意通過。
	修訂本公司會計制度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同意通過。
	修訂本公司「2019年投資政策及作業規範手冊」及「投資管理流程」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同意通過。
	修訂本公司「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與風險管理程序」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同意通過。
	修訂本公司「大陸地區有價證券處理程序暨風險管理制度」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同意通過。
	本公司國內固定收益部、國外投資部、外匯管理部、證券投資部、直接投資部、另類投資部之「業務分層負責表」及「與利害關係人從事金融商品交易授權規範」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同意通過。
	修訂本公司「國內股票證券借券作業辦法」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同意通過。
	重新申請利害關係人國喬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操作授權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同意通過。
	同意「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為2019年本公司辦理國內外固定收益證券投標或承銷作業之交易對手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同意通過。
	調整本公司內部信用評等(Internal Credit Rating, ICR)1~6等級所對應之衍生性商品交割前風險 (Pre Settlement Risk, PSR)額及申請本公司與利害關係人「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之108年度衍生性PSR額度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同意通過。
辦理本公司108年度「董監事暨重要職員責任保險」投保事宜，續向美商安達產物保險(股)公司台灣分公司投保董監責任險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同意通過。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一)107年4月26日第三屆第十六次審計委員會：			
許文彥委員/擬建議贊助財團法人保險事業發展中心「手術發生率研究 - 以全民健康保險資料庫為基礎」之研究專案/經許委員文彥迴避後，由其他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二)107年7月26日第三屆第十九次審計委員會：

許文彥委員/財團法人保險事業發展中心辦理「2018年東亞太平洋保險論壇」，擬建議提供贊助/經許委員文彥迴避後，由其他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一)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之溝通情形：

1.溝通方式：總稽核列席審計委員會向獨立董事報告，並定期就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辦理檢討座談會。

2.溝通事項及結果：

日期	溝通方式	溝通事項	溝通結果	備註
107年1月25日	審計委員會	1.報告稽核業務執行情形 2.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部分章節	本次會議獨立董事無意見： 1.洽悉 2.同意通過	
107年2月27日	審計委員會	1.報告查核缺失事項暨檢查意見續報改善辦理情形，及稽核業務執行情形 2.呈報本公司106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及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本次會議獨立董事無意見： 1.洽悉 2.同意通過	
107年3月22日	審計委員會	1.報告稽核業務執行情形 2.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部分章節	本次會議獨立董事無意見： 1.洽悉 2.同意通過	
107年4月26日	審計委員會	報告稽核業務執行情形	本次會議獨立董事無意見： 洽悉	
107年5月29日	審計委員會	報告查核缺失事項改善辦理情形及稽核業務執行情形	本次會議獨立董事無意見： 洽悉	
107年6月21日	審計委員會	1.報告稽核業務執行情形 2.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部分章節	本次會議獨立董事無意見： 1.洽悉 2.同意通過	
107年7月26日	審計委員會	報告查核缺失事項暨檢查意見續報改善辦理情形，及稽核業務執行情形	本次會議獨立董事無意見： 洽悉	
107年9月20日	審計委員會	報告稽核業務執行情形	本次會議獨立董事無意見： 洽悉	
107年10月25日	審計委員會	1.報告查核缺失事項改善辦理情形及稽核業務執行情形 2.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部分章節	本次會議獨立董事無意見： 1.洽悉 2.同意通過	
107年11月22日	審計委員會	1.報告稽核業務執行情形 2.報告金管會對本公司辦理107年度一般金融檢查報告重點摘要	本次會議獨立董事無意見： 1.洽悉 2.洽悉	
107年11月22日	稽核座談會	107年度內部控制檢討座談會	本次會議獨立董事無意見： 洽悉	
107年12月20日	審計委員會	1.報告稽核業務執行情形 2.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部分章節 3.呈報108年度稽核計畫	本次會議獨立董事無意見： 1.洽悉 2.同意通過 3.同意通過	

日期	溝通方式	溝通事項	溝通結果	備註
108年1月24日	審計委員會	1.呈報金管會107年度一般業務檢查意見改善情形報告及報告稽核業務執行情形。 2.呈報開發金控對本公司辦理107年度內部稽核作業考核結果。	本次會議獨立董事無意見： 1.洽悉 2.洽悉	
108年2月21日	審計委員會	1.報告查核缺失事項暨檢查意見續報改善辦理情形，及稽核業務執行情形 2.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部分章節 3.呈報本公司107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本次會議獨立董事無意見： 1.洽悉 2.同意通過 3.同意通過	

(二)獨立董事與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1.溝通方式：會計師列席審計委員會定期針對本公司財務報告查核結果與獨立董事面對面溝通。

2.溝通事項及結果：

日期	溝通方式	溝通事項	溝通結果	備註
107年7月26日	審計委員會	107年上半年度財務報告案/本案請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張正道會計師列席，並請會計師與公司治理單位暨管理階層針對查核等事項及證管法令更新與各委員進行雙向溝通。	本次會議獨立董事無意見： 同意通過	
108年2月21日	審計委員會	107年度財務報告案/本案請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傅文芳會計師及張正道會計師列席，並請會計師與公司治理單位暨管理階層針對查核等事項及證管法令更新與各委員進行雙向溝通。	本次會議獨立董事無意見： 同意通過	

註：(1)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獨立董事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獨立董事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2.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不適用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參照「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保險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制定「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守則」，並於中國人壽企業網站、保險業公開資訊觀測站及證交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	無差異
<p>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p> <p>(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p> <p>(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p> <p>(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p> <p>(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p>	✓		<p>(一) 本公司「公司治理守則」第 14 條第 1 項業已明定：「為確保股東權益，本公司得有專責人員妥善處理股東建議、疑義及糾紛事項」並依程序實施；為提升資訊透明度與及時提供可能影響股東決策之資訊，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另為即時處理股東之相關建議，本公司已於中國人壽企業網站 (http://www.chinalife.com.tw) 揭示負責投資人關係之專責聯絡窗口資訊，加強與股東間之溝通與聯繫。</p> <p>(二) 目前與主要股東均保持密切聯繫。</p> <p>(三) 本公司已建立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並據以執行。為穩健經營，避免與關係企業利益衝突，訂定中國人壽與利害關係人從事各項金融商品交易、放款及業務往來等處理程序與相關內部作業規範，以建立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之防火牆。</p> <p>(四) 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 16 條明白揭示：「本公司董事、經理人、受僱人、受任人與實質控制者不得藉由其在公司擔任之職位或影響力，使其自身、配偶、父母、子女或任何他人獲得不正當利益」，並於「誠信經營行為指南」第 10 條，要求渠等應遵守證券交易法之規定，不得利用所知悉之未公開資訊從事內線交易，亦不得洩露予他人，以防止他人利用該未公開資訊從事內線交易，如有違反，將依本公司相關辦法懲處。另於本公司勞動契約中規範，員工應遵守有關內線交易、股票交易等證券相關法令及公司政策，如掌握重要未公開資訊時，應負保密義務，且不得從事</p>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相關證券交易，如涉有內線交易情事之虞者，將移送相關機關處理。
<p>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p> <p>(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p> <p>(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p> <p>(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p>	✓	<p>(一) 1.有關董事會成員組成之多元化方針，本公司「公司治理守則」第22條第3項，已揭示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基本條件與價值」（包含性別等）、「專業知識與技能」（包含專業背景等）等多元面向。於實際執行上，每位成員各具經營管理、財務金融、法律、統計精算、保險等各領域之專長與實務經驗，已符合前揭規定所揭示之多元化方針(註1)。</p> <p>2.本公司具員工身份之董事占比為55%，獨立董事占比為33%、女性董事占比為44%，1位獨立董事任期年資在3-7年，2位獨立董事任期年資在6-10年，5位董事年齡在60歲以上，3位在50~60歲，1位在50歲以下。本公司注重董事會成員組成之性別平等，女性董事比率超過四成。</p> <p>(二) 本公司已於「公司治理守則」第28條第1項明文揭示得設置功能性委員會。於實際執行上，本公司除依法設置審計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外，並設置風險管理委員會及誠信經營委員會。</p> <p>(三) 1.本公司已於104年9月24日經董事會通過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前開辦法已同時揭露於中國人壽企業網站及證交所公開資訊觀測站。自105年度起，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結束後，收集董事會及各委員會填寫之績效考核自評問卷，個別董事則自行填寫績效考核自評及同儕評鑑問卷，彙整並記錄績效評估結果後，向董事會報告。又本公司董事會整體績效自評涵蓋以下五大面向：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個別董事績效考核自評及同儕評鑑之考核項目至少含括下列六大面向：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p>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p>2. 本公司 107 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如下： 董事會績效自評整體平均分數為 95.88 分(滿分 100 分)、董事成員自評整體平均分數為 96.22 分(滿分 100 分)，前開績效評估結果已於 108 年 1 月份提報董事會，亦已揭露於中國人壽企業網站。</p> <p>3. 為發揮董事會成員自我鞭策，提昇董事會運作之功能，本公司於 106 年 12 月經董事會決議修正前揭辦法第 10 條規定：「本公司除每年進行董事會績效評估外，另應至少每三年委由外部專業獨立機構或外部專家學者團隊執行績效評估一次」，本公司擬於 109 年以前委託外部專業獨立機構或外部專家學者團隊執行績效評估。</p> <p>(四) 本公司訂有「會計師專業性、適任性及獨立性評估表」，每年均定期由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審視評估簽證會計師之專業性、適任性及獨立性，以作為會計師聘任之參考。本公司提報簽證會計師委任、解任或報酬事項之議案時，會一併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除審視會計師及事務所提供之會計師個人簡歷(詳述會計師過去及目前之客戶)、簽證會計師「超然獨立聲明書」(聲明未違反職業道德公報第十號)外，亦就本公司訂立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標準進行評估(註 2)。故 107 年度會計師獨立性之評估結果已於 107 年 3 月 22 日提報 107 年度會計師委任案時一併向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p>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設置公司治理專(兼)職單位或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p>(一) 為保障股東權益並強化董事會職能，本公司已設置董事會秘書室，並指派一名公司治理主管為許東敏先生，該主管具備於公開發行公司從事法務、股務或議事等管理工作經驗達三年以上。公司治理主管主要職責為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協助董事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會議相關事宜等。</p> <p>(二) 107 年度業務執行情形如下： 1. 協助董事(含獨立董事)執行職務、提供所需資料並安排董事進修。</p>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2.購買107年「董監事及重要職員責任保險」並經董事會決議通過。</p> <p>3.擬訂107年各次董事會議程，於七日前通知董事，召集會議並提供會議資料，議題如需利益迴避予以事前提醒，並於會後二十日內完成董事會議事錄。</p> <p>4.依本公司訂定「董事績效評估辦法」對董事會、各功能性委員會及個別董事進行107年績效評核，並提報108年董事會。</p> <p>5.協助董事候選人提名暨審查程序、執行股務作業相關事務(如紀念品採購、配送)、提案與公司治理有關之章程修訂、製作股東會議事錄。</p> <p>6.依主管機關指示，執行107年上半年及107年全年度保險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應」之條文檢核之自評作業。</p> <p>7.依主管機關指示，辦理及協助相關部門執行107年(第五屆)上市上櫃企業公司治理評鑑工作。</p>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p>本公司與利害關係人之溝通管道，依關係人相關事項之屬性種類，已分別設置專責單位，由其負責與利害關係人溝通與資料蒐集，隨時更新利害關係人之相關資料。</p> <p>1.本公司重視股東權益，除於中國人壽企業網站設置中英文投資人關係專區，並配置專責窗口處理股東建議及疑義。另自辦法說會及參加外部法說會，讓投資人可以掌握公司的營運概況及發展策略。</p> <p>2.公司每季定期舉辦勞資會議，做為公司與員工之溝通管道。</p> <p>3.本公司提供客戶0800免費服務專線、海外諮詢專線、各地客戶服務中心櫃檯、企業網站留言、電子信箱、書面郵寄、傳真等透明且有效之溝通管道。</p> <p>4.本公司除透過招商說明會、廠勘、詢價、報價、議價、簽約、進度討論、驗收作業等建立溝通管道，並於中國人壽企業網站設立供應商企業社會責任專區，與供應商建立良好互動關係。</p> <p>此外，於中國人壽企業網站(http://www.chinalife.com.tw)設置有投資人關係、利害關係人及企業社會責任專區，利害關係人可透過電話、電子信箱等隨時與公司進行溝通。</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無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已委任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辦理股東會事務，使股東會在合法、有效、安全之前提下召開。	無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一) 已於中國人壽企業網站 (https://www.chinalife.com.tw) 之「首頁/資訊公開/資訊公開項目總覽」網頁，依相關規範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 本公司設置投資人關係中英文網站，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制度，統一代表公司對外發言，並於中國人壽企業網站 (http://www.chinalife.com.tw) 設有資訊公開及投資人關係專區，確實遵守資訊公開之相關規定，定期或不定期更新揭露公司概况、財務業務概况、公司治理等相關資訊，並即時於證交所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mops.twse.com.tw) 以中英文同步揭露本公司重大訊息。國內自辦之法人說明會，投資人可於線上即時收聽法說會內容，另完整之會議影音連結於會後上傳中國人壽企業網站供投資人查閱。	無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1. 員工權益及僱員關懷：公司之各項員工權益，均依相關法令之規定辦理，並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辦理各項福利措施，以提供完善之員工照護與關懷。 2. 投資者關係：本公司秉持維護股東權益、平等對待股東的原則，除依據法令規定召集股東會、自行召開或參與外部法人說明會，公司重大訊息皆以中英文發佈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中國人壽企業網站投資人關係專區 (https://www.chinalife.com.tw)，亦定期提供中英文財務資訊，以確保資訊揭露之一致性。另於股東會提供中英文相關文件及採用電子投票，俾使國內外投資人皆能獲得平等管道，即時參與公司重要決策。 3. 供應商關係：本公司已於中國人壽企業網站 (https://www.chinalife.com.tw) 公告「供應商企業社會責任辦法」，強調遵循公司治理原則，以落實勞工權益與人權、勞工健康與安全、環境保護及誠信經營道德規範要求，並與供應商共同遵循並實踐社會責任承諾。 4. 利害關係人權利：本公司與往來銀行、員工、客戶等，均保持暢通之溝通管道，並尊重及維護其應有合法權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益，並設有發言人制度以及投資人關係單位，回答投資人問題，以期提供投資人及利害關係人高透明的財務業務資訊。</p> <p>5.董事進修情形：已依據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之「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之規定進修。並依規定於證交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之。董事進修情形及經理人參與公司治理有關之進修情形詳第114~117頁。</p> <p>6.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已訂定風險管理政策，作為主要風險控管之綱領，而各類風險之辨識、衡量、監控與回應等控管程序則依相關辦法辦理。另，本公司依據市場經濟環境與公司經營目標訂定相關風險測度及限額，作為日常風險衡量之標準。</p> <p>7.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本著「關懷客戶」的經營理念，不僅持續優化行政作業流程以提昇客戶滿意度，更重視與客戶的互動，提供多元的服務管道及貼心服務。為持續了解客戶想法及需求，定期進行客戶滿意度調查，並積極快速處理客戶申訴案件。為強化與保戶的互動，除於全省設立七個客戶服務中心，就近提供在地化服務外，亦提供0800免費服務專線方便消費者與公司連繫。本公司致力於開發e化平台管道以符合數位化潮流，客戶可以透過中國人壽企業網站進行線上投保、保單變更及查詢等服務。另因應高齡化社會，推動關懷弱勢長者服務，由專人到府協助辦理保單相關保全及理賠等業務，提供高齡保戶更貼心的服務。</p> <p>8.本公司已依公司章程第20條及本公司「公司治理守則」第48條規定，每年為全體董事購買責任保險。本公司自93年起逐年為全體董事購買責任保險，108年於辦理投保前，已將保險金額、承保範圍、保險期間等相關保險條件，提報107年12月20日第20屆第26次董事會決議。</p> <p>9.本公司於中國人壽企業網站(http://www.chinalife.com.tw)之「首頁/資訊公開/資訊公開項目總覽」、「首頁/企業社會責任專區/利害關係人專區」網頁，已依相關規範揭露公司治理重要資訊，包括董事會之結構及獨立性、董事會運作情形、董事進修情形、對政黨、利害關係人及公益團體</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所為之捐贈情形、利害關係人意見回饋等項目，另於「首頁/投資人關係/投資人活動/投資人關係聯絡窗口」網頁揭示與投資人聯絡之專責人員資訊，即時受理股東詢問並提供必要資訊。	
<p>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p> <p>本公司於第四屆公司「上市上櫃企業公司治理評鑑」獲得排名前5%之佳績，更是連續四屆皆獲前5%排名之唯一保險業。本公司於日常公司運作中，持續落實執行「維護股東權益」等公司治理精神，並隨時注意主管機關政策及臺灣證券交易所發布之最新公司治理指標，適時調整公司治理架構，以維持公司治理之良好績效並促進企業永續發展。</p>				

註1：董事會組成多元化執行情形

姓名	職稱	性別	董事會多元化背景與核心能力					
			經營管理	領導決策	財務金融	法律	統計精算	保險
王銘陽	董事長	男	✓	✓	✓			✓
郭瑜玲	副董事長	女	✓	✓	✓			✓
施惠琪	董事	女	✓	✓	✓			
黃淑芬	董事	女	✓	✓	✓		✓	✓
許東敏	董事	男	✓	✓		✓		✓
謝欣欣	董事	女	✓	✓	✓			✓
潘維大	獨立董事	男	✓	✓		✓		✓
龔天益	獨立董事	男	✓	✓	✓			✓
許文彥	獨立董事	男	✓	✓	✓		✓	✓

註：龔天益獨立董事於108.01.31辭任。

註2：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標準

評估項目	是否符合獨立性
(a) 是否未有會計師法第47條各款情事之一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b) 會計師與委託人是否無直接或重大間接財務利害關係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c) 會計師及審計服務小組成員是否未握有委託人之股份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d) 會計師與委託人間是否未有金錢借貸情事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e) 會計師與委託人間是否未有共同投資或分享利益之關係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f) 會計師是否未收取任何與業務有關之佣金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g) 會計師任期是否未連續超過五年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進修情形：

(1) 107 年度董事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進修是否符合規定
		起	迄				
獨立董事	龔天益 (註)	107 年 9 月 5 日	107 年 9 月 5 日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員工獎酬策略與工具運用探討	3.0	是
		107 年 9 月 19 日	107 年 9 月 19 日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第 14 屆公司治理國際論壇-獨立董事的效能、獨立董事的支援	3.0	
		107 年 10 月 25 日	107 年 10 月 25 日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保險業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的監理與最新發展趨勢	2.0	
獨立董事	潘維大	107 年 3 月 22 日	107 年 3 月 22 日	中華民國工商協進會	企業重大經濟犯罪案例解析及相關法律責任	3.0	是
		107 年 4 月 18 日	107 年 4 月 18 日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企業如何運用大數據分析提升營運績效	3.0	
		107 年 10 月 25 日	107 年 10 月 25 日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保險業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的監理與最新發展趨勢	2.0	
獨立董事	許文彥	107 年 10 月 25 日	107 年 10 月 25 日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保險業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的監理與最新發展趨勢	2.0	是
		107 年 11 月 1 日	107 年 11 月 1 日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洗錢防制與法令遵循探討	3.0	
		107 年 11 月 2 日	107 年 11 月 2 日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07 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3.0	
法人董事 代表人	王銘陽	107 年 5 月 8 日	107 年 5 月 8 日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新版公司治理藍圖高峰論壇	3.0	是
		107 年 9 月 5 日	107 年 9 月 5 日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運用董事會自我評鑑制度強化公司治理	3.0	
		107 年 11 月 20 日	107 年 11 月 20 日	拉斐爾諮詢顧問有限公司	金融機構高層如何因應反洗錢規範之挑戰	3.0	
法人董事 代表人	郭瑜玲	107 年 5 月 8 日	107 年 5 月 8 日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新版公司治理藍圖高峰論壇	3.0	是
		107 年 6 月 8 日	107 年 6 月 8 日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歐盟個人資料保護規則解析	2.5	
		107 年 8 月 30 日	107 年 8 月 30 日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最新公司法修法重要議題解析	3.0	
		107 年 10 月 25 日	107 年 10 月 25 日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保險業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的監理與最新發展趨勢	2.0	
法人董事 代表人	施惠琪	107 年 6 月 8 日	107 年 6 月 8 日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歐盟個人資料保護規則解析	2.5	是
		107 年 8 月 7 日	107 年 8 月 7 日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編製 IFRS 財務報告相關規範修正重點及常見缺失解析	3.0	
		107 年 8 月 16 日	107 年 8 月 16 日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企業因應會計師查核「關係人交易」之實務與解析	3.0	
		107 年 8 月 17 日	107 年 8 月 17 日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經濟犯罪中共同正犯、教唆犯及幫助犯等之法律責任與案例解析	3.0	
		107 年 10 月 24 日	107 年 10 月 24 日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企業公司治理實務「公司法」最新修正內容與企業因應實務	3.0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進修是否符合規定
		起	迄				
法人董事 代表人	施惠琪	107年10月25日	107年10月25日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保險業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的監理與最新發展趨勢	2.0	
法人董事 代表人	黃淑芬	107年6月8日	107年6月8日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歐盟個人資料保護規則解析	2.5	是
		107年9月10日	107年9月10日	臺灣證券交易所.社團法人台北律師公會	金管會新版公司治理藍圖研討系列-董事的「職」與「權」	3.0	
		107年9月26日	107年9月26日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107年ESG投資論壇	3.2	
		107年10月25日	107年10月25日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保險業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的監理與最新發展趨勢	2.0	
		107年11月20日	107年11月20日	拉斐爾諮詢顧問有限公司	金融機構高層如何因應反洗錢規範之挑戰	3.0	
法人董事 代表人	許東敏	107年6月8日	107年6月8日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歐盟個人資料保護規則解析	2.5	是
		107年9月10日	107年9月10日	臺灣證券交易所.社團法人台北律師公會	金管會新版公司治理藍圖研討系列-董事的「職」與「權」	3.0	
		107年9月26日	107年9月26日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107年ESG投資論壇	3.2	
		107年10月25日	107年10月25日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保險業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的監理與最新發展趨勢	2.0	
法人董事 代表人	謝欣欣	107年6月8日	107年6月8日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歐盟個人資料保護規則解析	2.5	是
		107年9月4日	107年9月4日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解析臺灣反避稅的內涵及實務案例	3.0	
		107年10月25日	107年10月25日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保險業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的監理與最新發展趨勢	2.0	
		107年10月30日	107年10月30日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從董監事高度看內稽內控	3.0	

註：龔天益獨立董事於108.01.31辭任。

(2) 107 年度經理人參與公司治理有關之進修情形

部室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訓練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起	迄			
董事室	董事長	王銘陽	107年5月8日	107年5月8日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新版公司治理藍圖高峰論壇	3.0
			107年9月5日	107年9月5日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運用董事會自我評鑑制度強化公司治理	3.0
			107年11月20日	107年11月20日	拉斐爾諮詢顧問有限公司	金融機構高層如何因應反洗錢規範之挑戰	3.0
董事室	副董事長	郭瑜玲	107年5月8日	107年5月8日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新版公司治理藍圖高峰論壇	3.0
			107年6月8日	107年6月8日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歐盟個人資料保護規則解析	2.5
			107年8月30日	107年8月30日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最新公司法修法重要議題解析	3.0
			107年10月25日	107年10月25日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保險業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的監理與最新發展趨勢	2.0
	總經理	黃淑芬	107年6月8日	107年6月8日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歐盟個人資料保護規則解析	2.5
			107年9月10日	107年9月10日	臺灣證券交易所.社團法人台北律師公會	金管會新版公司治理藍圖研討系列-董事的「職」與「權」	3.0
			107年9月26日	107年9月26日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107年ESG投資論壇	3.2
			107年10月25日	107年10月25日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保險業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的監理與最新發展趨勢	2.0
			107年11月20日	107年11月20日	拉斐爾諮詢顧問有限公司	金融機構高層如何因應反洗錢規範之挑戰	3.0
	首席執行副總經理	許東敏	107年6月8日	107年6月8日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歐盟個人資料保護規則解析	2.5
			107年9月10日	107年9月10日	臺灣證券交易所.社團法人台北律師公會	金管會新版公司治理藍圖研討系列-董事的「職」與「權」	3.0
			107年9月26日	107年9月26日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107年ESG投資論壇	3.2
			107年10月25日	107年10月25日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保險業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的監理與最新發展趨勢	2.0
	資深副總經理	謝欣欣	107年6月8日	107年6月8日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歐盟個人資料保護規則解析	2.5
			107年9月4日	107年9月4日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解析臺灣反避稅的內涵及實務案例	3.0
			107年10月25日	107年10月25日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保險業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的監理與最新發展趨勢	2.0
			107年10月30日	107年10月30日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從董監事高度看內稽內控	3.0
	資深副總經理	張炯銘	107年6月8日	107年6月8日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歐盟個人資料保護規則解析	2.5
	資深副總經理	盧秋吟	107年6月8日	107年6月8日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歐盟個人資料保護規則解析	2.5
	副總經理	蘇錦姿	107年6月8日	107年6月8日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歐盟個人資料保護規則解析	2.5
	副總經理	黃光揚	107年6月8日	107年6月8日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歐盟個人資料保護規則解析	2.5

部室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訓練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起	迄			
	副總經理	黃之寧	107年6月8日	107年6月8日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歐盟個人資料保護規則解析	2.5
			107年10月8日	107年10月8日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教育訓練課程	2.0
	副總經理	蘇錦隆	107年6月8日	107年6月8日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歐盟個人資料保護規則解析	2.5
	副總經理	呂長松	107年6月8日	107年6月8日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歐盟個人資料保護規則解析	2.5
稽核部	副總經理	林麗娟	107年3月7日	107年3月7日	財團法人保險事業發展中心	洗錢防制法研習班	3.0
			107年3月21日	107年3月21日	財團法人保險事業發展中心	從公司治理的角度看公司內部資訊安全制度落實的良窳	3.0
			107年5月7日	107年5月7日	財團法人保險事業發展中心	保險課稅問題探討	7.0
			107年6月8日	107年6月8日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歐盟個人資料保護規則解析	2.5
			107年6月27日	107年6月27日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財團法人保險事業發展中心	107年保險業公司治理研討會	6.0
			107年10月5日	107年10月5日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檢查局	保險業內部稽核座談會	2.5
			107年10月11日	107年10月11日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教育訓練課程	2.0
			107年12月21日	107年12月21日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APG 評鑑後之觀察及保險業未來趨勢	2.0
客戶申訴部	副總經理	康益瑞	107年6月8日	107年6月8日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歐盟個人資料保護規則解析	2.5
人力資源部	副總經理	蘇素雲	107年6月8日	107年6月8日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歐盟個人資料保護規則解析	2.5
證券投資部	副總經理	許明宜	107年6月8日	107年6月8日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歐盟個人資料保護規則解析	2.5
法令遵循部	總機構法令遵循主管	陳芬貞	107年6月8日	107年6月8日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歐盟個人資料保護規則解析	2.5
			107年8月10日	107年8月10日	財團法人保險事業發展中心	風險管理之國際監理趨勢	3.0
			107年10月8日	107年10月8日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教育訓練課程	2.0
			107年10月11日	107年10月11日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教育訓練課程	2.0
			107年12月21日	107年12月21日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APG 評鑑後之觀察及保險業未來趨勢	2.0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註1)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 其他 公發 行公 司薪 資報 酬委 員會 成員 家數	備註
		商 務 、 法 務、財 務、 會 計 或 公 司 業 務 所 需 相 關 料 系 之 公 私 立 大 專 院 校 講 師 以 上	法 官 、 檢 察 官、律 師、 會 計 師 或 其 他 與 公 司 業 務 所 需 之 國 家 考 試 及 格 領 有 證 書 之 專 門 職 業 及 技 術 人 員	具 有 商 務、 法 務、財 務、會 計 或 公 司 業 務 所 需 之 工 作 經 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 董事	龔天益	✓	—	✓	✓	✓	✓	✓	✓	✓	✓	✓	無	108.01.31 辭任
獨立 董事	潘維大	✓	—	✓	✓	✓	✓	✓	✓	✓	✓	✓	1	
獨立 董事	許文彥	✓	—	✓	✓	✓	✓	✓	✓	✓	✓	✓	無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之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2.薪資報酬委員會職責

本公司於100年8月4日經董事會通過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並訂定組織規程。薪酬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

- (1)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2)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3.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①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②本屆委員任期：106年5月26日至109年5月25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4次(A)，委員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註)	備註
召集人	龔天益	3	1	75%	108.01.31 辭任
委員	潘維大	4	0	100%	
委員	許文彥	4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註：(1)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一、落實公司治理</p> <p>(一) 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p> <p>(二)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p> <p>(三) 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p> <p>(四) 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p>	✓		<p>(一) 為實踐企業公民責任，本公司於103年5月制定「中國人壽企業社會責任政策」，104年6月制定「中國人壽企業社會責任守則」，並於105年12月修訂之，以作為本公司於企業社會責任相關管理方針之依歸，並由相關部門提出年度具體推動計劃，專責單位定期進行追蹤並檢討相關部門於公司治理、社會、環境等面向之作為及績效。</p> <p>(二) 為讓同仁了解本公司之企業社會責任，除了線上數位課程、每季新人教育訓練宣導永續觀念外，亦與外部專業顧問合作舉辦多梯次教育訓練，以說明企業社會責任之相關知識，讓同仁落實並了解國內外同業企業社會責任及永續發展趨勢。</p> <p>(三) 於103年經董事會通過成立「中國人壽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依據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規程，設有主任委員1人、副主任委員1人、委員3人及執行秘書1人組成，由副董事長擔任主任委員，成員中董事比例達8成。委員會負責推動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相關事宜，訂定年度ESG目標並分設經營治理、社會關懷及環境永續三個工作小組，由委員會定期追蹤目標執行狀況。委員會確立年度CSR報告書架構及重大議題矩陣圖並完成編制、檢核及申報，並每年定期向董事會報告相關作為。</p> <p>(四) 1. 本公司薪酬政策係依照職務及績效整體規劃，公平且具有激勵性，薪酬架構分為固定及變動性薪酬： 1.1 固定性薪酬：依各職級所負之職責核定之報酬。 1.2 變動性薪酬： (1) 年終獎金：依公司經營績效達成情況及個人表現，並兼顧公司短期績效及長期利益，同時考量同業通常水準及未來風險之關聯合理性等因素，依績效考</p>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核結果進行分配之獎金。</p> <p>(2)員工酬勞：公司年度如有獲利，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提撥百分之〇·五以上，依個人表現，與員工分享經營利潤之薪酬。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比例提撥。</p> <p>(3)股票相關獎勵計畫：為吸引人才及提高員工向心力，視公司政策及留才計畫之需要規劃之獎勵計畫。</p> <p>1.3 員工福利：包括退休金、團體保險、健康檢查及福委會各項福利等。</p> <p>2.最近三年調薪比率分別為3.5%、2.5%、3.0%。</p> <p>3.本公司已將企業社會責任列入相關單位之績效指標，並定期追蹤其達成情況，俾使企業社會責任政策與績效考核及年度薪酬獎勵結果相結合。另訂有「員工獎懲辦法」，如員工有企業社會責任之相關優良(不良)事蹟，將予以獎懲，其獎懲結果與其績效考核、晉升、薪酬均相互連結。</p>	
<p>二、發展永續環境</p> <p>(一)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p> <p>(二)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p>	✓		<p>(一)107年持續在台北總公司及全國各地營運據點積極推動資源回收，致力提升資源利用效率，減少日常營運對環境的衝擊，107年台北總公司大樓及5個主要分公司依本公司所佔面積比例分算後，回收再利用量約86,000公斤，佔整體廢棄物之比例為51.38%。相較106年之資源回收百分比成長8.81%。</p> <p>(二)考量本公司所屬行業無廢(汗)水排放、噪音汙染、有毒汙染等議題，本公司於104年導入溫室氣體排放盤查及認證(ISO 14064-1)作為環境管理核心，並於105年、106年及107年持續取得ISO 14064-1之合理保證等級認證。另依據本公司環境保護委員會所制定之「環保節能管理規範」逐項檢討107年環境保護管理目標之執行成效外，亦確立108年度之環境保護管理目標，經由溫室氣體排放減量具體措施(宣導員工節約能源，使用高效率照明及老舊設備之汰換等方式)，以有效減少溫室氣體排放量，達到環境永續之目的。</p> <p>註：「環境保護委員會」由售後服務體系相關部門、資訊部、</p>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 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			<p>職場服務部及總務部等相關部門組成，負責制訂與統合本公司的環境保護政策及相關辦法，監督包括節能減碳、廢棄物管理、環境衛生及環境保護等相關措施執行結果。</p> <p>(三) 本公司因應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107年在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包括紙張使用、設備採購與汰換及其他作業流程等面向，並從客戶服務面著手，與保戶共同攜手推動各項電子化的節能減碳措施，善盡企業的環境責任。本年度持續推動本公司各職場平均年節電率達1%，五年5%之長期目標(以105年為基準年)，並透過外部顧問之訓練指導，經由總/分公司各單位之統合作業，依據ISO 14064-1相關規範持續進行溫室氣體排放盤查，揭露數據並導入第三方認證；除106年及107年總公司以及主要分公司(桃竹、臺中、嘉義、臺南、高雄)工作據點之溫室氣體總排放量(範疇1及範疇2)分別為3,376.419公噸CO₂e/年及3,627.949公噸CO₂e/年，並自107年起擴大溫室氣體排放盤查範圍，將範疇三之汽油、柴油、電力、廢棄物等四類納入盤查，其溫室氣體排放量為852.086公噸CO₂e/年。</p>	無差異
<p>三、維護社會公益</p> <p>(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		<p>(一) 本公司為維護職工基本人權，認同並支持《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聯合國全球盟約》及《國際勞動組織公約》等各項國際人權公約，杜絕任何侵犯及違反人權的行為，使公司職工均能獲得公平而有尊嚴的對待。</p> <p>1. 多元包容性與平等機會：</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本公司於人員招募上，除秉持公平客觀之精神，評估求職者之綜合表現外，並以聘用身心障礙、原住民或營運處所所在地之求職者為優先考量。 ● 本公司於聘用、薪酬福利、培訓機會、升遷、解職或退休等勞動權益事項上，對於職工及求職者不以種族、階級、語言、思想、宗教、黨派、籍貫、出生地、性別、性傾向、年齡、婚姻、容貌、五官、身心障礙、星座、血型或其他歧視等因素為由而有不公平的對待。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2.人道待遇：</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本公司不非法聘用童工，且基於保護兒童身心發展之責任，對於童工之工時及工作內容等勞動條件亦皆符合法令規範。 ●本公司對於職工之勞務提供安排皆符合法令規範，未有包括但不限於體罰、生理或心理上的虐待或強制、恐嚇或其他的語言暴力、扣押身分證件或其他不合法的強迫勞動行為。 <p>3.合理工時：本公司對於職工之每日、每週正常工作時間及延長工作時間上限、例休假、特別休假及其他各種假別之規定皆符合法令規範。</p> <p>4.薪資福利：支付給員工的工資均符合工資相關的法律，包含基本工資、加班費之倍數發給等項目。公司嚴格禁止以扣除工資作為紀律處分之手段。</p> <p>5.健康安全職場：本公司除依法令規範提供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外，並成立職業安全衛生專責單位與委員會組織，聘有專業醫師及護理人員，且定期辦理安全衛生、消防等相關教育訓練，採取必要之預防措施以防止職業災害發生，進而降低工作環境之危險因素。</p> <p>6.申訴制度：本公司為達職工申訴案件公正處理之目標，設有暢通之申訴管道，以使下情能充份上達。職工於公司內部遇有各種問題，可透過公司之申訴管道向各級主管、人力資源單位提出申訴，公司設有機制進行處理。另為維護性別工作平等及提供職工、求職者免受性騷擾之工作及服務環境，設有性騷擾防治之專屬申訴電話、傳真與電子信箱。於申訴調查期間皆採保密方式處理，不洩漏申訴人之姓名或其他足資識別申訴人身分之相關資料，以保障申訴人。對於申訴調查之決議內容，亦以書面通知申訴人、被申訴人，如申訴人、被申訴人對申訴案之決議有異議者，亦可向本公司提出申覆。</p> <p>7.勞資協商：本公司成立勞資會議組織定期召開會議，如遇有公司營運活動或內部管理變革對於勞動人權有重大影響時，亦透過勞資會議進行良性之雙向溝通。</p>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二) 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p> <p>(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p>			<p>8.隱私保護：本公司為充份保障客戶之人權隱私，建置完善之資訊安全管理機制並遵循嚴格的管控規範與防護措施。</p> <p>(二)為達員工申訴案件公正處理之目標，設有暢通之申訴管道，以使下情能充份上達。員工於公司內部遇有各種問題，可透過公司之申訴管道向各級主管、人力資源單位提出申訴，公司設有機制進行處理；另設有性騷擾防治之申訴專線電話、申訴信箱、申訴傳真專線受理員工相關申訴及意見反應。本公司以保密方式處理申訴案件，不洩漏申訴人之姓名或其他足資識別申訴人身分之相關資料，以保障申訴者，針對申訴之調查結果，本公司將通知申訴人、被申訴人，如有異議者，得向公司提出申覆。</p> <p>(三)秉持員工是公司重要資產理念，本公司關懷員工身心健康，全力打造安全與健康的工作環境。主要有：</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設有空中花園、員工交誼廳、健身房、更衣室、淋浴間、桌球室、咖啡廳等，每年不定期舉辦各項運動比賽。藉由設施與活動，讓同仁養成運動習慣，並增進同事情誼。 2.每年提供內容及受檢頻率優於法令之健康檢查方案。 3.於新人訓練安排安全衛生法令說明、職場緊急事故應變及消防與急救常識等。定期安排勞工安全、急救、消防等相關訓練。不定期辦理健康管理計畫，舉辦生活與健康講座等。 4.為落實職場安全衛生措施，特制定執行職務遭受不法侵害預防計畫、人因性危害預防計畫、異常工作負荷促發疾病預防計畫及母性健康保護計畫等相關計畫，以確保員工安全與健康。 5.107年持續提供26場次定期醫護臨場服務，並於台北總公司大樓辦理臨場服務時，同步以視訊方式提供台北國長大樓、桃竹分公司及嘉義分公司共同參與健康臨場服務之講座，以及透過電子郵件及內網展開多項傳染病防治與健康宣導；亦於6處 主要服務櫃檯設置血壓計供保戶及同仁免費使用，也於台北總公司大樓辦理免費戒菸講座、四癌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四) 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p> <p>(五)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p> <p>(六) 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p>			<p>篩檢及公費流感疫苗施打等多項健康促進活動。</p> <p>6.在職場檢測與安全方面，107年定期執行各職場消防設備檢查與建物公共安全之申報，也持續對職場設備落實自動檢查與上半年、下半年各一次環境檢測(二氧化碳濃度與環境照度)，確保作業環境之妥適性。</p> <p>7.為因應地震、火災、緊急救護等突發事件，各職場除成立自衛消防編組，積極配合與參與大樓管理單位舉辦之聯合消防講習或緊急疏散演練，用以強化同仁面對突發災害之緊急應變能力。</p> <p>8.107年除持續於6處主要服務據點設置自動體外心臟電擊去顫器(AED)急救設備，特針對6處主要服務據點70%以上之員工辦理CPR+AED訓練課程；並持續具『AED安心職場』之認證。</p> <p>(四)為促進勞資和諧、增加勞資溝通管道，本公司設有勞資會議，每季召開一次會議，針對勞資雙方所著重之議題，進行良性之雙向溝通，針對重大營運變化之通知與預告，皆經與會之勞資代表充分溝通後達成協議。</p> <p>(五)為創造良好之員工職涯發展環境，資源及機制說明如下： 1.提供各項國內、外專業培訓資源。 2.持續運用數位學習平台，提供同仁彈性即時的學習管道。 3.推動微學習，帶動自主學習氛圍。 4.訂定專業資格考試獎勵與補助辦法，鼓勵員工於工作專業領域持續精進。 5.透過組織設計、任務指派、工作輪調，培養員工多元專長。 6.設計績效管理制度與定期工作績效回饋，協助員工提升績效表現，設定未來發展計畫。</p> <p>(六)本公司遵守相關法令及各項消費者保障之規定，制定相關消費者權益保護政策及申訴程序，運作情形如下：</p>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七) 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p>1. 商品研發：除兼顧消費者權益，並於各類申請文件及銷售文件詳細載明所屬商品及服務資訊，並透過中國人壽企業網站設置不同專區(如商品總覽專區、保戶服務專區)，以利消費者充分了解相關訊息。</p> <p>2. 採購：對於涉及消費者權益性質之委外事項，定期對供應商進行查勘、留存相關紀錄報告並適時監督與管理，以確保供應商依委外契約之約定執行業務，保障消費者權益。</p> <p>3. 作業及服務流程：建立完善先進的後勤支援系統平台，提供消費者多種溝通管道，讓消費者感受服務的便利和可靠。完善的服務包含：積極開拓溝通管道，強化服務能力。從面對面的親切說明(消費者臨櫃服務、愛心服務櫃台)、電話服務(0800免費服務專線)、網路服務(中壽e秘書、保戶電子報、線上留言、保戶e通知)、簡訊服務(保費/保費相關通知)、增值服務(中壽分享卡、尊榮卡、海外急難救助服務、癌症診療再諮詢)等，協助消費者處理產品、服務等各項問題，並致力提供更優質的服務。</p> <p>4. 申訴程序：中國人壽企業網站設置有公司詳細聯絡資料，且於資訊公開、保戶服務專區、企業社會責任專區揭露公司申訴處理制度及程序，告知消費者申訴管道(0800免費服務專線、中國人壽企業網站留言、電子信箱、書面郵寄、傳真或親洽各地客戶服務中心櫃檯等)，以利消費者於發生爭議時可提出申訴處理，公司並設立客戶申訴部為專責處理單位，協助消費者處理爭議問題，倘若公司處理結果未能符合消費者期望，消費者亦可向財團法人金融消費評議中心申請評議，藉由公正第三機構協助消弭紛爭。</p> <p>(七) 本公司對所銷售之保險商品，負有告知義務，商品簡介中包含警語、注意事項，以顯著字體及鮮明顏色標示，亦有應揭露事項檢核表事先檢閱，並提醒消費者務必詳加閱讀保險條款內各項權利義務，把握保單契約撤銷之時效。</p>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八) 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p> <p>(九) 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p>			<p>(八) 本公司透過「廠商基本資料表」調查，要求供應商聲明並確認無重大違約記錄及違反商譽訴訟情事之資訊揭露。</p> <p>(九) 本公司訂定「供應商企業社會責任辦法」，並與供應商簽訂契約，要求供應商遵守勞工權益與人權、勞工健康安全、環境保護、誠信經營道德規範等相關法令規定，以促進經濟、社會與環境生態之平衡及永續發展，如有違反法令情事，且對供應來源社區之環境與社會造成顯著影響或情節重大時，得提出終止或解除契約。</p>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p>	✓		<p>1. 本公司於股東會年報中揭露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並同步公告於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基本資料\電子書\年報及股東會相關資料(含存託憑證資料)\歷年股東會年報之履行社會責任情形」。</p> <p>2. 本公司於中國人壽企業網站設有「企業社會責任專區」及「利害關係人專區」http://www.chinalife.com.tw/wps/portal/chinalife/CSR/home，記載各項企業社會責任履行情形，方便各利害關係人可了解本公司在公司治理、社會、環境各面向之作為。</p> <p>3. 本公司每年參考全球永續性報告協會(Global Reporting Initiatives，簡稱GRI)發布的最新版永續性報告指南、行業補充指南及依行業特性參採其他適用的準則，編製前一年度的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並公告於中國人壽企業網站及證交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提供社會大眾下載瀏覽。</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無差異</p>
<p>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依循「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制定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守則，執行相關作業，其運作符合守則規範。105年因應「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修訂，修訂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守則，並於105年12月經董事會核准後公告施行。</p>			
<p>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p> <p>(一) ESG三大面向之重要運作情形：</p> <p>【公司治理】</p> <p>1. 獲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及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共同委託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辦理之「第四屆上市上櫃企業公司治理評鑑」名列上市公司TOP 5%。</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2.本公司受《機構投資人雜誌》肯定，榮獲「最佳投資人關係專業人士」中小型市值公司臺灣區第一名。</p> <p>3.本公司入選「臺灣永續指數」成分股（FTSE4Good TIP Taiwan ESG Index），通過臺灣指數(股)公司與富時國際有限公司的ESG準則及財務指標等評鑑標準。</p> <p>4.連續五年獲選《富比士雜誌》全球兩千大企業(Forbes Global 2000)。</p> <p>【社會】</p> <p>1.本公司推動永續發展，實踐企業社會責任卓然有成，在台灣企業永續學院舉辦的「2018 TCSA台灣企業永續獎」，共獲得「TOP 50企業永續報告獎」金融與保險業白金獎、「TOP 50台灣企業永續獎」、「社會共融獎」及「創新成長獎」共四項殊榮肯定。本公司已連續二屆獲得「TOP 50企業永續報告獎」金獎，107年更上層樓獲得白金獎，在金融與保險業類別中為壽險業第一，是唯一獲得四座大獎的壽險業。</p> <p>2.推動微型保險迄今，本公司即主動捐贈予多個縣市社會局及社福團體，為全國逾二萬名符合條件的經濟弱勢民眾提供保障，並連續五年獲主管機關肯定，在整體的微型金融中扮演了重要角色。</p> <p>3.107年初花蓮遭逢地震，本公司除捐款協助受災小學重建外，與社企夥伴攜手合作，為災區學童規劃心靈紓壓課程，不但扶持社會企業成長，也幫助孩子紓解災後壓力，創造多贏局面，平衡社會發展，獲經濟部中小企業處頒發「Buying Power-社會創新產品及服務採購獎-首獎」，連續二年獲肯定。</p> <p>4.本公司與政昇藥局合作推出「藥師到府服務」，提供藥師送藥到府服務，除原有的送藥到府、用藥諮詢、健檢報告分析建議及長照諮詢等4大服務，為高齡者或行動不便者解決領藥、用藥問題，107年進一步提供藥品分包服務及空白理賠保險金申請書送到府，累計近萬人次受惠。</p> <p>5.觀察社會趨勢所需，規劃長期的公益策略，本公司著眼公益活動三大面向的作為，包括：教育培力、扶持弱勢、友善環境。在社會參與面持續推行「愛就GO 319行動學堂」、「愛就GO 玩美力計畫」、「食安綠學堂」、「俠客CEO」、「愛心團GO」定期定額團購及「愛心展售會」等多元公益活動。為了鼓勵同仁投入社會參與，本公司持續推動「愛就GO 志工團」，搭配內勤同仁一日志工假，107年每季進行公開表揚志工服務時數績優單位主管與團隊，肯定其對社會的付出，並於表揚會中採購友善小農或弱勢團體產品，延續助人的正向循環，成功帶動超過五成的同仁參與志工服務，藉此發揮壽險業助人精神，形塑企業志工文化。</p> <p>【環境】</p> <p>1.本公司積極投入友善環境，響應政府政策購買綠色產品，推動數位金融及服務、打造綠色職場等各項友善環境作為，連續三年獲得臺北市環保局頒發「民間企業與團體綠色採購獎」肯定，107年綠色採購金額2,710萬元。</p> <p>2.針對主要職場辦理溫室氣體盤查，並持續取得ISO 14064-1溫室氣體盤查之BSI認證。</p> <p>3.推動綠色服務流程，107年節省用紙量近435萬張。</p> <p>4.總公司、桃竹、臺中、嘉義、臺南、高雄分公司等共計6處主要職場垃圾平均回收率為51.38%。</p> <p>5.為減少對環境的衝擊，於臺北學苑開發案施工期間，每季進行「環境監測」及「樹木保護」作業。</p> <p>(二)其他社會責任運作情形，請參閱中國人壽企業網站社會責任專區https://www.chinalife.com.tw/wps/portal/chinalife/CSR/home</p> <p>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 本公司107年編制「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由獨立第三者驗證機構－英國標準協會（British Standards Institution, BSI）依據 AA1000 國際標準，並使用 Type 1 中度保證等級進行相關審查。所揭露之資訊均依據 AA1000 當責性原則標準所要求之重大性、包容性及回應性，且符合 GRI Standards 準則核心選項，由英國標準協會保證，並有英文版報告書供閱覽。 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請至下列網址下載：http://www.chinalife.com.tw/wps/portal/chinalife/CSR/home/reports</p>

(六)落實誠信經營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p>	✓		<p>(一)1. 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已揭示本公司誠信經營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另，自104年起，每年要求董事及部門以上主管等定期簽署誠信經營聲明書，由上而下，聲明及承諾確實遵循公司誠信經營政策。於107年度，本公司應簽署人數為90人，實際簽署人數90人，簽署比率為100%。</p> <p>2. 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行為指南」已揭露於公司內網、中國人壽企業網站、保險業公開資訊觀測站及證交所公開資訊觀測站。</p> <p>3. 本公司為提升企業社會責任之實踐程度、落實誠信經營政策，已推動將誠信與企業社會責任條款列於供應商合約中。</p> <p>(二)1. 為使本公司董事、經理人、受僱人、受任人或具有實質控制能力者之行為符合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針對「行賄及收賄」、「提供非法政治獻金」、「不當慈善捐贈或贊助」、「提供或接受不合理禮物、款待或其他不正當利益」、「侵害營業秘密、商標權、專利權、著作權及其他智慧財產權」、「從事不公平競爭之行為」及「產品及服務於研發、採購、製造、提供或銷售時直接或間接損害消費者或其他利害關係人之權益、健康與安全」訂定防範方案，並於「誠信經營行為指南」明訂各方案之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相關內容均揭露於公司內網、中國人壽企業網站、保險業公開資訊觀測站及證交所公開資訊觀測站中，以供內部同仁及外部人員知悉與遵循。</p> <p>2. 員工如發生不誠信行為時，得視情節輕重，依本公司「內勤職工獎懲辦法」之規定懲處。</p> <p>3.(1)本公司與業務同仁簽訂「業務主管聘僱契約書」</p>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 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			<p>及「業務人員承攬契約書」，契約條款有約定保密義務、兼業及競業之禁止及應遵循之相關法令。</p> <p>(2)「業務招攬處理制度及程序」要求業務員落實遵循，對於業務員代收相當於第一期保險費，要求確實遵守「票據繳納保費或相關款項作業規範」及「預收第一次保險費相當額送金單管理辦法」。業務員如有違規行為，依「業務員服務品質規範辦法」之規範辦理。</p> <p>(三)本公司「誠信經營行為守則」、「誠信經營行為指南」等規範中明文禁止行賄及收賄、提供非法政治獻金等防範方案，如有違反，將依本公司相關辦法懲處。同時，明訂檢舉制度、教育訓練及考核等以為防範。另，針對公司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例：財務、業務招攬、內部控制稽核制度、金融資產投資交易及理賠作業等，建立相互監督制衡之機制。</p>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p>(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p>	✓		<p>(一) 本公司業已訂定「供應商企業社會責任辦法」，且依前揭辦法及「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行為指南」，推動於供應商契約中列載誠信經營道德規範條款，與供應商共同遵守誠信行為與相關法令規範。另要求供應商填載本公司所提供之「廠商基本資料表」，聲明確保其所稱基本資料、交易事蹟與商譽紀錄屬實，並綜合考量歷年履約狀況以為續約之依據。</p> <p>(二) 1.本公司已於104年3月修訂本公司之「誠信經營守則」，設置隸屬董事會之專職單位「誠信經營委員會」負責推動企業誠信經營，並每年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於107年度，本公司「誠信經營委員會」業於第20屆第16次董事會報告106年誠信經營之執行情形。</p> <p>2.為防止利益衝突或不誠信情事，本公司於「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行為指南」及「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處理辦法」，已明訂相關檢舉</p>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p>管道及對檢舉人保護措施。</p> <p>3.有關本公司推動誠信經營成效之量化數據，均已揭露於中國人壽企業網站(http://www.chinalife.com.tw)之「首頁/企業社會責任專區/利害關係人專區/誠信經營及道德行為相關資訊揭露/本公司落實誠信經營情形」網頁。</p> <p>(三) 1.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第14條明訂董事對會議事項與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時，應於該次董事會說明其利害關係重要內容，且對該會議事項之討論及表決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另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16條、「誠信經營行為指南」第6條亦明訂本公司相關人員執行業務遇有利害衝突時，應將利害衝突情事陳報主管或專責單位，前揭規定並已落實執行。</p> <p>2.本公司已制訂與利害關係人從事各項金融商品交易、放款及業務往來等處理程序與相關內部作業規範，以及有價證券投資相關人員行為規範，以健全經營，防止利益衝突。本公司與利害關係人之溝通管道，依關係人相關事項之屬性種類，已分別設置專責單位，由其負責與利害關係人溝通與資料蒐集，隨時更新利害關係人之相關資料。利害關係人可透過電話、電子信箱等隨時與公司進行溝通，其溝通管道暢通。</p> <p>3.本公司對利害關係人之放款須經公司董事會同意者，其出席董事對與本人或與本人有利害關係者之案件，即行迴避，且不得代理其他董事出席行使表決權。</p> <p>4.於本公司勞動契約中規範，員工涉及潛在利益衝突者，應主動說明其與公司有無潛在之利益衝突，並須經所屬主管同意後自行迴避，倘所屬主管知悉員工有應迴避而未迴避情事者，應命其迴避。</p> <p>5.本公司對負責人、職員、或主要股東，或對與負責人或辦理授信之職員有利害關係者之放款均為擔保</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p> <p>(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p>			<p>放款，且授信過程悉依授信準則及營業常規辦理，並審慎辦理事前徵信及事後管理，一旦發生延滯即迅速依本公司之逾期放款及催收款處理辦法暨清理程序積極催收。</p> <p>(四) 本公司已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隨時檢討，俾確保該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持續有效，並已委託會計師辦理年度內部控制制度專案審查，以及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之遵循情形，作成稽核報告提報董事會。</p> <p>(五) 1. 本公司每年定期於線上平台對內、外勤同仁進行誠信經營相關議題之教育訓練，以強化誠信行為之觀念。本公司107年度內勤員工受訓課程名稱為107年法治教育課程(含企業誠信經營、個資、人權)，內勤實際受訓人數為2,122人，每次受訓時數為2小時，受訓總時數為4,244小時；外勤員工受訓課程名稱為107年度法令培訓課程(包含金融消費者保護法暨個人資料保護法、業務品質暨誠信經營及外國帳戶稅收遵從法案FATCA三堂課程)，外勤人員實際受訓人數為11,583人，每次受訓時數為3小時，受訓總時數為34,749小時，上述完訓比例皆為100%。 2. 為落實公司誠信經營政策，本公司定期每月提供誠信經營相關資訊及文章於公司內網、中國人壽企業網站等，使利害關係人瞭解本公司誠信經營之政策、防範方案及違反本公司誠信經營相關規定之後果，並同步將前揭資訊寄送予各董事參閱。 3. 本公司亦不定期提供誠信經營課程予董事作為規劃進修之參考。</p>	
<p>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p> <p>(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p>	✓		<p>(一) 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及相關規範訂有檢舉制度，業已揭露於公司內網、中國人壽企業網站、保險業公開資訊觀測站及證交所公開資訊觀測站，可供外部人</p>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p> <p>(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p>			<p>依循。另，本公司同仁若有發現操守不良、舞弊或違反「誠信經營行為指南」及政府法令等情事，可向管理階層檢舉，公司應指派適當之受理人員或單位調查後呈報專責單位。為切實落實誠信經營並持續強化公司治理機制，本公司爰參酌前揭規範規定，並保障檢舉人及相對人之合法權益，於105年4月訂定「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處理辦法」，明訂受理單位、檢舉管道及處理程序等，並針對檢舉案件經查證屬實且情節重大者，除依法令或公司相關規定處理外，並規定得提供檢舉人適當獎勵，另於107年11月修訂本辦法，增訂迴避原則、教育訓練等。</p> <p>(二) 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行為指南」及「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處理辦法」對檢舉事項訂有相關保密機制，並訂有受理調查標準作業流程。</p> <p>(三) 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行為指南」、「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處理辦法」及相關規範已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p>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p>	✓		<p>本公司已於公司內網、中國人壽企業網站、保險業公開資訊觀測站及證交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行為指南」內容。另，本公司定期每月於公司內網「企業誠信與道德」資料庫及中國人壽企業網站利害關係人專區中上傳誠信經營相關資訊及文章，以強化並落實誠信經營理念。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年報及中國人壽企業網站均有揭示相關推動成效。</p>	無差異
<p>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尚無重大差異。</p>				
<p>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p> <p>(一) 參酌「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參考範例」之修正，於104年3月修訂本公司之「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行為指南」，嗣於105年4月，參酌前揭規範規定，訂定本公司之「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處理辦法」，並於107年11月修正之。</p> <p>(二) 本公司誠信經營之政策與董事、員工績效考核及人力資源政策結合，現行本公司個別董事年度績效考核自評及同儕評鑑之考核表中，包含「遵循法令及實務守則</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情形」之考核項目；部主管、科主管級及員工之績效考核表中，包含「誠信與法遵」之考核項目。</p> <p>(三)為建立推動誠信經營之量化數據，將下列項目持續分析並辦理資訊揭露，107年數據：1.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誠信經營政策之承諾比率：100%。2.教育訓練完成比率：內勤人員100%，外勤人員100%。3.違反誠信經營行為比率：0%。</p> <p>(四)本公司投資部門透過「責任投資」機制，將交易對手於企業社會責任、公司治理、誠信經營等納入投資評估中，以強化誠信經營商業活動。另，本公司已於107年6月21日簽署「機構投資人盡責治理守則」遵循聲明，並公告於中國人壽企業網站、公司治理中心網站。</p> <p>(五)除原訂對內勤同仁進行企業誠信與倫理宣導訓練外，並擴及於外勤同仁，同時亦將誠信經營課程提供予董事作為參加進修規劃之參考；另，定期將誠信經營相關資訊及文章等宣導資料上傳至公司內網、中國人壽企業網站，俾與本公司從事商業行為之相對人藉此充分瞭解本公司誠信經營之政策、防範方案及違反本公司誠信經營相關規定之後果外，亦同步寄送予各董事參閱，以促進整體誠信政策之推動。</p>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訂有股東會議事規則、董事選舉辦法、董事會議事規則、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公司治理守則、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行為指南、企業社會責任守則、供應商企業社會責任辦法等規章，並揭露於中國人壽企業網站(<https://www.chinalife.com.tw>)或證交所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包括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及內部稽核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情事：無。

(九)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其他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請至中國人壽企業網站(<https://www.chinalife.com.tw>)或證交所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查詢。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本公司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之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管理內部控制制度係董事會及管理階層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之目的係在對營運、財務報導及法令遵循等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之確保。營運之目標係在追求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包括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目標；財務之報導目標係在追求對外之財務報導為可靠；法令遵循之目標則在追求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法令遵循制度係達成法令遵循目標內部控制制度之一部分；財務紀錄及報表係依保險法及相關規定編製、編製基礎前後一致，且係財務報導內部控制制度之部分成果。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之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訂頒保險業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實施辦法(以下簡稱「實施辦法」)之規定判斷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上項判斷之作成亦依據「實施辦法」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 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判斷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實施辦法」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上開期間之內部控制制度(包括營運、財務報導及法令遵循)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能合理確保董事會及經理人業已知悉營運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及法令遵循目標業已達成；亦認為財務紀錄及報表係依保險法及有關規定編製，編製基礎前後一致，其正確性係允當。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或保險法等相關規定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 108 年 2 月 21 日董事會通過。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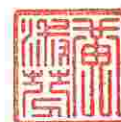
聲 明 人

董 事 長 : 王 銘 陽



簽章

總 經 理 : 黃 淑 芬



簽章

總 稽 核 : 林 麗 娟



簽章

總 機 構 : 陳 芬 貞
法 令 遵 循 主 管



簽章

中 華 民 國 1 0 8 年 2 月 2 1 日

承銷商總結意見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壽或該公司)本次為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450,00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整，預計發行總額為新台幣 4,500,000 仟元整，依法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申報。業經本承銷商採用必要之輔導及評估程序，包括實地了解該公司之營運狀況，與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其他相關人員面談或舉行會議，蒐集、整理、查證及比較分析相關資料等，予以審慎評估。特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應行記載事項要點」及「證券承銷商受託辦理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之評估查核程序」規定，出具本承銷商總結意見。

依本承銷商之意見，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符合「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相關法令之規定，暨其計畫具可行性及必要性，其資金用途、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亦具合理性。

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 表 人：郭



承銷部門主管：陳 立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八 年 四 月 十 一 日

律師法律意見書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本次為募集與發行記名式普通股 450,000,000 股，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發行總金額新台幣 4,500,000,000 元，向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申報。經本律師採取必要審核程序，包括實地瞭解，與公司董事、經理人及相關人員面談或舉行會議，蒐集、整理、查證公司議事錄、重要契約及其他相關文件、資料，並參酌相關專家之意見等。特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出具本律師法律意見書。

依本律師意見，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向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之法律事項檢查表所載事項，並未發現有違反法令致影響有價證券募集與發行之情事。

此致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翰辰法律事務所

邱雅文律師



中華民國 108 年 4 月 11 日

陸、重要決議、公司章程及相關法規

一、與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文：

- (一)與本次發行有關之董事會議記錄：請參閱第 140~143 頁。
- (二)章程之新舊條文對照表：請參閱第 144~148 頁。
- (三)盈餘分配表：請參閱第 149 頁。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第廿屆 第廿九次董事會紀錄

中華民國一〇八年三月廿一日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第廿屆第廿九次董事會會議出席表



時間：民國一〇八年三月廿一日(星期四)上午十時整

地點：台北市敦化北路 122 號十二樓會議室

出席董事：

王銘陽 郭瑜玲 施惠琪 黃淑芬 許東敏 謝欣欣

潘維大 許文彥

列席人員：

黃奕中經理 楊翔富副理 許明宜副總經理 黃之寧風控長
許竹芳資深協理 許鴻儒資深協理 總機構法令遵循主管 陳芬貞
黃光揚副總經理 翁志宏副總經理 謝如涵資深經理
蔡靜如資深協理 林麗娟總稽核 外部複核精算人員 歐陽祖兒

主席：王銘陽



(用印)

記錄：李雅清



(用印)

討論事項（六）

提案單位：會計部

案由：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詳如說明，謹提請核議。

說明：

- 一、為因應業務成長、強化資本結構並提升資本適足率，以利公司長期經營與發展，擬辦理現金增資。
- 二、本公司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450,00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整，發行價格暫定每股新台幣 25 元，預計募集資金新台幣 112.5 億元，除依公司法第 267 條之規定先提撥增資發行新股百分之十，計 45,000 仟股由本公司員工認購外，並依證券交易法第 28 條之 1 規定，提撥百分之十，計 45,000 仟股以公開申購方式對外公開承銷，其餘百分之八十，計 360,000 仟股由原股東按認購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之持股比例認購，其認購股份不足一股之部分，由股東自停止過戶起五日內至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辦理拼湊一整股認購。原股東及員工放棄認購或認購不足或拼湊不足一股之畸零股部分，擬提報董事會洽特定人按發行價格承購。
- 三、本次現金增資價格之訂定，將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六條第一項規定辦理，即發行價格之訂定，於向金管會申報案件及除權交易日前五個營業日，皆不得低於其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術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或減資除權）及除息後平均股價之七成。目前暫訂發行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25 元，每股實際發行價格將於案件經主管機關核准申報生效後，依前揭相關法令與主辦承銷商依發行時市場狀況共同議定，並擬授權董事長在新台幣 23 元~28 元區間內訂定之，若於該區間外將另案提報董事會訂定之。
- 四、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將向台灣證券交易所辦理上市掛牌，發行後之新股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股份相同。

- 五、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增資認股基準日、增資基準日及其他增資發行相關事項擬請授權董事長全權訂定。
- 六、本次現金增資計畫之資金來源、計畫項目、預定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詳如附件)暨其他一切有關本次現金增資之議定，未來如因主管機關核定及基於營運評估或因客觀環境需要變更時，擬授權本公司董事長得全權辦理修正或調整。
- 七、為配合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作業，擬提請董事會授權董事長代表本公司簽署一切有關辦理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契約及文件，並代表本公司辦理相關發行事宜。
- 八、上述未盡事宜，擬請董事會授權董事長依法全權處理之。
- 九、本案業經第三屆廿七次審計委員會討論通過在案，提報董事會討論。

補充說明：本案請蔡靜如資深協理補充報告。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提案內容通過。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修訂公司章程條文對照表

條次	修訂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六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肆佰伍拾億元，分為肆拾伍億股，每股新台幣壹拾元正，其中未發行股份授權董事會得視實際需要分次發行。前述股份總額內得發行特別股。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參佰捌拾億元，分為參拾捌億股，每股新台幣壹拾元正，其中未發行股份授權董事會得視實際需要分次發行。前述股份總額內得發行特別股。	為配合海外及國內營運據點擴張及經營業務成長需要，深化財務結構，提高自有資本。
第六條之二	<p>本公司發行乙種特別股，得分次發行，其權利義務及其他重要發行條件列示如下：</p> <p>一、本公司年終結算如有盈餘，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並依法繳納稅捐、於提存法定盈餘公積及依法令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如尚有餘額，得優先分派乙種特別股當年度得分派之股息。</p> <p>二、乙種特別股股息以年率百分之八為上限，按每股發行價格計算，股息得每年以現金一次發放，於每年股東常會承認財務報告後，由董事會訂定基準日支付前一年度得發放之股息。發行年度及收回年度股息之發放數，按當年度實際發行天數計算。</p> <p>三、本公司對乙種特別股之股息分派具自主裁量權，如因本公司年度結算無盈餘或盈餘不足分派乙種特別股</p>	無	本條新增，配合公司法第 157 條規定，於章程中訂定特別股之權利義務及其他重要發行條件。

條次	修訂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u>股息，或因乙種特別股股息之分派將使本公司資本適足率低於法令或主管機關所定最低要求或基於其他必要之考量，本公司得決議不分派乙種特別股股息，乙種特別股股東不得異議。所發行之乙種特別股為非累積型，其未分派或分派不足額之股息，不累積於以後有盈餘年度遞延償付。</u></p> <p><u>四、乙種特別股股東除領取本項第二款所述之股息外，不得參加普通股關於盈餘及資本公積為現金及撥充資本之分派。</u></p> <p><u>五、乙種特別股股東分派本公司騰餘財產之順序優先於普通股及本特別股發行後所發行之其他特別股股東，次於要保人、受益人及一般債權人，但以不超過發行金額為限。</u></p> <p><u>六、乙種特別股股東於股東會無表決權及選舉權，但得被選舉為董事，於乙種特別股股東會及關係乙種特別股股東權利義務事項之股東會有表決權。</u></p> <p><u>七、乙種特別股不得轉換成普通股。</u></p> <p><u>八、本公司發行之乙種特別股為無到期日，乙種特別股股東無要求</u></p>		

條次	修訂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u>公司收回其所持有之特別股之權利。本公司並得訂定乙種特別股收回日，其可收回日不得早於自發行日起算屆滿五年之次日。收回已發行流通在外乙種特別股之全部或一部時，按實際發行價格收回，其未收回之乙種特別股，仍延續前述各款發行條件之權利義務。</u></p> <p><u>乙種特別股之股息年率及具體條件，於實際發行時，授權董事會視發行當時資金市場狀況及投資人認購意願，依本公司章程及相關法令全權處理。</u></p>		
第十三條	<p>股東會分常會及臨時會兩種，常會應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由董事會召開之，臨時會於必要時依公司法之相關規定召集之，股東因故不親自出席會議時，得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七條之規定，以書面委託代理人出席。</p> <p><u>特別股股東會於必要時，得依相關法令召開之。</u></p>	<p>股東會分常會及臨時會兩種，常會應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由董事會召開之，臨時會於必要時依公司法之相關規定召集之，股東因故不親自出席會議時，得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七條之規定，以書面委託代理人出席。</p>	配合第六條之二及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九條規定增訂本條第二項。
第卅三條	<p>本公司為持續擴充規模與增加獲利能力，並配合公司之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以求永續經營，穩定發展，其股利政策係採取剩餘股利政策。</p> <p>本公司年終結算如有盈餘，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並依法繳納稅捐、於提存法定盈餘公積及依法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或迴轉特</p>	<p>本公司為持續擴充規模與增加獲利能力，並配合公司之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以求永續經營，穩定發展，其股利政策係採取剩餘股利政策。</p> <p>本公司年終結算如有盈餘，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並依法繳納稅捐、於提存法定盈餘公積及依法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或迴轉特</p>	配合第六條之二修訂

條次	修訂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別盈餘公積後，<u>並得分派特別股股息</u>。如有餘額，加計期初未分配盈餘為可分配盈餘，並提撥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三十至一百，<u>作為普通股股利可分派數</u>，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之，但如可分配盈餘不足每股在新台幣 0.5 元(含)以下時，基於經濟原則，得保留不予分配。</p> <p>依據本公司營運規劃，盈餘分配以分派股票股利保留所需資金為原則，惟得保留一部份以現金股利方式分派，如當年度有配發現金股利時，現金股利不得少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惟上述股票股利與現金股利之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適度予以調整，由董事會擬議並提請股東會決議，以決定最適當之股利政策。</p>	<p>別盈餘公積後，如有餘額，加計期初未分配盈餘為可分配盈餘，並提撥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三十至一百，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之，但如可配盈餘不足每股在新台幣 0.5 元(含)以下時，基於經濟原則，得保留不予分配。</p> <p>依據本公司營運規劃，盈餘分配以分派股票股利保留所需資金為原則，惟得保留一部份以現金股利方式分派，如當年度有配發現金股利時，現金股利不得少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惟上述股票股利與現金股利之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適度予以調整，由董事會擬議並提請股東會決議，以決定最適當之股利政策。</p>	
第卅五條	<p>本章程經全體發起人於中華民國五十二年四月十二日同意訂立。五十八年六月十二日第一次修訂，六十二年四月三十日第二次修訂，——，九十六年六月十五日第三十二次修訂，九十七年六月十三日第三十三次修訂，九十七年十二月十九日第三十四次修訂，九十八年六月十九日第三十五次修訂，九十九年六月十八日第三十六次修訂，一百年六月廿四日第三十七次修訂，一</p>	<p>本章程經全體發起人於中華民國五十二年四月十二日同意訂立。五十八年六月十二日第一次修訂，六十二年四月三十日第二次修訂，——，九十六年六月十五日第三十二次修訂，九十七年六月十三日第三十三次修訂，九十七年十二月十九日第三十四次修訂，九十八年六月十九日第三十五次修訂，九十九年六月十八日第三十六次修訂，一百年六月廿四日第三十七次修訂，一</p>	增列修正日期、及其條次之沿革。

條次	修訂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一年六月廿二日第三十八次修訂，一〇三年六月十七日第三十九次修訂，一〇五年五月三十一日第四十次修訂， <u>一〇六年五月二十六日第四十一次修訂。</u>	○一年六月廿二日第三十八次修訂，一〇三年六月十七日第三十九次修訂，一〇五年五月三十一日第四十次修訂。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06 年度盈餘分配表

單位：新台幣元

期初未分配盈餘		2,328,205,583
民國 106 年度稅後純益		9,083,971,845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益		(26,421,001)
小計		11,385,756,427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1,816,794,369)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2,451,967,512)	(4,268,761,881)
可分配盈餘總額		7,116,994,546
分配項目		
現金股利（每股 0.8 元）	(3,029,118,720)	
股票股利（每股 0.6 元）	(2,271,839,040)	(5,300,957,760)
期末未分配盈餘		1,816,036,786

說明：盈餘分配以 106 年度未分配盈餘優先分配。

董事長：王銘陽



經理人：黃淑芬



會計主管：蔡靜如



附件一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承銷價格計算書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八年度現金增資股票承銷價格計算書

一、說明

- (一)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壽)截至目前為止之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40,135,823,040元整，已發行普通股4,013,582,304股，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整。該公司經108年03月21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為450,000,000股，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整，總金額4,500,000,000元整，預計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44,635,823,040元。
- (二) 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450,000,000股，依公司法第267條規定保留發行新股總額10%，計45,000,000股由員工認購，另依證券交易法第28條之1規定，提撥發行新股總額10%，計45,000,000股辦理公開申購，其餘80%計360,000,000股，由原股東按認購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之持股比例認購，其認購股份不足一股之部分，由股東自停止過戶起五日內至該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辦理拼湊一整股認購。原股東及員工放棄認購或認購不足或拼湊不足一股之畸零股部分，提請董事會洽特定人按發行價格承購。
- (三) 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將向台灣證券交易所辦理上市掛牌，發行後之新股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股份相同。
- (四) 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採時價發行方式，原股東、員工、承銷商自行認購及公開銷售部分均採同一價格認購。

二、最近三年度之財務資料如下

(一) 最近三年度每股稅後純益及每股股利

單位：元；股

年 度	項 目	每股稅後純益	股利分派			
			現金股利	股票股利		合計
				盈餘	資本公積	
105		2.50	0.80	0.90	—	1.70
106		2.26	0.80	0.60	—	1.40
107		2.54	—	—	—	—

資料來源：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係以當期稅後純益除以當期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二) 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股東權益、流通在外股數及每股淨值

項目	金額/股數
107年12月31日帳面股東權益(仟元)	73,094,384
107年12月31日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4,013,582
每股淨值(元/股)	18.21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

(三)最近三年度及最近期之財務資料

1.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1)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最近三年度財務資料(註)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現金及約當現金	34,318,710	44,717,613	42,947,426
應收款項	12,886,631	12,998,829	17,549,054
本期所得稅資產	1,235,430	—	499,407
投資	1,181,650,901	1,311,081,839	1,545,562,048
再保險合約資產	285,097	302,104	534,353
不動產及設備	8,088,226	9,387,145	10,722,338
無形資產	158,582	186,275	230,128
遞延所得稅資產	1,455,392	5,689,044	9,949,639
其他資產	19,192,292	19,546,345	19,859,278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資產	64,440,197	61,824,990	63,501,665
資產總計	1,323,711,458	1,465,734,184	1,711,355,336
應付款項	8,531,169	8,547,929	10,727,086
本期所得稅負債	496,255	4,934,199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8,361,215	535,854	2,469,127
保險負債	1,144,322,632	1,284,198,018	1,552,528,196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	6,382,932	2,703,763	3,169,331
負債準備	97,753	120,084	134,940
遞延所得稅負債	4,619,185	2,553,444	1,342,297
其他負債	5,388,023	4,978,156	4,388,310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負債	64,440,197	61,824,990	63,501,665
負債總計	1,242,639,361	1,370,396,437	1,638,260,952
股本	34,737,600	37,863,984	40,135,823
資本公積	2,289,273	2,289,273	2,289,273
保留盈餘	40,925,080	44,077,239	48,243,509
其他權益	3,120,144	11,107,251	(17,574,221)
權益總計	81,072,097	95,337,747	73,094,384

註：上列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2)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其餘係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最近三年度財務資料(註)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營業收入	237,222,260	255,328,334	338,495,113
營業成本	(222,488,981)	(242,182,893)	(325,583,910)
營業費用	(4,056,919)	(4,405,260)	(4,954,851)
營業利益	10,676,360	8,740,181	7,956,35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6,268	(897)	1,646,887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純益	10,732,628	8,739,284	9,603,239
所得稅費用	(1,264,271)	344,688	574,748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純益	9,468,357	9,083,972	10,177,987
本期淨利	9,468,357	9,083,972	10,177,987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8,976,040)	7,960,686	(35,428,21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92,317	17,044,658	(25,250,227)
基本每股盈餘	2.50	2.26	2.54

註：上列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四)最近三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	簽證會計師	查核意見
105 年度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徐榮煌、傅文芳	標準式無保留意見
106 年度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傅文芳、張正道	標準式無保留意見
107 年度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傅文芳、張正道	標準式無保留意見

三、承銷參考價格之計算及說明

(一)承銷價格計算之參考因素

- 1.中壽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業經108年03月21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本次現金增資之實際發行價格，若因市場情形之變動，將依「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六條第一項規定予以調整。
- 2.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450,000,000股，依公司法第267條規定保留發行新股總額10%，計45,000,000股由員工認購，另依證券交易法第28條之1規定，提撥發行新股總額10%，計45,000,000股辦理公開申購，其餘80%計360,000,000股，由原股東按認購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之持股比例認購，其認購股份不足一股之部分，由股東自停止過戶起五日內至該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辦理拼湊一整股認購。原股東及員工放棄認購或認購不足或拼湊不足一股之畸零股部分，擬提請董事會洽特定人按發行價格承購。
- 3.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普通股相同。

(二)承銷價格計算之說明

- 1.中壽以108年04月12日為訂價基準日，中壽普通股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平均收盤價分別為25.50元、25.52元及25.52元，擇前五個營業日平均收盤價25.52元作為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參考價格。
- 2.考量此次增資募集之時機與市場股價變化等因素後，經發行公司與承銷商共同議定，本次現金增資暫定發行價格為每股新台幣25.00元，經核算佔上述參考價格25.52元之97.96%，其承銷價格符合「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六條之規定。

發行公司：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王銘陽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4 月 11 日

(僅限於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一〇八年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承銷價格計算書使用)

主辦承銷商：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郭嘉宏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4 月 11 日

(僅限於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一〇八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承銷價格計算書使用)

附件二

證券承銷商無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聲明書

聲明書

本公司受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下稱中壽公司）委託，擔任中壽公司募集與發行一〇八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中壽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證券承銷商：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郭嘉



中華民國

108

年

4

月

11

日

附件三

發行公司及其相關人等出具及檢附不得退還或收
取承銷相關費用之聲明書

聲明書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八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發行人：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王銘陽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4 月 11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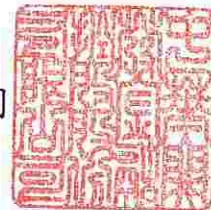
聲明書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八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二條、第二十二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發行人：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代表人：王銘陽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4 月 11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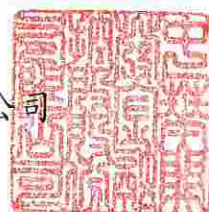
聲明書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八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發行人：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代表人：郭瑜玲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4 月 11 日

聲明書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八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發行人：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代表人：施惠琪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4 月 11 日

聲明書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八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条、第二十条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發行人：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泰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代表人：黃淑芬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4 月 11 日

聲明書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八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發行人：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泰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代表人：許東敏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4 月 11 日

聲明書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八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發行人：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紘富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代表人：謝欣欣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4 月 11 日

聲明書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八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發行人：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潘維大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4 月 11 日

聲明書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八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条、第二十条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發行人：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許文彥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4 月 11 日

聲明書

本人於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八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總經理：黃淑芬



會計部資深協理：蔡靜如



中華民國 108 年 4 月 11 日

附件四

一〇六年度個別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個別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〇六年度
及民國一〇五年度

公司地址：台北市敦化北路 122 號 5 樓
公司電話：(02)27196678

財務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6
四、資產負債表	7-8
五、綜合損益表	9
六、權益變動表	10
七、現金流量表	11-12
八、財務報告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3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3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3-19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9-34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4-36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6-67
(七) 保險合約資訊	67-71
(八) 金融工具	72-80
(九)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80-88
(十) 資產及負債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回收或償付之總金額，及超過十二個月後回收或償付之總金額	89-90
(十一) 資本管理	90-91
(十二) 關係人交易	91-95
(十三) 質押之資產	95
(十四)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95-96
(十五) 重大之災害損失	96
(十六) 重大之期後事項	97
(十七) 其他	97-98
(十八)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98-99,101-102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99
3. 大陸投資資訊	99-100,103
(十九) 部門資訊	100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104-148
十、會計師複核報告	149
十一、其他揭露事項	150-166

會計師查核報告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以及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無活絡市場報價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其中部分金融資產因缺乏活絡市場報價，故運用評價技術來決定其公允價值。針對前述金融資產，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採用內部模型進行評價或參考其他金融機構報價作為公允價值，評價採用之假設變動將影響所報導金融工具之

會計師查核報告(續)

公允價值，對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報表具重大影響，因此本會計師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對前述無活絡市場報價之金融工具評價，執行但不限於下列相關查核程序：執行內部控制查核時對金融資產之評價程序進行了解，包含評價方法的決定、核准及變更流程，以及測試內部控制的有效性；本會計師於抽樣基礎下採用本事務所內部評價專家之協助，對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之評價方法及關鍵評價假設進行了解並評估其合理性，以及執行獨立評價計算並比較管理階層所作之評價是否落於內部專家評估之價值合理範圍內。本會計師亦考量財務報表附註四、附註五及附註八中有關上述金融工具評價揭露的適當性。

保險負債評估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保險負債占整體負債比例約為94%，對保險負債之評估是基於合約成立時所設立之假設，並依照相關法令規範評估計算，其對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報表具重大影響，因此本會計師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對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保險負債評估，執行但不限於下列相關查核程序：執行內部控制查核時，對保險負債之評估程序進行了解及測試；採用本事務所內部精算專家協助本會計師抽樣並執行保險負債之查核程序，包含複核保險商品的合約分類、評估各項準備金提存方法及假設是否遵循相關法令之規定，以及獨立建置模型以驗證樣本保單準備金金額的正確性。本會計師亦考量財務報表附註四、附註五、附註六及附註七中有關保險負債揭露的適當性。

負債適足性測試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之負債適足性測試係以公司整體合約為測試基礎，並遵守中華民國精算學會所頒佈之相關規範。本測試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比較保險負債扣除遞延取得成本及相關無形資產後之淨帳面金額，與保險合約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實估計額，若淨帳面金額不足，則將所有不足金額提列為負債適足準備。其測試之結果對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報表具重大影響，因此本會計師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對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保險負債之適足性測試，採用本事務所內部精算專家協助執行但不限於下列相關查核程序：評估納入測試之範圍是否完整、相關方法與假設之合理性，以及對重大假設的敏感度測試結果分析其合理性。本會計師亦考量財務報表附註四、附註五、附註六及附註七中有關負債適足性揭露的適當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

會計師查核報告(續)

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表，且維持與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會計師查核報告(續)

5. 評估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金管會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核准簽證文號：(90)台財證(六)字第100690號

金管證審字第1030025503號

傅文芳

傅文芳



會計師：

張正道

張正道



中華民國一〇七年二月二十七日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會計項目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110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44,717,613	3	\$34,318,710	3
12000	應收款項	12,998,829	1	12,886,631	1
12600	本期所得稅資產	-	-	1,235,430	0
14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531,910	0	700,451	0
141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424,694,976	29	380,457,315	29
14160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632,451,850	43	621,002,336	47
1417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194,762,878	13	125,363,713	9
14200	投資性不動產	23,149,852	2	23,350,354	2
14300	放款	31,490,373	2	30,776,732	2
15000	再保險合約資產	302,104	0	285,097	0
16000	不動產及設備	9,387,145	1	8,088,226	1
17000	無形資產	186,275	0	158,582	0
17800	遞延所得稅資產	5,689,044	1	1,455,392	0
18000	其他資產	19,546,345	1	19,192,292	1
18900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資產	61,824,990	4	64,440,197	5
IXXXX	資產總計	\$1,465,734,184	100	\$1,323,711,458	100

(請參閱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王銘陽



經理人：黃淑芬



會計主管：蔡靜如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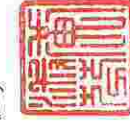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會計項目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負債及權益				
	附註				
21000	應付款項	\$8,547,929	1	\$8,531,169	1
21710	本期所得稅負債	4,934,199	0	496,255	0
232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535,854	0	8,361,215	1
24000	保險負債	1,284,198,018	88	1,144,322,632	86
24900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	2,703,763	0	6,382,932	0
27000	負債準備	120,084	0	97,753	0
28000	遞延所得稅負債	2,553,444	0	4,619,185	0
25000	其他負債	4,978,156	0	5,388,023	0
26000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負債	61,824,990	4	64,440,197	5
2XXXX	負債總計	1,370,396,437	93	1,242,639,361	93
30000	權益				
31000	股本				
31100	普通股股本	37,863,984	2	34,737,600	3
32000	資本公積	2,289,273	0	2,289,273	0
33000	保留盈餘				
33100	法定盈餘公積	9,811,298	1	7,917,627	1
33200	特別盈餘公積	23,458,101	2	21,473,047	2
33300	未分配盈餘	10,807,840	1	11,534,406	1
34000	其他權益	11,107,251	1	3,120,144	0
3XXXX	權益總計	95,337,747	7	81,072,097	7
	負債及權益總計	\$1,465,734,184	100	\$1,323,711,458	100

(請參閱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王銘陽



經理人：黃淑芬



會計主管：蔡靜如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〇六年度		一〇五年度		變動百分比(%)
			金額	%	金額	%	
41000	營業收入：						
41110	簽單保費收入		\$196,149,682	77	\$182,917,477	77	7
41120	再保費收入		-	-	-	-	-
41100	保費收入		196,149,682	77	182,917,477	77	7
51100	減：再保費支出		(1,185,065)	(1)	(1,122,796)	(0)	6
51310	未滿期保費準備淨變動	六、14	(320,185)	(0)	48,424	0	(761)
41130	自留滿期保費收入	六、22	194,644,432	76	181,843,105	77	7
41300	再保佣金收入		238,965	0	244,924	0	(2)
41400	手續費收入		876,142	0	890,165	0	(2)
41500	淨投資損益						
41510	利息收入		41,757,193	16	37,800,577	16	10
4152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利益		32,539,681	13	7,372,379	3	341
4152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已實現利益		14,248,132	6	12,968,825	5	10
41524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損益之已實現利益		4,038,727	2	2,161,224	1	87
41525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之已實現利益(損失)		184,365	0	(40,912)	(0)	(551)
41550	兌換損失		(49,503,030)	(19)	(14,957,502)	(6)	231
41560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淨變動	六、15	3,679,169	1	1,312,892	1	180
41570	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382,898	0	313,398	0	22
41580	投資減損損失及迴轉利益		(1,535)	(0)	20,642	0	(107)
41900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收益	六、27	12,243,195	5	7,292,543	3	68
	營業收入合計		255,328,334	100	237,222,260	100	8
51000	營業成本：						
51200	保險賠款與給付		(71,131,658)	(28)	(82,432,466)	(35)	(14)
41200	減：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		649,883	0	550,164	0	18
51260	自留保險賠款與給付	六、23	(70,481,775)	(28)	(81,882,302)	(35)	(14)
51300	其他保險負債淨變動	六、14	(149,663,933)	(58)	(121,325,764)	(51)	23
51400	承保費用		(9,765)	(0)	(6,957)	(0)	40
51500	佣金費用		(9,448,777)	(4)	(11,724,025)	(5)	(19)
51700	財務成本		(11,781)	(0)	(16,703)	(0)	(29)
51800	其他營業成本		(323,667)	(0)	(240,687)	(0)	34
51900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費用	六、27	(12,243,195)	(5)	(7,292,543)	(3)	68
	營業成本合計		(242,182,893)	(95)	(222,488,981)	(94)	9
58000	營業費用：	六、24					
58100	業務費用		(2,690,502)	(1)	(2,582,121)	(1)	4
58200	管理費用		(1,683,516)	(1)	(1,447,592)	(1)	16
58300	員工訓練費用		(31,242)	(0)	(27,206)	(0)	15
	營業費用合計		(4,405,260)	(2)	(4,056,919)	(2)	9
61000	營業利益		8,740,181	3	10,676,360	4	(18)
59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897)	(0)	56,268	0	(102)
620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純益		8,739,284	3	10,732,628	4	(19)
63000	所得稅利益(費用)	六、25	344,688	0	(1,264,271)	(0)	(127)
6400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純益		9,083,972	3	9,468,357	4	(4)
66000	本期淨利		9,083,972	3	9,468,357	4	(4)
83000	其他綜合損益	六、21					
8310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0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31,832)	(0)	39,956	0	(180)
83120	重估增值		110,081	0	9,999	0	1,001
83180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3,722)	(0)	(11,145)	(0)	(67)
8320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2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		7,541,388	3	(9,752,930)	(4)	(177)
83280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344,771	0	738,080	0	(53)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7,960,686	3	(8,976,040)	(4)	(189)
850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7,044,658	6	\$492,317	0	3,362
97500	每股盈餘	六、26					
	基本每股盈餘		\$2.40		\$2.50		

(請參閱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王鈺陽



經理人：黃淑芬



會計主管：蔡靜如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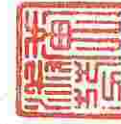
項 目	附註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	未分配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重估增值	其他權益項目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33,401,467	\$2,289,273	\$6,083,247	\$19,795,287	\$8,885,246	\$11,954,548	\$174,800	\$82,583,868	
民國104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20			1,834,380	1,337,896	(1,834,380)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1,337,896)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2,004,088)			(2,004,088)	
普通股現金股利						(1,336,133)			-	
普通股股票股利		1,336,133				9,468,357		5,646	9,468,357	
民國105年度淨利	六、21					33,164	(9,014,850)		(8,976,040)	
民國105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9,501,521	(9,014,850)	5,646	492,317	
民國105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特別準備淨變動	六、20			\$7,917,627	339,864	(339,864)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34,737,600	\$2,289,273	\$7,917,627	\$21,473,047	\$11,534,406	\$2,939,698	\$180,446	\$81,072,097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34,737,600	\$2,289,273	\$7,917,627	\$21,473,047	\$11,534,406	\$2,939,698	\$180,446	\$81,072,097	
民國105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20			1,893,671	1,407,138	(1,893,671)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1,407,138)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2,779,008)			(2,779,008)	
普通股現金股利						(3,126,384)			-	
普通股股票股利		3,126,384				9,083,972		100,948	9,083,972	
民國106年度淨利	六、21					(26,421)	7,886,159		7,960,686	
民國106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9,057,551	7,886,159	100,948	17,044,658	
民國106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特別準備淨變動	六、20			\$9,811,298	\$77,916	(577,916)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37,863,984	\$2,289,273	\$9,811,298	\$23,458,101	\$10,807,840	\$10,825,857	\$281,394	\$95,337,747	

(請參閱財務報告附註)

註：民國105年度員工酬勞70,000仟元及董事酬勞84,000仟元已於105年度綜合損益表中扣除；民國106年度員工酬勞70,000仟元及董事酬勞84,000仟元已於106年度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董事長：王銘陽



經理人：黃淑芬



會計主管：蔡靜如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一〇六年度	一〇五年度
	金額	金額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8,739,284	\$10,732,628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43,230	114,839
攤銷費用	74,596	54,235
呆帳費用提列(轉列收入)數	7,987	(10,00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益)	(32,539,681)	(7,372,37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淨損失(利益)	(8,385,706)	(8,966,195)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損益之淨損失(利益)	(4,038,727)	(2,161,224)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之淨損失(利益)	(184,365)	40,912
利息費用	11,781	16,703
利息收入	(41,757,193)	(37,800,577)
股利收入	(5,862,426)	(4,002,630)
各項保險負債淨變動	139,878,950	118,640,050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淨變動	(3,679,169)	(1,312,892)
其他各項負債準備淨變動	(8,404)	(3,625)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及設備損失(利益)	355	(2,918)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投資損失(利益)	(1,844)	(1,507)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6,46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1,133	(27,262)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54,470,879	16,937,185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調整損失(利益)	97,883	186,32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20,865,821	11,375,445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41,195	57,659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46,353)	(859,523)
預付費用及其他預付款(增加)減少	559	219,872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65,761)	27
再保險合約資產(增加)減少	(20,571)	24,742
其他資產(增加)減少	2,361	1,327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22,732)	(26,452)
應付保險賠款與給付增加(減少)	48,308	(88,594)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262,734	382,353
應付再保往來款項增加(減少)	51,891	8,640
應付佣金增加(減少)	(325,015)	192,763
預收款項增加(減少)	(1,232,052)	1,675,165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2,274,969	(1,147)
其他負債增加(減少)	(1,452,784)	2,447,416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增加(減少)	(1,098)	(136,157)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127,350,035	100,341,663
收取之利息	29,539,087	34,775,110
收取之股利	5,874,320	4,014,334
支付之利息	(11,781)	(16,703)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61,294	39,33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62,812,955	139,153,738

(請參閱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王銘陽



經理人：黃淑芬



會計主管：蔡靜如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一〇六年度	一〇五年度
	金額	金額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59,699,854)	\$(177,045,846)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22,658,814	229,006,68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52,481	67,633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135,644,028)	(258,349,655)
處分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82,943,803	115,504,743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到期還本	20,049,768	20,303,384
取得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86,302,670)	(85,009,662)
處分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8,158,672	649,371
取得不動產及設備	(1,091,908)	(672,656)
處分不動產及設備	-	31,860
取得無形資產	(67,715)	(73,348)
放款(增加)減少	(721,744)	166,802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	29,337	163,03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49,635,044)	(155,257,651)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發放現金股利	(2,779,008)	(2,004,088)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779,008)	(2,004,08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0,398,903	(18,108,00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4,318,710	52,426,71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4,717,613	\$34,318,710

(請參閱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王銘陽



經理人：黃淑芬



會計主管：蔡靜如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6 年度
及民國 105 年度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 52 年 4 月 25 日設立，原名華僑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70 年 1 月經財政部及經濟部核准更改為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註冊地址為台北市敦化北路 122 號 5 樓，本公司股票已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係經營人身保險業務、辦理境外以外幣收付之人身保險及其他主管機關核准之保險業相關業務，總公司設於台北市，另於桃園市、台中市、嘉義市、台南市、高雄市、屏東縣、花蓮縣、澎湖縣設有分公司。

本公司為擴大營運綜效，於民國 98 年 6 月 16 日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理字第 09802552211 號函核准，以民國 98 年 6 月 19 日為併購基準日移轉保誠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營業及資產負債。

本公司經董事會決議及主管機關核准，於民國 104 年 9 月 14 日設立國際保險業務分公司。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8 月 16 日接獲公開收購人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開發金控)公開收購本公司普通股股份通知及公開收購申報書件，公開收購期間為民國 106 年 8 月 17 日至 106 年 9 月 6 日。開發金控於民國 106 年 9 月 13 日完成公開收購本公司普通股 880,000,000 股，加計同日其子公司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普通股 335,376,618 股後，合併共取得 1,215,376,618 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34.99% (股數係以民國 106 年 9 月 13 日基準日揭露)。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於民國 107 年 2 月 27 日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產生之會計政策變動

本公司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除下述新準則及修正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外，其餘首次適用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資產減損」之修正

此修正係針對 2011 年 5 月發布之修正，要求企業僅於報導期間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時，始應揭露個別資產(包括商譽)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此外，此修正並要求揭露依據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決定已減損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時，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公允價值層級與關鍵假設等資訊。

2. 本公司就民國106年度財務報告尚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且金管會已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如下：

準則或解釋主要內容	適用時間(註 1)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 年 1 月 1 日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註 2
(4) 未實現損失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所得稅」)	2017 年 1 月 1 日
(5) 揭露倡議(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現金流量表」之修正)	2017 年 1 月 1 日
(6)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2018 年 1 月 1 日
(7)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股份基礎給付」之修正	2018 年 1 月 1 日
(8) 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4 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之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4 號之修正)	2018 年 1 月 1 日
(9) 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國際會計準則第 40 號「投資性不動產」之修正)	2018 年 1 月 1 日
(10) 2014-2016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2018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2017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2018 年 1 月 1 日
(11)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2 號「外幣交易及預付(預收)款」	2018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經決議未定期延後生效，但仍允許提前適用。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之準則或解釋，本公司評估之影響說明如下外，其餘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最終版本，內容包括分類與衡量、減損及避險會計，此準則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及先前已發布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內容包含分類與衡量及避險會計)。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分類與衡量：金融資產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主要係以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及該金融資產之現金流量特性為基礎；金融負債則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外，另有「本身信用」變動不認列於損益之規定。

減損：係以預計損失模型評估減損損失，以原始認列後之信用風險是否重大增加而認列 12 個月或存續期間之預計信用損失。

避險會計：係以風險管理目標為基礎採用避險會計，並以避險比率衡量有效性。

此外，此準則之適用亦連帶適用相關揭露修正之規定。

本公司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規定，於初次適用日(即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影響，說明如下：

A. 金融資產之分類與衡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依照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規定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中之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之衍生金融工具及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混合工具，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規定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中之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依照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規定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包括基金、股票與債券。其分類變動相關資訊說明如下：

a. 基金

由於基金之現金流量特性並非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規定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中之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b. 股票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中，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股票投資，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應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作為重分類調整，惟若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規定，選擇將前述股票投資之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中，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中之金額後續不得移轉至損益，於除列時，應將列入其他權益項目之累積金額，直接轉入保留盈餘(不得重分類至損益)。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以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評估，除將部分非屬持有供交易之投資選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其餘則重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中之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採公允價值衡量之股票，前述之重分類並未產生帳面金額之差異；惟部分股票依照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規定已認列減損，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規定，無須認列減損損失。

因本公司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起，同時選擇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4 號「保險合約」之覆蓋法表達指定金融資產之損益，故對初次適用日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重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中之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股票，此重分類僅影響其他權益項目之重分類。

c. 債券

債券投資之現金流量特性係符合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者，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規定，以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評估，經營模式屬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者，由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金額重分類為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並就先前已認列之公允價值與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差異數調整其他權益及重分類後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並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規定對前述資產進行減損評估。

債券投資之現金流量特性不符合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者，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規定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中之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重分類並未產生帳面金額之差異。因本公司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起，同時選擇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4 號「保險合約」之覆蓋法表達指定金融資產之損益，故此重分類僅影響其他權益項目之重分類。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與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依照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規定分類為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帳列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債券投資，其現金流量特性符合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者，以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存在之事實及情況評估，經營模式屬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者，自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與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重分類至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並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規定進行減損評估；另經營模式屬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者，自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與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重分類至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此重分類調增其他權益及重分類後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並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規定進行減損評估。

依照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規定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帳列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中債券投資之現金流量特性不符合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金額之利息者，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規定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中之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因本公司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起，同時選擇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4 號「保險合約」之覆蓋法表達指定金融資產之損益，此重分類調增重分類後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及其他權益。

B. 金融資產減損評估

對於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規定，債務工具採預計信用損失模型評估減損，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範圍內交易所產生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則採簡化作法評估預期信用損失，前述評估減損之規定與現行已發生損失模型不同。

本公司以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評估所作之分類，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規定進行減損評估。對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調減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及保留盈餘，對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調減保留盈餘及調增其他權益。

C. 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資產分類與衡量及減損評估之規定，對本公司於初次適用日(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之資產負債表項目分別增加資產 7,203,111 仟元、增加負債 1,271,994 仟元、減少保留盈餘 63,878 仟元及增加其他權益 5,994,995 仟元。

D. 其他

基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適用，同時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相關揭露之規定，其中亦包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初次適用之揭露規定，故須提供更多相關之揭露資訊。

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4 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之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4 號之修正)

此修正協助解決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生效日(2018 年 1 月 1 日)與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即將發布之新保險合約準則生效日(不會早於 2020 年)不同產生之議題。此修正允許企業所發行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4 號適用範圍之保險合約，於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且新保險合約準則生效前，可減少特定之影響。此修正提出兩個方法，分別為覆蓋法及暫時豁免法，覆蓋法允許企業，對於新保險合約準則生效日前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規定可能產生之部分會計配比之損益影響數予以消除；暫時豁免法允許符合規定之企業可選擇於 2021 年以前遞延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規定(亦即在新保險合約準則生效前仍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規定)。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時，同時選擇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4 號「保險合約」之覆蓋法表達指定金融資產之損益，並增加相關之揭露資訊。

3.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公司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如下：

準則或解釋主要內容	適用時間(註 1)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2)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3 號「所得稅不確定性之處理」	2019 年 1 月 1 日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4) 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	2019 年 1 月 1 日
(5) 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修正)	2019 年 1 月 1 日
(6) 2015-2017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	2019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1 號「聯合協議」	2019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所得稅」	2019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23 號「借款成本」	2019 年 1 月 1 日
(7) 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之修正)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此新準則要求承租人除特定豁免條件外，對所有租賃採單一會計模式，即將大部分之租賃於資產負債表上認列資產及負債。另，出租人之租賃仍分類為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3 號「所得稅不確定性之處理」

該解釋規範，當所得稅處理存在不確定時，如何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所得稅」之認列與衡量之規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保險合約」

此準則取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4 號，提供企業所發行保險合約認列、衡量、表達及揭露原則。原始認列時應以履約現金流量及合約服務邊際之合計數衡量保險合約群組。其中履約現金流量包括：

1. 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
2. 反映貨幣時間價值及與未來現金流量相關之財務風險之調整
3. 非財務風險之風險調整

並須揭露與保險合約有關之質性與量化資訊等。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

此修正允許具提前還款特性(允許合約之一方支付或收取合理補償以提前終止合約)之金融資產可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

此修正釐清企業應依據其對過去交易或事件之原始認列，認列股利之所得稅後果於當期損益、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

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

此修正釐清確定福利計畫發生變動(如：修正、縮減或清償等)時，企業應使用更新後之假設以再衡量其當期服務成本和淨利息。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本公司現正評估其潛在影響，暫時無法合理估計前述準則或解釋對本公司之影響外，其餘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遵循聲明

本公司民國106年度及105年度之財務報告係依據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

2. 編製基礎

財務報告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投資性不動產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行註明者外，財務報告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外幣交易

本公司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外幣交易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下列所述者外，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1) 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之外幣項目，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
- (2) 構成報導個體對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損益。

4. 產品分類

保險合約係指一方(保險人)接受另一方(保單持有人)之顯著保險風險移轉，而同意於未來某特定不確定事件(保險事件)發生致保單持有人受有損害時給予補償之合約。本公司對於顯著保險風險之認定，係指於任何保險事件發生時，所可能導致本公司需支付重大之額外給付。

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係指移轉顯著財務風險之合約。財務風險係指一個或多個特定利率、商品價格、匯率、價格指數、費率指數、信用評等、信用指數或其他變數於未來可能發生變動之風險。前述變數若為非財務性變數，該變數非為合約一方所特有者。

於原始判斷時即符合保險合約定義之保單，在其所有權利及義務消失或到期前，仍屬於保險合約，即使在保單期間內其所承受之保險風險已顯著地降低。然而，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若於續後移轉顯著保險風險予本公司時，本公司將其重分類為保險合約。

保險合約及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亦可再進一步依其是否具有裁量參與特性而予以分類之。裁量參與特性係指除保證給付外，尚可收取額外給付之合約權利，此類權利同時具有下列特性：

- (1) 額外給付可能占合約給付總額之比率係屬重大。
- (2) 依合約規定，額外給付之金額或發放時點係屬本公司之裁量權。
- (3) 依合約規定，額外給付係基於下列事項之一：
 - 特定合約組合或特定類型合約之績效。
 - 本公司持有特定資產組合之投資報酬。
 - 本公司、基金或其他個體之損益。

嵌入式衍生工具之經濟特性及風險與主契約之經濟特性及風險並非緊密關聯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時，應與主契約分別認列，並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嵌入式衍生工具且將其公允價值變動列為當期損益。惟該嵌入式衍生工具若符合保險合約之定義，或整體合約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將公允價值變動列為當期損益者外，則本公司無須將該嵌入式衍生工具與該保險合約分別認列。

5.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包含合約期間 12 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6.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1) 原始認列與續後衡量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之規定，本公司將金融資產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及放款及應收款等。金融負債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或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本公司金融資產購買或出售之慣例交易，以公允價值評價之金融資產採交易日會計處理，以攤銷後成本評價之金融資產採交割日會計處理。

金融資產之續後評價依其分類列示如下：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及原始認列即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此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收取之任何股利或利息。

此類金融資產除衍生金融資產及原始認列即指定公允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不得重分類為其他類別之金融商品外，交易目的金融商品如不再以短期出售為目的且符合下列情況之一者可重分類：

- ① 符合放款及應收款定義者，且公司有意圖及能力持有該金融資產至可預見之未來或到期日，得重分類為其他類別金融資產。
- ② 不符合放款及應收款定義者，僅於極少情況下方得重分類為其他類別金融商品。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前述之重分類，以重分類日之公允價值作為重分類日之新成本或攤銷後成本，原已認列之相關損益不予迴轉。原來非屬於此類之金融商品續後不得重分類為此類。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指指定為備供出售，或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等金融資產之非衍生性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續後評價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變動造成之利益或損失，除減損損失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外，於除列前認列為其他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除列時，將累積之利益或損失列入當期損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以有效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係認列於損益。

此類金融資產若符合放款及應收款之定義，且公司有意圖及能力持有該金融資產至可預見之未來或到期日，得重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重分類時，以重分類日之公允價值作為重分類日之新成本或攤銷後成本，原已認列為其他權益調整項目之相關損益則分期攤銷為當期損益。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本公司對具有固定或可決定之收取金額及固定到期日，且本公司有積極意圖及能力持有至到期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分類為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於續後評價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其公允價值變動造成之利益或損失，應於除列、價值減損或攤銷時認列損益。攤銷後成本之計算係以原始認列金額減除償付之本金，調整原始認列金額與到期金額間差異數採有效利率法計算之累積已攤銷金額，再減除價值減損或可能無法收回之金額。本公司估計現金流量以計算有效利率時，係考量金融商品合約條款，並包括支付或收取之手續費、折溢價及交易成本等。

放款及應收款項

放款及應收款係指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之非衍生金融資產，且須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未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未指定為備供出售，以及未因信用惡化以外之因素致持有人可能無法收回幾乎所有之原始投資。

此等金融資產係以應收款項、放款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單獨表達於資產負債表，於原始衡量後，採有效利率法之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攤銷後成本之計算則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以及交易成本。有效利率法之攤銷認列於損益。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利息。

對於此類金融負債，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2)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除列

金融資產

當本公司對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已失效，或業已移轉該金融資產及幾乎所有相關之所有權風險及報酬，或喪失對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即除列全部或部分金融資產。

當本公司移轉全部或部分金融資產且放棄對金融資產之控制時，於交換所收取對價之範圍內視為出售。

金融負債

當本公司之金融負債於合約規定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而使金融負債消滅時，則除列全部或部分金融負債。

當本公司自相同債權人以幾乎不相同條件交換既有之金融負債，或對既有負債條件進行大幅修改，並同時承擔新金融負債，該種交換或修改視為除列既有負債並同時認列新負債，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3) 金融工具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已認列金額目前具互抵之法律行使權利且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予以互抵並以淨額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4) 金融資產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其他金融資產係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損失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減少除應收款項及放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外，其餘則直接由帳面金額中扣除，並將損失認列於損益。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顯著或永久性下跌時，將被認為是一項損失事項。

其他金融資產之損失事項可能包含：

- ① 發行人或交易對方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
- ② 違反合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或
- ③ 債務人很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④ 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因發行人財務困難而消失。

本公司依不同衡量方式之金融資產，採用之減損方式如下：

針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首先個別評估重大個別金融資產是否存有減損客觀證據，個別不重大之金融資產則以群組評估。若確定個別評估之金融資產無減損客觀證據存在，無論是否重大，將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性之金融資產合併為一群組，並以群組進行減損評估。若存有發生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損失之衡量係以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差額決定。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係依該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惟放款如採浮動利率，其用以衡量減損損失之折現率則為現時有效利率。利息收入係以減少後之資產帳面金額為基礎，並以計算減損損失所採用之現金流量折現率持續估列入帳。當放款及應收款預期於未來無法收現時，其相關之備抵科目即應予沖銷。於認列減損損失之後續年度，若因一事件之發生導致估計減損損失金額增加或減少，則藉由調整備抵科目以增加或減少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如沖銷之後回收，則此回收認列於損益。

除前述評估外，本公司並依據「保險業資產評估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提足備抵呆帳金額，其金額不得低於下列各款標準：1、將第一類放款資產扣除壽險貸款、墊繳保費及對於我國政府機關之債權餘額後之百分之零點五，以及應予注意、可望收回、收回困難及收回無望等第二至五類放款資產債權餘額分別以其債權餘額之百分之二、百分之十、百分之五十及餘額全部之合計。2、第一類至第五類放款資產扣除壽險貸款、墊繳保費及對於我國政府機關之債權餘額後全部之和之百分之一。3、逾期放款及催收款經合理評估已無擔保部分之債權額。4、依第一款至第三款標準評估後最低應提列備抵呆帳之合計數低於依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規定評估者，仍應以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規定評估之數額為最低應提列備抵呆帳之金額。如主管機關為強化對特定放款資產之損失承擔能力，要求依其指定之標準及期限，提高特定放款資產之備抵呆帳時，則配合辦理。

分類為備供出售之權益工具，減損認列金額係以取得成本與目前公允價值之差異所衡量之累積損失，減除先前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衡量，並自權益項下重分類至損益。權益投資之減損損失不透過損益迴轉；減損後之公允價值增加直接認列於權益。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分類為備供出售之債務工具，減損認列金額係以攤銷後成本與當時公允價值間之差異所衡量之累積損失，減除該資產先前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衡量。未來利息收入依資產減少後帳面金額為基礎，並以衡量減損損失計算現金流量折現所使用之有效利率設算，利息收入認列於損益。債務工具公允價值如於後續年度增加，且該增加明顯與認列減損損失後發生之事件相關，則減損損失透過損益迴轉。

(5) 衍生性金融商品與避險交易

本公司從事遠期外匯合約、利率交換、換匯換利、選擇權、期貨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主要係用以規避利率與匯率變動風險。此類衍生性金融商品原始認列與續後衡量皆以公允價值為基礎，當公允價值為正時則認列為資產，為負時則認列為負債。

7. 放款

放款包括墊繳保費、壽險貸款、及擔保放款，其中墊繳保費係依照保險契約之規定，代為墊繳之保險費，壽險貸款係以保單為質之放款，擔保放款係以股票為質、動產及不動產為抵押之放款及經主管機關專案核准之放款及催收款項。

放款本金或利息積欠超過清償期三個月以上、或未超過三個月，惟已向主、從債務人追訴或處分擔保品者，列入逾期放款項下。

逾期放款經積極催理而依法承受之擔保品，按承受時之公允價值入帳，並依該擔保品之性質列於相關科目；並以該科目所適用之衡量方法。

8. 公允價值衡量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某一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某一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公允價值衡量假設該出售資產或移轉負債之交易發生於下列市場之一：

- (1) 該資產或負債之主要市場，或
- (2) 若無主要市場，該資產或負債之最有利市場。

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必須是本公司所能進入以進行交易者。資產或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係使用市場參與者於定價資產或負債時會使用之假設，其假設該等市場參與者依其經濟最佳利益為之。

非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考量市場參與者藉由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或藉由將該資產出售予會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之另一市場參與者，以產生經濟效益之能力。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採用在相關情況下適合且有足夠資料可得之評價技術以衡量公允價值，並最大化攸關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且最小化不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

9. 不動產及設備

不動產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公司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除列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房屋及建築	15~60 年
電腦設備	3~15 年
交通及運輸設備	5~10 年
其他設備	3~5 年
租賃改良	依租賃年限或耐用年限孰短者

不動產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不動產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10.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原始成本衡量，並包含取得該項資產之交易成本。投資性不動產之帳面金額包括於達到成本可認列之條件下，因修繕或新增現有投資性不動產而投入之成本，但一般日常發生之維修費用則不作為其成本之一部分。

本公司投資性不動產後續衡量採公允價值模式，因公允價值變動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40 號「投資性不動產」對該模式之規定處理；但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5 號「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符合分類為待出售(或包括於分類為待出售之處分群組中)之條件者，以及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 40 號「投資性不動產」第 53 段所述情況者除外。

投資性不動產在處分、永久不再使用、或預期無法由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之情況下，即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依資產實際用途決定轉入或轉出投資性不動產。

11. 租賃

本公司為承租人

融資租賃係移轉租賃標的物所有權相關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本公司者，並於租賃期間開始日，以租賃資產公允價值或最低租賃給付現值兩者孰低者予以資本化。租金給付則分攤予融資費用及租賃負債之減少數，其中融資費用係以剩餘負債餘額依固定利率決定，並認列於損益。

租賃資產係以該資產耐用年限提列折舊，惟如無法合理確定租賃期間屆滿時本公司將取得該項資產所有權，則以該資產估計耐用年限及租賃期間兩者較短者提列折舊。

營業租賃下之租賃給付係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費用。

本公司為出租人

本公司未移轉租賃標的物所有權之實質全部風險及報酬之租賃，係分類為營業租賃。營業租賃所產生之租金收入，係按租賃期間以直線法認列入帳。或有租金則於租金賺得之期間認列為收入。

12.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以成本衡量。透過企業合併取得之無形資產成本為收購日之公允價值。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不符合認列條件之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不予資本化，而係於發生時認列至損益。

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區分為有限及非確定耐用年限。

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其耐用年限內攤銷，並於存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係至少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時進行複核。若資產之預估耐用年限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或未來經濟效益消耗之預期型態已發生改變，則攤銷方法或攤銷期間將予以調整並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不予攤銷，但於每一年度依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層級進行減損測試。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每期評估是否有事件及情況繼續支持該資產之耐用年限仍屬非確定。若耐用年限由非確定改為有限耐用年限時，則推延適用。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無形資產之除列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至損益。

本公司之其他無形資產主要係電腦軟體成本，其耐用年限為三至五年，採直線法攤銷。

13.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之資產是否存在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公司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述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淨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商譽以外之資產，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如存有此等跡象，本公司即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則迴轉減損。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商譽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群組，不論有無減損跡象，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須認列減損損失，則先行減除商譽，減除不足之數再依帳面金額之相對比例分攤至商譽以外之其他資產。商譽之減損，一經認列，嗣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迴轉。

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14. 投資型保險商品

本公司銷售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要保人所繳保費依約定方式扣除保險人各項費用，並依要保人同意或指定之投資分配方式置於專設帳簿中，專設帳簿資產之價值以評價日當日之公平價值計算，並依相關法令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計算淨資產價值。

依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專設帳簿之資產及負債，不論是否由保險合約或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產生者，皆分別列帳「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資產」及「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負債」項下；至於專設帳簿之收益及費用，則係指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4 號保險合約定義之分離帳戶保險商品之各項收益及費用總和，分別列帳「分離帳戶保險商品收益」及「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費用」項下。

15. 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訂有員工退休辦法，並已依勞動基準法規定設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員會，每月按薪資總額一定比率提撥退休準備金，存入台灣銀行退休準備金專戶，並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該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與次一年度內預估成就退休條件之所有勞工應給付退休金總額之差額，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予以補足。由於上述退休準備金係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與本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財務報表中。

自勞工退休金條例施行後，員工得選擇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對適用該條例之員工，本公司依其勞工退休金月提繳工資分級表所對照之月提繳工資，按月提撥月提繳工資百分之六之退休金至員工於勞工保險局的勞工個人退休金專戶。

員工如每月工資數額高於勞工退休金月提繳工資分級表所訂之上限，其超出之部分得由公司按月提列百分之六之退休準備。員工於符合退休辦法所訂之條件時，方得領取此項目之退休準備金。

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公司每月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對於屬確定福利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於年度報導期間結束日按精算報告提列。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包括精算損益、計畫資產報酬與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並減除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並立即認列於保留盈餘。前期服務成本為計畫修正或縮減所產生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數，且於下列兩者較早之日期認列為費用：

- (1) 當計畫修正或縮減發生時；及
- (2) 當本公司認列相關重組成本或離職福利時。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係由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兩者均於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決定，再考量該期間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因提撥金及福利支付產生之任何變動。

16.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條件係因過去事件所產生之現時義務(法定義務或推定義務)，於清償義務時，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且該義務金額能可靠估計。當本公司預期某些或所有負債準備可被歸墊時，只有當歸墊幾乎完全確定時認列為單獨資產。若貨幣時間價值影響重大時，負債準備以可適當反映負債特定風險之現時稅前利率折現。

17. 保險負債及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

本公司保險合約及不論是否具有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商品，其所提存之準備金係依「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規定辦理之，並經金管會核可之簽證精算師簽證。除團體短期保險各項準備之提列，應以實收保險費收入與依台財保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852367814 號函所規定以計提責任準備金之保險費收入孰高者為計提之基礎外，其餘各項負債準備之提列基礎說明如下：

另，本公司具裁量參與特性之保險契約整體合約分類為負債。

(1) 未滿期保費準備：

保險期間一年以下尚未屆滿之有效契約及保險期間超過一年之傷害保險，係依據各險未到期之危險計算並提列未滿期保費準備。

(2) 賠款準備：

係就已報未付及未報保險賠款提列之準備，已報未付保險賠款準備係逐案依實際相關資料估算；未報保險賠款準備則依其過去理賠經驗及費用，以符合精算原理原則之方法計算之。

(3) 責任準備：

人壽保險責任準備金以各險報主管機關核准時之生命表及計算責任準備金之預定利率為基礎，依「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第 12 條規定之修正制及各商品報主管機關核准之計算說明所記載之方式計算提列。

自民國 92 年保單年度起，凡保險單紅利的計算係適用台財保第 800484251 號函規定之紅利計算公式之有效契約，其當期因死差損益與利差損益互相抵用而減少之紅利金額，增提列為長期有效契約之責任準備金。

投資性不動產選定採用公允價值模式者，於選用時之保險負債亦應採公允價值評估，保險負債公允價值如大於帳列數，其差額應提列責任準備。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起變更投資性不動產後續衡量之會計政策由成本模式改為公允價值模式，選用時之保險負債依民國 103 年 3 月 21 日金管保財字第 10302501161 號令規定評估後，保險負債公允價值並未大於帳列數，故無須增提保險負債。

(4) 特別準備：

① 針對保險期間一年以下之自留業務提存之特別準備分為「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及「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其提存方式如下：

A. 特別盈餘公積—重大事故特別準備：

各險別依主管機關所訂之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比率提存，發生重大事故之實際自留賠款金額超過新台幣三仟萬元之部分，得就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沖減之，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提存超過十五年者，得經簽證精算人員評估訂定收回機制報送主管機關備查辦理。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B. 特別盈餘公積—危險變動特別準備：

各險之實際賠款扣除該險以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沖減後之餘額低於預期賠款時，應就其差額之百分之十五提存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各險之實際賠款扣除該險以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沖減之餘額超過預期賠款時，其超過部分，得就已提存之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沖減之。如該險危險變動特別準備不足沖減時，得由其他險別已提存之危險變動特別準備沖減之；其所沖減之險別及金額應報主管機關備查。各險危險變動特別準備累積提存總額超過其當年度自留滿期保險費之百分之三十時，其超過部分應依收回規定處理。

前述重大事故特別準備及危險變動特別準備每年新增提存數及沖減或收回金額依稅後金額自權益項下之特別盈餘公積提列及沖減或收回。

- ② 本公司銷售分紅人壽保單，依法令規定，應於會計年度結算時，按報主管機關備查之「分紅與不分紅人壽保險費用分攤與收入分配辦法」，核定屬於各該年度分紅人壽保單業務(分紅前)之稅前損益，提存「特別準備金—分紅保單紅利準備」，並於紅利宣告日自「特別準備金—分紅保單紅利準備」沖轉，若「特別準備金—分紅保單紅利準備」為負值時，應同時提列等額之「特別準備金—紅利風險準備」。
- ③ 本公司分紅保單連結標的之投資性不動產後續衡量首次採用公允價值模式之影響淨額提列之分紅保單紅利準備，僅得做為後續補足有效契約依主管機關核定之公允價值評估責任準備不足數額及與未來實施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接軌補提負債時穩健財務結構之用；而分紅保單連結標的之投資性不動產後續各期公允價值變動之累積增值利益淨額所提列之分紅保單紅利準備，嗣後因處分相關資產時，得依分紅保單紅利分配相關規定辦理。

(5) 保費不足準備

自民國 90 年度起訂定之保險期間超過一年之壽險、健康險及年金險契約，其簽發之保險費較依規定計算責任準備金之保險費為低者，應將其未經過繳費期間之保費不足部分提存為保費不足準備金。

另，保險期間一年以下尚未屆滿之有效契約及保險期間超過一年之傷害保險，應評估未來可能發生之賠款與費用，該評估金額如逾提存之未滿期保費及未來預期之保費收入，應就其差額按險別提存保費不足準備金。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6) 負債適足準備：

係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4 號規定之負債適足性測試結果，所需增提之準備屬之。

本公司之負債適足性測試係以公司整體合約為測試基礎，並遵守中華民國精算學會所頒布之相關規範。本測試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比較保險負債扣除遞延取得成本及相關無形資產後之淨帳面金額，與保險合約未來現金流量之現時估計數額，若淨帳面金額不足，則將所有不足數額提列為負債適足準備。

(7) 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

係不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依「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及相關法令之規定所提存之準備。

18.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

係依照「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及「人身保險業外匯價格變動準備金應注意事項」之規定對所持有之國外投資資產(不含外幣收付之非投資型人身保險商品資產)，計算應提存或沖銷金額。本公司初始外匯價格變動準備為 1,745,679 仟元，依規定外匯價格變動準備初始金額自民國 101 年起三年內提列特別盈餘公積，第一年提列金額不得低於稅後初始金額之三分之一，前二年累計提列金額不得低於稅後初始金額之三分之二。另每年就已節省之避險成本轉列特別盈餘公積，如當年度盈餘不足轉列，則於以後有盈餘年度補提之，前項所提之特別盈餘公積僅得迴轉用於盈餘轉增資或彌補虧損。依「人身保險業外匯價格變動準備金應注意事項」第 9 條規定人身保險業若當年度有稅後盈餘，應就該金額之百分之十於股東會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19. 保險費之認列及保單取得成本

本公司保險合約及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其首期及續期保費係分別於收款並完成承保手續及屆期收款時認列收入。保單取得成本如佣金費用等，於保險契約生效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非屬分離帳戶保險商品且被分類為無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其所收取之保險費金額於資產負債表上認列為「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該等保單之取得成本於保險契約生效時，沖減「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

20. 再保險

本公司為設定損失上限及將鉅額保單之風險降至最低，依業務需要及法令規定辦理再保險。對於分出再保險，本公司不得以再保險人不履行其義務為由，拒絕履行對被保險人之義務。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分出再保險業務所產生之再保費支出及再保佣金收入，與應付再保往來款項，係與相關保險合約之收益或費損於同一期間認列；因持有再保險合約之淨權利包括再保險準備資產、應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與淨應收再保往來款項，係按所簽訂之再保險契約及與相關保險合約負債認列一致方法認列；再保險合約之資產或負債及收益或費損，與相關保險負債及相關保險合約之費損或收益不予以抵銷。

本公司對再保險人之權利包括再保險準備資產、應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與淨應收再保往來款項，並定期評估該等權利是否已發生減損或無法收回。當客觀證據顯示該等權利於原始認列後所發生事件，將導致本公司可能無法收回合約條款規定之所有應收金額，且上述事件對可從再保險人收回金額之影響得以可靠衡量時，本公司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前揭權利之帳面金額部份，認列減損損失。

針對再保險合約之分類，本公司評估其是否移轉顯著保險風險予再保險人，若再保險合約未移轉顯著保險風險時，則該合約以存款會計認列衡量之。

屬移轉顯著保險風險之再保險合約，如本公司能單獨衡量其儲蓄組成要素，則分別認列該再保險合約之保險組成要素及儲蓄組成要素。亦即，本公司將所收取(或支付)之合約對價減除屬於保險組成要素部份之金額後，認列為金融負債(或資產)，而非收入(或費用)。該金融負債(或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認列及衡量，並以未來現金流量折現值作為公允價值衡量之基礎。

21.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係指包含於決定本期損益中，與本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有關之彙總數。

本期所得稅

與本期及前期有關之本期所得稅負債(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本期所得稅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項目有關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而非損益。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為所得稅費用。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就報導期間結束日，資產與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間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資產或清償負債帳面金額之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遞延所得稅與不列於損益之項目有關者，亦不認列於損益，而係依其相關交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本期所得稅資產及本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22. 未納入合併報表的結構型個體

本公司判斷所持有之證券化載具(例如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及金融資產證券化受益憑證等)、資產擔保之籌資及某些投資基金(例如私募基金)皆屬未納入合併報表的結構型個體，並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規定揭露相關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財務報表之編製，須要管理階層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而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1. 判斷

在採用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過程中，管理階層進行下列對財務報表金額認列具有重大影響之判斷：

(1) 金融資產分類

本公司金融資產之分類係於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視其性質及目的而決定。管理階層須就金融資產的分類作出重大判斷，不同的分類會影響金融資產的衡量基礎及本公司的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

(2) 保險合約分類

本公司就所簽發之保險商品合約辨識組成要素，判斷是否可單獨衡量，並決定合約是否分拆認列。另，本公司透過審視合約有效期間之額外給付比率，測試保險合約是否具有顯著保險風險，以決定合約商品之分類。如在任一保單年度，額外給付比率達預先設定之顯著標準，則該合約應被視為具有顯著保險風險，並分類為保險合約。如單一合約提供多項不同保險事件發生時之給付，額外給付可以各保險事件發生時之給付，與各保險事件未發生時之給付的最大差異作計算。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營業租賃承諾—公司為出租人

本公司對投資性不動產組合已簽訂商業不動產租約。基於對其約定條款之評估，本公司仍保留這些不動產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將該等租約以營業租賃處理。

(4) 結構型個體具有權益的判斷

本公司於判定是否應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規定揭露未納入合併報表之結構型個體相關資訊時，主要係考量該個體之目的及設計，包括考量未納入合併報表之結構型個體被設計來產生之風險、被設計轉嫁予參與未納入合併報表之結構型個體之各方之風險，以及本公司是否暴露於某些或全部風險。

2. 估計及假設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1)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當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無法由活絡市場取得時，公允價值將運用評價技術來決定。當採用評價技術決定公允價值時，依本公司評價程序選擇適當之評價模式，模式盡可能採用可觀察資料。這些模式所用之假設變動將會影響所報導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請詳附註八。

(2) 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將運用評價技術來決定，包括收益法(例如現金流量折現模式)或市場法等，這些模式所用之假設變動將會影響所報導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

(3)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當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時，即發生減損。可回收金額係指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使用價值，二者孰高者。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之計算，是依據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經減除處分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增額成本後之金額。使用價值是基於現金流量折現模式之計算。現金流量之預估係依據未來之預算，且不含本公司尚未承諾之重組，或為加強該被測試現金產生單位資產績效所需之未來重大投資。可回收金額容易受到現金流量折現模式所使用的折現率及基於外推目的所使用之預期未來現金流入與成長率之影響。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退職後福利計畫

退職後福利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取決於精算評價。精算評價牽涉各種不同假設，包括：折現率及預期薪資之增減變動等。對用以衡量確定福利成本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所使用假設之詳細說明請詳附註六、17。

(5) 保險合約負債(包括具裁量參與特性之投資合約負債)

保險合約與具裁量參與特性的投資合約之負債是基於當期假設抑或於合約成立時所設立之假設計算。所有合約皆經由負債適足性測試，藉以反映管理階層對未來現金流量之當期最佳估計。主要之假設為死亡率、罹病率、投資報酬率、費用率、脫退率與解約率。本公司參照「人身保險業簽證精算人員實務處理原則」之「第三章、精算假設」之原則予以釐訂，以充分的顯示本公司獨特的曝險、產品特色、以及目標市場所顯示之經驗。

當前保險合約之最佳估計，其資產投資之未來收入是以目前市場報酬率以及對於未來經濟發展之預期為基礎。對於未來費用之假設是以當前費用水準為基準，如有必要，以預期費用之通貨膨脹來做適當的調整。脫退率與解約率是參考本公司過去歷史經驗為基礎予以釐訂。

(6) 所得稅

所得稅的不確定性存在於對複雜稅務法規之解釋、產生未來課稅所得的金額及時點，其實際結果與所作假設間產生之差異，或此等假設於未來之改變，可能迫使將已入帳的所得稅利益和費用於未來予以調整。對所得稅之提列，係依據本公司營業所在各國之稅捐機關可能的核閱結果，所作之合理估計。所提列的金額是基於不同因素，例如：以往稅務核閱經驗及課稅主體與所屬稅捐機關對稅務法規解釋之不同。

未使用之課稅損失與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係於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或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決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可認列之金額係以未來課稅所得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可能發生之時點及水準併同未來之稅務規劃策略為估計之依據。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項 目	106.12.31	105.12.31
庫存現金	\$1,827	\$887
週轉金	3,977	4,518
支票存款、活期存款	9,690,106	9,162,432
定期存款	19,829,084	3,104,900
約當現金—附賣回債券	15,192,619	22,045,973
合 計	<u>\$44,717,613</u>	<u>\$34,318,710</u>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應收款項

項 目	106.12.31	105.12.31
應收票據	\$319,065	\$360,260
其他應收款		
應收利息	10,287,642	10,241,207
應收金融商品交割款	640,200	126,399
應收分離帳戶款	1,260,556	1,764,991
其他應收款	491,366	393,774
催收款項	724	840
減：備抵呆帳－催收款項	(724)	(840)
小 計	12,679,764	12,526,371
合 計	\$12,998,829	\$12,886,631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06.12.31	105.12.31
持有供交易：		
衍生金融工具		
換匯及遠期外匯合約	\$4,287,344	\$503,339
原始認列時即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可轉換公司債	244,566	197,112
合 計	\$4,531,910	\$700,451

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項 目	106.12.31	105.12.31
國內上市櫃股票	\$112,630,446	\$63,278,217
國內受益憑證	748,176	913,808
國內不動產投資信託受益憑證	1,356,184	1,481,987
國內政府公債	121,129,635	129,039,575
國內公司債	10,246,523	2,266,742
國內金融債	514,391	1,025,084
國內特別股	2,600,044	2,603,105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2,959,343	2,541,481
國外上市櫃股票	20,391,024	16,180,002
國外受益憑證	6,831,302	7,645,706
國外政府公債	9,847,662	11,030,754
國外公司債	75,427,178	67,455,060
國外金融債	47,658,990	51,771,796
國外特別股	-	4,189,046
國外未上市櫃股票	14,049,353	20,576,090
減：抵繳保證金	(1,695,275)	(1,541,138)
合 計	\$424,694,976	\$380,457,315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十三。

5.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項 目	106.12.31	105.12.31
國內政府公債	\$9,386,501	\$9,450,845
國內公司債	40,306,199	38,303,806
國內金融債	29,900,000	31,401,763
國外政府公債	18,878,309	22,401,216
國外公司債	55,387,911	79,473,881
國外金融債	420,621,473	390,133,184
國外不動產抵押債券	62,258,577	53,786,588
減：抵繳保證金	(4,287,120)	(3,948,947)
合 計	<u>\$632,451,850</u>	<u>\$621,002,336</u>

本公司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十三。

6.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項 目	106.12.31	105.12.31
國內政府公債	\$23,460,390	\$6,135,128
國外政府公債	27,296,237	17,614,299
國外公司債	107,732,750	68,852,783
國外金融債	36,273,501	32,761,503
合 計	<u>\$194,762,878</u>	<u>\$125,363,713</u>

本公司對於分類為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均有意圖及能力持有至到期日，惟因發行人信用惡化或提前贖回等因素，偶有將金額非屬重大之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於到期日前處分之情形。所處分之帳面金額、已實現損益及估期初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帳面金額比率分別列示如下：

	106.12.31	105.12.31
帳面金額	\$4,337,628	\$640,532
已實現損益	184,365	(40,912)
估期初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帳面金額比率	3.46%	1.52%

7. 放款

項 目	106.12.31	105.12.31
壽險貸款	\$24,244,766	\$23,210,498
墊繳保費	5,614,425	5,348,403
擔保放款淨額	<u>1,631,182</u>	<u>2,217,831</u>
擔保放款	1,673,132	2,251,677
減：備抵呆帳－擔保放款	(41,950)	(33,846)
合 計	<u>\$31,490,373</u>	<u>\$30,776,732</u>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擔保放款減損所提列之呆帳變動分析資訊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期初餘額	\$33,846	\$43,935
當年度發生(迴轉)之金額	8,104	(10,089)
期末餘額	\$41,950	\$33,846

上述提列之備抵呆帳皆係組合評估提列。

8. 投資性不動產

後續衡量採公允價值模式之投資性不動產期初與期末帳面金額調節情形如下：

	106 年度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預付房地款	合 計
期初餘額	\$15,364,441	\$5,463,804	\$-	\$20,828,245
公允價值調整產生之利益(損失)	216,896	(314,779)	-	(97,883)
處分	(17,321)	(10,172)	-	(27,493)
自不動產及設備轉入及自 投資性不動產轉出	(85,589)	11,998	-	(73,591)
期末餘額	\$15,478,427	\$5,150,851	\$-	\$20,629,278

	105 年度			
	土地	房屋及建築	預付房地款	合計
期初餘額	\$15,764,935	\$5,868,698	\$-	\$21,633,633
公允價值調整產生之利益(損失)	121,953	(308,282)	-	(186,329)
處分	(6,498)	(10,936)	-	(17,434)
自不動產及設備轉入及自 投資性不動產轉出	(515,949)	(85,676)	-	(601,625)
期末餘額	\$15,364,441	\$5,463,804	\$-	\$20,828,245

未取得建造執照並進行開發之素地與預付房地款，因無法可靠決定公允價值，帳面金額係按成本模式衡量，期初與期末帳面金額調節情形如下：

	106 年度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預付房地款	合 計
成本：				
期初餘額	\$3,654,175	\$-	\$-	\$3,654,175
期末餘額	\$3,654,175	\$-	\$-	\$3,654,175
累計減損：				
期初餘額	\$1,132,066	\$-	\$-	\$1,132,066
本期提列(迴轉)	1,535	-	-	1,535
期末餘額	\$1,133,601	\$-	\$-	\$1,133,601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5年度			
	土地	房屋及建築	預付房地款	合計
成本：				
期初餘額	\$4,135,804	\$-	\$-	\$4,135,804
處分	(481,629)	-	-	(481,629)
期末餘額	\$3,654,175	\$-	\$-	\$3,654,175
累計減損：				
期初餘額	\$1,495,895	\$-	\$-	\$1,495,895
本期提列(迴轉)	(27,103)	-	-	(27,103)
處分	(336,726)	-	-	(336,726)
期末餘額	\$1,132,066	\$-	\$-	\$1,132,066
淨帳面金額：				
106.12.31	\$17,999,001	\$5,150,851	\$-	\$23,149,852
105.12.31	\$17,886,550	\$5,463,804	\$-	\$23,350,354

本公司建築物之重大組成部分主要為主建物、空調、機電及電梯設備等。

本公司投資性不動產係委任下列專業估價機構之估價師，依「不動產估價技術規則」內容所評價之公允價值為估價基礎，其估價日期為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 (1) 環宇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林雪琴
- (2) 宏邦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郭春鈺

105 年 12 月 31 日：

- (1) 瑞普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吳紘緒、施甫學、巫智豪
- (2) 中華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陳立人、謝典璟
- (3) 寶源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葉紫光

公允價值之決定係依市場證據支持，採用之評價方法主要為比較法、收益法、成本法及成本法之土地開發分析等。商辦大樓及住宅具有市場流通性，且近鄰地區有類似比較案例及租金案例，因此評價方法以比較法及收益法為主。收益法並未使用折現現金流量分析，故無折現率之參數。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其中主要使用之參數如下：

	106.12.31	105.12.31
收益資本化率	主要為 0.73%~3.92%	主要為 0.99%~4.47%

本公司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後續衡量採公允價值模式者，其公允價值層級屬第三等級，當主要輸入值「直接資本化法之收益資本化率」上升時，公允價值減少，反之則增加。

本公司不動產投資係以大樓出租為主要業務，大樓出租性質皆為營業租賃，主要租約內容與一般性租賃契約內容相同。不動產投資之租金收入有年繳、半年繳、季繳、月繳及一次繳清等方式。

本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由投資性不動產產生之租金收入分別為 478,938 仟元及 498,220 仟元，相關之直接營運費用分別為 66,023 仟元及 67,293 仟元，未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產生之直接營運費用則分別為 5,480 仟元及 2,077 仟元。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度將部分不動產及設備及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之投資性不動產回升及沖減至可回收金額，並分別產生減損迴轉利益 402 仟元及減損損失 1,535 千元。該減損迴轉利益及減損損失已認列至綜合損益表。可回收金額係以該等不動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衡量。公允價值係委任專業估價機構依「不動產估價技術規則」評價，並歸類公允價值層級中之第三等級。本次減損案之評價技術與關鍵假設係依「不動產估價技術規則」採用比較法及土地開發分析法評價，並參酌市場案例及考量未來趨勢，予以衡量市場合理價值並依市地重劃時程表予以折現之。減損迴轉案之評價技術與關鍵假設則係依「不動產估價技術規則」採用比較法及收益法評價，並參酌市場案例及考量未來趨勢，予以衡量市場合理價值。

截至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投資性不動產皆無設定質押之情形。

9. 再保險合約資產

項 目	106.12.31	105.12.31
應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	\$201,338	\$171,459
應收再保往來款項	38,403	47,711
再保險準備資產		
分出未滿期保費準備	49,879	43,020
分出賠款準備	12,484	22,907
小 計	62,363	65,927
合 計	\$302,104	\$285,097

上述再保險合約資產皆未有認列減損之情形。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不動產及設備未有提供質押擔保之情事。

11. 其他資產

項 目	106.12.31	105.12.31
預付款項		
預付款—地上權	\$13,382,227	\$13,584,831
其他預付款	87,765	86,818
小 計	13,469,992	13,671,649
存出保證金		
保險事業保證金	5,970,541	5,470,290
訴訟保證金	11,854	19,795
其他保證金	85,032	19,271
小 計	6,067,427	5,509,356
其他資產—其他	8,926	11,287
合 計	\$19,546,345	\$19,192,292

預付款—地上權係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11 月 28 日標得台北學苑及中崙眷舍 13 筆國有土地之地上權，簽約日為 103 年 1 月 20 日，使用期間為 70 年，至民國 173 年 1 月 19 日止。

12. 應付款項

項 目	106.12.31	105.12.31
應付票據	\$40,890	\$63,622
應付保險賠款與給付	155,643	107,335
應付佣金	1,275,055	1,600,070
應付再保往來款項	282,978	231,087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	781,963	643,693
應付費用	1,165,090	1,690,956
應付稅款	56,677	28,431
應付代收款	44,288	44,008
應付投資款項	75,468	281,004
應付保單款項	4,579,736	3,792,224
其 他	90,141	48,739
小 計	6,793,363	6,529,055
合 計	\$8,547,929	\$8,531,169

1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項 目	106.12.31	105.12.31
持有供交易：		
衍生金融工具		
換匯及遠期外匯合約	\$535,854	\$8,361,215
合 計	\$535,854	\$8,361,215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4. 保險合約及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商品之負債準備

本公司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保險合約及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商品，其各項準備餘額明細及變動調節如下。

(1) 責任準備明細：

	106.12.31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商品	合計
壽險	\$940,755,861	\$59,541,345	\$1,000,297,206
健康險	104,884,793	-	104,884,793
年金險	664,066	156,189,075	156,853,141
投資型保險	1,809,009	-	1,809,009
合計	\$1,048,113,729	\$215,730,420	\$1,263,844,149

	105.12.31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商品	合計
壽險	\$802,032,333	\$66,559,466	\$868,591,799
健康險	94,692,295	-	94,692,295
年金險	721,937	157,406,271	158,128,208
投資型保險	1,832,118	-	1,832,118
合計	\$899,278,683	\$223,965,737	\$1,123,244,420

註：本公司上述保險合約，並無分出責任準備。

前述責任準備之變動調節如下：

	106 年度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商品	合計
期初餘額	\$899,278,683	\$223,965,737	\$1,123,244,420
本期提存數	185,972,240	22,737,655	208,709,895
本期收回數	(29,092,798)	(29,093,316)	(58,186,114)
外幣兌換損益	(8,044,396)	(1,879,656)	(9,924,052)
期末餘額	\$1,048,113,729	\$215,730,420	\$1,263,844,149

	105 年度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商品	合計
期初餘額	\$768,136,597	\$238,080,568	\$1,006,217,165
本期提存數	166,117,092	24,669,164	190,786,256
本期收回數	(32,993,258)	(38,184,871)	(71,178,129)
外幣兌換損益	(1,981,749)	(599,123)	(2,580,872)
期末餘額	\$899,278,682	\$223,965,738	\$1,123,244,420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未滿期保費準備明細：

	106.12.31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 性之金融商品	合計
個人壽險	\$1,213	\$-	\$1,213
個人傷害險	1,037,088	-	1,037,088
個人健康險	1,764,841	-	1,764,841
團體險	527,757	-	527,757
投資型保險	53,934	-	53,934
年金險	-	57	57
合計	3,384,833	57	3,384,890
減除分出未滿期保費準備：			
個人壽險	14,836	-	14,836
個人傷害險	1,006	-	1,006
個人健康險	27,308	-	27,308
團體險	1,766	-	1,766
投資型保險	4,963	-	4,963
合計	49,879	-	49,879
淨額	\$3,334,954	\$57	\$3,335,011

	105.12.31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 性之金融商品	合計
個人壽險	\$1,393	\$-	\$1,393
個人傷害險	960,069	-	960,069
個人健康險	1,641,421	-	1,641,421
團體險	402,643	-	402,643
投資型保險	52,261	-	52,261
年金險	-	61	61
合計	3,057,787	61	3,057,848
減除分出未滿期保費準備：			
個人壽險	14,722	-	14,722
個人傷害險	1,308	-	1,308
個人健康險	25,820	-	25,820
團體險	(3,703)	-	(3,703)
投資型保險	4,873	-	4,873
合計	43,020	-	43,020
淨額	\$3,014,767	\$61	\$3,014,828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前述未滿期保費準備之變動調節如下：

	106 年度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 性之金融商品	總計
期初餘額	\$3,057,787	\$61	\$3,057,848
本期提存數	3,384,834	58	3,384,892
本期收回數	(3,057,787)	(61)	(3,057,848)
外幣兌換損益	(1)	(1)	(2)
期末餘額	3,384,833	57	3,384,890
減除分出未滿期保費準備：			
期初餘額	43,020	-	43,020
本期增加數	53,582	-	53,582
本期減少數	(46,723)	-	(46,723)
期末餘額	49,879	-	49,879
淨 額	\$3,334,954	\$57	\$3,335,011

	105 年度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 性之金融商品	總計
期初餘額	\$3,108,121	\$60	\$3,108,181
本期提存數	3,057,787	61	3,057,848
本期收回數	(3,108,120)	(60)	(3,108,180)
外幣兌換損益	(1)	-	(1)
期末餘額	3,057,787	61	3,057,848
減除分出未滿期保費準備：			
期初餘額	44,928	-	44,928
本期增加數	43,020	-	43,020
本期減少數	(44,928)	-	(44,928)
期末餘額	43,020	-	43,020
淨 額	\$3,014,767	\$61	\$3,014,828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賠款準備明細：

	106.12.31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 性之金融商品	總計
個人壽險			
— 已報未付	\$244,206	\$80,286	\$324,492
— 未報	-	-	-
個人傷害險			
— 已報未付	42,643	-	42,643
— 未報	174,687	-	174,687
個人健康險			
— 已報未付	113,776	-	113,776
— 未報	460,408	-	460,408
團體險			
— 已報未付	72,290	-	72,290
— 未報	301,794	-	301,794
投資型保險			
— 已報未付	28,147	-	28,147
— 未報	-	-	-
年金險			
— 已報未付	-	26,484	26,484
— 未報	-	56	56
合 計	1,437,951	106,826	1,544,777
減除分出賠款準備：			
個人壽險	2,084	-	2,084
個人傷害險	107	-	107
個人健康險	9,493	-	9,493
團體險	800	-	800
合 計	12,484	-	12,484
淨 額	\$1,425,467	\$106,826	\$1,532,293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5.12.31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 性之金融商品	總計
個人壽險			
— 已報未付	\$193,436	\$2,578	\$196,014
— 未報	1,538	-	1,538
個人傷害險			
— 已報未付	81,497	-	81,497
— 未報	113,544	-	113,544
個人健康險			
— 已報未付	121,659	-	121,659
— 未報	398,869	-	398,869
團體險			
— 已報未付	66,260	-	66,260
— 未報	235,517	-	235,517
投資型保險			
— 已報未付	3,046	-	3,046
— 未報	-	-	-
年金險			
— 已報未付	-	26,443	26,443
— 未報	-	79	79
合 計	1,215,366	29,100	1,244,466
減除分出賠款準備：			
個人壽險	3,251	-	3,251
個人傷害險	8,107	-	8,107
個人健康險	7,749	-	7,749
團體險	3,800	-	3,800
合 計	22,907	-	22,907
淨 額	\$1,192,459	\$29,100	\$1,221,559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前述賠款準備之變動調節如下：

	106 年度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 性之金融商品	總計
期初餘額	\$1,215,366	\$29,100	\$1,244,466
本期提存數	1,438,793	107,550	1,546,343
本期收回數	(1,215,366)	(29,100)	(1,244,466)
外幣兌換損益	(842)	(724)	(1,566)
期末餘額	1,437,951	106,826	1,544,777
減除分出賠款準備：			
期初餘額	22,907	-	22,907
本期增加數	12,484	-	12,484
本期減少數	(22,907)	-	(22,907)
期末餘額	12,484	-	12,484
淨 額	\$1,425,467	\$106,826	\$1,532,293

	105 年度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 性之金融商品	總計
期初餘額	\$1,231,577	\$54,229	\$1,285,806
本期提存數	1,215,478	29,522	1,245,000
本期收回數	(1,231,577)	(54,229)	(1,285,806)
外幣兌換損益	(112)	(422)	(534)
期末餘額	1,215,366	29,100	1,244,466
減除分出賠款準備：			
期初餘額	51,368	-	51,368
本期增加數	22,907	-	22,907
本期減少數	(51,368)	-	(51,368)
期末餘額	22,907	-	22,907
淨 額	\$1,192,459	\$29,100	\$1,221,559

本公司之已報未付保險賠款，係由理賠部門逐案依實際相關資料，按最高不超過保單對該保險事故所承諾之保險金額估算，按險別提存，該已報未付保險賠款準備已合理適當估計，足以反映實際理賠支付。而部分險種，因其理賠案件之結清通常取決於法院之判決，故理賠案件發生後須經長時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間發展後才能結清，本公司法務部門依據這些訴訟案件，追蹤其理賠案件發展，以合理估計賠款準備。未報保險賠款則由精算部門依據本公司過去理賠經驗，考量以往已結案件之保險賠款發展趨勢，並依據各險同質特性，依事故通報年度之過去理賠經驗值採用損失發展三角形法之 Bornhuetter-Ferguson Method，藉以發展最終賠款。未報未決賠款準備金隨著外界環境之改變，如：實際損失率等，將導致理賠金額之波動，本公司精算部門係定期評估，以合理估計賠款準備。

(4) 特別準備明細：

	106.12.31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 性之金融商品	合計
分紅保單紅利準備	\$6,259,742	\$-	\$6,259,742
紅利風險準備	-	-	-
合 計	\$6,259,742	\$-	\$6,259,742

	105.12.31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 性之金融商品	合計
分紅保單紅利準備	\$5,559,434	\$-	\$5,559,434
紅利風險準備	345,255	-	345,255
合 計	\$5,904,689	\$-	\$5,904,689

前述特別準備之變動調節如下：

	106 年度	105 年度
	保險合約	保險合約
期初餘額	\$5,904,689	\$5,596,467
分紅保單紅利準備提存數	2,289,076	2,090,337
分紅保單紅利準備沖轉數	(1,588,768)	(1,782,115)
紅利風險準備提存數	(345,255)	-
期末餘額	\$6,259,742	\$5,904,689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5) 特別盈餘公積(重大事故及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明細：

	106.12.31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 性之金融商品	合計
個人壽險	\$1,893	\$-	\$1,893
個人傷害險	846,176	-	846,176
個人健康險	2,286,647	-	2,286,647
團體險	2,857,669	-	2,857,669
年金險	-	593	593
合計	\$5,992,385	\$593	\$5,992,978

	105.12.31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 性之金融商品	合計
個人壽險	\$1,353	\$-	\$1,353
個人傷害險	845,090	-	845,090
個人健康險	2,148,580	-	2,148,580
團體險	2,419,620	-	2,419,620
年金險	-	419	419
合計	\$5,414,643	\$419	\$5,415,062

(6) 保費不足準備明細：

	106.12.31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 性之金融商品	合計
個人壽險	\$9,042,441	\$-	\$9,042,441
個人健康險	122,019	-	122,019
合計	\$9,164,460	\$-	\$9,164,460

	105.12.31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 性之金融商品	合計
個人壽險	\$10,761,421	\$-	\$10,761,421
個人健康險	109,788	-	109,788
合計	\$10,871,209	\$-	\$10,871,209

註：本公司上述保險合約，並無分出保費不足準備。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前述保費不足準備之變動調節如下：

	106 年度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 性之金融商品	合計
期初餘額	\$10,871,209	\$-	\$10,871,209
本期提存數	880,972	-	880,972
本期收回數	(2,408,173)	-	(2,408,173)
外幣兌換損益	(179,548)	-	(179,548)
期末餘額	\$9,164,460	\$-	\$9,164,460

	105 年度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 性之金融商品	合計
期初餘額	\$9,505,333	\$-	\$9,505,333
本期提存數	3,739,464	-	3,739,464
本期收回數	(2,317,704)	-	(2,317,704)
外幣兌換損益	(55,884)	-	(55,884)
期末餘額	\$10,871,209	\$-	\$10,871,209

(7) 負債適足準備明細：

	保險合約及具裁量參與特性 之金融商品	
	106.12.31	105.12.31
責任準備	\$1,263,844,149	\$1,123,244,420
未滿期保費準備	3,384,890	3,057,848
保費不足準備	9,164,460	10,871,209
特別準備	6,259,742	5,904,689
保險負債帳面金額	\$1,282,653,241	\$1,143,078,166
現金流量現時估計額	\$974,892,299	\$873,576,174
負債適足準備餘額	\$-	\$-

本公司負債適足性測試方式說明如下：

	106.12.31	105.12.31
測試方法	總保費評價法(GPV)	總保費評價法(GPV)
群組	整體合約一併測試	整體合約一併測試
重要假設說明	採最近期簽證精算報告 (105 年簽證精算報告)	採最近期簽證精算報告 (104 年簽證精算報告)
	最佳估計之假設，折現率另 考量現時資訊評估	最佳估計之假設，折現率另 考量現時資訊評估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5.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

(1) 避險策略及曝險情形

本公司因應新制外匯價格準備金執行辦法，會整合國內外金融市場匯率趨勢與利率走向，採取動態調整避險比例，做適當的曝險規劃；惟避險與曝險比例之改變乃遵照內部風險控管規範，藉以先行警示並修正避險策略，以符合最佳化避險考量。

(2)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之變動調節：

	106 年度	105 年度
期初餘額	\$6,382,932	\$7,695,824
本期提存數		
強制提存	816,178	942,252
額外提存	629,273	3,114,560
小計	1,445,451	4,056,812
本期收回數	(5,124,620)	(5,369,704)
期末餘額	\$2,703,763	\$6,382,932

(3)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之影響：

影響項目	106 年度		
	未適用金額	適用金額	影響數
稅後損益	\$6,030,262	\$9,083,972	\$3,053,710
每股盈餘(元)	1.59	2.40	0.81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	-	2,703,763	2,703,763
權益	96,157,695	95,337,747	(819,948)

影響項目	105 年度		
	未適用金額	適用金額	影響數
稅後損益	\$8,378,656	\$9,468,357	\$1,089,701
每股盈餘(元)	2.21	2.50	0.29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	-	6,382,932	6,382,932
權益	84,945,755	81,072,097	(3,873,658)

16. 負債準備

項 目	106.12.31	105.12.31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118,123	\$87,388
訴訟負債	1,961	10,365
合計	\$120,084	\$97,753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具有正式控制及政策以管理法律訴訟。一旦已取得專業意見及可合理估計損失金額時，本公司將調整認列損失，及一切因索賠對財務所造成的負面影響。截至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有 64 個尚未解決的法律訟案。

17. 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之退職後福利計畫，視員工之到職時間及個人之選擇，計分為確定提撥計畫及確定福利計畫兩種。自民國94年7月1日後到職之員工，一律適用於確定提撥計畫；於民國94年7月1日前到職之員工得選擇適用確定福利計畫或確定提撥計畫。原適用確定福利計畫之員工得於民國99年6月30日前選擇變更為適用確定提撥計畫，已選擇或強制適用於確定提撥計畫者，不得要求變更為適用於確定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退休辦法中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勞工退休金制度訂定之內容，係屬確定提撥計畫。對適用該條例之員工，本公司依其勞工退休金月提繳工資分級表所對照之月提繳工資，按月提繳工資百分之六的退休金至員工於勞工保險局之勞工個人退休金專戶。

本公司民國106年度及105年度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229,405千元及231,193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退休辦法中依「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規定訂定之內容，係屬確定福利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之基數及核准其退休時一個月平均工資計算，十五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滿一年給與兩個基數，超過十五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與一個基數，惟基數之累積訂有上限。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規定按月就薪資總額一定比例提撥退休準備金，以勞工退休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儲存於臺灣銀行退休基金專戶。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述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者，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由勞動部依據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進行資產配置，基金之投資以自行操作及委託經營方式，兼採主動與被動式管理之中長期投資策略進行投資。考量市場、信用、流動性等風險，勞動部設定基金風險限額與控管計畫，使在不過度承擔風險下有足夠彈性達成目標報酬。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截至民國106年12月31日，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預期於下一年度提撥5,244仟元。

截至民國106年12月31日及105年12月31日，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14年及15年。

下表彙整確定福利計畫認列至損益之成本：

	106年度	105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644	\$26,097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	1,213	2,535
合計	\$1,857	\$28,632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6.12.31	105.12.31	105.1.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323,044	\$303,737	\$328,491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219,461)	(216,349)	(64,990)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帳列數	\$103,583	\$87,388	\$263,501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調節如下：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 負債(資產)
106.1.1	\$303,737	\$(216,349)	\$87,388
當期服務成本	644	-	644
利息費用(收入)	5,194	(3,981)	1,213
小計	5,838	(3,981)	1,857
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產生之 精算損益	8,076	-	8,076
財務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 損益	9,290	-	9,290
經驗調整	11,811	-	11,811
確定福利資產再衡量數	-	2,655	2,655
小計	29,177	2,655	31,832
支付之福利	(15,708)	15,708	-
雇主提撥數	-	(17,494)	(17,494)
106.12.31	\$323,044	\$(219,461)	\$103,583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 負債(資產)
105.1.1	\$328,491	\$(64,990)	\$263,501
當期服務成本	26,097	-	26,097
利息費用(收入)	4,504	(1,969)	2,535
小計	30,601	(1,969)	28,632
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產生之 精算損益	3,943	-	3,943
財務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 損益	(29,219)	-	(29,219)
經驗調整	(16,572)	-	(16,572)
確定福利資產再衡量數	-	1,892	1,892
小計	(41,848)	1,892	(39,956)
支付之福利	(13,507)	10,924	(2,583)
雇主提撥數	-	(162,206)	(162,206)
105.12.31	\$303,737	\$(216,349)	\$87,388

下列主要假設係用以決定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

	106.12.31	105.12.31
折現率	1.31%	1.71%
預期薪資增加率 - 內勤人員	1.79%	1.94%
預期薪資增加率 - 業務勞動契約人員	0.00%	1.94%

每一重大精算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106年度		105年度	
	確定福利 義務增加	確定福利 義務減少	確定福利 義務增加	確定福利 義務減少
折現率增加0.5%	\$-	\$21,655	\$-	\$21,370
折現率減少0.5%	23,505	-	23,273	-
預期薪資增加1%	44,701	-	44,590	-
預期薪資減少1%	-	39,063	-	38,696

進行前述敏感度分析時係假設其他假設不變之情況下，單一精算假設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時，對確定福利義務可能產生之影響進行分析。由於部分精算假設相互有關，實務上甚少僅有單一精算假設發生變動，故此分析有其限制。

本期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並無不同。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8. 股本

- (1) 本公司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實收資本分別為 37,863,984 仟元及 34,737,600 仟元，分別為普通股 3,786,398,400 股及 3,473,760,000 股，每股面額 10 元。
- (2) 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 5 月 31 日經股東會決議自 104 年度可分配盈餘提撥 1,336,133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發行普通股 133,613,300 股，是項增資案於民國 105 年 7 月 4 日業經主管機關公告申報生效在案，並經董事會決議以民國 105 年 7 月 27 日為增資基準日。
- (3)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5 月 26 日經股東會決議自 105 年度可分配盈餘提撥 3,126,384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發行普通股 312,638,400 股，是項增資案於民國 106 年 7 月 6 日業經主管機關公告申報生效在案，並經董事會決議以民國 106 年 9 月 20 日為增資基準日。

19. 資本公積

項 目	106.12.31	105.12.31
發行溢價	\$2,254,442	\$2,254,442
庫藏股票交易	34,831	34,831
合 計	\$2,289,273	\$2,289,273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

20. 保留盈餘及盈餘分配

(1) 法定盈餘公積

依保險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二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實收資本總額相等為止。法定盈餘公積除依法彌補虧損外，不得使用。但公司無虧損者，得由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金額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依財政部「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第二十條第一項第三款規定所收回之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依台財保字第 0910074195 號函規定，將收回之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於次年度經股東會通過後，轉列保留盈餘項下特別盈餘公積。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收回之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分別經民國 106 年及民國 105 年股東會決議依稅後金額 437,218 仟元及 463,451 仟元轉列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針對保險期間一年以下之自留業務依照「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提列之重大事故特別準備及危險變動特別準備，提存及收回計算之說明請詳附註四、17，是項保險準備金之提存及沖減或收回係於當年度年底以稅後金額轉列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度及 105 年度特別盈餘公積分別提列 943,709 仟元及 803,298 仟元，收回 365,793 仟元及 463,434 仟元。

本公司因適用外匯價格變動準備金機制而依法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請詳附註四、18 之說明。本公司依規定就民國 104 年度當年度稅後盈餘之 10%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917,190 仟元；本公司依規定就民國 105 年度以節省之避險成本及當年度稅後盈餘之 10% 分別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139,256 仟元及 946,836 仟元，上述提列金額分別經民國 105 年及 106 年股東會決議通過。

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度對於投資性不動產之後續衡量由成本模式改為公允價值模式。依民國 104 年 1 月 23 日金管保財字第 10402501001 號函規定，為維持保險業財務結構之健全與穩定，應就投資性不動產「後續衡量首次採用公允價值模式之影響淨額」扣除有效契約依主管機關核定之公允價值評估需增提之責任準備後之餘額 8,394,443 仟元提列於特別盈餘公積，該特別盈餘公積僅得做為後續補足有效契約依主管機關核定之公允價值評估責任準備不足數額及與未來實施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接軌補提負債時穩健財務結構之用。本公司就民國 104 年度公允價值變動淨額減少迴轉 42,288 仟元及出售迴轉 456 仟元；民國 105 年度公允價值變動淨額減少迴轉 163,436 仟元及出售迴轉 79 仟元，上述迴轉金額分別經民國 105 年及 106 年股東會決議通過。

本公司依民國 105 年 7 月 13 日金管保財字第 10502066461 號函規定，為因應金融科技發展趨勢，協助保險業員工轉型及保障員工權益，應於分派民國 105 至 107 年度盈餘時，就稅後盈餘之 0.5%~1% 的範圍內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公司依規定就民國 105 年度當年度稅後盈餘之 0.5%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47,342 仟元，上述提列金額經民國 106 年股東會決議通過。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盈餘分配相關內容如下：

本公司為持續擴充規模與增加獲利能力，並配合公司之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以求永續經營，穩定發展，其股利政策係採取剩餘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終結算如有盈餘，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並依法繳納稅捐、於提存法定盈餘公積及依法令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並得分派特別股股息。如有餘額，加計期初未分配盈餘為可分配盈餘，並提撥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三十至一百，作為普通股股利可分派數，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之，但如可分配盈餘不足每股在新台幣〇·五元(含)以下時，基於經濟原則，得保留不予分配。

依據本公司營運規劃，盈餘分配以分派股票股利保留所需資金為原則，惟得保留一部份以現金股利方式分派，如當年度有配發現金股利時，現金股利不得少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惟上述股票股利與現金股利之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適度予以調整，由董事會擬議並提請股東會決議，以決定最適當之股利政策。

(4) 依金管會於民國 102 年 2 月 8 日發布之金管保財字第 10202501992 號函令，壽險業如擬採發放現金股利分配盈餘者(不包含負債型特別股)，應先函報金管會，金管會將依個別公司財務業務健全度審酌。

本公司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5) 本公司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案如下：

	盈餘指撥及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05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4 年度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1,893,671	\$1,834,380	\$-	\$-
提列(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1,747,001	1,634,699	-	-
現金股利	2,779,008	2,004,088	0.80	0.60
股票股利	3,126,384	1,336,133	0.90	0.40

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案分別業經民國 106 年 5 月 26 日及民國 105 年 5 月 31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估列基礎及認列金額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24。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1. 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民國 106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		所得稅利益	稅後金額
	當期產生	重分類調整	(費用)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劃之再衡量數	\$ (31,832)	\$-	\$5,411	\$ (26,421)
重估增值	110,081	-	(9,133)	100,948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	15,927,094	(8,385,706)	344,771	7,886,159
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u>\$16,005,343</u>	<u>\$ (8,385,706)</u>	<u>\$341,049</u>	<u>\$7,960,686</u>

民國 105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		所得稅利益	稅後金額
	當期產生	重分類調整	(費用)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劃之再衡量數	\$39,956	\$-	\$ (6,792)	\$33,164
重估增值	9,999	-	(4,353)	5,646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	(793,195)	(8,959,735)	738,080	(9,014,850)
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u>\$ (743,240)</u>	<u>\$ (8,959,735)</u>	<u>\$726,935</u>	<u>\$ (8,976,040)</u>

22. 自留滿期保費收入

	106 年度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投資合約	總計
簽單保費收入	\$178,425,208	\$17,724,474	\$196,149,682
再保費收入	-	-	-
保費收入	<u>178,425,208</u>	<u>17,724,474</u>	<u>196,149,682</u>
減：			
再保費支出	1,185,065	-	1,185,065
未滿期保費準備淨變動	320,189	(4)	320,185
小計	<u>1,505,254</u>	<u>(4)</u>	<u>2,505,250</u>
自留滿期保費收入	<u>\$176,919,954</u>	<u>\$17,724,478</u>	<u>\$194,644,432</u>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5 年度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 性之投資合約	總計
簽單保費收入	\$163,210,357	\$19,707,120	\$182,917,477
再保費收入	-	-	-
保費收入	163,210,357	19,707,120	182,917,477
減：			
再保費支出	1,122,796	-	1,122,796
未滿期保費準備淨變動	(48,425)	1	(48,424)
小計	1,074,371	1	1,074,372
自留滿期保費收入	\$162,135,986	\$19,707,119	\$181,843,105

23. 自留保險賠款與給付

	106 年度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 性之投資合約	總計
直接簽單業務之保險賠款	\$42,038,676	\$29,092,903	\$71,131,579
再保賠款	79	-	79
保險賠款與給付	42,038,755	29,092,903	71,131,658
減：			
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	649,883	-	649,883
自留保險賠款與給付	\$41,388,872	\$29,092,903	\$70,481,775

	105 年度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 性之投資合約	總計
直接簽單業務之保險賠款	\$44,204,635	\$38,227,816	\$82,432,451
再保賠款	15	-	15
保險賠款與給付	44,204,650	38,227,816	82,432,466
減：			
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	550,164	-	550,164
自留保險賠款與給付	\$43,654,486	\$38,227,816	\$81,882,302

24.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

(1)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6 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4,658,139	\$2,813,000
薪資費用	4,658,139	1,897,024	6,555,163
勞健保費用	-	416,757	416,757
退休金費用	-	231,262	231,262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	267,957	267,957
折舊費用	-	143,230	143,230
攤銷費用	-	74,596	74,596

	105 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4,919,715	\$2,600,650
薪資費用	4,919,715	1,701,178	6,620,893
勞健保費用	-	395,757	395,757
退休金費用	-	259,825	259,825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	243,890	243,890
折舊費用	-	114,839	114,839
攤銷費用	-	54,235	54,235

(註)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係包含伙食費、團保費、教育訓練費、租金支出、職工福利及董事酬金。

本公司民國 106 年度及 105 年度員工平均人數分別為 13,426 人及 13,075 人。

- (2) 本公司經民國 105 年 5 月 31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修訂公司章程，員工及董事酬勞相關內容如下：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〇·五以上為員工酬勞，及不逾百分之三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述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董事酬勞之發放對象以非獨立董事者為限。

有關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民國 106 年度及 105 年度依獲利狀況，皆以 70,000 仟元估列員工酬勞，及皆以 84,000 仟元估列董事酬勞，帳列營業費用項下。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2 月 23 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發放民國 105 年度員工酬勞與董事酬勞分別為 70,000 仟元及 84,000 仟元，其與民國 105 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金額並無差異。

25.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利益)主要組成如下：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本期所得稅費用(利益)：		
本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5,612,309	\$350,455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期之調整	(906)	(5,597)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5,885,057)	(3,396,719)
與課稅損失及所得稅抵減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	3,434,923
最低稅負制應繳納金額	-	852,608
其他	(71,034)	28,601
所得稅(利益)費用	<u>\$ (344,688)</u>	<u>\$ 1,264,271</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未實現評價損失	\$(344,771)	\$(738,080)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5,411)	6,792
未實現重估增值	9,133	4,353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u>\$ (341,049)</u>	<u>\$ (726,935)</u>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乘以所適用所得稅率之金額調節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來自於繼續營業單位之稅前淨利(損失)	\$8,739,284	\$10,732,628
以法定所得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1,485,678	1,824,547
免稅收益之所得稅影響數	(1,869,564)	(1,710,974)
報稅上不可減除費用之所得稅影響數	328	(2,887)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所得稅影響數	-	42,498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	235,475
最低稅負制應繳納金額	-	852,608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期之調整	(906)	(5,597)
未扣抵之國外投資扣繳稅額	110,810	-
其他	(71,034)	28,601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合計	<u>\$ (344,688)</u>	<u>\$ 1,264,271</u>

(2) 與下列項目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餘額：

民國106年度	認列於其他			期末餘額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綜合損益	
暫時性差異				
折舊財稅差異	\$81,398	\$2,716	\$-	\$84,11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評價	1,335,838	(1,973,592)	-	(637,75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	(1,382,258)	-	344,771	(1,037,487)
負債準備	1,762	(1,429)	-	333
淨確定福利負債	21,121	(516)	5,411	26,016
應付帶薪假	12,802	(2,367)	-	10,435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益	(2,314,300)	7,879,036	-	5,564,736
土地增值稅	(8,005)	-	-	(8,005)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調整	(914,621)	53,557	(9,133)	(870,197)
不動產及設備公允價值調整	2,470	939	-	3,409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u>\$5,958,344</u>	<u>\$341,049</u>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u>\$ (3,163,793)</u>			<u>\$ 3,135,600</u>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u>\$ 1,455,392</u>			<u>\$ 5,689,044</u>
遞延所得稅負債	<u>\$ (4,619,185)</u>			<u>\$ (2,553,444)</u>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105年度	認列於其他			期末餘額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綜合損益	
暫時性差異				
折舊財稅差異	\$79,000	\$2,398	\$-	\$81,39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	673,494	662,344	-	1,335,83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	(2,120,338)	-	738,080	(1,382,258)
負債準備	2,379	(617)	-	1,762
淨確定福利負債	50,811	(22,898)	(6,792)	21,121
應付帶薪假	8,861	3,941	-	12,802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益	(5,084,808)	2,770,508	-	(2,314,300)
未使用課稅損失	3,434,923	(3,434,923)	-	-
土地增值稅	(8,005)	-	-	(8,005)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調整	(869,455)	(40,813)	(4,353)	(914,621)
不動產及設備公允價值調整	1,648	822	-	2,470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u>\$(59,238)</u>	<u>\$726,935</u>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u>\$(3,831,490)</u>			<u>\$(3,163,793)</u>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u>\$4,251,116</u>			<u>\$1,455,392</u>
遞延所得稅負債	<u>\$(8,082,606)</u>			<u>\$(4,619,185)</u>

(3) 未使用課稅損失之資訊彙總如下：

截至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未有尚未使用課稅損失。

(4) 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截至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合計分別為 21,244 仟元及 22,696 仟元。

(5)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6.12.31	105.12.31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908,483	\$296,076

本公司民國 106 年度預計及 105 年度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8.41% 及 19.01%。依所得稅法第六十六條之六，屬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股東，其民國 105 年度可扣抵稅額比率應予以減半。另所得稅法部分條文修正案業於民國 107 年 2 月 7 日經總統公布廢除兩稅合一部分設算扣抵制，民國 106 年度預計稅額扣抵比率資訊僅供參考。

本公司已無屬民國 86 年度(含)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6)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截至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所得稅申報核定至民國 104 年度。

26.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鑑於本公司並未發行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因此本公司無須對基本每股盈餘的金額進行稀釋調整。

	106 年度	105 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	\$9,083,972	\$9,468,357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3,786,398	3,786,398
基本每股盈餘(元)	\$2.40	\$2.50

加權平均股數業已依 106 年股東會決議通過之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追溯調整。

27.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

(1)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資產及負債明細表如下：

項 目	資 產	
	106.12.31	105.12.31
銀行存款	\$838,493	\$302,72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0,904,301	64,067,015
其他應收款	82,196	70,461
合 計	\$61,824,990	\$64,440,197

項 目	負 債	
	106.12.31	105.12.31
分離帳戶保險價值準備	\$61,371,597	\$64,131,791
其他應付款	453,393	308,406
合 計	\$61,824,990	\$64,440,197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收益及費用明細表如下：

項 目	收	益
	106年度	105年度
保費收入	\$6,211,241	\$5,825,52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 負債損益	6,945,114	1,670,647
利息收入	148	74
其他收入	190,892	186,456
兌換(損)益	(1,104,200)	(390,163)
合 計	<u>\$12,243,195</u>	<u>\$7,292,543</u>

項 目	費	用
	106年度	105年度
保險賠款與給付	\$6,522,681	\$5,340,808
分離帳戶保險價值準備淨變動	3,893,927	47,765
管理費支出	1,826,587	1,903,970
合 計	<u>\$12,243,195</u>	<u>\$7,292,543</u>

(3) 本公司因經營前揭投資型保險業務，而於民國 106 年度及 105 年度自交易對手取得之銷售獎金分別為 304,162 仟元及 305,567 仟元，帳列手續費收入。

七、保險合約資訊

1. 保險合約風險管理之目標、政策、程序及方法

(1) 風險管理之架構、組織及權責範圍：

本公司董事會確保風險管理之有效性並負整體風險管理之最終責任，負責核定公司風險胃納及主要風險限額、審閱及核准本公司的風險管理目標及策略。董事會下並設有「風險管理委員會」，各項風險管理報告及相關事務呈報風險管理委員會並由董事會做最終之核定。除風險管理委員會外，另設立資產負債管理小組，以強化本公司風險管理組織與架構。此外並設立獨立於業務單位之外之風險管理部，負責執行各項風險管理措施，並落實各項風險管理機制，包含日常風險之監控、衡量及評估等事務，同時協助董事會擬定公司風險胃納，並執行董事會核定之風險管理政策規章及風險管理委員會核定事項。另，業務單位則須負責風險之辨識，並呈報風險暴露狀況，衡量風險發生時所影響之程度，定期檢視各項風險及限額，並確保單位之內部控制程序有效執行，以符合相關法規及公司風險管理政策。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風險管理之政策、程序及方法：

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為針對各項業務制定足以辨識、衡量、監控、報告及回應風險之有效機制，建立明確之風險管理目標、控管方式及責任歸屬，以確保各項營運風險控制在可容忍範圍內，俾創造最大之盈餘及股東利潤。

依據董事會通過之「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風險管理政策」，且遵循集中管理及專業分工原則，按風險來源指派權責單位進行管理各類風險，包含市場、信用、作業、流動性、核保、理賠、準備金、保險商品設計及定價、資產負債管理、再保險與巨災等風險，並針對各類風險分別制定管理辦法，規範衡量與評估方法，定期提出風險報告以監控各類風險。

(3) 準備金相關風險管理之政策、程序及方法：

準備金相關風險係指針對簽單業務低估負債，造成各種準備金之提存，不足以支應未來履行義務之風險。本公司對於保險業務之準備金相關風險訂定適當之風險管理機制，並落實執行。

(4) 資產負債配合風險管理之政策、程序及方法：

資產負債配合風險係指資產和負債價值變動不一致所致之風險。本公司根據所銷售之保險負債風險屬性及其複雜程度，訂定適當之資產負債管理機制，使本公司在可承受之範圍內，形成、執行、監控和修正資產和負債相關策略。其內容包含下列項目：

- ① 資產負債配合風險辨識。
- ② 資產負債配合風險衡量。
- ③ 資產負債配合風險回應。

2. 保險風險資訊

(1) 保險風險之敏感度－保險合約及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商品：

保險公司係依法規計提各項準備金，並定時進行負債適足性測試，以評估公司整體保險負債是否適足。

本公司承保之保險合約及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商品，主要風險包括死亡率/罹病率、脫退率、費用及投資報酬率，於負債適足性測試時，將納入公司所有保險合約及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商品，依評估時點之現時資訊訂定上述各項精算假設，以評估公司整體帳上保險負債是否適足。若測試結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果顯示帳上保險負債確有不適足時，將依規定計提其不足數為負債適足準備金，此負債適足準備金之提存將影響公司當期損益。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12 月底就所有保險合約及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商品而言，於死亡率/罹病率、脫退率、費用假設變動 5%，及投資報酬率假設下降 0.1%之狀況下，皆不致造成本公司保險負債之不適足。

(2) 保險風險集中之說明

- ① 本公司所有業務均來自台灣境內，保險風險在本公司所承保的各個地區並無重大的差別，且本公司依每一危險單位及每一危險事故訂定可忍受之累積風險限額，並就超出限額之風險透過再保險予以移轉保險風險。有關本公司持有再保險前後之風險集中情形，請參閱附註(六)、14 之各項準備明細表。
- ② 依「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規定，本公司為因應未來發生重大事故所需支應之巨額賠款而提存之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以及為因應各該險別損失率或賠款異常變動而提存之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每年新增提存數應依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十二號扣除所得稅後之餘額提列於業主權益項下之特別盈餘公積科目。

(3) 理賠發展趨勢

① 直接業務損失發展趨勢

意外 年度	發展年數									賠款 準備金
	1	2	3	4	5	6	7	8	9	
98	\$2,243,111	\$2,870,648	\$2,924,110	\$2,934,461	\$2,936,046	\$2,939,451	\$2,940,095	\$2,940,209	\$2,940,748	
99	2,574,879	3,071,401	3,132,443	3,137,874	3,143,299	3,143,963	3,144,299	3,144,902		
100	2,610,108	3,276,928	3,328,279	3,342,075	3,346,106	3,350,438	3,351,824			
101	2,345,575	2,953,776	3,029,335	3,045,381	3,048,828	3,051,256				
102	2,267,213	2,964,954	3,028,400	3,040,442	3,045,355					
103	3,448,229	4,203,186	4,284,682	4,298,217						
104	3,518,471	4,403,823	4,479,887							
105	3,696,639	4,617,098								
106	4,300,693									\$982,988

註：本表未包含長年期壽險

加：長年期險種賠款 434,166
無理賠優惠賠款準備 127,623
賠款準備金餘額 \$1,544,777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② 自留業務損失發展趨勢

意外 年度	發展年數									賠款 準備金
	1	2	3	4	5	6	7	8	9	
98	\$2,204,858	\$2,820,114	\$2,862,350	\$2,868,022	\$2,869,572	\$2,872,900	\$2,873,529	\$2,873,640	\$2,874,167	
99	2,535,358	3,010,157	3,068,543	3,066,830	3,072,133	3,072,782	3,073,109	3,073,699		
100	2,561,841	3,214,455	3,260,383	3,266,408	3,270,348	3,274,581	3,275,936			
101	2,304,504	2,897,464	2,967,538	2,976,431	2,979,800	2,982,173				
102	2,227,515	2,908,429	2,966,622	2,971,604	2,976,405					
103	3,387,852	4,123,055	4,197,276	4,200,902						
104	3,456,864	4,319,866	4,388,499							
105	3,631,913	4,529,075								
106	4,225,389									\$982,081

註：本表未包含長年期壽險

加：長年期險種賠款 422,589

無理賠優惠賠款準備 127,623

賠款準備金餘額 \$1,532,293

本公司針對已報及未報賠案之預計未來給付及其相關理賠處理成本提存賠款準備。該等準備之提存作業因涉及諸多不確定、估計及判斷，故存有高度之複雜性。任何估計或判斷之改變視為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其變動所造成之影響數列入當期損益。某些賠案可能會延遲通報本公司，另，估列未報賠案預計可能賠付金額時，涉及大量過去之賠付經驗及主觀判斷。因此，並無法確認資產負債表日所估列之賠款準備會與賠案最終之賠付金額相等。帳列賠款準備係依據目前現時可得之資訊估計，然而，最終之結果可能因賠案之續後發展而偏離原始估計值。

上表係列示賠案之理賠發展趨勢(不包含將於一年內確定給付金額及時間之案件)，各事故年度係指賠案發生年度，橫軸則代表賠案之發展年度，每一斜線代表每一年度年底之各事故年度累積已發生賠款金額，所稱已發生賠款金額包括已決及未決賠款，說明本公司如何隨時間經過估計各事故年度之理賠金額。影響本公司賠款準備提存數之情況與趨勢未必與未來相同，因此，預計未來賠付金額並無法經由上表之理賠發展趨勢據以決定之。

(4) 信用風險：

對本公司承接之保險合約而言，其信用風險來自於再保險人未能履行其再保險合約之義務而使本公司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若與再保險人發生爭議，可能導致再保險資產減損。另保險經紀人或代理人之應收款亦具有信用風險。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再保險合約之最大暴險為再保險資產帳面值。為管理上述風險，避免發生信用損失，本公司選擇與信用良好之再保險公司交易，訂定相關選擇標準規範，定期評估再保人財務業務狀況並監控其信用狀況或評等，視情況於必要時調整業務範圍與規模，並預防信用風險過度集中之情況。

(5) 流動性風險：

截至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保險合約負債之流動性風險到期日分析如下：

106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內	1-3 年	3-5 年	5-15 年	15 年以上
包括具裁量參與特性投資合約之 保險負債	\$(20,408,694)	\$9,987,603	\$111,026,996	\$457,700,212	\$2,985,206,011
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	-	-	-	-	-
105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內	1-3 年	3-5 年	5-15 年	15 年以上
包括具裁量參與特性投資合約之 保險負債	\$(6,923,232)	\$(2,998,948)	\$67,779,329	\$408,694,020	\$2,959,398,573
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	-	-	-	-	-

- 註：1. 本表係推估所有保險負債相關之淨現金流量其發生始點。
2. 實際到期日會因保戶解約權之行使而產生變動。
3. 該表無法與資產負債表之負債勾稽，係因上述合約係未折現之合約現金流量分析，另包括未來續期保費收入之現金流入。
4. 除上表分析外，本公司以預期 12 個月以內及以上分析資產負債，請參閱附註(十)。

(6) 市場風險：

本公司於衡量保險合約負債時，係依現行「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之規定，採用主管機關規定之準備金折現率計提準備金，此假設未必與市場利率有一致之改變，因此市場風險之變動，對本公司保險合約之損益與權益沒有顯著影響。然市場風險變動對於依現時資訊評估之負債適足性測試可能有影響，但對本公司目前已認列之保險負債之適足情形影響不大。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八、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06.12.31	105.12.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	\$4,287,344	\$503,339
原始認列時即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244,566	197,112
小 計	4,531,910	700,45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424,694,976	380,457,315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194,762,878	125,363,713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44,711,809	34,313,305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632,451,850	621,002,336
應收款項	12,998,829	12,886,631
放 款	31,490,373	30,776,732
存出保證金	6,067,427	5,509,356
小 計	727,720,288	704,488,360
合 計	<u>\$1,351,710,052</u>	<u>\$1,211,009,839</u>

金融負債

	106.12.31	105.12.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	\$535,854	\$8,361,215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款項	8,547,929	8,531,169
存入保證金	2,411,191	136,222
小 計	10,959,120	8,667,391
合 計	<u>\$11,494,974</u>	<u>\$17,028,606</u>

2.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本公司衡量或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①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公允價值約等於帳面金額，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 ②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包括掛牌買賣之上市櫃股票及基金等)。
- ③ 非屬活絡市場之金融商品，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式估計，所使用之估計與假設係以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工具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 ④ 遠期外匯係以路透社系統所顯示之外匯匯率，台幣為收盤價，其他幣別以買價做評估基礎，就個別遠期外匯合約到期日之遠期匯率分別計算個別合約之公允價值。利率交換之公允價值係以交易對象提供之報價資料。
- ⑤ 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決定，其利率及折現率等假設主要參照類似工具相關資訊、存續期間適用殖利率曲線等資訊。
- ⑥ 本公司對櫃檯買賣之衍生工具合約信用風險評價之調整主要可區分為貸方評價調整(Credit value adjustments, “CVA”)及借方評價調整(Debit value adjustments, “DVA”)，藉以反映交易對手(CVA)或本公司(DVA)可能拖欠還款及未必可收取交易的全部市場價值之可能性。

本公司於考量交易對手違約機率(Probability of default, “PD”) (在本公司無違約之條件下)，並納入交易對手的違約損失率(Loss given default, “LGD”)後乘以交易對手違約暴險金額(Exposure at default, “EAD”)，計算得出貸方評價調整(CVA)。反之，以本公司違約機率(在交易對手無違約之條件下)，考量本公司違約損失率後乘以本公司違約暴險金額，計算得出借方評價調整(DVA)。本公司採用內部評等估計 PD、參酌學者建議及國外金融機構經驗採 60% 估計 LGD、採衍生工具之市價評估方法估計 EAD，將信用風險評價調整納入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算考量，以分別反映交易對手信用風險及本公司信用品質。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公司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工具中，除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放款、應付款項及存入保證金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外，其餘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列示如下：

	帳面金額	
	106.12.31	105.12.31
金融資產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194,762,878	\$125,363,713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632,451,850	621,002,336
存出保證金－債券	4,287,120	3,948,947
	公允價值	
	106.12.31	105.12.31
金融資產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201,950,348	\$122,755,906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643,868,816	622,698,966
存出保證金－債券	4,609,848	4,172,847

3. 公允價值及層級資訊

(1) 公允價值層級定義

以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所有資產及負債，按對整體公允價值衡量具重要性之最低等級輸入值，歸類其所屬公允價值層級。各等級輸入值如下：

第一等級：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對以重複性基礎認列於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其分類，以決定是否發生公允價值層級之各等級間之移轉。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公允價值衡量之層級資訊

本公司未有非重複性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重複性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層級資訊列示如下：

	106.12.31			
	合計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券	\$244,566	\$-	\$-	\$244,566
換匯及遠期外匯合約	4,287,344	-	4,287,344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股票	152,630,210	135,621,514	427,514	16,581,182
債券	263,129,104	77,349,125	185,779,980	-
其他	8,935,662	7,755,664	-	1,179,998
投資性不動產	20,629,278	-	-	20,629,278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換匯及遠期外匯合約	(535,854)	-	(535,854)	-
	105.12.31			
	合計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券	\$197,112	\$-	\$-	\$197,112
換匯及遠期外匯合約	503,339	-	503,339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股票	109,367,941	86,250,370	10,500	23,107,071
債券	261,047,873	51,825,544	209,222,329	-
其他	10,041,501	9,000,432	-	1,041,069
投資性不動產	20,828,245	-	-	20,828,245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換匯及遠期外匯合約	(8,361,215)	-	(8,361,215)	-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A. 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於民國 106 年度及 105 年度間，本公司重複性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中備供出售之債券 37,686,358 仟元及 1,616,965 仟元，因市場報價可以取得，故將其自第二等級移轉至第一等級；重複性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中備供出售之債券 0 仟元及 7,942,705 仟元，因市場報價未能取得，故將其自第一等級移轉至第二等級。

B. 重複性按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

本公司重複性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屬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者，期初至期末餘額之調節列示如下：

民國106年度

	認列總利益(損失)					轉入(轉出) 第三等級 (註3)	期末餘額
	期初餘額	認列於其他		取得/發行	處分/清償		
		認列於損益 (註1)	綜合損益 (註2)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可轉換公司債	\$197,112	\$47,454	\$-	\$-	\$-	\$-	\$244,56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股票	23,107,071	-	(6,564,063)	99,792	(52,481)	(9,137)	16,581,182
其他	1,041,069	(757)	(136,955)	299,485	(22,844)	-	1,179,998
投資性不動產	20,828,245	(96,039)	110,081	-	(29,337)	(183,672)	20,629,278

民國105年度

	認列總利益(損失)					轉入(轉出) 第三等級 (註3)	期末餘額
	期初餘額	認列於其他		取得/發行	處分/清償		
		認列於損益 (註1)	綜合損益 (註2)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可轉換公司債	\$335,329	\$(138,217)	\$-	\$-	\$-	\$-	\$197,11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股票	22,332,458	(73,827)	856,861	52,500	(8,421)	(52,500)	23,107,071
其他	553,316	(26)	55,996	433,374	(1,591)	-	1,041,069
投資性不動產	21,633,633	(184,853)	9,999	-	(18,910)	(611,624)	20,828,245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註1：列報於綜合損益表「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已實現損益/投資性不動產(損)益」。

註2：列報於綜合損益表「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重估增值」。

註3：投資性不動產該欄位金額係與不動產及設備間之移轉，公允價值等級則未有轉入(轉出)。

上述認列於損益之總利益(損失)中，其中與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仍持有之資產相關者如下：

	106 年度	105 年度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損益	\$(50,429)	\$(324,54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6,590,937	922,856

C. 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資訊

本公司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重複性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用於公允價值衡量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如下表所列示：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量化資訊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私募可轉債	選擇權	90天標的股價波動率	26.727%	90天股價波動率愈高，可轉債公允價值愈高
備供出售				
股票	市場法	缺乏流動性折價	10%~30%	缺乏流動性之程度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低
股票	市場法	控制權溢價	0%~10%	控制權溢價之程度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高
股票	現金流量折現法	長期營業獲利、長期平均資金成本	6.51%	長期平均資金成本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低
股票	淨資產價值法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私募股權基金	淨資產價值法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投資性不動產				請詳附註(六)、8之說明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量化資訊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私募可轉債	選擇權	90天標的股價波動率	45.36%	90天股價波動率愈高，可轉債公允價值愈高
備供出售				
股票	市場法	缺乏流動性折價	10%~30%	缺乏流動性之程度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低
股票	市場法	控制權溢價	0%~10%	控制權溢價之程度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高
股票	現金流量折現法	長期營業獲利、 長期平均資金成本	6.00%	長期平均資金成本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低
股票	淨資產價值法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私募股權基金	淨資產價值法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投資性不動產				請詳附註(六)、8之說明

D. 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流程

本公司有針對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進行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於每一報導日依據公司會計政策須作重衡量或重評估之資產價值變動進行分析，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另本公司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係委任外部專業估價機構之估價師每半年出具估價報告，且每季於資產負債表日檢討評估公允價值之有效性，檢視原估價報告以決定是否重新出具估價報告，並出具複核意見書。本公司不動產管理部逐一檢核外部估價報告之適法性、對估價結果有重大影響之估價參數合理性及正確性。

(3)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但須揭露公允價值之層級資訊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僅揭露公允價值之資產：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債券	\$120,725,199	\$81,225,149	\$-	\$201,950,348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債券	74,365,024	569,503,792	-	643,868,816
存出保證金				
債券	-	4,609,848	-	4,609,848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僅揭露公允價值之資產：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債券	\$56,063,578	\$66,692,328	\$-	\$122,755,906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債券	65,025,057	557,673,909	-	622,698,966
存出保證金				
債券	-	4,172,847	-	4,172,847

4.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

本公司有適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二號第四十二段之規定互抵之金融工具交易，與該類交易相關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係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本公司亦有從事未符合公報規定互抵條件，但與交易對手簽訂受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上述受可執行淨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在交易雙方選擇以淨額交割時，得以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後淨額交割，若無，則以總額進行交割。但若交易之一方有違約之情事發生時，交易之另一方得選擇以淨額交割。

下表列示上述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互抵之相關資訊：

106.12.31						
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資產						
	已認列之 於資產負債表中			未於資產負債表		
	金融資產	互抵之已認列之 金融負債總額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之金融資產淨額	互抵之相關金額(d)		淨額
總額	(a)	(b)	(c)= (a)- (b)	金融工具	所收取之 現金擔保品	(e)= (c)- (d)
衍生金融工具	\$4,287,344	\$-	\$4,287,344	\$493,857	\$-	\$3,793,487

106.12.31						
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負債						
	已認列之 於資產負債表中			未於資產負債表		
	金融負債	互抵之已認列之 金融資產總額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之金融負債淨額	互抵之相關金額(d)		淨額
總額	(a)	(b)	(c)= (a)- (b)	金融工具	設定質押之 現金擔保品	(e)= (c)- (d)
衍生金融工具	\$535,854	\$-	\$535,854	\$493,857	\$2,275,612	\$(2,233,615)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5.12.31

	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資產					
	已認列之 於資產負債表中			未於資產負債表		
	金融資產	互抵之已認列之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互抵之相關金額(d)		
	總額	金融負債總額	之金融資產淨額	所收取之	淨額	
(a)	(b)	(c)= (a)- (b)	金融工具	現金擔保品	(e)= (c)- (d)	
衍生金融工具	\$503,339	\$-	\$503,339	\$393,512	\$-	\$109,827

105.12.31

	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負債					
	已認列之 於資產負債表中			未於資產負債表		
	金融負債	互抵之已認列之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互抵之相關金額(d)		
	總額	金融資產總額	之金融負債淨額	設定質押之	淨額	
(a)	(b)	(c)= (a)- (b)	金融工具	現金擔保品	(e)= (c)- (d)	
衍生金融工具	\$8,361,215	\$-	\$8,361,215	\$393,512	\$-	\$7,967,703

九、財務風險管理

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因持有金融資產而產生之風險，依據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其主要財務風險為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公司已針對前述各項財務風險建立相關管理辦法，規範衡量與評估方法，以下為各項風險之定義、來源、管理程序以及用以衡量風險之方法：

1. 信用風險分析

- (1) 信用風險係指因債券發行人、契約交易相對人及債務人未能履行責任(義務)或其信用品質改變，導致本公司持有之金融資產契約發生違約或造成價值損失之風險。本公司從事金融商品交易所面臨之信用風險主要為發行人風險、交易對手信用風險及集中度風險。

發行人風險係指債券發行者、債務人與保證人不償還其債務，或因為破產、犯法及稅法、會計準則之改變，使其信用惡化無法履行還款義務或遵守發行條款之違約損失風險。

交易對手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保管銀行、經紀商、再保險人等交易參與人，對於現在或未來之現金流量，無法或不依合約履行交割責任(義務)之風險。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定期出具報告評估各交易相對人、發行人之信用狀況，並針對現存債券部位之信用風險，分別依據其財務狀況、經營管理表現加以評級歸類，綜結各項指標評分，提出內部評等，同時據以管理各信用評等等級額度使用狀況。

本公司所訂定之信用額度種類主要有二類，就交易對手信用風險限額，分為交割前風險額度及交割風險額度；另一類為發行人信用風險限額，並根據長短期之交易期間訂定信用風險額度。

信用風險衡量部分，本公司已建置信用風險值模型，計算信用風險值，分別估計非預期損失及信用預期損失，以衡量因發行人信用評等變動或違約所導致之信用部位最大可能損失。此外，並依據發行人所處地區、產業、信用評等等各分項投資組合，分別檢視其信用風險及集中度風險。

(2) 金融資產信用風險集中度分析

A.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債務工具或存放於銀行之存款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依地區分布列示如下：

日期：106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台灣	亞洲	歐洲	美洲	全球	合計
現金及約當現金	\$37,942,583	\$2,655,757	\$4,113,469	\$-	\$-	\$44,711,80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244,566	-	-	-	-	244,56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30,195,274	47,346,210	32,785,699	51,139,887	1,662,034	263,129,104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						
投資	90,963,102	140,614,283	156,877,446	228,488,478	15,508,541	632,451,85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23,460,391	43,333,988	31,667,515	96,300,984	-	194,762,878
存出保證金-債券	5,982,395	-	-	-	-	5,982,395
合計	\$288,788,311	\$233,950,238	\$225,444,129	\$375,929,349	\$17,170,575	\$1,141,282,602
各地區佔整體比例	25.30%	20.50%	19.75%	32.94%	1.51%	100.00%

日期：105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台灣	亞洲	歐洲	美洲	全球	合計
現金及約當現金	\$29,924,302	\$3,029,968	\$1,359,035	\$-	\$-	\$34,313,30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197,112	-	-	-	-	197,11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30,790,263	54,534,989	28,671,865	45,290,784	1,759,972	261,047,873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						
投資	91,209,234	125,566,375	149,141,304	238,883,316	16,202,107	621,002,336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6,135,128	23,311,796	25,571,536	70,345,253	-	125,363,713
存出保證金-債券	5,490,085	-	-	-	-	5,490,085
合計	\$263,746,124	\$206,443,128	\$204,743,740	\$354,519,353	\$17,962,079	\$1,047,414,424
各地區佔整體比例	25.18%	19.71%	19.55%	33.85%	1.71%	100.00%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B. 本公司放款(不含保單貸款及自動墊繳)之最大信用曝險依地區分布列示如下：

日期：106 年 12 月 31 日

擔保品座落區域	北區：	中區：	南區：	合計
	大台北及東部縣市	台中至彰化及南投	台南以南縣市	
擔保放款	\$825,222	\$416,195	\$389,765	\$1,631,182
催收款	-	-	-	-
合計	\$825,222	\$416,195	\$389,765	\$1,631,182
佔整體比率	50.59%	25.52%	23.89%	100.00%

日期：105 年 12 月 31 日

擔保品座落區域	北區：	中區：	南區：	合計
	大台北及東部縣市	台中至彰化及南投	台南以南縣市	
擔保放款	\$571,339	\$1,121,987	\$524,505	\$2,217,831
催收款	-	-	-	-
合計	\$571,339	\$1,121,987	\$524,505	\$2,217,831
佔整體比率	25.76%	50.59%	23.65%	100.00%

(3) 金融資產信用品質及逾期減損分析

A. 金融工具信用風險品質分級

本公司內部信用風險分級，可分為投資等級與非投資等級，主要係依據信用評等機構之評等進行分級：

- 其信用評等在 BBB- 以上者列為投資等級。
- 信用評等未達 BBB- 以上或無評等者列為非投資等級。
- 已減值：表示該公司或標的未依約履行其義務，本公司依潛在損失估計已達減值標準。

本公司金融工具按信用品質分類，包括正常資產、已逾期但未減值、已減值等三類，分別列示如下：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日期：106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正常資產		已逾期		合計
	投資等級	非投資等級	但未減損	已減損	
現金及約當現金	\$44,711,809	\$-	\$-	\$-	\$44,711,80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244,566	-	-	-	244,56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63,129,104	-	-	-	263,129,104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632,451,850	-	-	-	632,451,85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194,762,878	-	-	-	194,762,878
存出保證金	5,982,395	-	-	-	5,982,395
合計	\$1,141,282,602	\$-	\$-	\$-	\$1,141,282,602
佔整體比例	100.00%	-	-	-	100.00%

日期：105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正常資產		已逾期		合計
	投資等級	非投資等級	但未減損	已減損	
現金及約當現金	\$34,313,305	\$-	\$-	\$-	\$34,313,30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197,112	-	-	-	197,11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61,047,873	-	-	-	261,047,873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621,002,336	-	-	-	621,002,336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125,363,713	-	-	-	125,363,713
存出保證金	5,490,085	-	-	-	5,490,085
合計	\$1,047,414,424	\$-	\$-	\$-	\$1,047,414,424
佔整體比例	100.00%	-	-	-	100.00%

B. 本公司針對擔保放款風險分級，係評估是否存在發生減損之客觀證據、或是否有可觀察之資訊顯示債務人有債信惡化跡象，分列各等級，定義如下：

- a. 正常戶：債務人繳付貸款月付金，逾期天數未逾30天，且債務人無債信惡化跡象，表示債務人能維持正常履約繳款。
- b. 償債能力轉差：未存在客觀證據顯示減損之發生，惟債務人已有財務困難債信惡化，申請協議還款、前置協商、清算或更生等進行債務重整，顯示債務人履約能力轉差。
- c. 遲延戶：債務人繳付貸款月付金，逾期天數達31~90天。無法於正常約定清償期還款，已顯示債務人無正常履約能力。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d. 已逾期但未減值：債務人繳付貸款月付金，逾期天數已逾 91 天以上，已存在減損客觀之證據，需對資產進行評估減損作業。經估計案件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包含處分擔保品)，高於放款帳面金額，表示該放款資產尚未發生減值。
- e. 已逾期且已減值：債務人逾期天數已達逾期放款標準，已存在減損客觀之證據，需對資產進行評估減損作業，經估計該案件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已低於放款帳面金額，顯示放款資產實已發生損失。

依上述各等級列示擔保放款如下：

日期：106 年 12 月 31 日

擔保放款 及催收款	低度風險	潛在風險戶		已逾期	已逾期	已提列損失	合計
	正常戶	償債能力轉差	遲延戶	但未減值	且已減值	準備金額	
個人消金	\$1,646,887	\$18,938	\$7,307	\$-	\$-	\$41,950	\$1,631,182
法人企金	-	-	-	-	-	-	-
合計	\$1,646,887	\$18,938	\$7,307	\$-	\$-	\$41,950	\$1,631,182

日期：105 年 12 月 31 日

擔保放款 及催收款	低度風險	潛在風險戶		已逾期	已逾期	已提列損失	合計
	正常戶	償債能力轉差	遲延戶	但未減值	且已減值	準備金額	
個人消金	\$2,217,915	\$26,439	\$7,323	\$-	\$-	\$33,846	\$2,217,831
法人企金	-	-	-	-	-	-	-
合計	\$2,217,915	\$26,439	\$7,323	\$-	\$-	\$33,846	\$2,217,831

另，本公司擔保放款淨額之帳齡分析如下：

	未遲延	已遲延	已逾期或發生減損		合計
	且未減損	但未減損	30 天內	31-90 天	
	30 天內	31-90 天	91-180 天	181 天以上	
106.12.31	\$1,624,021	\$ 7,161	\$-	\$-	\$1,631,182
105.12.31	2,210,654	7,177	-	-	2,217,831

2. 流動性風險分析

- (1) 流動性風險可分為「資金流動性風險」及「市場流動性風險」。「資金流動性風險」係指公司無法將資產變現或取得足夠資金，以致不能履行到期責任之風險。「市場流動性風險」係指由於市場深度不足或失序，處理或抵銷所持部位時面臨市價顯著變動之風險。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已依業務特性評估與監控短期現金流量情形，建置完善之資金流動性風險管理機制，且考量市場交易量與其所持部位之相稱性審慎管理市場流動性風險，於承作投資時分散市場風險，保持投資各面向（如資產類別、到期日、區域、幣別及工具）的多角化。並規劃緊急籌資計劃以評估公司如何在長期流動性不佳的環境下，仍能正常營運並支付緊急且重大之資金需求。

本公司定期監控市場流動性，視市場情形及資金需求安排流動性資產期限組合，擬定資金使用計劃。每季報告資產以及負債之存續期間狀況，並建立現金流量模型，定期檢視現金流量狀況，以提早因應可能的流動性風險。

(2) 為管理流動性風險持有之金融資產及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

A. 為管理流動性風險而持有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持有包括現金及具高度流動性且優質之資產以支應償付義務及存在於市場環境中之潛在緊急資金調度需求，為管理流動性風險而持有之資產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等。

B. 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

下表按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限列示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之現金流出分析。表中揭露之金額係以合約現金流量為編製基礎，故部份項目所揭露金額不會與資產負債表相關項目對應。

非衍生金融工具

	1 年內	超過 1 年	合計
106.12.31 應付款項	\$8,547,929	\$-	\$8,547,929
105.12.31 應付款項	\$8,531,169	\$-	\$8,531,169

C. 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

本公司操作之衍生工具包括外匯衍生工具(如外匯交換、遠期外匯)。

本公司持有足夠的營運資金，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與政府公債等流動性佳之有價證券，足以支應投資運用與償付到期負債，故面臨之流動性風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險極低。另本公司所從事之遠期外匯合約、換匯及換匯換利合約等衍生性金融商品因所承作之幣別係屬流動性高之貨幣，無法於市場上以合理價格出售之可能性極小，故市場流動性風險低；而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換匯及換匯換利合約多予以續作，支應交割之資金亦充足，故資金流動性風險低。

本公司金融負債之到期日期限結構如下表所示：

	106.12.31				合計
	90天內	91-180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406,856	\$117,292	\$11,706	\$-	\$535,854
	105.12.31				
	90天內	91-180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8,349,720	\$11,495	\$-	\$-	\$8,361,215

3. 市場風險分析

- (1) 市場風險係指金融資產暨負債因市場風險因子波動，使得價值發生變化，造成損失之風險。

本公司已建置風險值模型，公司所有涉及市場風險之金融資產，皆已納入風險管理系統定期監控，並計算風險值(Value at Risk)。超限控管指標以名目本金與風險值為主，並於每週出具風險管理報表，執行例行控管及超限處理。亦定期於風險管理委員會與董事會中，報告各資產之風險值、各類額度使用狀況及回溯測試結果。

- (2) 匯率風險

本公司針對持有之外幣部位因匯率之變動造成價值變動之風險，持續執行換匯與遠匯衍生性商品交易避險，並依相關法律及內控要求，利用相關模型及控管機制，有效控制此項風險。

本公司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時)有關。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此時，部位相當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針對部分外幣款項則使用遠期外匯合約以管理匯率風險，基於前述自然避險及以遠期外匯合約之方式管理匯率風險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因此未採用避險會計。

(3)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波動之風險。本公司藉由固定及浮動利率之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惟因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未適用避險會計。

(4) 權益價格風險

本公司持有國內外之上市櫃及未上市櫃之權益證券，此等權益證券之價格會因該等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本公司持有之上市櫃及未上市櫃權益證券，皆分別包含於持有供交易及備供出售類別，未上市櫃權益證券則屬備供出售類別。本公司藉由多角化投資並針對單一權益證券投資設定限額，以管理權益證券之價格風險。權益證券之投資組合資訊需定期提供予本公司之高階管理階層，董事會授權之高階主管須對所有之權益證券投資決策進行複核及核准。

(5) 風險值

風險值係用以衡量投資組合於特定之期間和信賴水準(confidence level)下，因市場風險因子變動導致投資組合可能產生之最大潛在損失。本公司目前以 99% 之信賴水準計算未來十日之風險值。

風險值模型必須能夠合理適當的衡量該金融工具或投資組合之最大潛在風險，方能作為本公司管理風險之模型；使用於管理風險之風險值模型，必須持續地進行模型驗證與回溯測試，以顯示該模型能夠合理有效衡量金融工具或投資組合之最大潛在風險。

(6) 壓力測試

在風險值模型之外，本公司定期以壓力測試衡量極端異常事件發生時之潛在風險。壓力測試係衡量一系列金融變數出現極端變動時，對投資組合價值之潛在影響。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目前本公司定期採用因子敏感度分析及假設情境模擬分析等方法，進行部位之壓力測試，該測試已能包含各種歷史情境中各項風險因子變動所造成之部位損失：

A. 因子敏感度分析(Simple Sensitivity)

因子敏感度分析係衡量特定風險因子變動所造成之投資組合價值變動金額。

B. 情境分析(Scenario Analysis)

情境分析係衡量假設之壓力事件發生時，對投資部位總價值所造成之變動金額，其方法包括：

a. 歷史情境：

選取歷史事件發生期間，將該期間風險因子之波動情形加入目前之投資組合，並計算投資組合於該事件發生所產生之虧損金額。

b. 假設情境：

對未來有可能會發生之市場極端變動，進行合理預期之假設，將其相關風險因子之變動加入目前之投資組合，並衡量投資部位於該事件發生所產生之虧損金額。

風險管理部定期進行歷史情境與假設情境之壓力測試報告，以作為公司風險分析、風險預警與業務管理之依據。

因子敏感度分析表

日期：106 年 12 月 31 日

風險因子	變動數(+/-)	損益變動	權益變動
權益風險(股價指數)	+1%	-	1,193,279
利率風險(殖利率曲線)	+1BP	(35)	(381,892)
匯率風險(匯率)	+1%(USD 對各幣別升值 1%)	1,017,499	56,501

因子敏感度分析表

日期：105 年 12 月 31 日

風險因子	變動數(+/-)	損益變動	權益變動
權益風險(股價指數)	+1%	-	748,281
利率風險(殖利率曲線)	+1BP	(46)	(347,853)
匯率風險(匯率)	+1%(USD 對各幣別升值 1%)	1,046,320	73,536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十、資產及負債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回收或償付之總金額，及超過十二個月後回收或償付之總金額：

項 目	106.12.31		合計
	十二個月內回收 或償付之總金額	超過十二個月後回 收或償付之總金額	
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44,717,613	\$-	\$44,717,613
應收款項	12,998,829	-	12,998,82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287,344	244,566	4,531,91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42,584,419	282,110,557	424,694,976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5,057,107	627,394,743	632,451,850
持有至到期金融資產	-	194,762,878	194,762,878
投資性不動產	-	23,149,852	23,149,852
放款	10,094	31,480,279	31,490,373
再保險合約資產	302,104	-	302,104
不動產及設備	-	9,387,145	9,387,145
無形資產	-	186,275	186,275
遞延所得稅資產	5,575,171	113,873	5,689,044
其他資產	290,369	19,255,976	19,546,345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資產			61,824,990
總資產	\$215,823,050	\$1,188,086,144	\$1,465,734,184
負債			
應付款項	\$8,547,929	\$-	\$8,547,929
本期所得稅負債	4,934,199	-	4,934,19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535,854	-	535,854
保險負債	35,604,701	1,248,593,317	1,284,198,018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	-	2,703,763	2,703,763
負債準備	-	120,084	120,084
遞延所得稅負債	637,753	1,915,691	2,553,444
其他負債	939,625	4,038,531	4,978,156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負債			61,824,990
總負債	\$51,200,061	\$1,257,371,386	\$1,370,396,437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 目	105.12.31		合計
	十二個月內回收 或償付之總金額	超過十二個月後回 收或償付之總金額	
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34,318,710	\$-	\$34,318,710
應收款項	12,886,631	-	12,886,631
本期所得稅資產	1,235,430	-	1,235,43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03,339	197,112	700,45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94,662,818	285,794,497	380,457,315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4,456,166	616,546,170	621,002,336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18,370	125,345,343	125,363,713
投資性不動產	-	23,350,354	23,350,354
放款	18,545	30,758,187	30,776,732
再保險合約資產	285,097	-	285,097
不動產及設備	-	8,088,226	8,088,226
無形資產	-	158,582	158,582
遞延所得稅資產	1,348,640	106,752	1,455,392
其他資產	289,422	18,902,870	19,192,292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資產			64,440,197
總資產	\$150,023,168	\$1,109,248,093	\$1,323,711,458
負債			
應付款項	\$8,531,169	\$-	\$8,531,169
本期所得稅負債	496,255	-	496,25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8,361,215	-	8,361,215
保險負債	17,336,579	1,126,986,053	1,144,322,632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	-	6,382,932	6,382,932
負債準備	-	97,753	97,753
遞延所得稅負債	2,314,300	2,304,885	4,619,185
其他負債	2,171,677	3,216,346	5,388,023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負債			64,440,197
總負債	\$39,211,195	\$1,138,987,969	\$1,242,639,361

十一、資本管理

本公司資本管理之主要目標，係確認依據「保險業資本適足性管理辦法」所計算之資本適足率符合保險法第一百四十三條之四第一項之適足比率，並維持健全之資本結構，以維護保戶權益並兼顧股東利益。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主要透過定期監控資本適足率報告結果，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公司之清償能力。

十二、關係人交易

於財務報導期間內與本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1.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開發金控)	本公司之母公司/本公司之法人董事(母公司)
泰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法人董事(其他關係人)
紘富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法人董事(其他關係人)
緯來電視網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法人董事(其他關係人)(註 1)
嵐灣投資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法人董事(其他關係人)(註 1)
中華開發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其他關係人)
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其他關係人)
中華開發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其他關係人)
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其他關係人)
中華開發資本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其他關係人)
開發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其他關係人)
開發創新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其他關係人)
中華開發優勢創業投資有限合夥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其他關係人)
中華開發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其他關係人)
開發文創價值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其他關係人)
凱基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其他關係人)
中華開發生醫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其他關係人)
凱基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其他關係人)
凱基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其他關係人)
凱基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其他關係人)
華開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其他關係人)
凱基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其他關係人)
CDIB Capital Asia Partners Limited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其他關係人)
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董事(其他關係人)
國亨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董事(其他關係人)
其他	董事、主要管理人員及其配偶、子女、受扶養親屬及開發金控關係企業或實質關係人(其他關係人)

註1：自民國106年11月1日起，該公司已非本公司之關係人。

註2：母公司、兄弟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母公司之董事之關係人，係自開發金控完成收購後，成為本公司關係人。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如下：

(1) 銀行存款

關係人名稱	106.12.31	105.12.31
其他關係人	\$154,175	\$-

(2) 應收款項

關係人名稱	106.12.31	105.12.31
其他應收款： 其他關係人	\$104,487	\$-

(3) 衍生金融工具

關係人名稱	衍生金融工具		名目本金 (美金仟元)	資產負債表餘額(106.12.31)	
	合約名稱	合約期間		科目	餘額
其他關係人	換匯合約	2017/2/15- 2018/9/21	USD 235,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1,327
其他關係人	換匯合約	2017/2/14- 2018/9/25	USD 464,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5,887
			USD 699,000		\$127,214

(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關係人名稱	106.12.31	105.12.31
股票：		
母公司	\$5,709,053	\$-
其他關係人	329,406	555,253
受益憑證：		
其他關係人	801,453	-
合計	\$6,839,912	\$555,253

(5) 擔保放款

關係人名稱	106 年度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利息收入總額
其他關係人	\$-	\$-	-	\$-

關係人名稱	105 年度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利息收入總額
其他關係人	\$332	\$309	2.33%~2.67%	\$8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6) 壽險貸款

關係人名稱	106.12.31	105.12.31
其他關係人	\$2,877	\$-

(7) 應付款項

關係人名稱	106.12.31	105.12.31
應付佣金：		
其他關係人	\$17,204	\$2
其他應付款：		
其他關係人	52,535	-
合計	\$69,739	\$2

(8) 存入保證金

關係人名稱	106.12.31	105.12.31
其他關係人	\$2,421	\$-

(9) 保費收入

關係人名稱	106 年度	105 年度
母公司	\$253	\$-
其他關係人	89,234	124,670
合計	\$89,487	\$124,670

(10) 手續費收入

關係人名稱	106 年度	105 年度
其他關係人	\$2,974	\$-

(11) 利息收入

關係人名稱	106 年度	105 年度
其他關係人	\$228	\$-

(1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已實現損益—股利收入

關係人名稱	106 年度	105 年度
其他關係人	\$29,474	\$11,183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3) 投資性不動產損益－租金收入

關係人名稱	106 年度	105 年度
其他關係人	\$3,442	\$-

出租期間及租金收取方式係依合約規定。一般租期為 3~5 年，收取方式主要採按月收取。

(14) 保險賠款與給付

關係人名稱	106 年度	105 年度
其他關係人	\$150	\$3,971

(15) 佣金費用

關係人名稱	106 年度	105 年度
其他關係人	\$86,194	\$41

(16) 手續費支出(帳列淨投資損益)

關係人名稱	106 年度	105 年度
其他關係人	\$11,217	\$-

其他手續費支出(帳列營業費用)

關係人名稱	106 年度	105 年度
其他關係人	\$8,822	\$-

(17) 財務成本

關係人名稱	106 年度	105 年度
其他關係人	\$9	\$-

上述與關係人之交易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差異。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本公司主要管理人員之獎酬

	106年度	105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361,670	\$331,247
退職後福利	4,128	1,960
合 計	\$365,798	\$333,207

十三、質押之資產

質押及保證之資產明細如下：

項 目	106.12.31	105.12.31
政府公債－保險事業保證金(帳列存出保證金)	\$5,970,541	\$5,470,290
政府公債－訴訟保證金(帳列存出保證金)	11,854	19,795
合 計	\$5,982,395	\$5,490,085

十四、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 營業租賃承諾－本公司為承租人

本公司簽訂辦公場所、汽車及機器設備之商業租賃合約，其平均年限為一至三年且無續租權，在此合約中並未對本公司加諸任何限制條款。另本公司因設定地上權所租用之土地租期為 70 年，亦屬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協議。

依據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合約，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6.12.31	105.12.31
不超過一年	\$121,955	\$130,084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451,549	476,252
超過五年	5,250,407	5,337,914
合 計	\$5,823,911	\$5,944,250

民國 106 年度及 105 年度營業租賃認列為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分別為 68,207 仟元及 68,241 仟元。

2. 營業租賃承諾－本公司為出租人

本公司簽訂商業財產租賃合約，其剩餘年限介於一年至十年間，多數租賃合約包含能依據每年市場環境調整租金之條款。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依據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合約，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承租人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6.12.31	105.12.31
不超過一年	\$401,125	\$386,004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1,000,913	968,627
超過五年	232,402	238,667
合 計	\$1,634,440	\$1,593,298

3. 融資租賃承諾—本公司為承租人

本公司有機器設備項目係以融資租賃之方式持有。簽約日為民國 104 年 11 月 1 日，使用期間為 5 年，至民國 109 年 10 月 31 日止，租期屆滿本公司得以無償承購該機器。

依據不可取消之融資租賃合約，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承租人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6.12.31	105.12.31
不超過一年	\$51,874	\$53,764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85,012	136,887
合 計	\$136,886	\$190,651

4. 私募基金投資額度

截至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簽訂之私募股權基金合約中，尚未投入之承諾投資額度上限共計美元 34,454 仟元。

5. 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 12 月 16 日與中鹿營造股份有限公司簽訂臺北學苑新建工程承攬契約，並於民國 106 年 3 月 1 日簽訂第一次契約變更議定書，修改契約總價為 5,623,913 仟元。截至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扣除工程保留款(5%)之實際累計支付工程款總額為 308,187 仟元，尚有 5,315,726 仟元未支付。

6.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10 月 19 日董事會決議以新台幣 1 元做為對價取得安聯人壽所分割之部分傳統型保單及其附加附約，並以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為評價基準日，承接安聯人壽移轉保單之準備金新台幣 276 億元，以及其分割之相對應資產 498 億元，而最終承接資產將以實際交割日進行調整，本案需待主管機關核准後執行。

十五、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十六、重大之期後事項

所得稅法部分條文修正案業於民國 107 年 2 月 7 日經總統公布，依新修正之所得稅法規定，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自民國 107 年度起由 17% 調高為 20%。該稅率之變動續後將分別增加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 1,003,949 仟元及 355,088 仟元。

另本公司已評估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於初次適用日之影響，前述稅率之變動續後亦將相關增加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分別為 1,835 仟元及 408,533 仟元。

十七、其他

1. 本公司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6.12.31		
	外幣	匯率(元)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USD)	\$27,567,151	\$29.8480	\$822,824,310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USD)	211,293	29.8480	6,306,678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USD)	76,240	29.8480	2,275,612
	105.12.31		
	外幣	匯率(元)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USD)	\$23,118,704	\$32.2790	\$746,248,645
人民幣(CNH)	8,168,650	4.6226	37,760,403
人民幣(CNY)	2,119,092	4.6448	9,842,758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USD)	206,479	32.2790	6,664,929
人民幣(CNH)	906,210	4.6226	4,189,046
人民幣(CNY)	6,743,627	4.6448	31,322,797

上述資訊係以外幣帳面金額(已換算至功能性貨幣)為基礎揭露。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參與未納入合併報表之結構型個體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持有以下未納入合併報表之結構型個體權益，對於該等結構型個體本公司並未提供財務或其他支援，估計損失最大暴險金額為本公司所參與之權益金額。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私募基金投資	不動產投資 信託基金	不動產 受益證券	合計
本公司持有之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179,998	\$1,356,184	\$-	\$2,536,182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	-	62,258,577	62,258,577
最大暴險金額	1,179,998	1,356,184	62,258,577	64,794,759
提供財務或其他支援		無	無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私募基金投資	不動產投資 信託基金	不動產 受益證券	合計
本公司持有之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41,069	\$1,481,987	\$-	\$2,523,056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	-	53,786,588	53,786,588
最大暴險金額	1,041,069	1,481,987	53,786,588	56,309,644
提供財務或其他支援	無	無	無	

十八、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詳附表一。
- (2)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 (3) 與關係人間相互從事主要中心營業項目交易且其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 (4)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詳附表二。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5)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

截至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從事衍生工具交易之合約(名目本金)金額列示如下：(單位：美金仟元)

A. 持有衍生工具種類：

	106.12.31	105.12.31
換匯及遠期外匯合約	\$20,798,951	\$18,572,858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之被投資公司基本資訊：無此事項。

(2)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控制力者，應揭露被投資公司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事項。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事項。
-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無此事項。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 7) 與關係人間相互從事主要中心營業項目交易且其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此事項。

3. 大陸投資及業務資訊：

(1) 本公司於民國 93 年 11 月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赴大陸地區設立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北京代表處，94 年 7 月獲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批准，於 94 年 8 月正式設立。

(2) 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 12 月 30 日獲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參股投資大陸地區太平洋安泰人壽保險有限公司，該投資案業已於民國 100 年 1 月 28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日獲經濟部投審會核准，並於民國 100 年 4 月 6 日獲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在案。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 6 月 24 日匯出美金 58,775 仟元，並於民國 100 年 6 月 29 日完成交割，取得 19.9% 股權。本公司與中國建設銀行及其他財務性投資人共同承受太平洋安泰人壽保險有限公司 100% 股權，藉由運用中國建設銀行之通路及客戶資源，致力發展銀行保險業務，確保成功進軍大陸市場，增加公司長期價值及股東利益。太平洋安泰人壽保險有限公司於民國 100 年 6 月 7 日由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正式核准更名為建信人壽保險有限公司。又建信人壽於民國 105 年 12 月 20 日由有限責任公司公告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 8 月 29 日獲經濟部投審會核准增資建信人壽美金 216,000 仟元，並於民國 100 年 8 月 30 日匯出美金 11,844 仟元，此項增資案於民國 100 年 9 月 28 日獲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批復，並於民國 100 年 12 月 13 日經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完成。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6 月份再匯出增資款美金 179,070 仟元，此項增資案於民國 101 年 7 月 27 日獲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批復，並於民國 101 年 11 月 5 日經上海工商管理局核准完成。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10 月 2 日獲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撤銷民國 100 年 8 月 29 日核准案內未實行投資計畫美金 25,086 仟元。

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 12 月 29 日董事會決議按原持股比例參與原先參股投資建信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現金增資。本公司於 106 年 3 月 29 日獲經濟部投審會核准增資建信人壽美金 185,000 仟元。

- (3)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請詳附表三。

十九、部門資訊

1. 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

本公司係依據保險法之規定經營人身保險事業。按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8 號「營運部門」之規定，本公司僅提供保險合約產品，營運決策者亦以公司整體為資源配置，故整體公司為單一營運部門。

2. 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並無國外營業部門，故未予揭露本項資訊。

3. 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並無來自某一客戶收入達損益表上收入金額 10%，故未予揭露本項資訊。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一：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交易日期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本公司	台北市敦化北路122號7樓及地下二層3個平面車位、3個履帶式車位	106.4.27	106.4.27	\$450,000	中國合成橡膠股份有限公司	無	-	-	-	-	估價報告(註1)	總公司自有大樓	無

註1：交易金額為契約含稅總價款。本次交易金額已取得環宇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鑑價。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二：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 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 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 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104,227	註1	\$-	-	\$104,227	\$-

註1：其係應收金融商品交割款，故不予計算週轉率。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三：大陸投資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 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 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 已匯回台灣 之投資收益
					匯 出	收 回						
建信人壽保險 股份有限公司 (註1)	人身保險業	\$21,155,387 (人民幣4,495,789仟元)	直接赴大陸地區 從事投資	\$7,401,464	\$-	\$-	\$7,401,464	\$1,699,221 (註3)	19.90%	\$- (註2)	\$14,049,353	\$-

本期期末累計自 台灣匯出赴大陸 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7,401,464 (美金249,689仟元)	\$13,125,687 (美金434,689仟元)	\$57,202,648

註1：原名太平洋安泰人壽保險有限公司，2011年6月7日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正式核准更名為建信人壽保險有限公司，2016年12月20日公告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

註2：該投資本公司係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期末帳面金額包含未實現利益。

註3：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金額係公司自結數，未經會計師查核。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

目錄	頁次
1.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105
2.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明細表	106
3.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明細表	107-108
4.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明細表	109
5.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明細表	110
6.投資性不動產變動明細表	111
6-1.投資性不動產累計減損變動明細表	112
7.放款明細表	113
8.應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明細表	114
9.應收及應付再保往來款項明細表	115
10.不動產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116
10-1.不動產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117
10-2.不動產及設備累計減損變動明細表	118
11.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119
12.其他資產明細表	120
13.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明細表	121
14.責任準備變動明細表	122
15.未滿期保費準備變動明細表	123
16.賠款準備變動明細表	124
17.特別準備負債變動明細表	125
18.特別盈餘公積(重大事故及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變動明細表	126
18-1.特別盈餘公積(重大事故及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提存計算表	127
18-2.特別盈餘公積(重大事故及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收回計算表	128
19.保費不足準備變動明細表	129
20.外匯價格變動準備變動明細表	130
21.負債準備明細表	131
22.其他負債明細表	132
23.自留滿期保費收入明細表	133
24.利息收入明細表	134
25.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明細表	135
26.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已實現(損)益明細表	136
27.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損益之已實現(損)益明細表	137
28.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之已實現(損)益明細表	138
29.兌換(損)益明細表	139
30.投資性不動產(損)益明細表	140
31.減損損失及迴轉利益明細表	141
32.其他營業收入及成本明細表	142
33.自留保險賠款與給付明細表	143
34.佣金費用明細表	144
35.財務成本明細表	145
36.業務費用明細表	146
37.管理費用明細表	147
38.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明細表	148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庫存現金		\$1,827
週轉金		3,977
支票存款、活期存款		9,690,106
定期存款	定期存款到期日均在十二個月以內，其利率區間為0.11%~2.15%	19,829,084
附賣回條件之債券	買入附賣回債券到期日均在三個月以內，其利率區間為0.30%~0.42%	15,192,619
合計		<u>\$44,717,613</u>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明細表

民國106年12月31日

金融工具名稱	摘要	股數或張數	面值(元)	總額	利率	取得成本	公允價值		歸屬於信用風險變動之公允價值變動	備註
							單價(元)	總額		
持有供交易：										
1.衍生金融工具						\$-		\$4,287,344	無	
遠期外匯及換匯						-		4,287,344		
衍生金融工具小計(1)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可轉換公司債			100	500,000	3.00%	500,000	48.9133	244,566	無	2019到期
陽明私募可轉債				500,000		500,000		244,566		
可轉換公司債小計(2)										
合計(1+2)						500,000		\$4,531,910		
評價調整						4,031,910				
淨額						\$4,531,910				

註：上列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或出借之情形。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3.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明細表
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金融工具名稱	摘要	股數或張數	面值	總額	累計減損	備抵評價調整	取得成本	公允價值		備註
								單價(元)	總額	
1.國內上市、上櫃股票(1)		3,071,557,018				\$ (4,409,663)	\$ 117,040,109	\$ 112,630,446		註2
2.國內受益憑證(2)		56,723,000				(236,059)	984,235	748,176		註2
3.國內不動產投資信託受益憑證(3)		105,772,000				(117,089)	1,473,273	1,356,184		註2
4.國內政府公債(4)				110,697,800		9,947,623	111,182,012	121,129,635		2018~2047到期、註2
5.國內公司債(5)				10,180,000		67,094	10,179,429	10,246,523		2019~2021到期、註2
6.國內金融債(6)				500,000		14,391	500,000	514,391		2019到期、註2
7.國內未上市櫃股票(7)		259,214,178				269,512	2,689,831	2,959,343		註2
8.國內特別股(8)		43,031,000				118,184	2,481,860	2,600,044		註2
9.國外受益憑證(9)						(293,298)	7,124,600	6,831,302		註2
10.國外上市、上櫃股票(10)						(1,018,466)	21,409,490	20,391,024		註2

(接下頁)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明細表(續)
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金融工具名稱	摘要	股數或張數	面值	總額	累計減損	備抵評價調整	取得成本	公允價值		備註
								單價(元)	總額	
(承上頁)										
11. 國外政府公債(11)						\$ (82,982)	\$9,930,644		\$9,847,662	2046~2047到期、註2
12. 國外公司債(12)						119,817	75,307,361		75,427,178	2018~2036到期、註2
13. 國外金融債(13)						1,192,689	46,466,301		47,658,990	2019~2046到期、註2
14. 國外未上市股票(14)						6,792,143	7,257,210		14,049,353	註2
減：抵繳保證金(15)						(146,325)	(1,548,950)		(1,695,275)	註1
合計(1+2+3+4+5+6+7+8+9+10+11+12+13+14+15)							412,477,405		\$424,694,976	
備供出售評價調整							12,217,571			
淨額							\$424,694,976			

註1:其中\$1,695,275仟元係存出至中央銀行國庫局做為保險業務保證金

註2:各證券餘額未達本科目錄額5%者,不予單獨列示。

註3:除註1.所述外,上列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或出借之情形。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4.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明細表
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金融工具名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A.國內債券			
1.政府公債		\$9,386,501	2021~2025到期、註2
2.公司債		40,306,199	2018~2029到期、註2
3.金融債		29,900,000	2018~2030到期、註2
B.國外債券			
1.政府公債		18,878,309	2020~2042到期、註2
2.公司債		55,387,911	2018~2055到期、註2
3.金融債		420,621,473	2018~2110到期、註2
4.不動產抵押債券		62,258,577	2039~2054到期、註2
減：抵繳保證金		(4,287,120)	註1
合計		\$632,451,850	

註1:其中\$4,275,266仟元係存出至中央銀行國庫局做為保險業務保證金；\$11,854仟元係繳存法院之訴訟保證金。

註2:各證券餘額未達本科目餘額5%者，不予單獨列示。

註3:除註1所述外，上列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或出借之情形。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5.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明細表

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債券名稱	摘要	張數	面值	總額	利率	累計減損	未攤銷溢(折)價	帳面金額	備註
1.國內政府公債				\$23,048,400	1.375%~2.500%		\$411,990	\$23,460,390	註1
2.國外政府債券				27,112,614	2.25%~5.75%		183,623	27,296,237	註1
3.國外公司債				104,042,142	3.75%~7.625%		3,690,608	107,732,750	註1
4.國外金融債				34,210,474	4%~6.75%		2,063,027	36,273,501	註1
淨額							\$6,349,248	\$194,762,878	

註1:各證券餘額未達本科目餘額5%者,不予單獨列示。

註2:上列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或出借之情形。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6.投資性不動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A 本期增加額		B 本期移轉(入)		A 本期減少額		B 本期移轉(出)		期末餘額		提供擔保或抵押情形	備註
	原始認列金額	累計公允價值變動數	原始認列金額	累計公允價值變動數	原始認列金額	累計公允價值變動數	原始認列金額	累計公允價值變動數	原始認列金額	累計公允價值變動數	原始認列金額	累計公允價值變動數		
後續衡量採公允價值模式：														
土地	\$7,228,225	\$8,136,216	A B	\$216,896 57,244	A B	\$(15,923) (142,833)	A B	\$(1,398) (4,698)	A B	\$(160,154) (51,011)	\$7,126,713	\$8,351,714	無	註1
房屋及建築	3,706,010	1,757,794	A B	- 52,837	A B	(4,698) (40,839)	A B	(5,474) (6,872)	A B	(51,011) (211,165)	3,713,310	1,437,541	無	註1
合計	\$10,934,235	\$9,894,010		\$97,883		\$(204,293)		\$(6,872)		\$(211,165)	\$10,840,023	\$9,789,255		
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														
土地	\$3,654,175	\$-		\$-	A	\$-	A	\$-		\$-	\$3,654,175	\$-	無	註2
合計	\$3,654,175	\$-		\$-		\$-		\$-		\$-	\$3,654,175	\$-		

註1:投資性不動產後續衡量採用公允價值模式，上列金額均經獨立評價人員評價，其所採用之方法及假設請詳附註(六)、8。

註2:投資性不動產後續衡量採用成本模式，上列金額皆為原始認列金額。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6-1.投資性不動產累計減損變動明細表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期末餘額	備註
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					
土地	<u>\$1,132,066</u>	<u>\$1,535</u>	<u>\$-</u>	<u>\$1,133,601</u>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7.放款明細表

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抵 呆 帳	折溢價調整	淨 額	備 註
壽險貸款	\$24,244,766	\$-	\$-	\$24,244,766	
墊繳保費	5,614,425	-	-	5,614,425	
擔保放款	1,673,132	(41,950)	-	1,631,182	
合計	<u>\$31,532,323</u>	<u>\$(41,950)</u>	<u>\$-</u>	<u>\$31,490,373</u>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8.應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明細表

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個人壽險		\$62,785	
個人意外險		4,387	
個人健康險		114,680	
團體險		11,444	
投資型保險		8,042	
合計		<u>\$201,338</u>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9.應收及應付再保往來款項明細表
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摘 要	借 方 餘 額	摘 要	貸 方 餘 額	備 註
應收再保往來款項		應付再保往來款項		
德國慕尼黑再保險公司	\$21,760	英屬百慕達商再保險公司	\$128,913	
中央再保險公司	14,030	德國慕尼黑再保險公司	100,593	
其他(註)	2,613	漢諾威再保險公司	15,312	
		其他(註)	38,160	
合計	<u>\$38,403</u>	合計	<u>\$282,978</u>	

註：個別餘額未達本科目餘額5%者，不予單獨列示。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0.不動產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期 初 餘 額	A 本期增加額 B 本期移轉(入)		A 本期減少額 B 本期移轉(出)		期 末 餘 額	提供擔保或 抵押情形	備 註
		A	B	A	B			
土地	\$6,094,542	A \$406,281 B 142,833		A \$- B -		\$6,643,656	無	
房屋及建築	1,776,212	A 44,739 B 43,442		A - B -		1,864,393	無	
電腦設備	496,510	A 59,970 B 50,132		A (33,430) B -		573,182	無	
交通及運輸設備	19,581	A 715		A (2,632)		17,664	無	
其他設備	360,895	A 46,438		A (1,239)		406,094	無	
租賃改良	21,174	-		-		21,174	無	
預付設備款及未完工程	1,052,285	A 533,765 B 116,392		A - B -		1,702,442	無	
合計	<u>\$9,821,199</u>	<u>\$1,444,707</u>		<u>\$(37,301)</u>		<u>\$11,228,605</u>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0-1.不動產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A 本期增加額		A 本期減少額		期末餘額	備 註
		A	B	B	出		
房屋及建築	\$433,602	A	\$42,989		\$-	\$479,196	註1
		B	2,605				
電腦設備	258,659	A	68,549	A	(33,089)	294,119	註2
交通及運輸設備	13,727	A	1,805	A	(2,631)	12,901	註3
其他設備	261,168	A	29,825	A	(1,226)	289,767	註4
租賃改良	21,059	A	62		-	21,121	註5
合計	\$988,215		\$145,835		\$(36,946)	\$1,097,104	

註1:以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15~60年計提。

註2:以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3~15年計提。

註3:以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5~10年計提。

註4:以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3~5年計提。

註5:以直線法按租賃年限或耐用年限孰短者計提。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0-2. 不動產及設備累計減損變動明細表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期末餘額	備 註
土地	\$741,097	\$-	\$(314)	\$740,783	
房屋及建築	3,661	-	(88)	3,573	
合計	<u>\$744,758</u>	<u>\$-</u>	<u>\$(402)</u>	<u>\$744,356</u>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1. 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額		本 期 減 少 額		期 末 餘 額	備 註
		A	B	A	B		
電腦軟體	\$158,582	A	\$67,715	A	\$(74,596)	\$186,275	註2
		B	34,574				
合計	\$158,582		\$102,289		\$(74,596)	\$186,275	

註1：本期減少額皆為攤銷。

註2：以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3~5年計提。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2.其他資產明細表

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預付款項	預付費用	\$13,861	
	預付款-地上權	13,382,227	
	其他預付款	73,904	
	小計	13,469,992	
存出保證金	保險事業保證金	5,970,541	
	訴訟保證金	11,854	
	其他保證金	85,032	(包含房租、電話、 QFII及期貨保證金)
	小計	6,067,427	
其他資產-其他	暫付及待結轉款項	8,926	
合計		\$19,546,345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明細表

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金融工具名稱	摘要	股數或張數	面值	總額	利率	公允價值		歸屬於信用風險變動之公允價值變動	備註
						單價(元)	總額		
衍生金融工具	遠期外匯及換匯						\$535,854	無	
合計							<u>\$535,854</u>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4. 責任準備變動明細表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淨變動數	其他變動金額 (註2)	期末餘額	備 註
總額：					
壽險	\$868,591,799	\$139,762,580	\$(8,057,173)	\$1,000,297,206	
健康險	94,692,295	10,192,498	-	104,884,793	
年金險	158,128,208	590,998	(1,866,065)	156,853,141	
投資型保險	1,832,118	(22,295)	(814)	1,809,009	
合計	<u>\$1,123,244,420</u>	<u>\$150,523,781</u>	<u>\$(9,924,052)</u>	<u>\$1,263,844,149</u>	

註1：本公司上述合約保險，並無分出責任準備。

註2：其他變動金額係外幣兌換利益。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5. 未滿期保費準備變動明細表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淨變動數	其他變動金額 (註1)	期末餘額	備註
總額：					
個人壽險	\$1,393	\$(180)	\$-	\$1,213	
個人傷害險	960,069	77,019	-	1,037,088	
個人健康險	1,641,421	123,420	-	1,764,841	
團體險	402,643	125,114	-	527,757	
投資型保險	52,261	1,675	(2)	53,934	
年金險	61	(4)	-	57	
合計	<u>\$3,057,848</u>	<u>\$327,044</u>	<u>\$(2)</u>	<u>\$3,384,890</u>	
分出：					
個人壽險	\$14,722	\$114	\$-	\$14,836	
個人傷害險	1,308	(302)	-	1,006	
個人健康險	25,820	1,488	-	27,308	
團體險	(3,703)	5,469	-	1,766	
投資型保險	4,873	90	-	4,963	
合計	<u>\$43,020</u>	<u>\$6,859</u>	<u>\$-</u>	<u>\$49,879</u>	

註1：其他變動金額係外幣兌換利益。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6. 賠款準備變動明細表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淨變動數	其他變動金額 (註1)	期末餘額	備 註
總額：					
個人壽險	\$197,552	\$126,940	\$-	\$324,492	
個人傷害險	195,041	22,289	-	217,330	
個人健康險	520,528	53,656	-	574,184	
團體險	301,777	72,307	-	374,084	
投資型保險	3,046	25,101	-	28,147	
年金險	26,522	1,584	(1,566)	26,540	
合計	<u>\$1,244,466</u>	<u>\$301,877</u>	<u>\$(1,566)</u>	<u>\$1,544,777</u>	
分出：					
個人壽險	\$3,251	\$(1,167)	\$-	\$2,084	
個人傷害險	8,107	(8,000)	-	107	
個人健康險	7,749	1,744	-	9,493	
團體險	3,800	(3,000)	-	800	
投資型保險	-	-	-	-	
合計	<u>\$22,907</u>	<u>\$(10,423)</u>	<u>\$-</u>	<u>\$12,484</u>	

註1：其他變動金額係外幣兌換利益。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7. 特別準備負債變動明細表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期初金額	本期淨變動數	其他變動金額	期末餘額	備 註
分紅保單紅利準備	\$5,559,434	\$700,308	\$-	\$6,259,742	
分紅保單紅利風險準備	345,255	(345,255)	-	-	
合計	<u>\$5,904,689</u>	<u>\$355,053</u>	<u>\$-</u>	<u>\$6,259,742</u>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8.特別盈餘公積(重大事故及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變動明細表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期初金額	本期提存數	本期收回數	期末餘額	備 註
個人壽險	\$1,353	\$540	\$-	\$1,893	
個人傷害險	845,090	172,147	(171,061)	846,176	
個人健康險	2,148,580	225,089	(87,022)	2,286,647	
團體險	2,419,620	545,709	(107,660)	2,857,669	
年金險	419	224	(50)	593	
合計	<u>\$5,415,062</u>	<u>\$943,709</u>	<u>\$(365,793)</u>	<u>\$5,992,978</u>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8-1.特別盈餘公積(重大事故及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提存計算表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險別	滿期自留保費	預期賠款		自留賠款	本期提存特別盈餘公積					備註
		預期損失率	預計賠款金額		提存率	定率提存準備	低於預期賠款提存準備	所得稅影響數	提存合計數	
個人壽險	\$4,807	95%	\$4,576	\$1,204	\$144	\$506	\$110	\$540		
個人傷害險	2,397,382	81%	1,938,807	715,924	23,974	183,432	35,259	172,147		
個人健康險	4,758,484	77%	3,671,055	2,814,808	142,755	128,437	46,103	225,089		
團體險	5,961,313	82%	4,888,277	1,697,334	178,839	478,641	111,771	545,709		
年金險	1,687	100%	1,687	221	51	220	47	224		
合計	<u>\$13,123,673</u>		<u>\$10,504,402</u>	<u>\$5,229,491</u>	<u>\$345,763</u>	<u>\$791,236</u>	<u>\$193,290</u>	<u>\$943,709</u>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8-2.特別盈餘公積(重大事故及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收回計算表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險別	前期累積特別盈餘公積	前期累積額加本期提存後特別盈餘公積	本期收回特別準備					收回合計數	本期累積特別盈餘公積	備註
			高於預計賠款收回數	超過滿期自留保費收回數	重大事故特別準備收回數	所得稅影響數	收回合計數			
個人壽險	\$1,353	\$1,893	\$-	\$-	\$-	\$-	\$-	\$1,893		
個人傷害險	845,090	1,017,237	-	161,132	44,966	35,037	171,061	846,176		
個人健康險	2,148,580	2,373,669	-	66,023	38,823	17,824	87,022	2,286,647		
團體險	2,419,620	2,965,329	-	49,540	80,170	22,050	107,660	2,857,669		
年金險	419	643	-	60	-	10	50	593		
合計	<u>\$5,415,062</u>	<u>\$6,358,771</u>	<u>\$-</u>	<u>\$276,755</u>	<u>\$163,959</u>	<u>\$74,921</u>	<u>\$365,793</u>	<u>\$5,992,978</u>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9. 保費不足準備變動明細表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淨變動數	其他變動金額 (註2)	期末餘額	備 註
總額：					
個人壽險	\$10,761,421	\$(1,539,432)	\$(179,548)	\$9,042,441	
個人健康險	109,788	12,231	-	122,019	
合計	<u>\$10,871,209</u>	<u>\$(1,527,201)</u>	<u>\$(179,548)</u>	<u>\$9,164,460</u>	

註1:本公司上述合約保險，並無分出保費不足準備。

註2:其他變動金額係外幣兌換利益。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0.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變動明細表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期初金額	本期淨變動數				期末金額	備註
	本期固定提存數	本期增額提存數	本期沖抵數	合計		
\$6,382,932	\$816,178	\$629,273	\$(5,124,620)	\$(3,679,169)	\$2,703,763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1.負債準備明細表

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118,123	
其他負債準備	訴訟準備	1,961	
合計		<u>\$120,084</u>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2.其他負債明細表

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預收款項	預收保費	\$919,513	
	其他預收款	20,112	
	小計	939,625	
存入保證金	不動產租賃保證金	135,021	
	其他保證金	559	
	衍生性擔保品	2,275,611	
	小計	2,411,191	
其他負債-其他	暫收及待結轉款項	1,627,340	
合計		\$4,978,156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3. 自留滿期保費收入明細表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險別	保費收入	再保費收入	再保費支出	自留保費	提存方法	未滿期保費準備淨變動	自留滿期保費	備註
個人壽險	\$156,136,548	\$-	\$(358,266)	\$155,778,282	註	\$294	\$155,778,576	
個人傷害險	2,500,932	-	(27,467)	2,473,465		(77,321)	2,396,144	
個人健康險	18,434,257	-	(626,536)	17,807,721		(121,932)	17,685,789	
團體險	2,225,237	-	(53,177)	2,172,060		(119,645)	2,052,415	
投資型保險	1,373,432	-	(119,619)	1,253,813		(1,585)	1,252,228	
年金險	15,479,276	-	-	15,479,276		4	15,479,280	
合計	<u>\$196,149,682</u>	<u>\$-</u>	<u>\$(1,185,065)</u>	<u>\$194,964,617</u>		<u>\$(320,185)</u>	<u>\$194,644,432</u>	

註：未滿期保費準備係採逐單計算；當期保費收入乘以保費未到期天數比例。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4.利息收入明細表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銀行存款息		\$206,868	
各項有價證券息		39,786,083	
保單貸款息		1,371,019	
擔保放款息		42,020	
保單自動墊繳息		288,880	
其他		62,323	
合計		<u>\$41,757,193</u>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5.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明細表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債務工具	交易損益	\$111,728	
	評價損益	47,455	
	利息收入	17,039	
衍生工具	交易損益	20,754,093	
	評價損益	11,609,366	
合計		<u>\$32,539,681</u>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6.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已實現(損)益明細表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權益工具	\$10,242,806	
債務工具	4,005,326	
合計	\$14,248,132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7.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損益之已實現(損)益明細表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債務工具	<u>\$4,038,727</u>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8.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之已實現(損)益明細表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債務工具	<u><u>\$184,365</u></u>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9.兌換(損)益明細表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債務工具		\$ (48,556,362)	
其他		(946,668)	
合計		<hr/> \$ (49,503,030) <hr/>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30.投資性不動產(損)益明細表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租金收入	\$478,937	
出售利得	1,844	
評價損失	(97,883)	
合計	<u>\$382,898</u>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31.減損損失及迴轉利益明細表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減損損失金額	迴轉利益金額	備 註
投資性不動產	<u><u>\$(1,535)</u></u>	<u><u>\$-</u></u>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32.其他營業收入及成本明細表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收入	\$-	
成本：		
安定基金支出	\$323,630	
非投資兌換損失	37	
合計	\$323,667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33.自留保險賠款與給付明細表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險別	保險賠款 (含理賠費用支出)	再保賠款	攤回再保賠款	自留賠款	備註
個人壽險	\$43,862,495	\$68	\$(99,758)	\$43,762,805	
個人傷害險	724,694	11	(7,170)	717,535	
個人健康險	6,024,277	-	(405,629)	5,618,648	
團體險	1,967,233	-	(84,674)	1,882,559	
投資型保險	29,242	-	(52,652)	(23,410)	
年金險	18,523,638	-	-	18,523,638	
合計	<u>\$71,131,579</u>	<u>\$79</u>	<u>\$(649,883)</u>	<u>\$70,481,775</u>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34.佣金費用明細表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承保佣金支出			
個人壽險		\$5,554,959	
個人傷害險		351,481	
個人健康險		1,252,760	
團體險		49,663	
投資型保險		174,787	
年金險		205,414	
業務員津貼		1,859,713	
合計		<u>\$9,448,777</u>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35.財務成本明細表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利息支出		<u>\$11,781</u>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36.業務費用明細表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資支出		\$1,089,549	
保險費		382,787	
稅捐		177,107	
手續費支出		383,630	
其他	個別餘額未達本科 目餘額5%	657,429	
合計		<u>\$2,690,502</u>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37.管理費用明細表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資支出		\$1,038,737	
折舊		143,230	
其他	個別餘額未達本科 目餘額5%	501,549	
合計		<u>\$1,683,516</u>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38.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明細表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收入：			
非金融資產減損迴轉利益		\$402	
收回呆帳及過期帳		13,890	
其他		32,516	
小計		46,808	
支出：			
資產報廢損失		(355)	
其他		(47,350)	
小計		(47,705)	
合計		<u><u>\$(897)</u></u>	

十、會計師複核報告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其他揭露事項」會計師複核說明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之財務報表，業經本會計師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予以查核，本會計師並於民國一〇七年二月二十七日出具查核報告。本會計師之查核目的，係對財務報表之整體表示意見。隨附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編製之民國一〇六年度「其他揭露事項」，係依據「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另行編製，其有關之資訊，業經本會計師依「財務報告其他揭露事項複核要點」予以複核完竣。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財務報告「其他揭露事項」已依「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有關資訊，其財務性資料內容與財務報表一致，無須作重大修正。

此致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傅文芳

傅文芳 

會計師：張正道

張正道 

中華民國一〇七年二月二十七日

十一、其他揭露事項

1. 業務

(1) 重大業務事項(最近五年度)

購併或合併其他公司：無。

分割：無。

主要經營權(股權)變動達百分之十以上：本公司於民國106年8月16日接獲公開收購人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開發金控)公開收購本公司普通股股份通知及公開收購申報書件，公開收購期間為民國106年8月17日至106年9月6日。開發金控於民國106年9月13日完成公開收購本公司普通股880,000,000股，加計同日其子公司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普通股335,376,618股後，合併共取得1,215,376,618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34.99% (股數係以民國106年9月13日基準日揭露)。

業務移轉：無。

轉投資關係企業：無。

重整：無。

購置或處分重大資產：

A. 購置重大資產：

單位：新台幣仟元

取得年度	資產種類	取得總價款	交易對象	取得目的
103	台北市松山區美仁段一小段9筆土地設定地上權及台北市松山區一小段4筆土地設定地上權	14,168,000	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北區分署、國防部政治作戰局	供營業使用
103	高雄市鼓山區明誠四路156號及美術東七街77號及附屬建物(12層)	1,280,000	百世文教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供營業使用及執行不動產投資
104	台北市南港區經貿段61-1地號及附屬建物(1層)	460,000	佳生科技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執行不動產投資
106	台北市松山區敦化段一小段405地號及附屬建物(1層)	450,000	中國合成橡膠股份有限公司	供營業使用

B. 處分重大資產：

處分年度	取得年度	資產種類	帳面金額	售價	處分(損)益	處分目的
105	90	台北市內湖區碧湖段三小段147地號等35筆土地	\$144,594	\$145,107	\$30	執行投資利益

經營方式(含行銷體系)或業務內容之重大改變：

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係經營人身保險事業，從事各種保險之銷售及其有關業務之經營，最近五年度尚無重大改變。

(2)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勞及相關資訊

① 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 第七項總額占稅後稅息之 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 轉投資事業 酬金		
		報酬(A)		董事酬勞(B)		業務執行費用(D)		退職退休金(C)		退職退休金(F)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 所有公司			
董事長	開發金控代表人：王結陽													
董事	開發金控代表人：郭翰玲													
董事	泰利投資代表人：黃淑芬													
董事	泰利投資代表人：許東敏													
董事	蘇富代表人：謝欣欣(註3)													
董事	開發金控代表人：施惠琪(註4)													
前董事	緯來電視網代表人：郭翰玲	5,704		-	84,000	5,298	5,298							
前董事	蘇富有限代表人：蘇錦姿(註5)									2,384	2,384			
前董事	龍灣投資代表人：彭金墜(註3)													
前董事	龍灣投資代表人：許東敏													
前董事	龍灣投資代表人：孟嘉仁(註3、註4)													
獨立董事	潘偉大													
獨立董事	韓天益													
獨立董事	許文彥													
合計														

酬金級距表

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I)
低於2,000,000元	本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I)
2,000,000元(含)~5,000,000元	王紹陽、郭翰玲、許東敏、孟嘉仁、許東敏、曹淑芬、謝欣欣、施惠琪、許文彥、彭金墜、潘偉大、韓天益、開發金控、泰利投資、緯來電視網、龍灣投資、蘇富有限	王紹陽、郭翰玲、許東敏、孟嘉仁、許東敏、曹淑芬、謝欣欣、施惠琪、許文彥、彭金墜、潘偉大、韓天益、開發金控、泰利投資、緯來電視網、龍灣投資、蘇富有限	王紹陽、郭翰玲、許東敏、孟嘉仁、許東敏、曹淑芬、謝欣欣、施惠琪、許文彥、彭金墜、潘偉大、韓天益、開發金控、泰利投資、緯來電視網、龍灣投資、蘇富有限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			
100,000,000元以上			
總計	12人	12人	12人

註1：本表所列董事酬金之報酬包含106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

註2：以上不含董事之司機106年度薪資及獎金合計為4,478千元。本公司另提供其他專屬個人之支出共計850千元。

註3：蘇錦姿、彭金墜董事於106.05.26卸任董事，孟嘉仁、謝欣欣董事於同日接任。

註4：孟嘉仁董事於106.10.31卸任董事，施惠琪董事於106.12.08就任董事。

註5：本表所列金額包含四位董事之106年全年度所得。

②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副董事長	郭瑜玲(註2)														
總經理	黃淑芬														
執行副總經理	許東敏														
執行副總經理	孟嘉仁(註3)														
資深副總經理	張炯銘														
資深副總經理	謝欣欣														
副總經理	蘇錦姿														
副總經理	盧秋吟														
副總經理	黃之寧														
副總經理	黃光揚	77,728	77,728	3,324	3,324	85,023	85,023	6,800	6,800	-	-	1.90%	1.90%		無
副總經理	林麗娟														
副總經理	蘇錦隆														
副總經理	謝雪萍														
副總經理	陳慧文														
副總經理	蘇素雲														
副總經理	康益瑞														
副總經理	孫克仲														
副總經理	曾玉潔(註3)														
副總經理	許明宜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低於2,000,000元	曾玉潔	曾玉潔
2,000,000元(含)~5,000,000元	林麗娟、康益瑞、陳慧文、蘇素雲	林麗娟、康益瑞、陳慧文、謝雪萍、黃光揚、謝雪雲、蘇素雲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	孟嘉仁、孫克仲、張炯銘、許明宜、黃之寧、蘇錦姿、蘇錦隆	孟嘉仁、孫克仲、張炯銘、許明宜、許東敏、黃之寧、盧秋吟、謝欣欣、蘇錦姿、蘇錦隆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	黃淑芬	黃淑芬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	郭瑜玲	郭瑜玲
100,000,000元以上	19人	19人
總計		

註1：以上不含經理人之司機106年度薪資及獎金合計為4,791仟元。本公司另提供其他專屬個人之支出共計694仟元。

註2：郭瑜玲副董事長於106.01.01至106.12.07擔任總經理職務，本表所列金額包含其106年全年度所得。

註3：曾玉潔副總經理於106.02.28離職；孟嘉仁執行副總經理於106.11.30離職。

③配發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配情形

項目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 經理及以下員工			-	-	-	- %

註1：106年度員工酬勞估列總數為70,000仟元，該金額尚未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故僅揭露總數。

註2：員工酬勞金額係擬議估算數字，實際分配金額仍需待公司作業發放後方可確定。

④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未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

(3) 勞資關係資訊

現行重要勞資協定及實施情形

A. 員工福利措施：

為因應時勢潮流與環境改變，以及符合人性化管理之經營理念，訂有完善之福利計畫、並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公司亦有暢通之勞資溝通管道，促進勞動條件合理化；並為體恤員工之辛勞，依據員工需求，設計相關之福利措施，以提供員工更完善滿意之福利照顧，使其可無後顧之憂地全心投入工作。

B. 員工之進修與訓練：

為永續培育專業人才，以因應未來多變之挑戰，我們視所有同仁為公司最重要的資源，除由人力資源部、業務訓練部負責舉辦各項專業訓練外，亦與國內外各專業訓練機構合作，進行海、內外培訓，提供員工適時、適切之新知汲取管道。另為鼓勵員工自我進修學習，訂有各項專業資格考試獎勵，以積極鼓勵員工進行終身學習，提升員工素質。我們完備的教育訓練規劃，包括：

- a. 一般訓練：除安排派外專業訓練、內部在職訓練、委外訓練、新進人員訓練、階層別管理訓練、法規訓練等實體訓練外，另導入數位學習平台、提供同仁全天候的學習管道；因應金融數位浪潮，另規劃辦理相關培育課程。
- b. 海外專業訓練：與LOMA美國壽險管理學會、美國精算學會、日本精算學會、RGA再保公司、慕尼黑再保公司、瑞士再保公司、FALIA國際保險振興會、OLIS、LIMRA等全球各大訓練機構合作，適時提供員工出國進修、專案會議、考察及研修等機會。
- c. 專業資格考試獎勵與補助：提供精算考試、國際內部稽核師、美國特許財務分析師、美國金融風險管理師、公認反洗錢師、美國壽險管理師、美國核保管理師、美國理賠管理師、中華民國理賠人員、中華民國核保人員等專業資格考試之獎勵與考試補助。

C. 退休制度：

a. 確定提撥制

本公司退休辦法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勞工退休金制度訂定內容，屬確定提撥制。對適用該條例之員工，本公司依其勞工退休金月提繳工資分級表所對照之月提繳工資，按月提繳工資百分之六的退休金至員工於勞工保險局之勞工個人退休金專戶。

b. 確定給付制

本公司退休辦法依「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規定訂定內容，屬確定給付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之基數及核准其退休時一個月平均工資計算，十五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十五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基數之累積訂有上限。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規定按月就薪資總額一定比例提撥退休準備金，以勞工退休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儲存於臺灣銀行退休基金專戶。

D. 其他重要協議：無。

最近三年度因勞資糾紛所受損失：無。

勞工檢查結果：

日期	檢察單位	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	罰鍰金額
105.12.12	台北市政府勞動局	勞動基準法第 30 條第 6 項	新台幣 2 萬元
106.2.2	台南市政府勞工局	勞動基準法第 30 條第 6 項	新台幣 2 萬元
106.2.7	高雄市政府勞工局	勞動基準法第 30 條第 6 項	新台幣 2 萬元
		勞動基準法第 22 條第 2 項	新台幣 2 萬元
106.5.10	台中市政府勞工局	勞動基準法第 30 條第 6 項	新台幣 2 萬元

(4) 最近二年度總經理、稽核主管及簽證精算人員異動情形：

項目 \ 年度	一〇六年度	一〇五年度
總經理	106.01.01-106.12.07 郭瑜玲 106.12.08-106.12.31 黃淑芬	105.01.01-105.12.31 郭瑜玲
稽核主管	106.01.01-106.12.31 林麗娟	105.01.01-105.12.31 林麗娟
簽證精算人員	106.01.01-106.12.31 李佳峯	105.01.01-105.12.31 李佳峯

(5) 各項準備金提存方式之變動：無。

(6) 最近一年度保險業有經股東會決議增資、減資或經董(理)事會決議發行新股，及其申請(或申報)案未獲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或未准予核備)情形，或其申請之資本額變更登記案未獲經濟部核准情形：無。

(7) 最近三年度賠付金額達新台幣二仟萬以上賠案之賠款支出、再保攤回情形及對財務影響分析：

民國一〇四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被保險人	險別	理賠結果		保險賠款 與給付	攤回再保賠款 與給付	對財務影響之分析
		給付日期	給付金額			
A	年金險	104.07.21	\$517,846	\$517,846	\$-	本公司重大理賠案件金額佔全年度保險理賠金額甚小，故對整體財務並無重大影響。
B	壽險	104.07.23	\$63,078	\$63,078	\$-	
C	年金險	104.08.31	\$51,403	\$51,403	\$-	
D	萬能險	104.08.31	\$20,446	\$20,446	\$-	
E	變額險	104.11.05	\$20,450	\$20,450	\$15,001	
F	壽險	104.11.17	\$30,965	\$30,965	\$469	
G	壽險	104.12.07	\$23,266	\$23,266	\$-	
H	萬能險	104.12.31	\$72,277	\$72,277	\$-	

民國一〇五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被保險人	險別	理賠結果		保險賠款 與給付	攤回再保賠款 與給付	對財務影響之分析
		給付日期	給付金額			
I	終身險	105.08.09	\$21,800	\$21,800	\$16,047	本公司重大理賠案件金額佔全年度保險理賠金額甚小，故對整體財務並無重大影響。
J	養老險	105.05.30	\$20,225	\$20,225	\$-	
K	萬能險	105.06.02	\$20,531	\$20,531	\$-	

民國一〇六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被保險人	險別	理賠結果		保險賠款 與給付	攤回再保賠款 與給付	對財務影響之分析
		給付日期	給付金額			
L	養老險	106.09.06	\$21,368	\$21,368	\$-	本公司重大理賠案件金額佔全年度保險理賠金額甚小，故對整體財務並無重大影響。
M	壽險	106.09.21	\$76,769	\$76,769	\$-	
N	萬能險	106.07.10	\$22,269	\$22,269	\$-	
O	壽險	106.06.27	\$24,799	\$24,799	\$-	
P	壽險	106.06.09	\$40,847	\$40,847	\$5,023	
Q	壽險	106.05.15	\$26,130	\$26,130	\$-	
R	變額險	106.01.23	\$21,665	\$21,665	\$-	
S	利變險	106.01.25	\$62,951	\$62,951	\$-	

(8) 最近一年度再保費支出佔總保費收入百分之一以上之往來再保險人名稱及信用評等：無。

(9) 信用評等資訊：

本公司委託下列評等公司辦理財務實力及發行體信用評等結果如下：

評等公司	報告發布日期	評等等級	評等展望
中華信評	106.10.13	tw AA	負向

2. 市價、股利及股權分散情形

(1) 每股市價、淨值、盈餘及股利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仟股

項 目		年 度		105 年	106 年
每股市價	最 高	追溯調整前		35.85	33.95
		追溯調整後		35.85	17.45
	最 低	追溯調整前		22.00	27.70
		追溯調整後		15.29	14.16
平 均				27.41	30.70
每股淨值	分配前		23.34	25.18	
	分配後(註)		20.68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3,786,398	3,786,398	
	每股盈餘	追溯調整前		2.73	2.40
		追溯調整後		2.50	-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0.80	-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0.90	-
		資本公積配股		-	-
	累積未付股利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		9.78	12.61	
	本利比		33.38	-	
	現金股利殖利率		3.00	-	

註：上稱分配後數字，係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2) 股權分散情形

普通股(每股面額10元)

106年12月08日

持 股 分 級	股 東 人 數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1 - 999	63,464	9,960,499	0.26%
1,000 - 5,000	46,490	100,651,579	2.66%
5,001 - 10,000	11,332	79,583,230	2.10%
10,001 - 15,000	5,008	60,060,800	1.59%
15,001 - 20,000	2,419	41,835,933	1.10%
20,001 - 30,000	2,521	60,812,707	1.61%
30,001 - 40,000	1,163	40,112,438	1.06%
40,001 - 50,000	656	29,586,504	0.78%
50,001 - 100,000	1,290	88,725,300	2.34%
100,001 - 200,000	628	85,630,835	2.26%
200,001 - 400,000	303	83,958,425	2.22%
400,001 - 600,000	109	53,962,123	1.43%
600,001 - 800,000	65	44,705,879	1.18%
800,001 - 1,000,000	31	27,851,516	0.74%
1,000,001 以上	238	2,978,960,632	78.67%
合 計	135,717	3,786,398,400	100.00%

特別股：本公司並無發行特別股。

(3)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持股變動情形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持股變動情形表

職 稱 (註 1)	姓 名	106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 月 31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開發金控 代表人：王銘陽 (就任日期:106/9/13)	959,200,000	0	0	0
副董事長	開發金控 代表人：郭瑜玲 (就任日期:106/9/13)				
董 事	開發金控 代表人：施惠琪 (就任日期:106/9/13)				
大股東	開發金控 (就任日期:106/9/13)				
董 事	泰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淑芬	41,454	60,057	0	0
董 事	泰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許東敏				
董 事	絃富有限公司 代表人：謝欣欣	11,325	0	0	0
獨立董事	龔天益	0	0	0	0
獨立董事	潘維大	0	0	0	0
獨立董事	許文彥	0	0	0	0
總經理	黃淑芬	10,651	0	0	0
副總經理	許東敏	189,948	0	0	0
副總經理	張炯銘	16,959 (54,000)	0	0	0
副總經理	黃之寧	84,257	0	0	0
總稽核	林麗娟	30,534 (33,000)	0	0	0
副總經理	蘇錦姿	124,425	0	0	0
副總經理	黃光揚	6,866 (91,000)	0	0	0
副總經理	盧秋吟	37,928 (168,000)	0	0	0
副總經理	康益瑞	34,878 (54,000)	0	0	0
副總經理兼 財務部門主管	謝雪萍	51,542	0	0	0
副總經理	陳慧文	10,515 (81,000)	0	0	0
副總經理	蘇錦隆	44,310	0	0	0
副總經理	蘇素雲	6,445 (74,000)	0	0	0
資深副總經理	謝欣欣	4,724	0	0	0
副總經理	孫克仲	5,322	0	0	0

職 稱 (註 1)	姓 名	106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 月 31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副總經理	許明宜	0	0	0	0
資深協理	許世融	50,929	0	0	0
資深協理	嚴維國	2	0	0	0
資深協理	汪昭安	8,096	0	0	0
資深協理	翁志宏	2,194	0	0	0
資深協理	鄭朝文	0	0	0	0
資深協理	宋健榮	93	0	0	0
資深協理	林明龍	18,924	0	0	0
協理兼會計部門主管	蔡靜如 (就任日期:106/1/1)	10,380	0	0	0
董事	緯來電視網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郭瑜玲 (解任日期:106/10/31)	7,355,480	0	0	0
董事	嵐灣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許東敏 (解任日期:106/10/31)	107,083	0	0	0
董事	嵐灣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孟嘉仁 (解任日期:106/10/31)				
副總經理	曾玉潔 (解任日期:106/2/28)	0	0	0	0
副總經理	孟嘉仁 (就任日期:106/1/1) (解任日期:106/11/30)	10,000	0	0	0
財務部門主管	李燦昇 (解任日期:106/1/1)	0	0	0	0

註1：持有公司股份總額超過百分之十股東應註明為大股東，並分別列示。

註2：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尚應填列下表。

股權移轉資訊

姓名 (註 1)	股權移轉原因 (註 2)	交易 日期	交易相 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事 、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 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 數	交易價格
無此情形						

註 1：係填列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姓名。

註 2：係填列取得或處分。

股權質押資訊：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本年度並無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情形。

(4)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3. 重要財務資訊

(1) 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資產負債表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註 1)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2,702,457	\$61,223,512	\$52,426,711	\$34,318,710	\$44,717,613
應收款項		11,169,076	14,384,897	11,220,392	12,886,631	12,998,829
各項金融資產及放款		775,538,657	931,542,358	1,041,105,883	1,181,650,901	1,311,081,839
再保險合約資產		296,817	264,209	340,209	285,097	302,104
不動產及設備		5,663,139	6,973,988	6,988,198	8,088,226	9,387,145
無形資產		42,350	53,806	98,836	158,582	186,275
其他資產		72,189,237	92,825,125	90,441,424	86,323,311	87,060,379
資產總額		977,601,733	1,107,267,895	1,202,621,653	1,323,711,458	1,465,734,184
應付款項		5,628,375	9,999,089	8,055,698	8,531,169	8,547,929
各項金融負債		3,019,479	5,847,792	3,984,347	8,361,215	535,854
保險負債及具金融商品 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		834,251,453	939,454,269	1,033,408,776	1,150,705,564	1,286,901,781
負債準備		237,795	266,651	277,491	97,753	120,084
其他負債		71,975,118	77,375,601	74,311,473	74,943,660	74,290,789
負債總額	分配前	915,112,220	1,032,943,402	1,120,037,785	1,242,639,361	1,370,396,437
	分配後	916,216,401	1,034,158,001	1,122,041,873	1,245,418,369	(註 2)
股 本		27,221,478	30,364,970	33,401,467	34,737,600	37,863,984
資本公積		6,454,129	4,414,821	2,289,273	2,289,273	2,289,273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3,380,552	27,725,274	34,763,780	40,925,080	44,077,239
	分配後	21,172,187	25,599,726	31,423,559	35,019,688	(註 2)
權益其他項目		5,433,354	11,819,428	12,129,348	3,120,144	11,107,251
權益總額	分配前	62,489,513	74,324,493	82,583,868	81,072,097	95,337,747
	分配後	61,385,332	73,109,894	80,579,780	78,293,089	(註 2)

註1：上開財務資訊係依據「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IFRSs編製，且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截至本報告提出日，本公司尚未召開股東會。

綜合損益表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				
	102 年(註 3)	103 年(註 2)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營業收入	\$207,696,267	\$193,631,190	\$203,925,508	\$237,222,260	\$255,328,334
營業成本	(198,307,742)	(183,271,556)	(189,610,062)	(222,488,981)	(242,182,893)
營業費用	(3,085,533)	(3,521,208)	(3,705,735)	(4,056,919)	(4,405,260)
營業外收入及 支出	40,544	185,507	70,753	56,268	(897)
稅前(損)益	6,343,536	7,023,933	10,680,464	10,732,628	8,739,284
稅後(損)益	5,999,242	6,512,806	9,171,902	9,468,357	9,083,972
其他綜合損益	(13,435,027)	6,426,355	302,072	(8,976,040)	7,960,686
每股盈餘(元) (註 4)	1.75	1.88	2.64	2.50	2.40

註1： 上開財務資訊係依據「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IFRSs編製，且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 本公司已採用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104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故表列103年度之金額係追溯重編後之金額。

註3： 本公司103年度投資性不動產後續衡量首次採用公允價值模式，故表列102年度之金額係追溯重編後之金額。

註4： 本公司每股盈餘係按歷史增資後追溯調整計算而得。

(2) 重要財務比率分析

分析項目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業 務 指 標 分 析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財 務 結 構 指 標	負債佔資產比率	93.61%	93.29%	93.13%	93.88%	93.50%
	各種保險負債對資產比率	85.34%	84.84%	85.93%	86.93%	87.80%
	各種保險負債變動率	17.60%	12.61%	10.00%	11.35%	11.84%
	各種保險負債淨增額對保費收入比率	74.52%	72.72%	62.13%	64.13%	69.43%
償 債 能 力 指 標	關係企業投資額對權益比率	0.00%	0.00%	0.00%	0.00%	8.34%
	初年度保費比率	165.79%	73.34%	99.11%	109.00%	88.52%
	續年度保費比率	111.60%	112.26%	111.97%	127.21%	125.57%
經 營 能 力 指 標	新契約費用率	6.04%	8.71%	13.68%	10.28%	8.17%
	保費收入變動率	45.00%	-13.67%	4.53%	20.96%	7.23%
	權益變動率	-11.24%	18.94%	11.11%	-1.83%	17.60%
	淨利變動率	註 4	註 3	40.83%	3.23%	-4.06%
	資金運用比率	99.67%	99.99%	99.86%	100.41%	99.25%
	繼續率	13 個月	97.89%	98.02%	98.47%	98.30%
	25 個月	90.70%	94.48%	95.39%	97.08%	97.37%

分析項目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業 務 指 標 分 析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獲 利 能 力 指 標	資產報酬率	0.66%	0.63%	0.79%	0.75%	0.65%
	權益報酬率	9.03%	9.52%	11.69%	11.57%	10.30%
	資金運用淨收益率	3.93%	4.38%	4.73%	3.92%	3.36%
	投資報酬率	3.56%	4.00%	4.35%	3.64%	3.14%
	營業利益對營業收入比率	3.03%	3.53%	5.20%	4.50%	3.42%
	稅前純益對總收入比率	3.05%	3.62%	5.24%	4.52%	3.42%
	純益率	2.89%	3.36%	4.50%	3.99%	3.56%
	每股盈餘(元)(註 2)	1.75	1.88	2.64	2.50	2.40
	投資性不動產與不動產抵押放款 對資產比率	3.05%	2.63%	2.35%	2.02%	1.78%

註 1：上表係依 103.1.10 金管保財字第 10202513451 號函發布格式揭露。

註 2：本公司每股盈餘係按歷史增資後追溯調整計算而得。

註 3：本公司已採用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故 103 年度之比率係依追溯重編後之金額計算，因 102 年度淨利並未重編，故 103 年淨利變動率無法計算。

註 4：本公司 103 年度投資性不動產後續衡量首次採用公允價值模式，故 102 年度之比率係依追溯重編後之金額計算，因 101 年度淨利並未重編，故 102 年淨利變動率無法計算。

就二年度增減變動達 20% 者，分析說明如下：

1. 新契約費用率下降主要係因新契約產生之費用較去年度減少所致。
2. 保費收入變動率下降主要係因本年度保費收入成長幅度較去年度減少所致。
3. 權益變動率上升主要係因本年度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增加所致。
4. 淨利變動率下降主要係因本年度淨利較去年度減少所致。
5. 營業利益對營業收入比率及稅前純益對總收入比率下降主要係因保險負債淨變動本年度增加並減少營業利益及稅前純益所致。

註 5：分析項目之計算公式如下：

(一)財務結構指標

- (1) 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 (2) 各種保險負債對資產比率=各種保險負債／資產總額
- (3) 各種保險負債變動率=(各種保險負債期末餘額－各種保險負債期初餘額)
／各種保險負債期初餘額
- (4) 各種保險負債淨增額對保費收入比率=各種保險負債淨增額／保費收入

(二)償債能力指標

- (1) 關係企業投資額對權益比率=關係企業投資額／權益
- (2) 初年度保費比率=本期初年度保費／上期初年度保費
- (3) 續年度保費比率=本期續年度保費／上期續年度保費

(三)經營能力指標

- (1) 新契約費用率=新契約費用／新契約保費收入
- (2) 保費收入變動率=(本期累計保費收入－前一年度同期累計保費收入)／前一年度同期累計保費收入
- (3) 權益變動率=(本期權益－前期權益)／前期權益之絕對值
- (4) 淨利變動率=(本期損益－前期損益)／前期損益之絕對值
- (5) 資金運用比率=資金運用總額／(各項保險負債＋權益)
- (6) 繼續率(十三個月、二十五個月)= $PR_y = BF_{x+y} / NB'_x \times 100\%$

(四)獲利能力指標

- (1) 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 (2) 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淨額
- (3) 資金運用淨收益率=本期淨投資收益／〔(期初可運用資金＋期末可運用資金－本期淨投資收益)/2〕
- (4) 投資報酬率=2×淨投資收益／(期初資產總額＋期末資產總額－淨投資收益)
- (5) 營業利益對營業收入比率=營業利益／營業收入
- (6) 稅前純益對總收入比率=稅前純益／(營業收入＋營業外收入)
- (7) 純益率=稅後損益／營業收入總額
- (8) 每股盈餘=稅後損益／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 (9) 投資性不動產與不動產抵押放款對資產比率=不動產投資與不動產抵押放款／平均資產總額

- (3) 其他足以增進對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或其變動趨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無。

4. 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與分析

(1) 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106 年度	105 年度	差 異	
				金 額	%
現金及約當現金		\$44,717,613	\$34,318,710	\$10,398,903	30%
應收款項		12,998,829	12,886,631	112,198	1%
各項金融資產及放款		1,311,081,839	1,181,650,901	129,430,938	11%
再保險合約資產		302,104	285,097	17,007	6%
不動產及設備		9,387,145	8,088,226	1,298,919	16%
無形資產		186,275	158,582	27,693	17%
其他資產		87,060,379	86,323,311	737,068	1%
資產總額		1,465,734,184	1,323,711,458	142,022,726	11%
應付款項		8,547,929	8,531,169	16,760	0%
各項金融負債		535,854	8,361,215	(7,825,361)	-94%
保險負債及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		1,286,901,781	1,150,705,564	136,196,217	12%

項 目	年 度	106 年度	105 年度	差 異	
				金 額	%
負債準備		120,084	97,753	22,331	23%
其他負債		74,290,789	74,943,660	(652,871)	-1%
負債總額		1,370,396,437	1,242,639,361	127,757,076	10%
股本		37,863,984	34,737,600	3,126,384	9%
資本公積		2,289,273	2,289,273	-	-
保留盈餘		44,077,239	40,925,080	3,152,159	8%
權益其他項目		11,107,251	3,120,144	7,987,107	256%
權益總額		95,337,747	81,072,097	14,265,650	18%

就增減變動比例達20%以上且變動金額達1,000萬以上者，分析說明如下：

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主要係因本年度保費收入增加。

各項金融負債減少係因本年度未到期遠匯交易合約產生未實現評價損失並認列之金融負債金額較上年度減少。

負債準備增加主要係因員工福利負債準備增加。

權益其他項目增加主要係因本年度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增加。

(2) 財務績效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106 年度	105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255,328,334	\$237,222,260	\$18,106,074	8%
營業成本		242,182,893	222,488,981	19,693,912	9%
營業費用		4,405,260	4,056,919	348,341	9%
營業利益		8,740,181	10,676,360	(1,936,179)	-1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897)	56,268	(57,165)	-102%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純益		8,739,284	10,732,628	(1,993,344)	-19%
所得稅		344,688	(1,264,271)	1,608,959	-127%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9,083,972	9,468,357	(384,385)	-4%

就增減比例變動達10%以上者，分析說明如下：

營業利益及繼續營業單位稅前純益減少，主要係本年度兌換損失增加所致。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減少，主要係因本年度營業外支出增加所致。

所得稅利益增加，主要係因遞延所得稅資產增加所致。

5. 會計師資訊：

(1) 公費資訊：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傅文芳 張正道	106.01.01~106.12.31	

單位：新台幣仟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1,185	\$1,185
2	2,000 千元(含)~4,000 千元			
3	4,000 千元(含)~6,000 千元			
4	6,000 千元(含)~8,000 千元			
5	8,000 千元(含)~10,000 千元	8,470		8,470
6	10,000 千元(含)以上			

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無。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無。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無。

(2) 更換會計師資訊：本年度更換會計師之情形如下，前一年度及期後無更換會計師。

關於前任會計師者

更換日期	註		
更換原因及說明	為配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職務輪調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會計師	委任人
	情況		
	主動終止委任	註	註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註	註
最近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		
與保險業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他		
	無	V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 (依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二十四條第二款第一目第四子目應加以揭露者)	無		

註：因該事務所內部業務調整，自106年度第一季起更換會計師簽證。

關於繼任會計師者

事務所名稱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傅文芳、張正道
委任之日期	自 106 年度第一季起更換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

前任會計師對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二十四條第二款第一目及第二款第二目第三子目事項之復函：因係該事務所內部業務調整，故不適用。

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071506

號

會員姓名：(1) 傅文芳
(2) 張正道

(簽章)

事務所名稱：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三三三號九樓

事務所電話：(02)2757-8888

事務所統一編號：04111302



會員證書字號：(1) 北市會證字第一九二三號
(2) 北市會證字第三七〇二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03434016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六年度 (自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

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傅文芳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張正道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07



年

2

月

27

日

附件五

一〇七年度個別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個別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〇七年度
及民國一〇六年度

公司地址：台北市敦化北路 122 號 5 樓
公司電話：(02)27196678

財務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6
四、資產負債表	7-8
五、綜合損益表	9
六、權益變動表	10
七、現金流量表	11
八、財務報告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2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2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3-22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22-44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44-47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47-90
(七) 保險合約資訊	90-94
(八) 金融工具	95-104
(九) 財務風險管理	104-113
(十) 資產及負債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回收或償付之總金額，及超過十二個月後回收或償付之總金額	114-115
(十一) 資本管理	115
(十二) 關係人交易	116-123
(十三) 質押之資產	123
(十四)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23-125
(十五) 重大之災害損失	125
(十六) 重大之期後事項	125
(十七) 其他	125-127
(十八)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27-128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28
3. 大陸投資資訊	128-129,130
(十九) 部門資訊	129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131-174
十、會計師複核報告	175
十一、其他揭露事項	176-192

會計師查核報告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以及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無活絡市場報價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其中部分金融資產因缺乏活絡市場報價，故運用評價技術來決定其公允價值。針對前述金融資產，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採用內部模型進行評價或參考其他金融機構報價作為公允價值，評價採用之假設變動將影響所報導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對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報表具重大影響，因此本會計師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對前述無活絡市場報價之金融工具評價，執行但不限於下列相關查核程序：執行內部控制查核時對金融資產之評價程序進行了解，包含評價方法的決定、核准及變更流程，以及測試內部控制的有效性；本會計師於抽樣基礎下採用本事務所內部評價專家之協助，對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之評價方法及關鍵評價假設進行了解並評估其合理性，以及執行獨立評價計算並比較管理階層所作之評價是否落於內部專家評估之價值合理範圍內。本會計師亦考量財務報表附註四、附註五及附註八中有關上述金融工具評價揭露的適當性。

保險負債評估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保險負債占整體負債比例約為95%，對保險負債之評估是基於合約成立時所設立之假設，並依照相關法令規範評估計算，其對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報表具重大影響，因此本會計師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對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保險負債評估，執行但不限於下列相關查核程序：執行內部控制查核時，對保險負債之評估程序進行了解及測試；採用本事務所內部精算專家協助本會計師抽樣並執行保險負債之查核程序，包含複核保險商品的合約分類、評估各項準備金提存方法及假設是否遵循相關法令之規定，以及獨立建置模型以驗證樣本保單準備金金額的正確性。本會計師亦考量財務報表附註四、附註五、附註六及附註七中有關保險負債揭露的適當性。

負債適足性測試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之負債適足性測試係以公司整體合約為測試基礎，並遵守中華民國精算學會所頒佈之相關規範。本測試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比較保險負債扣除遞延取得成本及相關無形資產後之淨帳面金額，與保險合約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實估計額，若淨帳面金額不足，則將所有不足金額提列為負債適足準備。其測試之結果對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報表具重大影響，因此本會計師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對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保險負債之適足性測試，採用本事務所內部精算專家協助執行但不限於下列相關查核程序：評估納入測試之範圍是否完整、相關方法與假設之合理性，以及對重大假設的敏感度測試結果分析其合理性。本會計師亦考量財務報表附註四、附註五、附註六及附註七中有關負債適足性揭露的適當性。

強調事項-新會計準則之適用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並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之財務報表。本會計師未因此而修正查核意見。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表，且維持與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會計師查核報告(續)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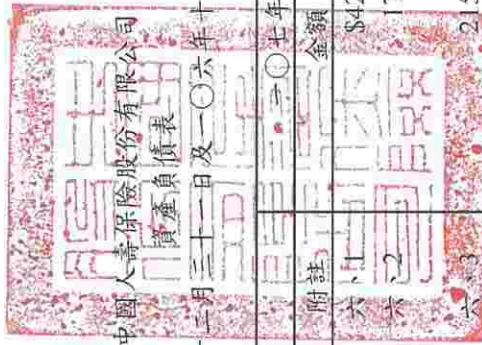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金管會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核准簽證文號：(90)台財證(六)字第100690號
金管證審字第1030025503號

傅文芳 傅文芳

會計師：

張正道 張正道

中華民國一〇八年二月二十一日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會計項目	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金額	金額	%	
110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42,947,426	2	\$44,717,613	3
12000	應收款項	六、2	17,549,054	1	12,998,829	1
12600	本期所得稅資產		499,407	0	-	-
14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3	215,549,254	13	4,531,910	0
1419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23,006,735	19	-	-
141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六、4	-	-	424,694,976	29
1414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5	950,482,240	55	-	-
14160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六、6	-	-	632,451,850	43
1417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六、7	-	-	194,762,878	13
14200	投資性不動產	六、8	23,143,854	1	23,149,852	2
14300	放款	六、9	33,379,965	2	31,490,373	2
15000	再保險合約資產	六、11	534,353	0	302,104	0
16000	不動產及設備	六、12	10,722,338	1	9,387,145	1
17000	無形資產		230,128	0	186,275	0
1780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29	9,949,639	1	5,689,044	1
18000	其他資產	六、13	19,859,278	1	19,546,345	1
18900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資產	六、31	63,501,665	4	61,824,990	4
1XXXX	資產總計		\$1,711,355,336	100	\$1,465,734,184	100

(請參閱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王銘陽



經理人：黃淑芬



會計主管：蔡靜如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負債及權益會計項目	附註	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金額	%
21000	應付款項	六、14	\$10,727,086	1	\$8,547,929	1
21700	本期所得稅負債		-	-	4,934,199	0
232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六、15	2,469,127	0	535,854	0
24000	保險負債	六、16	1,552,528,196	91	1,284,198,018	88
24900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	六、17	3,169,331	0	2,703,763	0
27000	負債準備	六、18	134,940	0	120,084	0
2800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29	1,342,297	0	2,553,444	0
25000	其他負債		4,388,310	0	4,978,156	0
26000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負債		63,501,665	4	61,824,990	4
2XXXX	負債總計		1,638,260,952	96	1,370,396,437	93
30000	權益					
31000	股本					
31100	普通股股本	六、20	40,135,823	2	37,863,984	2
32000	資本公積	六、21	2,289,273	0	2,289,273	0
33000	保留盈餘	六、22				
33100	法定盈餘公積		11,628,092	1	9,811,298	1
33200	特別盈餘公積		25,738,277	1	23,458,101	2
33300	未分配盈餘		10,877,140	1	10,807,840	1
34000	其他權益	六、23	(17,574,221)	(1)	11,107,251	1
3XXXX	權益總計		73,094,384	4	95,337,747	7
	負債及權益總計		\$1,711,355,336	100	\$1,465,734,184	100

(請參閱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王銘陽



經理人：黃淑芬



會計主管：蔡靜如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變動百分比(%)
			金額	%	金額	%	
41000	營業收入：						
41110	簽單保費收入		5282,483,099	83	\$196,149,682	77	44
41100	保費收入		282,483,099	83	196,149,682	77	44
51100	減：再保費支出		(1,230,840)	(0)	(1,185,065)	(1)	-4
51310	未滿期保費準備淨變動	六、16	(433,453)	(0)	(320,185)	(0)	35
41130	自留滿期保費收入	六、26	280,818,806	83	194,644,432	76	44
41300	再保佣金收入		255,262	0	238,965	0	7
41400	手續費收入		973,683	0	876,142	0	11
41500	淨投資損益						
41510	利息收入	六、24	47,806,915	14	41,757,193	16	14
4152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	六、3	(32,851,299)	(10)	32,539,681	13	(201)
4152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已實現損益		-	-	14,248,132	6	(100)
41524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損益之已實現損益		-	-	4,038,727	2	(100)
41525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之已實現損益		-	-	184,365	0	(100)
41526	除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淨損益		25,028	0	-	-	100
4152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已實現損益		5,689,357	2	-	-	100
41550	兌換損益		17,218,597	5	(49,503,030)	(19)	(135)
41560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淨變動	六、17	(465,568)	(0)	3,679,169	1	(113)
41570	投資性不動產損益		418,396	0	382,898	0	9
41580	投資減損損失及迴轉利益		-	-	(1,535)	(0)	(100)
41585	投資之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及迴轉利益	六、25	(2,118)	(0)	-	-	(100)
41590	其他淨投資損益		17,438	0	-	-	100
41595	其他投資減損損失及迴轉利益		36	0	-	-	100
41600	採用覆蓋法重分類之損益	六、3	14,651,209	5	-	-	100
41900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收益	六、31	3,939,371	1	12,243,195	5	(68)
	營業收入合計		338,495,113	100	255,328,334	100	33
51000	營業成本：						
51200	保險賠款與給付		(95,841,742)	(28)	(71,131,658)	(28)	35
41200	減：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		731,146	0	649,883	0	13
51260	自留保險賠款與給付	六、27	(95,110,596)	(28)	(70,481,775)	(28)	35
51300	其他保險負債淨變動	六、16	(213,695,965)	(63)	(149,663,933)	(58)	43
51400	承保費用		(9,741)	(0)	(9,765)	(0)	0
51500	佣金費用		(12,318,006)	(4)	(9,448,777)	(4)	30
51700	財務成本		(35,170)	(0)	(11,781)	(0)	199
51800	其他營業成本		(475,061)	(0)	(323,667)	(0)	47
51900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費用	六、31	(3,939,371)	(1)	(12,243,195)	(5)	(68)
	營業成本合計		(325,583,910)	(96)	(242,182,893)	(95)	34
58000	營業費用：	六、28					
58100	業務費用		(2,983,375)	(1)	(2,690,502)	(1)	11
58200	管理費用		(1,933,052)	(1)	(1,683,516)	(1)	15
58300	員工訓練費用		(31,233)	(0)	(31,242)	(0)	0
58400	非投資之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及迴轉利益	六、25	(7,191)	(0)	-	-	100
	營業費用合計		(4,954,851)	(2)	(4,405,260)	(2)	12
61000	營業利益		7,956,352	2	8,740,181	3	(9)
59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六、32	1,646,887	1	(897)	(0)	(183,567)
620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純益		9,603,239	3	8,739,284	3	10
63000	所得稅(費用)利益	六、29	574,748	0	344,688	0	67
6400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純益		10,177,987	3	9,083,972	3	12
66000	本期淨利		10,177,987	3	9,083,972	3	12
	其他綜合損益	六、23					
8310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0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21,083)	(0)	(31,832)	(0)	(34)
83120	不動產重估增值		50,414	0	110,081	0	(54)
8319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評價損益		(5,144,343)	(2)	-	-	(100)
83180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021,968	0	(3,722)	(0)	(27,560)
8320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2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		-	-	7,541,388	3	(100)
8329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損益		(21,750,666)	(6)	-	-	(100)
83295	採用覆蓋法重分類之其他綜合損益	六、3	(14,651,209)	(4)	-	-	(100)
83280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5,066,705	2	344,771	0	1,370
830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35,428,214)	(10)	7,960,686	3	(545)
850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5,250,227)	(7)	\$17,044,658	6	(248)
	每股盈餘	六、30					
97500	基本每股盈餘		\$2.54		\$2.26		

(請參閱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王銘陽



經理人：黃淑芬



會計主管：蔡靜如





中興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項 目	附註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 餘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不動產重估增值	採用價值法重估之其他綜合損益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34,737,600	\$2,289,273	\$7,917,627	\$21,473,047	\$11,534,406	\$-	\$2,939,698	\$180,446	\$-	\$81,072,097
105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20	-	-	1,893,671	(1,893,671)	-	-	-	-	-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1,407,138	(1,407,138)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2,779,008)	(2,779,008)	-	-	-	-	(2,779,008)
普通股現金股利		3,126,384	-	-	-	(3,126,384)	-	-	-	-	-
普通股股票股利		-	-	-	-	-	-	-	-	-	-
民國106年度淨利		-	-	-	-	9,083,972	-	-	-	-	9,083,972
民國106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六、23	-	-	-	(26,421)	(26,421)	-	7,886,159	100,948	-	7,960,686
民國106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9,057,551	-	7,886,159	100,948	-	17,044,658
特別準備淨變動		-	-	-	577,916	(577,916)	-	-	-	-	-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37,863,984	\$2,289,273	\$9,811,298	\$23,458,101	\$10,807,840	\$-	\$10,825,857	\$281,394	\$-	\$95,337,747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37,863,984	\$2,289,273	\$9,811,298	\$23,458,101	\$10,807,840	\$-	\$10,825,857	\$281,394	\$-	\$95,337,747
返測適用及返測重編之影響數		-	-	-	-	(63,878)	18,913,045	(10,825,857)	-	(2,092,193)	5,931,117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調整後)		37,863,984	2,289,273	9,811,298	23,458,101	10,743,962	18,913,045	-	281,394	(2,092,193)	101,268,864
106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20	-	-	1,816,794	-	(1,816,794)	-	-	-	-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1,874,051	(1,874,051)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3,029,119)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2,271,839)	-	-	-	-	-
普通股股票股利		2,271,839	-	-	-	-	-	-	-	-	-
民國107年度淨利		-	-	-	-	10,177,987	-	-	-	-	10,177,987
民國107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六、23	-	-	-	(16,994)	(16,994)	(22,249,693)	-	42,415	(13,203,942)	(35,428,214)
民國107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0,160,993	(22,249,693)	-	42,415	(13,203,942)	(25,250,227)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734,753)	734,753	-	-	-	-
特別準備淨變動		-	-	-	406,125	(301,259)	-	-	-	-	104,866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40,135,823	\$2,289,273	\$11,628,092	\$25,738,277	\$10,877,140	\$2,601,895	\$-	\$323,809	\$-(15,296,135)	\$73,094,384

(請參閱財務報告附註)

註：民國106年度員工酬勞70,000仟元及董事酬勞84,000仟元已於106年度綜合損益表中扣除；民國107年度員工酬勞84,000仟元及董事酬勞84,000仟元已於107年度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董事長：王銘陽



經理人：黃傑基



會計主管：蔣靜如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一〇七年度 金額	一〇六年度 金額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9,603,239	\$8,739,284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53,968	143,230
攤銷費用	99,108	74,596
呆帳費用提列(轉列收入)數	-	7,98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益	39,348,211	(32,539,68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淨損失(利益)	-	(8,385,70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淨損失(利益)	(4,887,090)	-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損益之淨損失(利益)	-	(4,038,727)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之淨損失(利益)	-	(184,36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之淨損失(利益)	(25,028)	-
利息費用	35,170	11,781
利息收入	(47,806,915)	(41,757,193)
股利收入	(7,299,179)	(5,862,426)
各項保險負債淨變動	219,261,788	139,878,950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淨變動	465,568	(3,679,169)
其他各項負債準備淨變動	(221)	(8,404)
投資之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2,118	-
非投資之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7,191	-
採用覆蓋法重分類之損失(利益)	(14,651,209)	-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及設備損失(利益)	685	355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投資損失(利益)	(2,392)	(1,844)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234)	1,133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20,285,967)	54,470,879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調整損失(利益)	57,947	97,883
廉價購買利益	(1,731,438)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87,135,201)	20,865,821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35,549	41,195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2,747,999)	(46,353)
預付費用及其他預付款(增加)減少	58,207	559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593,093)	(65,761)
再保險合約資產(增加)減少	(217,282)	(20,571)
其他資產(增加)減少	2,716	2,361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29,073)	(22,732)
應付保險賠款與給付增加(減少)	75,614	48,308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1,690,109	262,734
應付再保往來款項增加(減少)	242,327	51,891
應付佣金增加(減少)	355,385	(325,015)
預收款項增加(減少)	714,207	(1,232,052)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2,111,898)	2,274,969
其他負債增加(減少)	807,487	(1,452,784)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增加(減少)	(6,006)	(1,098)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83,486,369	127,350,035
收取之利息	32,800,100	29,539,087
收取之股利	7,272,625	5,874,320
支付之利息	(35,170)	(11,781)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5,534,662)	61,29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17,989,262	162,812,955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收購保險業務所取得之現金	49,856,478	-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37,595,284)	-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90,952,094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45,582	-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53,040,548)	-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2,947,131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到期還本	22,650,548	-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259,699,854)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222,658,81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	52,481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	(135,644,028)
處分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	82,943,803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到期還本	-	20,049,768
取得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86,302,670)
處分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8,158,672
取得不動產及設備	(1,374,491)	(1,091,908)
取得無形資產	(92,066)	(67,715)
放款(增加)減少	(1,117,314)	(721,744)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	37,340	29,33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16,730,330)	(149,635,044)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發放現金股利	(3,029,119)	(2,779,008)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029,119)	(2,779,00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770,187)	10,398,90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4,717,613	34,318,71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2,947,426	\$44,717,613

(請參閱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王銘陽



經理人：黃淑芬



會計主管：蔡靜如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7 年度
及民國 106 年度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 52 年 4 月 25 日設立，原名華僑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70 年 1 月經財政部及經濟部核准更改為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註冊地址為台北市敦化北路 122 號 5 樓，本公司股票已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係經營人身保險業務、辦理境外以外幣收付之人身保險及其他主管機關核准之保險業相關業務，總公司設於台北市，另於桃園市、台中市、嘉義市、台南市、高雄市、屏東縣、花蓮縣、澎湖縣設有分公司。

本公司為擴大營運綜效，於民國 98 年 6 月 16 日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理字第 09802552211 號函核准，以民國 98 年 6 月 19 日為併購基準日移轉保誠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營業及資產負債。

本公司經董事會決議及主管機關核准，於民國 104 年 9 月 14 日設立國際保險業務分公司。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8 月 16 日接獲公開收購人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開發金控)公開收購本公司普通股股份通知及公開收購申報書件，公開收購期間為民國 106 年 8 月 17 日至 106 年 9 月 6 日。開發金控於民國 106 年 9 月 13 日完成公開收購本公司普通股 880,000,000 股，加計同日其子公司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普通股 335,376,618 股後，合併共取得 1,215,376,618 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34.99% (股數係以民國 106 年 9 月 13 日基準日揭露)。開發金控為本公司之母公司。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10 月 19 日董事會決議以新台幣 1 元做為對價取得安聯人壽所分割之部分傳統型保單及其附加附約，民國 107 年 2 月 27 日取得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並於民國 107 年 5 月 18 日完成交割。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於民國 108 年 2 月 21 日通過發布。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產生之會計政策變動

本公司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除下述新準則及修正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外，其餘首次適用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由民國 106 年版升級至民國 107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因初次適用日之調整對本公司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資產負債表單行項目之影響彙總如下表：

	106年12月31日		107年1月1日
	適用前	調整數	適用後
資產負債表項目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531,910	\$163,376,939	\$167,908,84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424,694,976	(424,694,976)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	289,771,705	289,771,705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194,762,878	(194,762,878)	-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632,451,850	(632,451,850)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805,631,800	805,631,800
應收款項	12,998,829	(757)	12,998,072
遞延所得稅資產	5,689,044	10,400	5,699,444
其他資產	19,546,345	322,728	19,869,073
負債：			
保險負債	1,284,198,018	(6,676)	1,284,191,342
遞延所得稅負債	2,553,444	1,277,535	3,830,979
本期所得稅負債	4,934,199	1,135	4,935,334
權益：			
保留盈餘	10,807,840	(63,878)	10,743,962
其他權益	11,107,251	5,994,995	17,102,246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包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覆蓋法表達之採用)取代國際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會計準則第39號之規定，本公司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過渡規定，於初次適用日(即民國107年1月1日)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影響說明如下：

- A. 自民國107年1月1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規定，民國107年1月1日以前則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規定，會計政策之說明詳附註四。
- B. 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過渡規定，以民國107年1月1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評估經營模式並將金融資產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規定分類至適當之類別，金融資產於民國107年1月1日之分類及帳面金額如下表所列：

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	
衡量種類	帳面金額	衡量種類	帳面金額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4,531,9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67,908,84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424,694,97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289,771,705
存出保證金	1,695,275	存出保證金	6,305,123
小計	<u>426,390,251</u>	小計	<u>296,076,828</u>
攤銷後成本衡量		攤銷後成本衡量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194,762,878	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44,711,809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805,631,800
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44,711,809	放款	31,490,373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632,451,850	應收款項	12,998,072
放款	31,490,373	存出保證金	<u>85,032</u>
應收款項	12,998,829	小計	<u>894,917,086</u>
存出保證金	4,372,152		
	<u>726,025,013</u>		
小計	<u>920,787,891</u>		
合計	<u>\$1,351,710,052</u>	合計	<u>\$1,358,902,763</u>

- C. 於民國107年1月1日由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規定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時，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分類變動進一步相關資訊如下：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
會計項目	帳面金額	會計項目	帳面金額	差異數	調整數	調整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註1)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244,56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244,566	\$-	\$-	\$-
持有供交易	4,287,34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4,287,344	-	-	-
小計	4,531,91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註2)(註4)						
	147,332,98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47,332,987	-	-	-
	30,701,07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權益工具)	30,614,647	(86,430)	6,460	(92,890)
	123,398,18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債務工具)	123,398,184	-	(5,523)	5,523
	123,262,72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20,061,734	(3,200,994)	(9,123)	(3,066,830)
小計	424,694,976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註3)(註4)						
	69,260,60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債務工具)	75,210,285	5,949,676	(5,335)	5,130,929
	125,502,26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25,490,645	(11,624)	(9,728)	-
小計	194,762,878					
放款及應收款(註3)(註4)						
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44,711,809	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44,711,809	-	-	-
無活絡市場債務工具投資	15,518,84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6,043,952	525,112	-	525,112
	56,805,99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債務工具)	60,548,589	3,742,591	(4,881)	3,170,423
	560,127,01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60,079,421	(47,591)	(40,637)	-
小計	632,451,850					
放款	31,490,373	放款	31,490,373	-	-	-
應收款項	12,998,829	應收款項	12,998,072	(757)	(652)	-
存出保證金	6,067,427	存出保證金	6,390,155	322,728	-	322,728
合計	\$1,351,710,052	合計	\$1,358,902,763		\$(69,419)	\$5,994,995

註：

1. 依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規定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中之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之衍生金融工具及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混合工具，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中之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未影響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
2. 依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規定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包括基金、股票與債券。其分類變動相關資訊說明如下：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a. 基金

由於其現金流量特性並非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中之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於民國107年1月1日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重分類至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中之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額為8,935,662仟元，此重分類並未產生帳面金額之差異。因本公司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起，同時選擇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之覆蓋法表達指定金融資產之損益，故先前已認列於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數(損失)622,015仟元重分類至其他權益一採用覆蓋法重分類之其他綜合損益。

b. 股票投資(包括上市櫃及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以民國107年1月1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評估，除將部分非屬持有供交易之投資選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其餘則重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中之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於民國107年1月1日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重分類至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金額為30,701,077仟元，股票因以公允價值衡量，於民國107年1月1日估計其公允價值為30,614,647仟元，因此調減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及其他權益86,430仟元。惟股票中帳面金額6,460仟元已認列減損，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無須認列減損損失，故調增保留盈餘6,460仟元及調減其他權益6,460仟元。

於民國107年1月1日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重分類至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金額為121,929,133仟元。採公允價值衡量之股票，並未產生帳面金額之差異，因本公司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起，同時選擇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之覆蓋法表達指定金融資產之損益，故先前已認列於其他權益一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數(損失)1,820,377仟元重分類至其他權益一採用覆蓋法重分類之其他綜合損益。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c. 債券

債券投資之現金流量特性係符合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者，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以民國107年1月1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評估，經營模式屬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者，由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金額123,262,728仟元重分類為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金額120,072,302仟元，並就先前已認列之公允價值與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差異數3,190,426仟元，調減同額之重分類後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並調減遞延所得稅負債123,596仟元及其他權益3,066,830仟元。另經營模式屬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者則重分類金額123,398,184仟元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此重分類並未產生帳面金額之差異。

債券投資之現金流量特性不符合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者，由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金額16,468,192仟元重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中之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重分類並未產生帳面金額之差異。因本公司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起，同時選擇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之覆蓋法表達指定金融資產之損益，故先前已認列於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數(損失)174,913仟元重分類至其他權益－採用覆蓋法重分類之其他綜合損益。

3. 依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規定分類為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帳列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債券投資，其現金流量特性符合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者，以民國107年1月1日存在之事實及情況評估，經營模式屬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者，分別減少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125,502,269仟元與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560,127,012仟元，重分類至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共計685,629,281仟元，此重分類並未產生帳面金額之差異。另經營模式屬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者，分別減少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69,260,609仟元與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56,805,998仟元，重分類至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此重分類分別調增重分類後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9,692,267仟元、其他資產322,728仟元、遞延所得稅負債1,401,131仟元及其他權益8,613,864仟元。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依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規定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帳列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中債券投資之現金流量特性不符合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者，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中之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重分類減少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15,518,840仟元，並調增重分類後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及其他權益-採用覆蓋法重分類之其他綜合損益525,112仟元。

4. 金融資產減損評估

前期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損失發生模型認列之備抵減損餘額調節至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預期損失模型之備抵減損餘額之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調節表如下：

衡量類別	IAS39 下		IFRS9 下	
	備抵減損餘額	重分類	再衡量	備抵減損餘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IAS39)				
分類至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IFRS9)	\$-	\$-	\$5,996	\$5,996
分類至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IFRS9)	-	-	10,569	10,569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IAS39)				
分類至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IFRS9)	-	-	6,345	6,345
分類至按攤銷後成本之金融資產(IFRS9)	-	-	11,624	11,624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IAS39)				
分類至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IFRS9)	-	-	5,809	5,809
分類至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IFRS9)	-	-	47,591	47,591
放款	41,950	-	-	41,950
應收款項	724	-	757	1,481
帳面金額總計	\$42,674	\$-	\$88,691	\$131,365

對於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債務工具(含應收利息)採預計信用損失模型評估減損，其他交易所產生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則採簡化作法評估預期信用損失。此評估分別調減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69,784仟元、其他應收款757仟元及保留盈餘70,338仟元，以及調增遞延所得稅資產10,400仟元、本期所得稅負債1,135仟元、其他權益15,739仟元及調減保險負債6,676仟元。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D. 其他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107年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起，同時選擇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之覆蓋法表達指定金融資產之損益。

E. 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之相關附註揭露，請詳附註四、附註六、附註八及附註九。

2. 本公司尚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且金管會已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2019年1月1日
2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年1月1日
3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	2019年1月1日
4	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	2019年1月1日
5	2015-2017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2019年1月1日
6	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	2019年1月1日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108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之準則或解釋，除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之影響說明如下外，其餘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此新準則要求承租人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對所有租賃採單一會計模式，即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於資產負債表上，綜合損益表中則認列與租賃相關之折舊費用及利息費用。另，出租人之租賃仍分類為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惟須提供更多相關之揭露資訊。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4號「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解釋公告第15號「營業租賃：誘因」，及解釋公告第27號「評估涉及租賃之法律形式之交易實質」。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對本公司之影響說明如下：

- A. 對於租賃之定義，本公司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之過渡規定，選擇無須於初次適用日（即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重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本公司就先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4 號時已辨認為租賃之合約，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另就先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4 號時已辨認為不包含租賃之合約，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

本公司為承租人，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資訊，而於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認列初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以作為初次適用日之保留盈餘（或權益之其他組成部分，如適用時）期初餘額之調整。

a. 分類為營業租賃之租賃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時分類為營業租賃之租賃，按剩餘租賃給付現值衡量並認列租賃負債；另以個別租賃為基礎，選擇按下列金額之一衡量並認列使用權資產：

- (1) 該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如同自開始日已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但使用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之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折現；或
- (2) 租賃負債之金額，但該金額調整與該租賃有關之所有預付或應付之租賃給付金額（認列於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前刻之資產負債表者）。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使用權資產將增加 15,358,793 仟元；租賃負債將增加 2,178,892 仟元；預付款項將減少 13,179,901 仟元。

b. 分類為融資租賃之租賃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時分類為融資租賃之租賃，將該日前刻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所衡量之租賃資產 85,505 仟元及應付款項 44,819 仟元分別重分類至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B. 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承租人及出租人之規定新增相關附註揭露。
3.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公司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如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2021年1月1日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之修正	2020年1月1日
4	重大之定義－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第8號之修正	2020年1月1日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除下列所述本公司現正評估其潛在影響，暫時無法合理估計下述準則或解釋對本公司之影響外，其餘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保險合約」

此準則提供保險合約全面性之模型，含括所有會計相關部分(認列、衡量、表達及揭露原則)，準則之核心為一般模型，於此模型下，原始認列以履約現金流量及合約服務邊際兩者之合計數衡量保險合約群組，其中履約現金流量包括：

1. 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值
2. 折現率：反映貨幣時間價值及與未來現金流量相關之財務風險(在財務風險未包含於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值範圍內)之調整；及
3. 對非財務風險之風險調整

保險合約群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帳面金額為剩餘保障負債及已發生理賠負債兩者之總和。剩餘保障負債之衡量除一般模型外，並提供：

1. 具直接參與特性之保險合約之特定適用方法(變動收費法)
2. 符合特定條件之簡化法(保費分攤法)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業務之定義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

此修正釐清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業務之定義，協助企業辨認交易係依企業合併處理，亦或依資產取得方式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持續採用市場參與者角度決定取得活動或資產組合是否為業務，包括釐清事業之最低要求、增加指引協助企業評估取得之過程是否具實質、縮減對事業及產出之定義等。

重大之定義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第8號之修正)

主要係重新定義重大資訊為：若某些項目之遺漏、誤述或模糊合理預期將影響一般用途財務報表主要使用者根據財務報表所作之決策。此修正釐清重大性將取決於資訊之性質或大小，企業需視資訊個別或併同其他資訊於財務報表中是否係屬重大。若合理預期對主要使用者產生影響，則誤述之資訊係屬重大。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遵循聲明

本公司民國107年度及106年度之財務報告係依據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

2. 編製基礎

財務報告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投資性不動產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行註明者外，財務報告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外幣交易

本公司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外幣交易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下列所述者外，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1) 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民國107年1月1日以前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外幣項目，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
- (2) 構成報導個體對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損益。

4. 產品分類

保險合約係指一方(保險人)接受另一方(保單持有人)之顯著保險風險移轉，而同意於未來某特定不確定事件(保險事件)發生致保單持有人受有損害時給予補償之合約。本公司對於顯著保險風險之認定，係指於任何保險事件發生時，所可能導致本公司需支付重大之額外給付。

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係指移轉顯著財務風險之合約。財務風險係指一個或多個特定利率、商品價格、匯率、價格指數、費率指數、信用評等、信用指數或其他變數於未來可能發生變動之風險。前述變數若為非財務性變數，該變數非為合約一方所特有者。

於原始判斷時即符合保險合約定義之保單，在其所有權利及義務消失或到期前，仍屬於保險合約，即使在保單期間內其所承受之保險風險已顯著地降低。然而，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若於續後移轉顯著保險風險予本公司時，本公司將其重分類為保險合約。

保險合約及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亦可再進一步依其是否具有裁量參與特性而予以分類之。裁量參與特性係指除保證給付外，尚可收取額外給付之合約權利，此類權利同時具有下列特性：

- (1) 額外給付可能占合約給付總額之比率係屬重大。
- (2) 依合約規定，額外給付之金額或發放時點係屬本公司之裁量權。
- (3) 依合約規定，額外給付係基於下列事項之一：
 - 特定合約組合或特定類型合約之績效。
 - 本公司持有特定資產組合之投資報酬。
 - 本公司、基金或其他個體之損益。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嵌入式衍生工具之經濟特性及風險與主契約之經濟特性及風險並非緊密關聯時，應與主契約分別認列，並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嵌入式衍生工具且將其公允價值變動列為當期損益。惟該嵌入式衍生工具若符合保險合約之定義，或整體合約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將公允價值變動列為當期損益者外，則本公司無須將該嵌入式衍生工具與該保險合約分別認列。

5.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包含合約期間 12 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6.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1) 金融資產之認列與衡量

自民國107年1月1日起之會計處理如下：

本公司金融資產購買或出售之慣例交易，以公允價值評價之金融資產採交易日會計處理，以攤銷後成本評價之金融資產採交割日會計處理。

本公司以下列兩項為基礎將金融資產分類為後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並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應收款等項目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此等金融資產(不包括涉及避險關係者)後續以攤銷後成本【原始認列時衡量之金額，減除已償付之本金，加計或減除該原始金額與到期金額間差額之累積攤銷數(使用有效利息法)，並調整備抵損失】衡量。於除列、透過攤銷程序或認列減損利益或損失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 B. 非屬前者，惟後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類金融資產相關損益之認列說明如下：

- A. 除列或重分類前，除減損利益或損失與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B. 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作為重分類調整
- C.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 (b) 非屬前者，惟後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此外，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權益工具，且該權益工具既非持有供交易，亦非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企業合併中之收購者所認列之或有對價，於原始認列時，選擇(不可撤銷)將其後續公允價值變動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中之金額後續不得移轉至損益(處分該等權益工具時，將列入其他權益項目之累積金額，直接轉入保留盈餘)，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投資之股利則認列於損益，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除前述符合特定條件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外，金融資產均採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此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收取之任何股利或利息。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以前之會計處理如下：

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之規定，本公司將金融資產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及放款及應收款等。

本公司金融資產購買或出售之慣例交易，以公允價值評價之金融資產採交易日會計處理，以攤銷後成本評價之金融資產採交割日會計處理。

金融資產之續後評價依其分類列示如下：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及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此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收取之任何股利或利息。

此類金融資產除衍生金融資產及原始認列即指定公允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不得重分類為其他類別之金融商品外，交易目的金融商品如不再以短期出售為目的且符合下列情況之一者可重分類：

- ① 符合放款及應收款定義者，且公司有意圖及能力持有該金融資產至可預見之未來或到期日，得重分類為其他類別金融資產。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② 不符合放款及應收款定義者，僅於極少情況下方得重分類為其他類別金融商品。

前述之重分類，以重分類日之公允價值作為重分類日之新成本或攤銷後成本，原已認列之相關損益不予迴轉。原來非屬於此類之金融商品續後不得重分類為此類。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指指定為備供出售，或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等金融資產之非衍生性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續後評價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變動造成之利益或損失，除減損損失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外，於除列前認列為其他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除列時，將累積之利益或損失列入當期損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以有效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係認列於損益。

此類金融資產若符合放款及應收款之定義，且公司有意圖及能力持有該金融資產至可預見之未來或到期日，得重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重分類時，以重分類日之公允價值作為重分類日之新成本或攤銷後成本，原已認列為其他權益調整項目之相關損益則分期攤銷為當期損益。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本公司對具有固定或可決定之收取金額及固定到期日，且本公司有積極意圖及能力持有至到期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分類為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於續後評價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其公允價值變動造成之利益或損失，應於除列、價值減損或攤銷時認列損益。攤銷後成本之計算係以原始認列金額減除償付之本金，調整原始認列金額與到期金額間差異數採有效利率法計算之累積已攤銷金額，再減除價值減損或可能無法收回之金額。本公司估計現金流量以計算有效利率時，係考量金融商品合約條款，並包括支付或收取之手續費、折溢價及交易成本等。

放款及應收款項

放款及應收款係指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之非衍生金融資產，且須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未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量、未指定為備供出售，以及未因信用惡化以外之因素致持有人可能無法收回幾乎所有之原始投資。

此等金融資產係以應收款項、放款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單獨表達於資產負債表，於原始衡量後，採有效利率法之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攤銷後成本之計算則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以及交易成本。有效利率法之攤銷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資產減損

自民國107年1月1日起之會計處理如下：

本公司對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預期信用損失認列並衡量備抵損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係將備抵損失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且不減少該投資之帳面金額。

本公司以反映下列各項之方式衡量預期信用損失：

- A. 藉由評估各可能結果而決定之不偏且以機率加權之金額
- B. 貨幣時間價值
- C. 與過去事項、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有關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
(於資產負債表日無須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

衡量備抵損失之方法說明如下：

- A. 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或於資產負債表日判定為信用風險低者。此外，亦包括前一報導期間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但於本期資產負債表日不再符合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之條件者。
- B.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或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除前述評估外，本公司並依據「保險業資產評估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提足備抵呆帳金額，其金額不得低於下列各款標準：1、將第一類放款資產扣除壽險貸款、墊繳保費及對於我國政府機關之債權餘額後之百分之零點五，以及應予注意、可望收回、收回困難及收回無望等第二至五類放款資產債權餘額分別以其債權餘額之百分之二、百分之十、百分之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五十及餘額全部之合計。2、第一類至第五類放款資產扣除壽險貸款、墊繳保費及對於我國政府機關之債權餘額後全部之和之百分之一。3、逾期放款及催收款經合理評估已無擔保部分之債權額。4、依第一款至第三款標準評估後最低應提列備抵呆帳之合計數低於依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規定評估者，仍應以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規定評估之數額為最低應提列備抵呆帳之金額。如主管機關為強化對特定放款資產之損失承擔能力，要求依其指定之標準及期限，提高特定放款資產之備抵呆帳時，則配合辦理。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比較金融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與原始認列日之違約風險之變動，評估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之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另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九。

民國107年1月1日以前之會計處理如下：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其他金融資產係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損失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減少除應收款項及放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外，其餘則直接由帳面金額中扣除，並將損失認列於損益。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顯著或永久性下跌時，將被認為是一項損失事項。

其他金融資產之損失事項可能包含：

- ① 發行人或交易對方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
- ② 違反合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或
- ③ 債務人很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④ 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因發行人財務困難而消失。

本公司依不同衡量方式之金融資產，採用之減損方式如下：

針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首先個別評估重大個別金融資產是否存有減損客觀證據，個別不重大之金融資產則以群組評估。若確定個別評估之金融資產無減損客觀證據存在，無論是否重大，將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性之金融資產合併為一群組，並以群組進行減損評估。若存有發生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損失之衡量係以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差額決定。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係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依該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惟放款如採浮動利率，其用以衡量減損損失之折現率則為現時有效利率。利息收入係以減少後之資產帳面金額為基礎，並以計算減損損失所採用之現金流量折現率持續估列入帳。當放款及應收款預期於未來無法收現時，其相關之備抵科目即應予沖銷。於認列減損損失之後續年度，若因一事件之發生導致估計減損損失金額增加或減少，則藉由調整備抵科目以增加或減少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如沖銷之後回收，則此回收認列於損益。

除前述評估外，本公司並依據「保險業資產評估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提足備抵呆帳金額，其金額不得低於下列各款標準：1、將第一類放款資產扣除壽險貸款、墊繳保費及對於我國政府機關之債權餘額後之百分之零點五，以及應予注意、可望收回、收回困難及收回無望等第二至五類放款資產債權餘額分別以其債權餘額之百分之二、百分之十、百分之五十及餘額全部之合計。2、第一類至第五類放款資產扣除壽險貸款、墊繳保費及對於我國政府機關之債權餘額後全部之和之百分之一。3、逾期放款及催收款經合理評估已無擔保部分之債權額。4、依第一款至第三款標準評估後最低應提列備抵呆帳之合計數低於依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規定評估者，仍應以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規定評估之數額為最低應提列備抵呆帳之金額。如主管機關為強化對特定放款資產之損失承擔能力，要求依其指定之標準及期限，提高特定放款資產之備抵呆帳時，則配合辦理。

分類為備供出售之權益工具，減損認列金額係以取得成本與目前公允價值之差異所衡量之累積損失，減除先前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衡量，並自權益項下重分類至損益。權益投資之減損損失不透過損益迴轉；減損後之公允價值增加直接認列於權益。

分類為備供出售之債務工具，減損認列金額係以攤銷後成本與當時公允價值間之差異所衡量之累積損失，減除該資產先前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衡量。未來利息收入依資產減少後帳面金額為基礎，並以衡量減損損失計算現金流量折現所使用之有效利率設算，利息收入認列於損益。債務工具公允價值如於後續年度增加，且該增加明顯與認列減損損失後發生之事件相關，則減損損失透過損益迴轉。

(3) 金融負債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民國107年1月1日以前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適用範圍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或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及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當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 A. 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 B. 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 C. 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當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此類金融負債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利息。

民國107年1月1日以前，對於此類金融負債，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及借款等，於原始認列後，續後以有效利率法衡量。當金融負債除列及透過有效利率法攤提時，將其相關損益及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攤銷後成本之計算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除列

金融資產

當本公司對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已失效，或業已移轉該金融資產及幾乎所有相關之所有權風險及報酬，或喪失對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即除列全部或部分金融資產。

當本公司移轉全部或部分金融資產且放棄對金融資產之控制時，於交換所收取對價之範圍內視為出售。

金融負債

當本公司之金融負債於合約規定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而使金融負債消滅時，則除列全部或部分金融負債。

當本公司自相同債權人以幾乎不相同條件交換既有之金融負債，或對既有負債條件進行大幅修改，並同時承擔新金融負債，該種交換或修改視為除列既有負債並同時認列新負債，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5) 金融工具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已認列金額目前具互抵之法律行使權利且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予以互抵並以淨額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6) 衍生工具與避險交易

本公司從事遠期外匯合約、利率交換、換匯換利、選擇權、期貨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主要係用以規避利率與匯率變動風險。此類衍生工具原始認列與續後衡量皆以公允價值為基礎，當公允價值為正時則認列為資產，為負時則認列為負債。

(7) 金融資產選擇適用覆蓋法

本公司於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時，並同時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中所述之覆蓋法，對被指定之金融資產，於損益與其他綜合損益間重分類一金額使被指定金融資產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之損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益同於倘若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於該等被指定金融資產之損益。據此，重分類之金額係下列兩項之差額：

- A. 對被指定金融資產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報導於損益之金額；與
- B. 倘若對被指定金融資產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報導於損益之金額。

一金融資產於且僅於符合下列條件時始符合覆蓋法之指定要件：

- A. 該金融資產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但倘若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將非以整體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
- B. 該金融資產並非就未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範圍內之合約連結之活動所持有。

其後，當且僅當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始得指定適用覆蓋法之合格金融資產：

- A. 該資產是原始認列；或
- B. 該資產係新符合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範圍內之合約連結之活動所持有時之條件，而先前不符合該條件。

對被指定之金融資產應持續適用覆蓋法直至除列該金融資產，惟當金融資產不再符合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範圍內之合約連結之活動所持有時，應解除指定該金融資產；另於任何年度期間開始日，得對所有被指定之金融資產停止適用覆蓋法，選擇停止適用覆蓋法時，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會計政策變動處理。

7. 放款

放款包括墊繳保費、壽險貸款、及擔保放款，其中墊繳保費係依照保險契約之規定，代為墊繳之保險費，壽險貸款係以保單為質之放款，擔保放款係以股票為質、動產及不動產為抵押之放款及經主管機關專案核准之放款及催收款項。

放款本金或利息積欠超過清償期三個月以上、或未超過三個月，惟已向主、從債務人追訴或處分擔保品者，列入逾期放款項下。

逾期放款經積極催理而依法承受之擔保品，按承受時之公允價值入帳，並依該擔保品之性質列於相關科目；並以該科目所適用之衡量方法。

8. 公允價值衡量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某一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某一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公允價值衡量假設該出售資產或移轉負債之交易發生於下列市場之一：

- (1) 該資產或負債之主要市場，或
- (2) 若無主要市場，該資產或負債之最有利市場。

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必須是本公司所能進入以進行交易者。資產或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係使用市場參與者於定價資產或負債時會使用之假設，其假設該等市場參與者依其經濟最佳利益為之。

非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考量市場參與者藉由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或藉由將該資產出售予會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之另一市場參與者，以產生經濟效益之能力。

本公司採用在相關情況下適合且有足夠資料可得之評價技術以衡量公允價值，並最大化攸關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且最小化不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

9. 不動產及設備

不動產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公司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除列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房屋及建築	15~60 年
電腦設備	3~15 年
交通及運輸設備	5~10 年
其他設備	3~5 年
租賃改良	依租賃年限或耐用年限孰短者

不動產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不動產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10.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原始成本衡量，並包含取得該項資產之交易成本。投資性不動產之帳面金額包括於達到成本可認列之條件下，因修繕或新增現有投資性不動產而投入之成本，但一般日常發生之維修費用則不作為其成本之一部分。

本公司投資性不動產後續衡量採公允價值模式，因公允價值變動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40 號「投資性不動產」對該模式之規定處理；但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5 號「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符合分類為待出售(或包括於分類為待出售之處分群組中)之條件者，以及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 40 號「投資性不動產」第 53 段所述情況者除外。

投資性不動產在處分、或永久不再使用且預期無法由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之情況下，即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本公司依資產實際用途決定轉入或轉出投資性不動產。

當不動產符合或不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且有證據顯示用途改變時，本公司將不動產轉列為投資性不動產或從投資性不動產轉出。

11. 租賃

本公司為承租人

融資租賃係移轉租賃標的物所有權相關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本公司者，並於租賃期間開始日，以租賃資產公允價值或最低租賃給付現值兩者孰低者予以資本化。租金給付則分攤予融資費用及租賃負債之減少數，其中融資費用係以剩餘負債餘額依固定利率決定，並認列於損益。

租賃資產係以該資產耐用年限提列折舊，惟如無法合理確定租賃期間屆滿時本公司將取得該項資產所有權，則以該資產估計耐用年限及租賃期間兩者較短者提列折舊。

營業租賃下之租賃給付係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費用。

本公司為出租人

本公司未移轉租賃標的物所有權之實質全部風險及報酬之租賃，係分類為營業租賃。營業租賃所產生之租金收入，係按租賃期間以直線法認列入帳。或有租金則於租金賺得之期間認列為收入。

12.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以成本衡量。透過企業合併取得之無形資產成本為收購日之公允價值。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不符合認列條件之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不予資本化，而係於發生時認列至損益。

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區分為有限及非確定耐用年限。

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其耐用年限內攤銷，並於存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係至少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時進行複核。若資產之預估耐用年限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或未來經濟效益消耗之預期型態已發生改變，則攤銷方法或攤銷期間將予以調整並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不予攤銷，但於每一年度依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層級進行減損測試。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每期評估是否有事件及情況繼續支持該資產之耐用年限仍屬非確定。若耐用年限由非確定改為有限耐用年限時，則推延適用。

無形資產之除列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至損益。

本公司之其他無形資產主要係電腦軟體成本，其耐用年限為一至五年，採直線法攤銷。

13.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公司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述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淨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商譽以外之資產，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如存有此等跡象，本公司即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則迴轉減損。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商譽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群組，不論有無減損跡象，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須認列減損損失，則先行減除商譽，減除不足之數再依帳面金額之相對比例分攤至商譽以外之其他資產。商譽之減損，一經認列，嗣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迴轉。

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14. 投資型保險商品

本公司銷售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要保人所繳保費依約定方式扣除保險人各項費用，並依要保人同意或指定之投資分配方式置於專設帳簿中，專設帳簿資產之價值以評價日當日之公平價值計算，並依相關法令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計算淨資產價值。

依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專設帳簿之資產及負債，不論是否由保險合約或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產生者，皆分別列帳「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資產」及「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負債」項下；至於專設帳簿之收益及費用，則係指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定義之分離帳戶保險商品之各項收益及費用總和，分別帳列「分離帳戶保險商品收益」及「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費用」項下。

15. 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訂有員工退休辦法，並已依勞動基準法規定設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每月按薪資總額一定比率提撥退休準備金，存入台灣銀行退休準備金專戶，並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該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與次一年度內預估成就退休條件之所有勞工應給付退休金總額之差額，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予以補足。由於上述退休準備金係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與本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財務報表中。

自勞工退休金條例施行後，員工得選擇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對適用該條例之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員工，本公司依其勞工退休金月提繳工資分級表所對照之月提繳工資，按月提撥月提繳工資百分之六之退休金至員工於勞工保險局的勞工個人退休金專戶。

員工如每月工資數額高於勞工退休金月提繳工資分級表所訂之上限，其超出之部分得由公司按月提列百分之六之退休準備。員工於符合退休辦法所訂之條件時，方得領取此項目之退休準備金。

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公司每月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對於屬確定福利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於年度報導期間結束日按精算報告提列。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包括精算損益、計畫資產報酬與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並減除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並立即認列於保留盈餘。前期服務成本為計畫修正或縮減所產生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數，且於下列兩者較早之日期認列為費用：

- (1) 當計畫修正或縮減發生時；及
- (2) 當本公司認列相關重組成本或離職福利時。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係由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兩者均於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決定，再考量該期間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因提撥金及福利支付產生之任何變動。

16.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條件係因過去事件所產生之現時義務(法定義務或推定義務)，於清償義務時，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且該義務金額能可靠估計。當本公司預期某些或所有負債準備可被歸墊時，只有當歸墊幾乎完全確定時認列為單獨資產。若貨幣時間價值影響重大時，負債準備以可適當反映負債特定風險之現時稅前利率折現。

17. 保險負債及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

本公司保險合約及不論是否具有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商品，其所提存之準備金係依「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規定辦理之，並經金管會核可之簽證精算師簽證。除團體短期保險各項準備之提列，應以實收保險費收入與依台財保852367814 號函所規定以計提責任準備金之保險費收入孰高者為計提之基礎外，其餘各項負債準備之提列基礎說明如下：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另，本公司具裁量參與特性之保險契約整體合約分類為負債。

(1) 未滿期保費準備：

保險期間一年以下尚未屆滿之有效契約及保險期間超過一年之傷害保險，係依據各險未到期之危險計算並提列未滿期保費準備。

(2) 賠款準備：

係就已報未付及未報保險賠款提列之準備，已報未付保險賠款準備係逐案依實際相關資料估算；未報保險賠款準備則依其過去理賠經驗及費用，以符合精算原理原則之方法計算之。

(3) 責任準備：

人壽保險責任準備金以各險報主管機關核准時之生命表及計算責任準備金之預定利率為基礎，依「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第 12 條規定之修正制及各商品報主管機關核准之計算說明所記載之方式計算提列。

自民國 92 年保單年度起，凡保險單紅利的計算係適用台財保第 800484251 號函規定之紅利計算公式之有效契約，其當期因死差損益與利差損益互相抵用而減少之紅利金額，增提列為長期有效契約之責任準備金。

投資性不動產選定採用公允價值模式者，於選用時之保險負債亦應採公允價值評估，保險負債公允價值如大於帳列數，其差額應提列責任準備。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起變更投資性不動產後續衡量之會計政策由成本模式改為公允價值模式，選用時之保險負債依民國 103 年 3 月 21 日金管保財字第 10302501161 號令規定評估後，保險負債公允價值並未大於帳列數，故無須增提保險負債。

(4) 特別準備：

① 針對保險期間一年以下之自留業務提存之特別準備分為「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及「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其提存方式如下：

A. 特別盈餘公積—重大事故特別準備：

各險別依主管機關所訂之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比率提存，發生重大事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故之實際自留賠款金額超過新台幣三仟萬元之部分，得就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沖減之，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提存超過十五年者，得經簽證精算人員評估訂定收回機制報送主管機關備查辦理。

B. 特別盈餘公積—危險變動特別準備：

各險之實際賠款扣除該險以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沖減後之餘額低於預期賠款時，應就其差額之百分之十五提存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各險之實際賠款扣除該險以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沖減之餘額超過預期賠款時，其超過部分，得就已提存之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沖減之。如該險危險變動特別準備不足沖減時，得由其他險別已提存之危險變動特別準備沖減之；其所沖減之險別及金額應報主管機關備查。各險危險變動特別準備累積提存總額超過其當年度自留滿期保險費之百分之三十時，其超過部分應依收回規定處理。

前述重大事故特別準備及危險變動特別準備每年新增提存數及沖減或收回金額依稅後金額自權益項下之特別盈餘公積提列及沖減或收回。

- ② 本公司銷售分紅人壽保單，依法令規定，應於會計年度結算時，按報主管機關備查之「分紅與不分紅人壽保險費用分攤與收入分配辦法」，核定屬於各該年度分紅人壽保單業務(分紅前)之稅前損益，提存「特別準備金—分紅保單紅利準備」，並於紅利宣告日自「特別準備金—分紅保單紅利準備」沖轉；另核定屬於分紅保單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權益工具投資，其處分損益轉入保留盈餘之影響數，應依稅前金額轉入「特別準備金—分紅保單紅利準備」。若「特別準備金—分紅保單紅利準備」為負值時，應同時提列等額之「特別準備金—紅利風險準備」。
- ③ 本公司分紅保單連結標的之投資性不動產後續衡量首次採用公允價值模式之影響淨額提列之分紅保單紅利準備，僅得做為後續補足有效契約依主管機關核定之公允價值評估責任準備不足數額及與未來實施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接軌補提負債時穩健財務結構之用；而分紅保單連結標的之投資性不動產後續各期公允價值變動之累積增值利益淨額所提列之分紅保單紅利準備，嗣後因處分相關資產時，得依分紅保單紅利分配相關規定辦理。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5) 保費不足準備

自民國 90 年度起訂定之保險期間超過一年之壽險、健康險及年金險契約，其簽發之保險費較依規定計算責任準備金之保險費為低者，應將其未經過繳費期間之保費不足部分提存為保費不足準備金。

另，保險期間一年以下尚未屆滿之有效契約及保險期間超過一年之傷害保險，應評估未來可能發生之賠款與費用，該評估金額如逾提存之未滿期保費及未來預期之保費收入，應就其差額按險別提存保費不足準備金。

(6) 其他準備

係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就所取得之可辨認個別資產及承擔之負債按公允價值入帳時，因反映所承受保險契約之公允價值，所增提之其他準備。

(7) 負債適足準備：

係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4 號規定之負債適足性測試結果，所需增提之準備屬之。

本公司之負債適足性測試係以公司整體合約為測試基礎，並遵守中華民國精算學會所頒布之相關規範。本測試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比較保險負債扣除遞延取得成本及相關無形資產後之淨帳面金額，與保險合約未來現金流量之現時估計數額，若淨帳面金額不足，則將所有不足數額提列為負債適足準備。

(8) 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

係不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依「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及相關法令之規定所提存之準備。

18.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

係依照「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及「人身保險業外匯價格變動準備金應注意事項」之規定對所持有之國外投資資產(不含外幣收付之非投資型人身保險商品資產)，計算應提存或沖銷金額。本公司初始外匯價格變動準備為 1,745,679 仟元，依規定外匯價格變動準備初始金額自民國 101 年起三年內提列特別盈餘公積，第一年提列金額不得低於稅後初始金額之三分之一，前二年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累計提列金額不得低於稅後初始金額之三分之二。另每年就已節省之避險成本轉列特別盈餘公積，如當年度盈餘不足轉列，則於以後有盈餘年度補提之，前項所提之特別盈餘公積僅得迴轉用於盈餘轉增資或彌補虧損。依「人身保險業外匯價格變動準備金應注意事項」第 9 條規定人身保險業若當年度有稅後盈餘，應就該金額之百分之十於股東會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19. 保險費之認列及保單取得成本

本公司保險合約及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其首期及續期保費係分別於收款並完成承保手續及屆期收款時認列收入。保單取得成本如佣金費用等，於保險契約生效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非屬分離帳戶保險商品且被分類為無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其所收取之保險費金額於資產負債表上認列為「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該等保單之取得成本於保險契約生效時，沖減「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

20. 再保險

本公司為設定損失上限及將鉅額保單之風險降至最低，依業務需要及法令規定辦理再保險。對於分出再保險，本公司不得以再保險人不履行其義務為由，拒絕履行對被保險人之義務。

分出再保險業務所產生之再保費支出及再保佣金收入，與應付再保往來款項，係與相關保險合約之收益或費損於同一期間認列；因持有再保險合約之淨權利包括再保險準備資產、應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與淨應收再保往來款項，係按所簽訂之再保險契約及與相關保險合約負債認列一致方法認列；再保險合約之資產或負債及收益或費損，與相關保險負債及相關保險合約之費損或收益不予以抵銷。

本公司對再保險人之權利包括再保險準備資產、應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與淨應收再保往來款項，並定期評估該等權利是否已發生減損或無法收回。當客觀證據顯示該等權利於原始認列後所發生事件，將導致本公司可能無法收回合約條款規定之所有應收金額，且上述事件對可從再保險人收回金額之影響得以可靠衡量時，本公司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前揭權利之帳面金額部份，認列減損損失。

針對再保險合約之分類，本公司評估其是否移轉顯著保險風險予再保險人，若再保險合約未移轉顯著保險風險時，則該合約以存款會計認列衡量之。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屬移轉顯著保險風險之再保險合約，如本公司能單獨衡量其儲蓄組成要素，則分別認列該再保險合約之保險組成要素及儲蓄組成要素。亦即，本公司將所收取(或支付)之合約對價減除屬於保險組成要素部份之金額後，認列為金融負債(或資產)，而非收入(或費用)。該金融負債(或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認列及衡量，並以未來現金流量折現值作為公允價值衡量之基礎。

21.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係指包含於決定本期損益中，與本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有關之彙總數。

本期所得稅

與本期及前期有關之本期所得稅負債(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本期所得稅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項目有關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而非損益。

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為所得稅費用。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就報導期間結束日，資產與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間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資產或清償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遞延所得稅與不列於損益之項目有關者，亦不認列於損益，而係依其相關交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本期所得稅資產及本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22. 未納入合併報表的結構型個體

本公司判斷所持有之證券化載具(例如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及金融資產證券化受益憑證等)、資產擔保之籌資及某些投資基金(例如私募基金)皆屬未納入合併報表的結構型個體，並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規定揭露相關資訊。

23. 企業合併

企業合併係採用收購法進行會計處理。企業合併之移轉對價、所取得之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收購者針對每一企業合併，係以公允價值或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之相對比例衡量非控制權益。所發生之收購相關成本係當期費用化並包括於管理費用。

商譽之原始衡量係所移轉之對價加計非控制權益後之總數，超過本公司所取得可辨認資產與負債公允價值之金額；此對價如低於所取得淨資產公允價值，其差額則認列為當期損益。

若企業合併之原始會計處理於合併發生之報導期間結束日前尚不完整，應於其財務報表中報導尚不完整會計處理項目之暫定金額。於衡量期間，若取得有關收購日已存在事實與情況之新資訊，應追溯調整已於收購日認列之暫定金額及因而產生額外之資產或負債。衡量期間自收購日起不得超過一年。

依據民國 104 年 2 月 10 日金管保財字第 10302153881 號規定，保險業因併購而認列廉價購買利益所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應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且於一年內不得迴轉。一年屆滿後，該特別盈餘公積除得用以彌補虧損外，如經評估併購標的資產價值與併購時相近，尚無產生未預期之重大減損，得將該特別盈餘公積撥充資本。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財務報表之編製，須要管理階層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而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 判斷

在採用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過程中，管理階層進行下列對財務報表金額認列具有重大影響之判斷：

(1) 金融資產分類

管理階層須就金融資產的分類作出重大判斷，不同的分類會影響金融資產的衡量基礎及本公司的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

(2) 保險合約分類

本公司就所簽發之保險商品合約辨識組成要素，判斷是否可單獨衡量，並決定合約是否分拆認列。另，本公司透過審視合約有效期間之額外給付比率，測試保險合約是否具有顯著保險風險，以決定合約商品之分類。如在任一保單年度，額外給付比率達預先設定之顯著標準，則該合約應被視為具有顯著保險風險，並分類為保險合約。如單一合約提供多項不同保險事件發生時之給付，額外給付可以各保險事件發生時之給付，與各保險事件未發生時之給付的最大差異作計算。

(3) 營業租賃承諾—公司為出租人

本公司對投資性不動產組合已簽訂商業不動產租約。基於對其約定條款之評估，本公司仍保留這些不動產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將該等租約以營業租賃處理。

2. 估計及假設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1)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當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無法由活絡市場取得時，公允價值將運用評價技術來決定。當採用評價技術決定公允價值時，依本公司評價程序選擇適當之評價模式，模式盡可能採用可觀察資料。這些模式所用之假設變動將會影響所報導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請詳附註八。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將運用評價技術來決定，包括收益法(例如現金流量折現模式)或市場法等，這些模式所用之假設變動將會影響所報導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

(3) 金融資產減損評估

自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起，對於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型評估減損，預期信用損失之衡量方法係考量發行人或交易對手未來 12 個月及存續期間違約機率(Probability of default, PD)，乘以違約損失率(Loss given default, LGD)及違約暴險額(Exposure at default, EAD)，並考量貨幣時間價值之影響，分別計算 12 個月及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本公司考量歷史經驗、市場狀況和前瞻性調整，以決定計算預期信用損失之假設和輸入值。

(4) 保險合約負債(包括具裁量參與特性之投資合約負債)

保險合約與具裁量參與特性的投資合約之負債是基於當期假設抑或於合約成立時所設立之假設計算。所有合約皆經由負債適足性測試，藉以反映管理階層對未來現金流量之當期最佳估計。主要之假設為死亡率、罹病率、投資報酬率、費用率、脫退率與解約率。本公司參照「人身保險業簽證精算人員實務處理原則」之「第三章、精算假設」之原則予以釐訂，以充分的顯示本公司獨特的曝險、產品特色、以及目標市場所顯示之經驗。

當前保險合約之最佳估計，其資產投資之未來收入是以目前市場報酬率以及對於未來經濟發展之預期為基礎。對於未來費用之假設是以當前費用水準為基準，如有必要，以預期費用之通貨膨脹來做適當的調整。脫退率與解約率是參考本公司過去歷史經驗為基礎予以釐訂。

(5) 所得稅

所得稅的不確定性存在於對複雜稅務法規之解釋、產生未來課稅所得的金額及時點，其實際結果與所作假設間產生之差異，或此等假設於未來之改變，可能迫使將已入帳的所得稅利益和費用於未來予以調整。對所得稅之提列，係依據本公司營業所在各國之稅捐機關可能的核閱結果，所作之合理估計。所提列的金額是基於不同因素，例如：以往稅務核閱經驗及課稅主體與所屬稅捐機關對稅務法規解釋之不同。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未使用之課稅損失與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係於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或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決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可認列之金額係以未來課稅所得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可能發生之時點及水準併同未來之稅務規劃策略為估計之依據。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12.31	106.12.31
庫存現金	\$1,012	\$1,827
週轉金	1,242	3,977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23,326,967	9,690,106
定期存款	14,461,185	19,829,084
約當現金－附賣回債券	5,157,020	15,192,619
合計	<u>\$42,947,426</u>	<u>\$44,717,613</u>

2. 應收款項

	107.12.31	106.12.31
應收票據	\$285,347	\$319,065
其他應收款		
應收利息	12,407,320	10,287,642
應收金融商品交割款	3,265,048	640,200
應收分離帳戶款	910,661	1,260,556
其他	681,695	491,366
催收款項	7,942	724
減：備抵損失－其他應收款	(8,959)	(724)
小計	<u>17,263,707</u>	<u>12,679,764</u>
合計	<u>\$17,549,054</u>	<u>\$12,998,829</u>

本公司自民國107年1月1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評估減損，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25，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九。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107.12.31</u>	<u>106.12.31(註)</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未指定避險關係之衍生工具	\$3,132,902	
國內可轉換公司債	191,943	
國內金融債	13,990,343	
國內上市櫃股票	79,654,586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133,172	
國內受益憑證	33,313,742	
國內不動產投資信託受益憑證	1,513,893	
國外公司債	12,961,579	
國外上市櫃股票	18,115,148	
國外特別股	3,924,291	
國外金融債	38,924,136	
國外受益憑證	9,456,252	
國外不動產投資信託受益憑證	237,267	
合 計	<u>\$215,549,254</u>	
	<u>107.12.31(註)</u>	<u>106.12.31</u>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可轉換公司債		\$244,566
持有供交易：		
未指定避險關係之衍生工具		
換匯及遠期外匯合約		4,287,344
合 計		<u>\$4,531,910</u>

註：本公司自民國107年1月1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本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本公司自民國107年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起，同時選擇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之覆蓋法表達指定金融資產之損益。本公司就所發行保險合約相關之投資活動所投資之金融資產中，指定適用覆蓋法之金融資產如下：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7.12.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金融債	\$13,990,343
國內上市櫃股票	79,654,586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133,172
國內受益憑證	33,313,742
國內不動產投資信託受益憑證	1,513,893
國外公司債	12,961,579
國外上市櫃股票	18,115,148
國外特別股	3,924,291
國外金融債	38,924,136
國外受益憑證	9,456,252
國外不動產投資信託受益憑證	237,267
合 計	<u>\$212,224,409</u>

於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該等指定適用覆蓋法之金融資產，於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間重分類之金額說明如下：

	107年度
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報導於損益之利益(損失)	\$1,545,759
減：倘若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報導於損益之(利益)損失	<u>(16,196,968)</u>
採用覆蓋法重分類之利益(損失)	<u>\$(14,651,209)</u>

因覆蓋法之調整，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損失由32,851,299仟元減少為18,200,090仟元。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7.12.31	106.12.31(註)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國內政府公債	\$95,598,398	
國外政府公債	28,100,704	
國外公司債	82,352,450	
國外金融債	85,359,785	
減：抵繳保證金	(9,861)	
小計	<u>291,401,476</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上市櫃股票	8,252,306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2,518,947	
國內特別股	11,534,853	
國外上市櫃股票	1,105,564	
國外未上市櫃股票	8,193,589	
小計	<u>31,605,259</u>	
合計	<u>\$323,006,735</u>	

註：本公司自民國107年1月1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本公司將部分金融資產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十三。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總帳面金額及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25，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九。

本公司持有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工具投資，於民國107年度認列之股利收入為802,267仟元，其中749,040仟元係與資產負債表日仍持有之投資相關，其餘與107年度除列之投資相關。

本公司考量投資策略，於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出售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工具投資中之部分股票，出售時之公允價值為4,036,282仟元，並將處分時累積之未實現評價損失734,753仟元由其他權益轉列保留盈餘。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u>107.12.31(註)</u>	<u>106.12.31</u>
國內上市櫃股票		\$112,630,446
國內受益憑證		748,176
國內不動產投資信託受益憑證		1,356,184
國內政府公債		121,129,635
國內公司債		10,246,523
國內金融債		514,391
國內特別股		2,600,044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2,959,343
國外上市櫃股票		20,391,024
國外受益憑證		6,831,302
國外政府公債		9,847,662
國外公司債		75,427,178
國外金融債		47,658,990
國外未上市櫃股票		14,049,353
減：抵繳保證金		<u>(1,695,275)</u>
合 計		<u>\$424,694,976</u>

註：本公司自民國107年1月1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本公司民國107年1月1日以前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規定將部分金融資產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十三。

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07.12.31</u>	<u>106.12.31(註)</u>
國內政府公債	\$53,728,956	
國內公司債	55,313,130	
國內金融債	18,350,000	
國外不動產抵押債券	60,399,545	
國外政府公債	41,972,073	
國外金融債	518,083,750	
國外公司債	208,677,329	
減：抵繳保證金	(5,955,901)	
減：備抵損失	(86,642)	
合 計	<u>\$950,482,240</u>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註：本公司自民國107年1月1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本公司於民國107年度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除列日帳面金額及當期所認列之損益：

	107年度	
	除列日 帳面金額	當期所認列 之(損)益
國外公司債	\$446,800	\$3,217
國外金融債	2,684,227	21,811
合計	\$3,131,027	\$25,028

本公司出售上述部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因接近金融資產到期日時出售且出售之價款近似於剩餘合約現金流量，出售並不頻繁或個別及彙總之金額均不重大等因而除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將部分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十三。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總帳面金額及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25，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九。

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107.12.31(註)	106.12.31
國內政府公債		\$9,386,501
國內公司債		40,306,199
國內金融債		29,900,000
國外政府公債		18,878,309
國外公司債		55,387,911
國外金融債		420,621,473
國外不動產抵押債券		62,258,577
減：抵繳保證金		(4,287,120)
合計		\$632,451,850

註：本公司自民國107年1月1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民國107年1月1日以前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規定將部分金融資產分類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十三。

8.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u>107.12.31(註)</u>	<u>106.12.31</u>
國內政府公債		\$23,460,390
國外政府公債		27,296,237
國外公司債		107,732,750
國外金融債		36,273,501
合 計		<u>\$194,762,878</u>

註：本公司自民國107年1月1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本公司民國107年1月1日以前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規定將部分金融資產分類為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前述債務工具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9. 放款

	<u>107.12.31</u>	<u>106.12.31</u>
壽險貸款	\$26,403,907	\$24,244,766
墊繳保費	5,822,457	5,614,425
擔保放款淨額	<u>1,151,119</u>	<u>1,631,182</u>
擔保放款	1,169,030	1,673,132
減：備抵損失－擔保放款	<u>(17,911)</u>	<u>(41,950)</u>
催收款淨額	<u>2,482</u>	-
催收款	2,574	-
減：備抵損失－催收款	<u>(92)</u>	-
合 計	<u>\$33,379,965</u>	<u>\$31,490,373</u>

本公司自民國107年1月1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評估減損，民國107年度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詳附註六、25。民國107年1月1日以前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規定評估減損，民國106年度有關擔保放款減損所提列之呆帳變動分析資訊如下：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6年度
期初餘額	\$33,846
當年度發生(迴轉)之金額	8,104
期末餘額	\$41,950

上述提列之備抵損失皆係組合評估提列。

10. 投資性不動產

後續衡量採公允價值模式之投資性不動產期初與期末帳面金額調節情形如下：

	107 年度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預付房地款	合 計
期初餘額	\$15,478,427	\$5,150,851	\$-	\$20,629,278
公允價值調整產生之利益(損失)	78,773	(136,720)	-	(57,947)
處分	(23,949)	(10,999)	-	(34,948)
自不動產及設備轉入及自 投資性不動產轉出	67,938	18,923	-	86,861
期末餘額	\$15,601,189	\$5,022,055	\$-	\$20,623,244

	106 年度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預付房地款	合 計
期初餘額	\$15,364,441	\$5,463,804	\$-	\$20,828,245
公允價值調整產生之利益(損失)	216,896	(314,779)	-	(97,883)
處分	(17,321)	(10,172)	-	(27,493)
自不動產及設備轉入及自 投資性不動產轉出	(85,589)	11,998	-	(73,591)
期末餘額	\$15,478,427	\$5,150,851	\$-	\$20,629,278

未取得建造執照並進行開發之素地與預付房地款，因無法可靠決定公允價值，帳面金額係按成本模式衡量，期初與期末帳面金額調節情形如下：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7 年度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預付房地款	合 計
成本：				
期初餘額	\$3,654,175	\$-	\$-	\$3,654,175
期末餘額	\$3,654,175	\$-	\$-	\$3,654,175
累計減損：				
期初餘額	\$1,133,601	\$-	\$-	\$1,133,601
本期提列(迴轉)	(36)	-	-	(36)
期末餘額	\$1,133,565	\$-	\$-	\$1,133,565
	106 年度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預付房地款	合 計
成本：				
期初餘額	\$3,654,175	\$-	\$-	\$3,654,175
期末餘額	\$3,654,175	\$-	\$-	\$3,654,175
累計減損：				
期初餘額	\$1,132,066	\$-	\$-	\$1,132,066
本期提列(迴轉)	1,535	-	-	1,535
期末餘額	\$1,133,601	\$-	\$-	\$1,133,601
淨帳面金額：				
107.12.31	\$18,121,799	\$5,022,055	\$-	\$23,143,854
106.12.31	\$17,999,001	\$5,150,851	\$-	\$23,149,852

本公司建築物之重大組成部分主要為主建物、空調、機電及電梯設備等。

本公司投資性不動產係委任下列專業估價機構之估價師，依「不動產估價技術規則」內容所評價之公允價值為估價基礎，本財務報告報導期間取具之估價報告其估價日期為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 (1) 環宇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林雪琴
- (2) 宏邦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林睿明、黃俞瑄

106 年 12 月 31 日：

- (1) 環宇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林雪琴
- (2) 宏邦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郭春鈺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公允價值之決定係依市場證據支持，採用之評價方法主要為比較法、收益法、成本法及成本法之土地開發分析等。商辦大樓及住宅具有市場流通性，且近鄰地區有類似比較案例及租金案例，因此評價方法以比較法及收益法為主。收益法並未使用折現現金流量分析，故無折現率之參數。

其中主要使用之參數如下：

	107.12.31	106.12.31
收益資本化率	主要為 0.73%~3.78%	主要為 0.73%~3.92%

本公司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後續衡量採公允價值模式者，其公允價值層級屬第三等級，當主要輸入值「直接資本化法之收益資本化率」上升時，公允價值減少，反之則增加。

本公司不動產投資係以大樓出租為主要業務，大樓出租性質皆為營業租賃，主要租約內容與一般性租賃契約內容相同。不動產投資之租金收入有年繳、半年繳、季繳、月繳及一次繳清等方式。

本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由投資性不動產產生之租金收入分別為 473,951 仟元及 478,938 仟元，相關之直接營運費用分別為 57,766 仟元及 66,023 仟元，未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產生之直接營運費用則分別為 7,509 仟元及 5,480 仟元。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度將部分不動產及設備與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之投資性不動產回升至可回收金額，並產生減損迴轉利益 198 仟元及 36 仟元。該減損迴轉利益已認列至綜合損益表。可回收金額係以該等不動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衡量。公允價值係委任專業估價機構依「不動產估價技術規則」評價，並歸類公允價值層級中之第三等級。本次產生減損迴轉利益之不動產及設備與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之投資性不動產，其評價技術與關鍵假設均依「不動產估價技術規則」辦理，採比較法及收益法評價，或比較法及土地開發分析法評價，參酌市場案例及考量未來趨勢，衡量市場合理價值，素地部分並依市地重劃時程表予以折現之。

截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投資性不動產皆無設定質押之情形。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1. 再保險合約資產

	107.12.31	106.12.31
應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	\$456,849	\$201,338
應收再保往來款項	175	38,403
再保險準備資產		
分出未滿期保費準備	50,125	49,879
分出賠款準備	27,204	12,484
小計	77,329	62,363
合計	\$534,353	\$302,104

上述再保險合約資產皆未有認列減損之情形。

12. 不動產及設備

	107 年度							合計
	土地	房屋 及建築	電腦設備	交通及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租賃改良	預付設備款 及未完工程	
成本：								
期初餘額	\$6,643,656	\$1,864,393	\$573,182	\$17,664	\$406,094	\$21,174	\$1,702,442	\$11,228,605
增添	-	-	24,716	464	23,400	620	1,325,291	1,374,491
處分	-	-	(117,722)	(8,377)	(1,976)	-	-	(128,075)
自投資性不動產轉入及 自不動產及設備轉出	(26,285)	(15,768)	-	-	-	-	-	(42,053)
移轉	-	-	2,893	-	77	-	148,634	151,604
期末餘額	\$6,617,371	\$1,848,625	\$483,069	\$9,751	\$427,595	\$21,794	\$3,176,367	\$12,584,572
累計折舊：								
期初餘額	\$-	\$479,196	\$294,119	\$12,901	\$289,767	\$21,121	\$-	\$1,097,104
當年度折舊	-	44,868	71,303	1,644	35,926	227	-	153,968
處分	-	-	(117,043)	(8,377)	(1,970)	-	-	(127,390)
自投資性不動產轉入及 自不動產及設備轉出	-	(5,606)	-	-	-	-	-	(5,606)
期末餘額	\$-	\$518,458	\$248,379	\$6,168	\$323,723	\$21,348	\$-	\$1,118,076
累計減損：								
期初餘額	\$740,783	\$3,573	\$-	\$-	\$-	\$-	\$-	\$744,356
本期提列(迴轉)	(153)	(45)	-	-	-	-	-	(198)
期末餘額	\$740,630	\$3,528	\$-	\$-	\$-	\$-	\$-	\$744,158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6 年度

	房屋		交通及			預付設備款		合計
	土地	及建築	電腦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租賃改良	及未完工程	
成本：								
期初餘額	\$6,094,542	\$1,776,212	\$496,510	\$19,581	\$360,895	\$21,174	\$1,052,285	\$9,821,199
增添	406,281	44,739	59,970	715	46,438	-	533,765	1,091,908
處分	-	-	(33,430)	(2,632)	(1,239)	-	-	(37,301)
自投資性不動產轉入及 自不動產及設備轉出	142,833	43,442	-	-	-	-	-	186,275
移轉	-	-	50,132	-	-	-	116,392	166,524
期末餘額	<u>\$6,643,656</u>	<u>\$1,864,393</u>	<u>\$573,182</u>	<u>\$17,664</u>	<u>\$406,094</u>	<u>\$21,174</u>	<u>\$1,702,442</u>	<u>\$11,228,605</u>
累計折舊：								
期初餘額	\$-	\$433,602	\$258,659	\$13,727	\$261,168	\$21,059	\$-	\$988,215
當年度折舊	-	42,989	68,549	1,805	29,825	62	-	143,230
處分	-	-	(33,089)	(2,631)	(1,226)	-	-	(36,946)
自投資性不動產轉入及 自不動產及設備轉出	-	2,605	-	-	-	-	-	2,605
期末餘額	<u>\$-</u>	<u>\$479,196</u>	<u>\$294,119</u>	<u>\$12,901</u>	<u>\$289,767</u>	<u>\$21,121</u>	<u>\$-</u>	<u>\$1,097,104</u>
累計減損：								
期初餘額	\$741,097	\$3,661	\$-	\$-	\$-	\$-	\$-	\$744,758
本期提列(迴轉)	(314)	(88)	-	-	-	-	-	(402)
期末餘額	<u>\$740,783</u>	<u>\$3,573</u>	<u>\$-</u>	<u>\$-</u>	<u>\$-</u>	<u>\$-</u>	<u>\$-</u>	<u>\$744,356</u>
淨帳面金額：								
107.12.31	<u>\$5,876,741</u>	<u>\$1,326,639</u>	<u>\$234,690</u>	<u>\$3,583</u>	<u>\$103,872</u>	<u>\$446</u>	<u>\$3,176,367</u>	<u>\$10,722,338</u>
106.12.31	<u>\$5,902,873</u>	<u>\$1,381,624</u>	<u>\$279,063</u>	<u>\$4,763</u>	<u>\$116,327</u>	<u>\$53</u>	<u>\$1,702,442</u>	<u>\$9,387,145</u>

本公司不動產及設備未有提供質押擔保之情事。

13. 其他資產

	107.12.31	106.12.31
預付款項		
預付款—地上權	\$13,179,623	\$13,382,227
其他預付款	29,557	87,765
小計	<u>13,209,180</u>	<u>13,469,992</u>
存出保證金	6,643,887	6,067,427
其他資產—其他	6,211	8,926
合計	<u>\$19,859,278</u>	<u>\$19,546,345</u>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預付款—地上權係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11 月 28 日標得台北學苑及中崙眷舍 13 筆國有土地之地上權，簽約日為 103 年 1 月 20 日，使用期間為 70 年，至民國 173 年 1 月 19 日止。

14. 應付款項

	107.12.31	106.12.31
應付票據	\$11,817	\$40,890
應付保險賠款與給付	71,587	155,643
應付佣金	1,630,439	1,275,055
應付再保往來款項	525,306	282,978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	758,677	781,963
應付稅款	86,202	56,677
應付代收款	40,882	44,288
應付投資款項	783,105	75,468
應付費用及保單款項	6,452,555	5,744,826
其 他	366,516	90,141
小 計	8,487,937	6,793,363
合 計	\$10,727,086	\$8,547,929

1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07.12.31	106.12.31
持有供交易：		
未指定避險關係之衍生工具		
換匯及遠期外匯合約	\$2,469,127	\$535,854
合 計	\$2,469,127	\$535,854

16. 保險合約及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之負債準備

本公司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保險合約及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其各項準備餘額明細及變動調節如下：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 責任準備明細：

	107.12.31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 性之金融商品	合計
壽險	\$1,173,394,667	\$56,735,343	\$1,230,130,010
健康險	122,642,721	-	122,642,721
年金險	647,909	157,700,581	158,348,490
投資型保險	1,834,656	-	1,834,656
合計(註)	<u>\$1,298,519,953</u>	<u>\$214,435,924</u>	<u>\$1,512,955,877</u>

註：加計「責任準備－待付保戶款項」後之責任準備合計數，民國107年12月31日為1,513,115,547仟元。

	106.12.31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 性之金融商品	合計
壽險	\$940,755,861	\$59,541,345	\$1,000,297,206
健康險	104,884,793	-	104,884,793
年金險	664,066	156,189,075	156,853,141
投資型保險	1,809,009	-	1,809,009
合計	<u>\$1,048,113,729</u>	<u>\$215,730,420</u>	<u>\$1,263,844,149</u>

註：本公司上述保險合約，並無分出責任準備。

前述責任準備之變動調節如下：

	107年度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 性之金融商品	合計
期初餘額	\$1,048,113,729	\$215,730,420	\$1,263,844,149
本期提存數	276,895,391	19,649,096	296,544,487
本期收回數	(59,348,314)	(21,707,044)	(81,055,358)
外幣兌換損益	4,341,192	763,453	5,104,645
其他(註1)	28,517,954	-	28,517,954
期末餘額(註)	<u>\$1,298,519,952</u>	<u>\$214,435,925</u>	<u>\$1,512,955,877</u>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註：加計「責任準備—待付保戶款項」後之責任準備合計數，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為 1,513,115,547 仟元。

註 1：係民國 107 年 5 月 18 日收購安聯人壽部分傳統型保單轉入之金額。

	106 年度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 性之金融商品	合計
期初餘額	\$899,278,683	\$223,965,737	\$1,123,244,420
本期提存數	185,972,240	22,737,655	208,709,895
本期收回數	(29,092,798)	(29,093,316)	(58,186,114)
外幣兌換損益	(8,044,396)	(1,879,656)	(9,924,052)
期末餘額	\$1,048,113,729	\$215,730,420	\$1,263,844,149

(2) 未滿期保費準備明細：

	107.12.31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 性之金融商品	合計
個人壽險	\$1,160	\$-	\$1,160
個人傷害險	1,237,170	-	1,237,170
個人健康險	2,011,560	-	2,011,560
團體險	555,939	-	555,939
投資型保險	48,909	-	48,909
年金險	-	53	53
合計	3,854,738	53	3,854,791
減除分出未滿期保費準備：			
個人壽險	10,712	-	10,712
個人傷害險	1,513	-	1,513
個人健康險	27,559	-	27,559
團體險	5,267	-	5,267
投資型保險	5,074	-	5,074
合計	50,125	-	50,125
淨額	\$3,804,613	\$53	\$3,804,666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6.12.31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 性之金融商品	合計
個人壽險	\$1,213	\$-	\$1,213
個人傷害險	1,037,088	-	1,037,088
個人健康險	1,764,841	-	1,764,841
團體險	527,757	-	527,757
投資型保險	53,934	-	53,934
年金險	-	57	57
合計	3,384,833	57	3,384,890
減除分出未滿期保費準備：			
個人壽險	14,836	-	14,836
個人傷害險	1,006	-	1,006
個人健康險	27,308	-	27,308
團體險	1,766	-	1,766
投資型保險	4,963	-	4,963
合計	49,879	-	49,879
淨額	\$3,334,954	\$57	\$3,335,011

前述未滿期保費準備之變動調節如下：

	107 年度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 性之金融商品	總計
期初餘額	\$3,384,833	\$57	\$3,384,890
本期提存數	3,854,737	53	3,854,790
本期收回數	(3,421,034)	(57)	(3,421,091)
外幣兌換損益	1	-	1
其他(註 1)	36,201	-	36,201
期末餘額	3,854,738	53	3,854,791
減除分出未滿期保費準備：			
期初餘額	49,879	-	49,879
本期增加數	50,125	-	50,125
本期減少數	(49,879)	-	(49,879)
期末餘額	50,125	-	50,125
淨額	\$3,804,613	\$53	\$3,804,666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註 1：係民國 107 年 5 月 18 日收購安聯人壽部分傳統型保單轉入之金額。

	106 年度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 性之金融商品	總計
期初餘額	\$3,057,787	\$61	\$3,057,848
本期提存數	3,384,834	58	3,384,892
本期收回數	(3,057,787)	(61)	(3,057,848)
外幣兌換損益	(1)	(1)	(2)
期末餘額	3,384,833	57	3,384,890
減除分出未滿期保費準備：			
期初餘額	43,020	-	43,020
本期增加數	53,582	-	53,582
本期減少數	(46,723)	-	(46,723)
期末餘額	49,879	-	49,879
淨 額	\$3,334,954	\$57	\$3,335,011

(3) 賠款準備明細：

	107.12.31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 性之金融商品	總計
個人壽險			
— 已報未付	\$260,846	\$81,393	\$342,239
— 未報	1,497	-	1,497
個人傷害險			
— 已報未付	52,370	-	52,370
— 未報	207,078	-	207,078
個人健康險			
— 已報未付	93,733	-	93,733
— 未報	508,774	-	508,774
團體險			
— 已報未付	56,073	-	56,073
— 未報	397,937	-	397,937
投資型保險			
— 已報未付	11,657	-	11,657
— 未報	-	-	-
年金險			
— 已報未付	-	15,299	15,299
— 未報	-	85	85
合 計	1,589,965	96,777	1,686,742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7.12.31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 性之金融商品	總計
減除分出賠款準備：			
個人壽險	5,654	-	5,654
個人傷害險	4,687	-	4,687
個人健康險	13,863	-	13,863
團體險	3,000	-	3,000
合計	27,204	-	27,204
淨額	\$1,562,761	\$96,777	\$1,659,538
	106.12.31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 性之金融商品	總計
個人壽險			
— 已報未付	\$244,206	\$80,286	\$324,492
— 未報	-	-	-
個人傷害險			
— 已報未付	42,643	-	42,643
— 未報	174,687	-	174,687
個人健康險			
— 已報未付	113,776	-	113,776
— 未報	460,408	-	460,408
團體險			
— 已報未付	72,290	-	72,290
— 未報	301,794	-	301,794
投資型保險			
— 已報未付	28,147	-	28,147
— 未報	-	-	-
年金險			
— 已報未付	-	26,484	26,484
— 未報	-	56	56
合計	1,437,951	106,826	1,544,777
減除分出賠款準備：			
個人壽險	2,084	-	2,084
個人傷害險	107	-	107
個人健康險	9,493	-	9,493
團體險	800	-	800
合計	12,484	-	12,484
淨額	\$1,425,467	\$106,826	\$1,532,293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前述賠款準備之變動調節如下：

	107 年度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 性之金融商品	總計
期初餘額	\$1,437,951	\$106,826	\$1,544,777
本期提存數	1,590,478	96,834	1,687,312
本期收回數	(1,446,997)	(106,826)	(1,553,823)
外幣兌換損益	(513)	(57)	(570)
其他(註 1)	9,046	-	9,046
期末餘額	1,589,965	96,777	1,686,742
減除分出賠款準備：			
期初餘額	12,484	-	12,484
本期增加數	27,204	-	27,204
本期減少數	(12,484)	-	(12,484)
期末餘額	27,204	-	27,204
淨 額	\$1,562,761	\$96,777	\$1,659,538

註 1：係民國 107 年 5 月 18 日收購安聯人壽部分傳統型保單轉入之金額。

	106 年度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 性之金融商品	總計
期初餘額	\$1,215,366	\$29,100	\$1,244,466
本期提存數	1,438,793	107,550	1,546,343
本期收回數	(1,215,366)	(29,100)	(1,244,466)
外幣兌換損益	(842)	(724)	(1,566)
期末餘額	1,437,951	106,826	1,544,777
減除分出賠款準備：			
期初餘額	22,907	-	22,907
本期增加數	12,484	-	12,484
本期減少數	(22,907)	-	(22,907)
期末餘額	12,484	-	12,484
淨 額	\$1,425,467	\$106,826	\$1,532,293

本公司之已報未付保險賠款，係由理賠部門逐案依實際相關資料，按最高不超過保單對該保險事故所承諾之保險金額估算，按險別提存，該已報未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付保險賠款準備已合理適當估計，足以反映實際理賠支付。而部分險種，因其理賠案件之結清通常取決於法院之判決，故理賠案件發生後須經長時間發展後才能結清，本公司法務部門依據這些訴訟案件，追蹤其理賠案件發展，以合理估計賠款準備。未報保險賠款則由精算部門依據本公司過去理賠經驗，考量以往已結案件之保險賠款發展趨勢，並依據各險同質特性，依事故通報年度之過去理賠經驗值採用損失發展三角形法及其Bornhuetter-Ferguson Method，藉以發展最終賠款。未報未決賠款準備金隨著外界環境之改變，如：實際損失率等，將導致理賠金額之波動，本公司精算部門係定期評估，以合理估計賠款準備。

(4) 特別準備明細：

	107.12.31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 性之金融商品	合計
分紅保單紅利準備	\$6,364,597	\$-	\$6,364,597
紅利風險準備	-	-	-
合計	\$6,364,597	\$-	\$6,364,597

	106.12.31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 性之金融商品	合計
分紅保單紅利準備	\$6,259,742	\$-	\$6,259,742
紅利風險準備	-	-	-
合計	\$6,259,742	\$-	\$6,259,742

前述特別準備之變動調節如下：

	107 年度	106 年度
	保險合約	保險合約
期初餘額	\$6,259,742	\$5,904,689
IFRS9 調整數	(6,676)	-
調整後期初餘額	6,253,066	5,904,689
分紅保單紅利準備提存數	1,963,273	2,289,076
分紅保單紅利準備沖轉數	(1,720,408)	(1,588,768)
紅利風險準備提存數	-	(345,255)
分紅保單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處分損益	(131,334)	-
期末餘額	\$6,364,597	\$6,259,742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5) 特別盈餘公積(重大事故及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明細：

	107.12.31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 性之金融商品	合計
個人壽險	\$1,578	\$-	\$1,578
個人傷害險	871,147	-	871,147
個人健康險	2,435,161	-	2,435,161
團體險	3,090,678	-	3,090,678
年金險	-	539	539
合計	\$6,398,564	\$539	\$6,399,103

	106.12.31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 性之金融商品	合計
個人壽險	\$1,893	\$-	\$1,893
個人傷害險	846,176	-	846,176
個人健康險	2,286,647	-	2,286,647
團體險	2,857,669	-	2,857,669
年金險	-	593	593
合計	\$5,992,385	\$593	\$5,992,978

(6) 保費不足準備明細：

	107.12.31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 性之金融商品	合計
個人壽險	\$7,376,763	\$-	\$7,376,763
個人健康險	127,382	-	127,382
合計	\$7,504,145	\$-	\$7,504,145

	106.12.31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 性之金融商品	合計
個人壽險	\$9,042,441	\$-	\$9,042,441
個人健康險	122,019	-	122,019
合計	\$9,164,460	\$-	\$9,164,460

註：本公司上述保險合約，並無分出保費不足準備。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前述保費不足準備之變動調節如下：

	107 年度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 性之金融商品	合計
期初餘額	\$9,164,460	\$-	\$9,164,460
本期提存數	1,385,231	-	1,385,231
本期收回數	(3,073,841)	-	(3,073,841)
外幣兌換損益	28,294	-	28,294
其他(註 1)	1	-	1
期末餘額	\$7,504,145	\$-	\$7,504,145

註 1：係民國 107 年 5 月 18 日收購安聯人壽部分傳統型保單轉入之金額。

	106 年度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 性之金融商品	合計
期初餘額	\$10,871,209	\$-	\$10,871,209
本期提存數	880,972	-	880,972
本期收回數	(2,408,173)	-	(2,408,173)
外幣兌換損益	(179,548)	-	(179,548)
期末餘額	\$9,164,460	\$-	\$9,164,460

(7) 其他準備明細

	107.12.31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 性之金融工具	合計
其他	\$20,002,374	\$-	\$20,002,374

	107 年度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 性之金融工具	合計
期初餘額	\$-	\$-	\$-
本期收回數	(466,188)	-	(466,188)
其他(註 1)	20,468,562	-	20,468,562
期末餘額	\$20,002,374	\$-	\$20,002,374

註 1：係民國 107 年 5 月 18 日收購安聯人壽部分傳統型保單轉入之金額。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8) 負債適足準備明細：

	保險合約及具裁量參與特性 之金融工具	
	107.12.31	106.12.31
責任準備	\$1,512,955,877	\$1,263,844,149
未滿期保費準備	3,854,791	3,384,890
保費不足準備	7,504,145	9,164,460
特別準備	6,364,597	6,259,742
其他準備	20,002,374	-
保險負債帳面金額	\$1,550,681,784	\$1,282,653,241
現金流量現時估計額	\$1,256,360,366	\$974,892,299
負債適足準備餘額	\$-	\$-

本公司負債適足性測試方式說明如下：

	107.12.31	106.12.31
測試方法	總保費評價法(GPV)	總保費評價法(GPV)
群組	整體合約一併測試	整體合約一併測試
重要假設說明	採最近期簽證精算報告 (106年簽證精算報告) 最佳估計之假設，折現率另 考量現時資訊評估	採最近期簽證精算報告 (105年簽證精算報告) 最佳估計之假設，折現率另 考量現時資訊評估

17.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

(1) 避險策略及曝險情形

本公司因應新制外匯價格準備金執行辦法，會整合國內外金融市場匯率趨勢與利率走向，採取動態調整避險比例，做適當的曝險規劃；惟避險與曝險比例之改變乃遵照內部風險控管規範，藉以先行警示並修正避險策略，以符合最佳化避險考量。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之變動調節：

	107 年度	106 年度
期初餘額	\$2,703,763	\$6,382,932
本期提存數		
強制提存	1,065,269	816,178
額外提存	2,533,566	629,273
小計	3,598,835	1,445,451
本期收回數	(3,133,267)	(5,124,620)
期末餘額	\$3,169,331	\$2,703,763

(3)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之影響：

影響項目	107 年度		
	未適用金額	適用金額	影響數
稅後損益	\$10,550,442	\$10,177,987	\$(372,455)
每股盈餘(元)	2.63	2.54	(0.09)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	-	3,169,331	3,169,331
權益	74,286,787	73,094,384	(1,192,403)

影響項目	106 年度		
	未適用金額	適用金額	影響數
稅後損益	\$6,030,262	\$9,083,972	\$3,053,710
每股盈餘(元)	1.50	2.26	0.76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	-	2,703,763	2,703,763
權益	96,157,695	95,337,747	(819,948)

18. 負債準備

	107.12.31	106.12.31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133,200	\$118,123
訴訟負債	1,740	1,961
合計	\$134,940	\$120,084

本公司具有正式控制及政策以管理法律訴訟。一旦已取得專業意見及可合理估計損失金額時，本公司將調整認列損失，及一切因素對財務所造成的負面影響。截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有 47 個尚未解決的法律訟案。

19. 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之退職後福利計畫，視員工之到職時間及個人之選擇，計分為確定提撥計畫及確定福利計畫兩種。自民國94年7月1日後到職之員工，一律適用於確定提撥計畫；於民國94年7月1日前到職之員工得選擇適用確定福利計畫或確定提撥計畫。原適用確定福利計畫之員工得於民國99年6月30日前選擇變更為適用確定提撥計畫，已選擇或強制適用於確定提撥計畫者，不得要求變更為適用於確定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退休辦法中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勞工退休金制度訂定之內容，係屬確定提撥計畫。對適用該條例之員工，本公司依其勞工退休金月提繳工資分級表所對照之月提繳工資，按月提繳工資百分之六的退休金至員工於勞工保險局之勞工個人退休金專戶。員工如每月工資數額高於勞工退休金月提繳工資分級表所訂之上限，其超出之部分得由公司按月提列百分之六之退休準備。員工於符合退休辦法所訂之條件時，方得領取此項目之退休準備金。

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 234,362 仟元及 229,405 仟元。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退休辦法中依「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規定訂定之內容，係屬確定福利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之基數及核准其退休時一個月平均工資計算，十五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滿一年給與兩個基數，超過十五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與一個基數，惟基數之累積訂有上限。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規定按月就薪資總額一定比例提撥退休準備金，以勞工退休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儲存於臺灣銀行退休基金專戶。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述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者，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由勞動部依據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進行資產配置，基金之投資以自行操作及委託經營方式，兼採主動與被動式管理之中長期投資策略進行投資。考量市場、信用、流動性等風險，勞動部設定基金風險限額與控管計畫，使在不過度承擔風險下有足夠彈性達成目標報酬。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截至民國107年12月31日，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預期於下一年度提撥23,187仟元。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截至民國107年12月31日及106年12月31日，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13年及14年。

下表彙整確定福利計畫認列至損益之成本：

	107年度	106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681	\$644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	1,323	1,213
合 計	<u>\$2,004</u>	<u>\$1,857</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7.12.31	106.12.31	106.1.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316,402	\$323,044	\$303,737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199,044)	(219,461)	(216,349)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帳列數	<u>\$117,358</u>	<u>\$103,583</u>	<u>\$87,388</u>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調節如下：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 負債(資產)
107.1.1	\$323,044	\$(219,461)	\$103,583
當期服務成本	681	-	681
利息費用(收入)	4,232	(2,909)	1,323
小計	4,913	(2,909)	2,004
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產生之 精算損益	13,519	-	13,519
財務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 損益	(6,091)	-	(6,091)
經驗調整	19,085	(5,430)	13,655
小計	26,513	(5,430)	21,083
支付之福利	(38,068)	38,068	-
雇主提撥數	-	(9,312)	(9,312)
107.12.31	<u>\$316,402</u>	<u>\$(199,044)</u>	<u>\$117,358</u>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 負債(資產)
106.1.1	\$303,737	\$(216,349)	\$87,388
當期服務成本	644	-	644
利息費用(收入)	5,194	(3,981)	1,213
小計	5,838	(3,981)	1,857
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產生之 精算損益	8,076	-	8,076
財務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 損益	9,290	-	9,290
經驗調整	11,811	-	11,811
確定福利資產再衡量數	-	2,655	2,655
小計	29,177	2,655	31,832
支付之福利	(15,708)	15,708	-
雇主提撥數	-	(17,494)	(17,494)
106.12.31	\$323,044	\$(219,461)	\$103,583

下列主要假設係用以決定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

	107.12.31	106.12.31
折現率	1.13%	1.31%
預期薪資增加率	0.00%~1.41%	0.00%~1.79%

每一重大精算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107年度		106年度	
	確定福利 義務增加	確定福利 義務減少	確定福利 義務增加	確定福利 義務減少
折現率增加0.5%	\$-	\$20,563	\$-	\$21,655
折現率減少0.5%	22,279	-	23,505	-
預期薪資增加1%	42,310	-	44,701	-
預期薪資減少1%	-	37,097	-	39,063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進行前述敏感度分析時係假設其他假設不變之情況下，單一精算假設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時，對確定福利義務可能產生之影響進行分析。由於部分精算假設相互有關，實務上甚少僅有單一精算假設發生變動，故此分析有其限制。

本期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並無不同。

20. 股本

- (1) 本公司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實收資本分別為 40,135,823 仟元及 37,863,984 仟元，分別為普通股 4,013,582,304 股及 3,786,398,400 股，每股面額 10 元。
- (2)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5 月 26 日經股東會決議自 105 年度可分配盈餘提撥 3,126,384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發行普通股 312,638,400 股，是項增資案於民國 106 年 7 月 6 日業經主管機關公告申報生效在案，並經董事會決議以民國 106 年 9 月 20 日為增資基準日。
- (3)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5 月 29 日經股東會決議自 106 年度可分配盈餘提撥 2,271,839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發行普通股 227,183,904 股，是項增資案於民國 107 年 6 月 19 日業經主管機關公告申報生效在案，並經董事會決議以民國 107 年 8 月 11 日為增資基準日。

21. 資本公積

	107.12.31	106.12.31
發行溢價	\$2,254,442	\$2,254,442
庫藏股票交易	34,831	34,831
合計	\$2,289,273	\$2,289,273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

22. 保留盈餘及盈餘分配

(1) 法定盈餘公積

依保險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二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實收資本總額相等為止。法定盈餘公積除依法彌補虧損外，不得使用。但公司無虧損者，得由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金額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 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依財政部「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第二十條第一項第三款規定所收回之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依台財保字第 0910074195 號函規定，將收回之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於次年度經股東會通過後，轉列保留盈餘項下特別盈餘公積。民國 106 年度及 105 年度收回之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分別經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股東會決議依稅後金額 229,707 仟元及 437,218 仟元轉列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針對保險期間一年以下之自留業務依照「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提列之重大事故特別準備及危險變動特別準備，提存及收回計算之說明請詳附註四、17，是項保險準備金之提存及沖減或收回係於當年度年底以稅後金額轉列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特別盈餘公積分別提列 992,807 仟元及 943,709 仟元，收回 586,681 仟元及 365,793 仟元。

本公司因適用外匯價格變動準備金機制而依法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請詳附註四、18 之說明。本公司依規定就民國 105 年度以節省之避險成本及當年度稅後盈餘之 10% 分別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139,256 仟元及 946,836 仟元；本公司依規定就民國 106 年度以節省之避險成本及當年度稅後盈餘之 10% 分別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754,844 仟元及 908,397 仟元，上述提列金額分別經民國 106 年及 107 年股東會決議通過。

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度對於投資性不動產之後續衡量由成本模式改為公允價值模式。依民國 104 年 1 月 23 日金管保財字第 10402501001 號函規定，為維持保險業財務結構之健全與穩定，應就投資性不動產「後續衡量首次採用公允價值模式之影響淨額」扣除有效契約依主管機關核定之公允價值評估需增提之責任準備後之餘額 8,394,443 仟元提列於特別盈餘公積，該特別盈餘公積僅得做為後續補足有效契約依主管機關核定之公允價值評估責任準備不足數額及與未來實施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保險合約」接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軌補提負債時穩健財務結構之用。本公司就民國 105 年度公允價值變動淨額減少迴轉 163,436 仟元及出售迴轉 79 仟元；民國 106 年度公允價值變動淨額減少迴轉 32,196 仟元及出售迴轉 1,499 仟元，上述迴轉金額分別經民國 106 年及 107 年股東會決議後通過。

本公司依民國 105 年 7 月 13 日金管保財字第 10502066461 號函規定，為因應金融科技發展趨勢，協助保險業員工轉型及保障員工權益，應於分派民國 105 至 107 年度盈餘時，就稅後盈餘之 0.5%~1% 的範圍內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依規定就民國 105 年度當年度稅後盈餘之 0.5%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47,342 仟元；本公司依規定就民國 106 年度當年度稅後盈餘之 0.5%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45,420 仟元並因實際支付相關費用得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30,622 仟元，上述提列及迴轉金額分別經民國 106 年及 107 年股東會決議後通過。

(3)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盈餘分配相關內容如下：

本公司為持續擴充規模與增加獲利能力，並配合公司之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以求永續經營，穩定發展，其股利政策係採取剩餘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終結算如有盈餘，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並依法繳納稅捐、於提存法定盈餘公積及依法令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並得分派特別股息。如有餘額，加計期初未分配盈餘為可分配盈餘，並提撥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三十至一百，作為普通股股利可分派數，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之，但如可分配盈餘不足每股在新台幣○·五元(含)以下時，基於經濟原則，得保留不予分配。

依據本公司營運規劃，盈餘分配以分派股票股利保留所需資金為原則，惟得保留一部份以現金股利方式分派，如當年度有配發現金股利時，現金股利不得少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惟上述股票股利與現金股利之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適度予以調整，由董事會擬議並提請股東會決議，以決定最適當之股利政策。

(4) 依金管會於民國 102 年 2 月 8 日發布之金管保財字第 10202501992 號函令，壽險業如擬採發放現金股利分配盈餘者(不包含負債型特別股)，應先函報金管會，金管會將依個別公司財務業務健全度審酌。

本公司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5) 本公司民國 106 年度及 105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案如下：

	盈餘指撥及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06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5 年度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1,816,794	\$1,893,671	\$-	\$-
提列(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2,451,967	1,747,001	-	-
現金股利	3,029,119	2,779,008	0.80	0.80
股票股利	2,271,839	3,126,384	0.60	0.90

民國 106 年度及 105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案分別業經民國 107 年 5 月 29 日及 106 年 5 月 26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估列基礎及認列金額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28。

23. 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民國 107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產生	當期 重分類調整	所得稅利益	
			(費用)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21,083)	\$-	\$4,089	\$(16,994)
不動產重估增值	50,414	-	(7,999)	42,41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評價損益	(5,144,343)	-	1,025,878	(4,118,465)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 評價損益	(16,863,576)	(4,887,090)	3,619,438	(18,131,228)
採用覆蓋法重分類之其他 綜合損益	(7,374,160)	(7,277,049)	1,447,267	(13,203,942)
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u>\$(29,352,748)</u>	<u>\$(12,164,139)</u>	<u>\$6,088,673</u>	<u>\$(35,428,214)</u>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 106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產生	當期 重分類調整	所得稅利益 (費用)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31,832)	\$-	\$5,411	\$ (26,421)
不動產重估增值	110,081	-	(9,133)	100,948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未實現 評價利益(損失)	15,927,094	(8,385,706)	344,771	7,886,159
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u>\$16,005,343</u>	<u>\$(8,385,706)</u>	<u>\$341,049</u>	<u>\$7,960,686</u>

本公司民國107年度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於除列時自累計其他綜合損益重分類至損益之金額為4,887,090仟元。

24. 利息收入

	107年度 (註)	106年度
利息收入		\$41,757,19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9,657,774	(註)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6,007,287	(註)
放款	1,763,842	(註)
其他	378,012	(註)
合 計	<u>\$47,806,915</u>	<u>\$41,757,193</u>

註：本公司自民國107年1月1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25.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107年度
營業收入－投資之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8,92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6,858
其他應收款	287
放款	(23,947)
小 計	<u>2,118</u>
營業費用－非投資之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其他應收款	7,191
合 計	<u>\$9,309</u>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註：本公司自民國107年1月1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九。

本公司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相關之其他應收款，於民國107年12月31日評估係屬信用風險低者(與期初之評估結果相同)，因此皆以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損失率0.00%~0.18%)衡量備抵損失金額。

本公司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相關之其他應收款於民國107年12月31日之總帳面金額列示如下：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	按攤銷後 成本衡量	其他應收款
107.12.31			
總帳面金額	\$294,783,102	\$956,524,783	\$11,073,170

註：含抵繳存出保證金。

民國107年度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相關之其他應收款備抵損失變動情形如下：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	按攤銷後 成本衡量	其他應收款
107.1.1	\$18,150	\$69,784	\$757
當期除列金融資產	(3,857)	(2,333)	(68)
當期創始或購入金融資產	12,662	16,849	314
模型/風險參數之改變	(198)	848	29
匯率及其他變動	313	1,494	12
107.12.31	\$27,070	\$86,642	\$1,044

民國107年度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增加，並相應增加以12個月為基礎衡量之備抵損失。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擔保放款及相關之其他應收款於民國107年12月31日之總帳面金額依信用風險評等等級列示如下：

信用風險評等等級	預期信用損失衡量方法	擔保放款	其他應收款
信用風險低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1,150,280	\$1,146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5,074	26
已信用減損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16,250	66
總帳面金額		<u>\$1,171,604</u>	<u>\$1,238</u>

民國107年度擔保放款備抵損失變動情形如下：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	存續期間預	依國際財務	依「保險業	合計
		期信用損失	期信用損失	報導準則第	資產評估及	
	信用損失	-集體評估	-個別評估	9號提列之	逾期放款催	
				減損	收款呆帳處	
				小計	理辦法」規	
					定提列之	
					減損差異	
107.1.1	\$1,012	\$16,815	\$351	\$18,178	\$23,772	\$41,950
因期初已認列之金 融工具所產生之 變動：						
轉為存續期間預 期信用損失	(2)	-	2	-	-	-
轉為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33		(33)	-	-	-
當期除列金融資產	(185)	-	(37)	(222)	-	(222)
依「保險業資產評 估及逾期放款催 收款呆帳處理辦 法」規定提列之 減損差異	-	-	-	-	(7,440)	(7,440)
匯率及其他變動	(785)	(16,473)	973	(16,285)	-	(16,285)
107.12.31	<u>\$73</u>	<u>\$342</u>	<u>\$1,256</u>	<u>\$1,671</u>	<u>\$16,332</u>	<u>\$18,003</u>

本公司其他交易所產生之應收款項採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民國107年度期間應收款項之備抵損失變動情形如下：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應收款項
107.1.1	\$724
本期增加(迴轉)金額	7,191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	-
107.12.31	<u>\$7,915</u>

26. 自留滿期保費收入

	107 年度		
	具裁量參與特		
	保險合約	性之投資合約	總計
簽單保費收入	\$267,575,613	\$14,908,486	\$282,483,099
再保費收入	-	-	-
保費收入	<u>267,574,613</u>	<u>14,908,486</u>	<u>282,483,099</u>
減：			
再保費支出	1,230,840	-	1,230,840
未滿期保費準備淨變動	433,459	(6)	433,453
小 計	<u>1,664,299</u>	<u>(6)</u>	<u>1,664,293</u>
自留滿期保費收入	<u>\$265,910,314</u>	<u>\$14,908,492</u>	<u>\$280,818,806</u>
	106 年度		
	具裁量參與特		
	保險合約	性之投資合約	總計
簽單保費收入	\$178,425,208	\$17,724,474	\$196,149,682
再保費收入	-	-	-
保費收入	<u>178,425,208</u>	<u>17,724,474</u>	<u>196,149,682</u>
減：			
再保費支出	1,185,065	-	1,185,065
未滿期保費準備淨變動	320,189	(4)	320,185
小 計	<u>1,505,254</u>	<u>(4)</u>	<u>1,505,250</u>
自留滿期保費收入	<u>\$176,919,954</u>	<u>\$17,724,478</u>	<u>\$194,644,432</u>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7. 自留保險賠款與給付

	107 年度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 性之投資合約	總計
直接簽單業務之保險賠款	\$74,139,017	\$21,702,698	\$95,841,715
再保賠款	27	-	27
保險賠款與給付	74,139,044	21,702,698	95,841,742
減：			
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	731,146	-	731,146
自留保險賠款與給付	\$73,407,898	\$21,702,698	\$95,110,596

	106 年度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 性之投資合約	總計
直接簽單業務之保險賠款	\$42,038,676	\$29,092,903	\$71,131,579
再保賠款	79	-	79
保險賠款與給付	42,038,755	29,092,903	71,131,658
減：			
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	649,883	-	649,883
自留保險賠款與給付	\$41,388,872	\$29,092,903	\$70,481,775

28.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

(1)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107 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3,775,024	\$2,827,230	\$6,602,254
薪資費用	3,775,024	1,888,536	5,663,560
勞健保費用	-	414,152	414,152
退休金費用	-	236,366	236,366
董事酬金	-	93,696	93,696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	194,480	194,480
折舊費用	-	153,968	153,968
攤銷費用	-	99,108	99,108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6 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3,825,909	\$2,811,924	\$6,637,833
薪資費用	3,825,909	1,889,355	5,715,264
勞健保費用	-	416,757	416,757
退休金費用	-	231,262	231,262
董事酬金	-	95,002	95,002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	179,548	179,548
折舊費用	-	143,230	143,230
攤銷費用	-	74,596	74,596

(註)其他員工福利費用係包含伙食費、團保費、教育訓練費、租金支出、職工福利。

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之員工平均人數分別為 5,558 人及 5,590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皆為 4 人。

(2) 本公司章程有關員工及董事酬勞內容如下：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〇·五以上為員工酬勞，及不逾百分之三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述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董事酬勞之發放對象以非獨立董事者為限。

有關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依獲利狀況，分別以 84,000 仟元及 84,000 仟元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帳列營業費用項下；民國 106 年度依獲利狀況，分別以 70,000 仟元及 84,000 仟元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2 月 27 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發放民國 106 年度員工酬勞與董事酬勞分別為 70,000 仟元及 84,000 仟元，其與民國 106 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金額並無差異。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9. 所得稅

依民國107年2月7日公布之所得稅法修正條文，本公司自民國107年度起適用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17%改為20%，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10%改為5%。

(1) 所得稅費用(利益)主要組成如下：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07年度	106年度
本期所得稅費用(利益)：		
本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5,501,499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期之調整	(108,606)	(906)
未扣抵之國外投資扣繳稅額	208,673	110,810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3,685,911	(5,885,057)
與課稅損失與所得稅抵減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3,470,101)	-
與稅率變動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837,344)	-
其他	(53,281)	(71,034)
所得稅(利益)費用	<u>\$(574,748)</u>	<u>\$(344,688)</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7年度	106年度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076,129)	(註)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3,888,335)	(註)
採用覆蓋法重分類之其他綜合損益	(1,415,601)	(註)
與稅率變動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412,302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	(註)	(344,77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4,217)	(5,411)
未實現不動產重估增值	4,784	9,133
與課稅損失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121,477)	-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u>\$(6,088,673)</u>	<u>\$(341,049)</u>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直接認列於權益之所得稅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當期所得稅費用(利益)：		
分紅保單直接認列於權益之所得稅	\$(1,135)	(註)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與課稅損失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遞延 所得稅	27,602	-
與權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u>\$26,467</u>	<u>\$-</u>

註：本公司自民國107年1月1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乘以所適用所得稅率之金額調節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來自於繼續營業單位之稅前淨利	\$9,603,239	\$8,739,284
以法定所得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1,920,648	1,485,678
免稅收益之所得稅影響數	(2,908,655)	(1,869,564)
報稅上不可減除費用之所得稅影響數	823	328
與稅率變動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837,344)	-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期之調整	(108,606)	(906)
所得稅法第42條規定免稅所得之所得稅影響數	1,202,994	-
未扣抵之國外投資扣繳稅額	208,673	110,810
其他	(53,281)	(71,034)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合計	<u>\$(574,748)</u>	<u>\$(344,688)</u>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與下列項目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餘額：

民國107年度	認列於				期末餘額
	認列於 期初餘額	認列於 損益	其他綜合 損益	直接認列 於權益	
暫時性差異					
折舊財稅差異	\$84,114	\$18,218	\$-	\$-	\$102,33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及負債評價	(637,754)	504,998	-	-	(132,756)
採用覆蓋法重分類之損益及透過 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評價	(2,317,433)	-	5,971,106	-	3,653,673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2,811	7,626	-	-	20,437
負債準備	333	15	-	-	348
淨確定福利負債	26,016	3,657	4,089	-	33,762
應付帶薪假	10,435	3,892	-	-	14,327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益	5,564,736	(3,009,142)	-	-	2,555,594
土地增值稅	(8,005)	811	-	-	(7,194)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調整	(870,197)	(24,035)	(7,999)	-	(902,231)
不動產及設備公允價值調整	3,409	1,781	-	-	5,190
廉價購買利益	-	(300,116)	-	-	(300,116)
未使用課稅損失	-	3,470,101	121,477	(27,602)	3,563,976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u>\$677,806</u>	<u>\$6,088,673</u>	<u>\$(27,602)</u>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u>\$1,868,465</u>				<u>\$8,607,342</u>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u>\$5,699,444</u>				<u>\$9,949,639</u>
遞延所得稅負債	<u>\$(3,830,979)</u>				<u>\$(1,342,297)</u>

註：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起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期初餘額調整之說明請詳附註三。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106年度	認列於其他綜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合損益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折舊財稅差異	\$81,398	\$2,716	\$-	\$84,11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及負債評價	1,335,838	(1,973,592)	-	(637,75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	(1,382,258)	-	344,771	(1,037,487)
負債準備	1,762	(1,429)	-	333
淨確定福利負債	21,121	(516)	5,411	26,016
應付帶薪假	12,802	(2,367)	-	10,435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益	(2,314,300)	7,879,036	-	5,564,736
土地增值稅	(8,005)	-	-	(8,005)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調整	(914,621)	53,557	(9,133)	(870,197)
不動產及設備公允價值調整	2,470	939	-	3,409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u>\$5,958,344</u>	<u>\$341,049</u>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u>\$(3,163,793)</u>			<u>\$3,135,600</u>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u>\$1,455,392</u>			<u>\$5,689,044</u>
遞延所得稅負債	<u>\$(4,619,185)</u>			<u>\$(2,553,444)</u>

(3) 未使用課稅損失之資訊彙總如下：

發生年度	虧損金額	尚未使用餘額		最後可抵減年度
		107.12.31	106.12.31	
107年	\$17,819,880	<u>\$17,819,880</u>	<u>\$-</u>	117年

(4) 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截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合計分別為 0 仟元及 21,244 仟元。

(6)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截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所得稅申報核定至民國 105 年度。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0.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鑑於本公司並未發行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因此本公司無須對基本每股盈餘的金額進行稀釋調整。

	<u>107 年度</u>	<u>106 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	\$10,177,987	\$9,083,972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4,013,582	4,013,582
基本每股盈餘(元)	\$2.54	\$2.26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業已依 107 年股東會決議通過之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追溯調整。

31.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

(1)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資產及負債明細表如下：

項 目	資	產
	<u>107.12.31</u>	<u>106.12.31</u>
銀行存款	\$387,402	\$838,49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3,050,586	60,904,301
其他應收款	63,677	82,196
合 計	<u>\$63,501,665</u>	<u>\$61,824,990</u>
	負	債
項 目	<u>107.12.31</u>	<u>106.12.31</u>
分離帳戶保險價值準備	\$63,353,697	\$61,371,597
其他應付款	147,968	453,393
合 計	<u>\$63,501,665</u>	<u>\$61,824,990</u>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收益及費用明細表如下：

項 目	收	益
	107年度	106年度
保費收入	\$6,268,728	\$6,211,24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 負債損益	(2,890,490)	6,945,114
利息收入	776	148
其他收入	184,274	190,892
兌換(損)益	376,083	(1,104,200)
合 計	\$3,939,371	\$12,243,195

項 目	費	用
	107年度	106年度
保險賠款與給付	\$5,814,370	\$6,522,681
分離帳戶保險價值準備淨變動	(3,898,334)	3,893,927
管理費支出	2,023,335	1,826,587
合 計	\$3,939,371	\$12,243,195

(3) 本公司因經營前揭投資型保險業務，而於民國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自交易對手取得之銷售獎金分別為 403,688 仟元及 304,162 仟元，帳列手續費收入。

32. 企業合併

本公司以民國 107 年 5 月 18 日為交割日，以新台幣一元為對價，取得安聯人壽部份傳統型保單相關之資產及負債業務。

交割日取得之可辨認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如下：

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49,856,478
應收款項	161,318
放款	748,331
小計	\$50,766,127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負債	
保險負債	49,031,763
應付款項	2,569
其他負債	357
小計	<u>49,034,689</u>
可辨認淨資產	<u>\$1,731,438</u>

廉價購買利益金額如下：

收購對價	\$0.001
減：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	<u>(1,731,438)</u>
廉價購買利益 (帳列營業外收入與支出)	<u>\$(1,731,438)</u>

應收款及放款之公允價值為909,649仟元，本公司預期可收回之現金流量約當於上述金額。

假若合併於年初發生，則本公司營業收入將為339,286,408仟元，稅前淨利將為9,937,462仟元。

七、保險合約資訊

1. 保險合約風險管理之目標、政策、程序及方法

(1) 風險管理之架構、組織及權責範圍：

本公司董事會確保風險管理之有效性並負整體風險管理之最終責任，負責核定公司風險胃納及主要風險限額、審閱及核准本公司的風險管理目標及策略。董事會下並設有「風險管理委員會」，各項風險管理報告及相關事務呈報風險管理委員會並由董事會做最終之核定。除風險管理委員會外，另設立資產負債管理小組，以強化本公司風險管理組織與架構。此外並設立獨立於業務單位之外之風險管理部，負責執行各項風險管理措施，並落實各項風險管理機制，包含日常風險之監控、衡量及評估等事務，同時協助董事會擬定公司風險胃納，並執行董事會核定之風險管理政策規章及風險管理委員會核定事項。另，業務單位則須負責風險之辨識，並呈報風險暴露狀況，衡量風險發生時所影響之程度，定期檢視各項風險及限額，並確保單位之內部控制程序有效執行，以符合相關法規及公司風險管理政策。

(2) 風險管理之政策、程序及方法：

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為針對各項業務制定足以辨識、衡量、監控、報告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及回應風險之有效機制，建立明確之風險管理目標、控管方式及責任歸屬，以確保各項營運風險控制在可容忍範圍內，俾創造最大之盈餘及股東利潤。

依據董事會通過之「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風險管理政策」，且遵循集中管理及專業分工原則，按風險來源指派權責單位進行管理各類風險，包含市場、信用、作業、流動性、核保、理賠、準備金、保險商品設計及定價、資產負債管理、再保險與巨災等風險，並針對各類風險分別制定管理辦法，規範衡量與評估方法，定期提出風險報告以監控各類風險。

(3) 準備金相關風險管理之政策、程序及方法：

準備金相關風險係指針對簽單業務低估負債，造成各種準備金之提存，不足以支應未來履行義務之風險。本公司對於保險業務之準備金相關風險訂定適當之風險管理機制，並落實執行。

(4) 資產負債配合風險管理之政策、程序及方法：

資產負債配合風險係指資產和負債價值變動不一致所致之風險。本公司根據所銷售之保險負債風險屬性及其複雜程度，訂定適當之資產負債管理機制，使本公司在可承受之範圍內，形成、執行、監控和修正資產和負債相關策略。其內容包含下列項目：

- ① 資產負債配合風險辨識。
- ② 資產負債配合風險衡量。
- ③ 資產負債配合風險回應。

2. 保險風險資訊

(1) 保險風險之敏感度－保險合約及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商品：

保險公司係依法規計提各項準備金，並定時進行負債適足性測試，以評估公司整體保險負債是否適足。

本公司承保之保險合約及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商品，主要風險包括死亡率/罹病率、脫退率、費用及投資報酬率，於負債適足性測試時，將納入公司所有保險合約及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商品，依評估時點之現時資訊訂定上述各項精算假設，以評估公司整體帳上保險負債是否適足。若測試結果顯示帳上保險負債確有不適足時，將依規定計提其不足數為負債適足準備金，此負債適足準備金之提存將影響公司當期損益。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12 月底就所有保險合約及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商品而言，於死亡率/罹病率、脫退率、費用假設變動 5%，及投資報酬率假設下降 0.1%之狀況下，皆不致造成本公司保險負債之不適足。

(2) 保險風險集中之說明

- ① 本公司所有業務均來自台灣境內，保險風險在本公司所承保的各個地區並無重大的差別，且本公司依每一危險單位及每一危險事故訂定可忍受之累積風險限額，並就超出限額之風險透過再保險予以移轉保險風險。有關本公司持有再保險前後之風險集中情形，請參閱附註(六)、16 之各項準備明細表。
- ② 依「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規定，本公司為因應未來發生重大事故所需支應之巨額賠款而提存之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以及為因應各該險別損失率或賠款異常變動而提存之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每年新增提存數應依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十二號扣除所得稅後之餘額提列於業主權益項下之特別盈餘公積科目。

(3) 理賠發展趨勢

① 直接業務損失發展趨勢

意外 年度	發展年數											賠款 準備金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97	\$2,170,100	\$2,736,556	\$2,776,542	\$2,781,989	\$2,786,399	\$2,792,187	\$2,798,032	\$2,798,807	\$2,799,546	\$2,800,435	\$2,802,449	
98	2,243,111	2,870,648	2,924,110	2,934,461	2,936,046	2,939,451	2,940,095	2,940,209	2,940,748	2,941,322		
99	2,574,879	3,071,401	3,132,443	3,137,874	3,143,299	3,143,963	3,144,299	3,144,902	3,145,167			
100	2,610,108	3,276,928	3,328,279	3,342,075	3,346,106	3,350,438	3,351,824	3,354,243				
101	2,345,575	2,953,776	3,029,335	3,045,381	3,048,828	3,051,256	3,054,748					
102	2,267,213	2,964,954	3,028,400	3,040,442	3,045,355	3,053,040						
103	3,448,229	4,203,186	4,284,682	4,298,217	4,303,753							
104	3,530,448	4,420,482	4,498,438	4,510,113								
105	3,721,820	4,648,280	4,743,133									
106	4,320,234	5,400,952										
107	4,775,948											\$1,137,709

註：本表未包含長年期壽險

加：長年期險種賠款 426,129

無理賠優惠賠款準備 122,904

賠款準備金餘額 \$1,686,742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② 自留業務損失發展趨勢

意外 年度	發展年數											賠款 準備金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97	\$2,128,556	\$2,682,784	\$2,721,905	\$2,719,002	\$2,723,312	\$2,728,970	\$2,734,682	\$2,735,440	\$2,736,162	\$2,737,031	\$2,739,000	
98	2,204,858	2,820,114	2,862,350	2,868,022	2,869,572	2,872,900	2,873,529	2,873,640	2,874,167	2,874,728		
99	2,535,358	3,010,157	3,068,543	3,066,830	3,072,133	3,072,782	3,073,109	3,073,699	3,073,958			
100	2,561,841	3,214,455	3,260,383	3,266,408	3,270,348	3,274,581	3,275,936	3,278,301				
101	2,304,504	2,897,464	2,967,538	2,976,431	2,979,800	2,982,173	2,985,586					
102	2,227,515	2,908,429	2,966,622	2,971,604	2,976,405	2,983,916						
103	3,387,852	4,123,055	4,197,276	4,200,902	4,206,313							
104	3,468,881	4,336,525	4,407,051	4,408,435								
105	3,657,093	4,560,257	4,647,033									
106	4,244,930	5,298,470										
107	4,692,869											
												\$1,130,013

註：本表未包含長年期壽險

加：長年期險種賠款	406,621
無理賠優惠賠款準備	122,904
賠款準備金餘額	<u>\$1,659,538</u>

本公司針對已報及未報賠案之預計未來給付及其相關理賠處理成本提存賠款準備。該等準備之提存作業因涉及諸多不確定、估計及判斷，故存有高度之複雜性。任何估計或判斷之改變視為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其變動所造成之影響數列入當期損益。某些賠案可能會延遲通報本公司，另，估列未報賠案預計可能賠付金額時，涉及大量過去之賠付經驗及主觀判斷。因此，並無法確認資產負債表日所估列之賠款準備會與賠案最終之賠付金額相等。帳列賠款準備係依據目前現時可得之資訊估計，然而，最終之結果可能因賠案之續後發展而偏離原始估計值。

上表係列示賠案之理賠發展趨勢(不包含將於一年內確定給付金額及時間之案件)，各事故年度係指賠案發生年度，橫軸則代表賠案之發展年度，每一斜線代表每一年度年底之各事故年度累積已發生賠款金額，所稱已發生賠款金額包括已決及未決賠款，說明本公司如何隨時間經過估計各事故年度之理賠金額。影響本公司賠款準備提存數之情況與趨勢未必與未來相同，因此，預計未來賠付金額並無法經由上表之理賠發展趨勢據以決定之。

(4) 信用風險：

對本公司承接之保險合約而言，其信用風險來自於再保險人未能履行其再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保險合約之義務而使本公司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若與再保險人發生爭議，可能導致再保險資產減損。另保險經紀人或代理人之應收款亦具有信用風險。

本公司再保險合約之最大暴險為再保險資產帳面值。為管理上述風險，避免發生信用損失，本公司選擇與信用良好之再保險公司交易，訂定相關選擇標準規範，定期評估再保人財務業務狀況並監控其信用狀況或評等，視情況於必要時調整業務範圍與規模，並預防信用風險過度集中之情況。

(5) 流動性風險：

截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保險合約負債之流動性風險到期日分析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內	1-3 年	3-5 年	5-15 年	15 年以上
包括具裁量參與特性投資合約之 保險負債	\$(33,630,030)	\$39,944,163	\$129,971,782	\$558,939,147	\$3,349,786,380
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	-	-	-	-	-
106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內	1-3 年	3-5 年	5-15 年	15 年以上
包括具裁量參與特性投資合約之 保險負債	\$(20,408,694)	\$9,987,603	\$111,026,996	\$457,700,212	\$2,985,206,011
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	-	-	-	-	-

- 註：1. 本表係推估所有保險負債相關之淨現金流量其發生始點。
2. 實際到期日會因保戶解約權之行使而產生變動。
3. 該表無法與資產負債表之負債勾稽，係因上述合約係未折現之合約現金流量分析，另包括未來續期保費收入之現金流入。
4. 除上表分析外，本公司以預期 12 個月以內及以上分析資產負債，請參閱附註十。

(6) 市場風險：

本公司於衡量保險合約負債時，係依現行「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之規定，採用主管機關規定之準備金折現率計提準備金，此假設未必與市場利率有一致之改變，因此市場風險之變動，對本公司保險合約之損益與權益沒有顯著影響。然市場風險變動對於依現時資訊評估之負債適足性測試可能有影響，但對本公司目前已認列之保險負債之適足情形影響不大。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八、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07.12.31	106.12.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	(註)	\$4,287,344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244,566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215,549,254	(註)
小計	215,549,254	4,531,91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23,006,735	(註)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註)	424,694,97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42,945,17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950,482,240	
應收款項	17,549,054	
放款	33,379,965	
存出保證金	6,643,887	
小計	1,051,000,318	-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註)	194,762,878
放款及應收款：	(註)	
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44,711,809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632,451,850
應收款項		12,998,829
放款		31,490,373
存出保證金		6,067,427
小計	-	727,720,288
合計	\$1,589,556,307	\$1,351,710,052

金融負債

	107.12.31	106.12.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	\$2,469,127	\$535,854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款項	10,727,086	8,547,929
存入保證金	299,294	2,411,191
小計	11,026,380	10,959,120
合計	\$13,495,507	\$11,494,974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註：本公司自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規定，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2.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本公司衡量或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①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公允價值約等於帳面金額，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 ②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包括掛牌買賣之上市櫃股票及基金等)。
- ③ 非屬活絡市場之金融商品，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式估計，所使用之估計與假設係以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工具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 ④ 遠期外匯係以路透社系統所顯示之外匯匯率，台幣為收盤價，其他幣別以買價做評估基礎，就個別遠期外匯合約到期日之遠期匯率分別計算個別合約之公允價值。利率交換之公允價值係以交易對象提供之報價資料。
- ⑤ 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決定，其利率及折現率等假設主要參照類似工具相關資訊、存續期間適用殖利率曲線等資訊。
- ⑥ 本公司對櫃檯買賣之衍生工具合約信用風險評價之調整主要可區分為貸方評價調整(Credit value adjustments, “CVA”)及借方評價調整(Debit value adjustments, “DVA”), 藉以反映交易對手(CVA)或本公司(DVA)可能拖欠還款及未必可收取交易的全部市場價值之可能性。

本公司於考量交易對手違約機率(Probability of default, “PD”) (在本公司無違約之條件下)，並納入交易對手的違約損失率(Loss given default, “LGD”)後乘以交易對手違約暴險金額(Exposure at default, “EAD”), 計算得出貸方評價調整(CVA)。反之，以本公司違約機率(在交易對手無違約之條件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下)，考量本公司違約損失率後乘以本公司違約暴險金額，計算得出借方評價調整(DVA)。本公司採用內部評等估計 PD、參酌學者建議及國外金融機構經驗採 60% 估計 LGD、採衍生工具之市價評估方法估計 EAD，將信用風險評價調整納入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算考量，以分別反映交易對手信用風險及本公司信用品質。

(2)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公司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工具中，除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放款、應付款項及存入保證金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外，其餘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列示如下：

	帳面金額	
	107.12.31	106.12.31
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950,482,240	(註)
持有至到期日投資	(註)	\$194,762,878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註)	632,451,850
存出保證金－債券	5,955,901	4,287,120
	公允價值	
	107.12.31	106.12.31
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933,628,822	(註)
持有至到期日投資	(註)	\$201,950,348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註)	643,868,816
存出保證金－債券	6,790,767	4,609,848

註：本公司自民國107年1月1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3. 公允價值及層級資訊

(1) 公允價值層級定義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以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所有資產及負債，按對整體公允價值衡量具重要性之最低等級輸入值，歸類其所屬公允價值層級。各等級輸入值如下：

第一等級：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對以重複性基礎認列於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其分類，以決定是否發生公允價值層級之各等級間之移轉。

(2) 公允價值衡量之層級資訊

本公司未有非重複性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重複性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層級資訊列示如下：

	107.12.31			
	合計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股票	\$101,827,197	\$101,694,025	\$-	\$133,172
債券	66,068,001	20,526,035	45,350,023	191,943
換匯及遠期外匯合約	3,132,902	-	3,132,902	-
其他	44,521,154	42,845,185	-	1,675,96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	31,605,259	20,892,723	12,316	10,700,220
債券	291,401,476	184,144,717	107,256,759	-
存出保證金				
債券	9,861	-	9,861	-
投資性不動產	20,623,244	-	-	20,623,244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7.12.31			
	合計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				
換匯及遠期外匯合約	(2,469,127)	-	(2,469,127)	-
	106.12.31			
	合計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債券	\$244,566	\$-	\$-	\$244,566
換匯及遠期外匯合約	4,287,344	-	4,287,344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股票	152,630,210	135,621,514	427,514	16,581,182
債券	263,129,104	77,349,124	185,779,980	-
其他	8,935,662	7,755,664	-	1,179,998
存出保證金				
債券	1,695,275	-	1,695,275	-
投資性不動產	20,629,278	-	-	20,629,278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				
換匯及遠期外匯合約	(535,854)	-	(535,854)	-

A. 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於民國 107 年度間，本公司資產中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 10,483,913 仟元，因市場報價可以取得，故將其自第二等級移轉至第一等級；本公司資產中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 3,004,723 仟元，因市場報價未能取得，故將其自第一等級移轉至第二等級。

於民國 106 年度間，本公司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中備供出售之債券 37,686,358 仟元，因市場報價可以取得，故將其自第二等級移轉至第一等級。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B. 重複性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

本公司重複性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屬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者，期初至期末餘額之調節列示如下：

民國107年度

	認列總利益(損失)						期末餘額
	期初餘額	認列於其他		取得/發行	處分/清償	轉入(轉出)	
		認列於損益 (註 1)	綜合損益 (註 2)			第三等級 (註 3)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	\$95,561	\$-	\$7,047	\$48,028	\$(17,464)	\$-	\$133,172
其他	1,179,998	(595)	64,375	482,861	(50,670)	-	1,675,969
可轉換公司債	244,566	(52,623)	-	-	-	-	191,94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股票	16,399,191	-	(5,716,414)	68,400	(50,957)	-	10,700,220
投資性不動產	20,629,278	(55,555)	50,414	-	(37,340)	36,447	20,623,244

民國106年度

	認列總利益(損失)						期末餘額
	期初餘額	認列於其他		取得/發行	處分/清償	轉入(轉出)	
		認列於損益 (註 1)	綜合損益 (註 2)			第三等級 (註 3)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可轉換公司債	\$197,112	\$47,454	\$-	\$-	\$-	\$-	\$244,56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股票	23,107,071	-	(6,564,063)	99,792	(52,481)	(9,137)	16,581,182
其他	1,041,069	(757)	(136,955)	299,485	(22,844)	-	1,179,998
投資性不動產	20,828,245	(96,039)	110,081	-	(29,337)	(183,672)	20,629,278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註 1：列報於綜合損益表「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採用覆蓋法重分類之損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已實現損益/投資性不動產(損)益」。

註 2：列報於綜合損益表「採用覆蓋法重分類之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評價損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不動產重估增值」。

註 3：投資性不動產該欄位金額係與不動產及設備間之移轉，公允價值等級則未有轉入(轉出)。

上述認列於損益之總利益(損失)中，其中與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仍持有之資產相關者如下：

	107 年度	106 年度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損益	\$(110,570)	\$(50,429)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5,594,578)	(6,590,937)

C. 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資訊

本公司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重複性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用於公允價值衡量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如下表所列示：

107.12.31				
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量化資訊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選擇權	90天標的股價波動率	35.139%	90天股價波動率愈高，公允價值估計數愈高
	資產法	流動性及少數股權折價	0~10%	流動性及少數股權折價之程度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低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市場法	流動性折價	10~30%	缺乏流動性之程度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低
		控制權溢價	0-10%	控制權溢價之程度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高
	收益法	資金成本率	6.18%	資金成本率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低
		流動性折價	0~10%	缺乏流動性之程度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低
資產法	流動性及少數股權折價	0~10%	流動性及少數股權折價之程度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低	

投資性不動產

請詳附註(六)、10之說明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6.12.31

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輸入值	量化資訊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選擇權	90天標的股價波動率	26.727%	90天股價波動率愈高，公允價值估計數愈高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市場法	流動性折價	10%~30%	缺乏流動性之程度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低
		控制權溢價	0%~10%	控制權溢價之程度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高
	收益法	資金成本率	6.51%	資金成本率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低
		流動性折價	0%~10%	缺乏流動性之程度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低
	資產法	流動性及少數股權折價	0%~10%	流動性及少數股權折價之程度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低

投資性不動產

請詳附註(六)、10之說明

D. 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流程

本公司有針對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進行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於每一報導日依據公司會計政策須作重衡量或重評估之資產價值變動進行分析，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另本公司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係委任外部專業估價機構之估價師每半年出具估價報告，且每季於資產負債表日檢討評估公允價值之有效性，檢視原估價報告以決定是否重新出具估價報告，並出具複核意見書。本公司不動產管理部逐一檢核外部估價報告之適法性、對估價結果有重大影響之估價參數合理性及正確性。

(3)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但須揭露公允價值之層級資訊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僅揭露公允價值之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券	\$155,654,720	\$777,974,102	\$-	\$933,628,822
存出保證金				
債券	-	6,790,767	-	6,790,767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僅揭露公允價值之資產：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債券	\$120,725,199	\$81,225,149	\$-	\$201,950,348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債券	74,365,024	569,503,792	-	643,868,816
存出保證金				
債券	-	4,609,848	-	4,609,848

4.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

本公司有適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第 42 段之規定互抵之金融工具交易，與該類交易相關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係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本公司亦有從事未符合公報規定互抵條件，但與交易對手簽訂受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上述受可執行淨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在交易雙方選擇以淨額交割時，得以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後淨額交割，若無，則以總額進行交割。但若交易之一方有違約之情事發生時，交易之另一方得選擇以淨額交割。

下表列示上述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互抵之相關資訊：

107.12.31						
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資產						
已認列之	於資產負債表中	未於資產負債表				
金融資產	互抵之已認列之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互抵之相關金額(d)			
總額	金融負債總額	之金融資產淨額	所收取之	淨額		
(a)	(b)	(c)= (a)- (b)	金融工具	現金擔保品	(e)= (c)- (d)	
衍生金融工具	\$3,132,902	\$-	\$3,132,902	\$1,543,353	\$83,901	\$1,505,648

107.12.31						
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負債						
已認列之	於資產負債表中	未於資產負債表				
金融負債	互抵之已認列之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互抵之相關金額(d)			
總額	金融資產總額	之金融負債淨額	設定質押之	淨額		
(a)	(b)	(c)= (a)- (b)	金融工具	現金擔保品	(e)= (c)- (d)	
衍生金融工具	\$2,469,127	\$-	\$2,469,127	\$1,543,353	\$503,714	\$422,060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6.12.31

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資產						
已認列之 金融資產 總額 (a)	於資產負債表中		未於資產負債表			
	互抵之已認列之 金融負債總額 (b)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之金融資產淨額 (c)=(a)-(b)	互抵之相關金額(d)		淨額 (e)=(c)-(d)	
			金融工具	現金擔保品		
衍生金融工具	\$4,287,344	\$-	\$4,287,344	\$493,857	\$2,275,612	\$1,517,875

106.12.31

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負債						
已認列之 金融負債 總額 (a)	於資產負債表中		未於資產負債表			
	互抵之已認列之 金融資產總額 (b)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之金融負債淨額 (c)=(a)-(b)	互抵之相關金額(d)		淨額 (e)=(c)-(d)	
			金融工具	設定質押之 現金擔保品		
衍生金融工具	\$535,854	\$-	\$535,854	\$493,857	\$-	\$41,997

九、財務風險管理

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因持有金融資產而產生之風險，依據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其主要財務風險為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公司已針對前述各項財務風險建立相關管理辦法，規範衡量與評估方法，以下為各項風險之定義、來源、管理程序以及用以衡量風險之方法：

1. 信用風險分析

- (1) 信用風險係指發行人或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及財務活動(主要為放款、各種金融工具投資及應收款項)所致。

本公司各單位係依循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信用風險。所有發行人或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其財務狀況、信用評等、以往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公司內部評等等因素，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以降低特定發行人或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

就金融工具投資，其原始購入係以信用風險低者為前提，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仍符合信用風險低之條件，以決定衡量備抵損失之方法，本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公司並藉由適當時機(例如信用風險顯著增加)處分該等投資，以降低信用損失。另本公司已建置信用風險值模型，以衡量發行人信用評等變動或違約所導致之信用部位最大可能損失。此外，並依據發行人所處地區、產業、信用評等等各分項投資組合，分別檢視其信用風險及集中度風險。

本公司放款依據 5P 原則訂定影響風險之因子，並依其影響風險之程序給予不同權數，以計算每一放款戶之信用評分。信用評分綜合評量客戶貸款目的之合理性、擔保品區域、價值與成數、客戶之信用報告、歷史之放款繳息記錄、財務狀況及償債能力等，並依評分分層核決，以控管貸放風險。一旦發生延滯即迅速依辦法程序積極催收，避免財務損失之發生。

本公司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規定評估預期信用損失，除部分應收款項係以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其餘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其原始購入係以信用風險低者為前提並以信用風險作為區分群組之基礎，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以決定衡量備抵損失之方法及其損失率。判斷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之主要考量指標包括外部信用評等等級及其變動級距、逾期狀況、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清算重整等客觀證據。另預期信用損失之衡量方法係考量發行人或交易對手未來 12 個月及存續期間違約機率(Probability of default, PD)，乘以違約損失率(Loss given default, LGD)及違約暴險額(Exposure at default, EAD)，並考量貨幣時間價值之影響，分別計算 12 個月及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違約機率為發行人或交易對手發生違約之機率，違約損失率係發行人或交易對手一旦違約造成之損失比率。本公司係採用外部信用評等機構公布之違約機率及違約損失率的資訊，並依據前瞻性總體經濟資訊調整後計算。

本公司以金融資產之攤銷後成本加計應計息及應收款項衡量違約暴險額，而放款則以計算時點債務人的本金餘額、利息及應付費用之合計數作為違約暴險額。

部分應收款項係以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考量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資訊，以應收款項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金融資產信用風險集中度分析

A.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債務工具或存放於銀行之存款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依地區分布列示如下：

日期：107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台灣	亞洲	歐洲	美洲	全球	合計
現金及約當現金	\$38,287,834	\$1,919,154	\$2,738,184	\$-	\$-	\$42,945,17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2,768,189	8,226,879	31,346,707	3,726,226	-	66,068,00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95,588,537	76,002,454	57,546,223	62,264,262	-	291,401,47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34,174,771	218,562,631	212,259,896	367,500,420	17,984,522	950,482,240
存出保證金－債券	5,965,762	-	-	-	-	5,965,762
合計	\$296,785,093	\$304,711,118	\$303,891,010	\$433,490,908	\$17,984,522	\$1,356,862,651
各地區佔整體比例	21.87%	22.46%	22.40%	31.95%	1.32%	100.00%

日期：106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台灣	亞洲	歐洲	美洲	全球	合計
現金及約當現金	\$37,942,583	\$2,655,757	\$4,113,469	\$-	\$-	\$44,711,80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44,566	-	-	-	-	244,56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30,195,274	47,346,210	32,785,699	51,139,887	1,662,034	263,129,104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90,963,102	140,614,283	156,877,446	228,488,478	15,508,541	632,451,85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23,460,391	43,333,988	31,667,515	96,300,984	-	194,762,878
存出保證金－債券	5,982,395	-	-	-	-	5,982,395
合計	\$288,788,311	\$233,950,238	\$225,444,129	\$375,929,349	\$17,170,575	\$1,141,282,602
各地區佔整體比例	25.30%	20.50%	19.75%	32.94%	1.51%	100.00%

B. 本公司放款(不含保單貸款及自動墊繳)之最大信用曝險依地區分布列示如下：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日期：107 年 12 月 31 日

擔保品座落區域	北區：	中區：	南區：	合計
	大台北及東部縣市	台中至彰化及南投	台南以南縣市	
擔保放款	\$553,282	\$289,001	\$308,836	\$1,151,119
催收款	-	2,032	450	2,482
合計	\$553,282	\$291,033	\$309,286	\$1,153,601
佔整體比率	47.96%	25.23%	26.81%	100.00%

日期：106 年 12 月 31 日

擔保品座落區域	北區：	中區：	南區：	合計
	大台北及東部縣市	台中至彰化及南投	台南以南縣市	
擔保放款	\$825,222	\$416,195	\$389,765	\$1,631,182
催收款	-	-	-	-
合計	\$825,222	\$416,195	\$389,765	\$1,631,182
佔整體比率	50.59%	25.52%	23.89%	100.00%

(3) 金融資產信用品質及逾期減損分析

本公司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規定時，金融資產信用品質及逾期減損分析如下：

A. 金融工具信用風險品質分級

本公司內部信用風險分級，可分為投資等級與非投資等級，主要係依據信用評等機構之評等進行分級：

- a. 其信用評等在 BBB- 以上者列為投資等級。
- b. 信用評等未達 BBB- 以上或無評等者列為非投資等級。
- c. 已減值：表示該公司或標的未依約履行其義務，本公司依潛在損失估計已達減值標準。

本公司金融工具按信用品質分類，包括正常資產、已逾期但未減值、已減值等三類，分別列示如下：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日期：107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正常資產	
	投資等級	非投資等級
現金及約當現金	\$42,945,172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6,068,001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91,401,476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950,482,240	-
存出保證金	5,965,762	-
合計	<u>\$1,356,862,651</u>	<u>\$-</u>
佔整體比例	<u>100.00%</u>	<u>-</u>

日期：106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正常資產		已逾期		合計
	投資等級	非投資等級	但未減損	已減損	
現金及約當現金	\$44,711,809	\$-	\$-	\$-	\$44,711,80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244,566	-	-	-	244,56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63,129,104	-	-	-	263,129,104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632,451,850	-	-	-	632,451,85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194,762,878	-	-	-	194,762,878
存出保證金	5,982,395	-	-	-	5,982,395
合計	<u>\$1,141,282,602</u>	<u>\$-</u>	<u>\$-</u>	<u>\$-</u>	<u>\$1,141,282,602</u>
佔整體比例	<u>100.00%</u>	<u>-</u>	<u>-</u>	<u>-</u>	<u>100.00%</u>

B. 本公司針對擔保放款風險分級，係評估是否存在發生減損之客觀證據、或是否有可觀察之資訊顯示債務人有債信惡化跡象，分列各等級，定義如下：

- a. 正常戶：債務人繳付貸款月付金，逾期天數未逾30天，且債務人無債信惡化跡象，表示債務人能維持正常履約繳款。
- b. 償債能力轉差：未存在客觀證據顯示減損之發生，惟債務人已有財務困難債信惡化，申請協議還款、前置協商、清算或更生等進行債務重整，顯示債務人履約能力轉差。
- c. 遲延戶：債務人繳付貸款月付金，逾期天數達31~90天。無法於正常約定清償期還款，已顯示債務人無正常履約能力。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d. 已逾期但未減值：債務人繳付貸款月付金，逾期天數已逾 91 天以上，已存在減損客觀之證據，需對資產進行評估減損作業。經估計案件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包含處分擔保品)，高於放款帳面金額，表示該放款資產尚未發生減值。
- e. 已逾期且已減值：債務人逾期天數已達逾期放款標準，已存在減損客觀之證據，需對資產進行評估減損作業，經估計該案件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已低於放款帳面金額，顯示放款資產實已發生損失。

依上述各等級列示擔保放款如下：

日期：106 年 12 月 31 日

擔保放款 及催收款	低度風險	潛在風險戶		已逾期 但未減值	已逾期 且已減值	已提列損失 準備金額	合計
	正常戶	償債能力轉差	遲延戶				
個人消金	\$1,646,887	\$18,938	\$7,307	\$-	\$-	\$41,950	\$1,631,182
法人企金	-	-	-	-	-	-	-
合計	\$1,646,887	\$18,938	\$7,307	\$-	\$-	\$41,950	\$1,631,182

另，本公司擔保放款淨額之帳齡分析如下：

	未遲延 且未減損	已遲延 但未減損	已逾期或發生減損		合計
	30 天內	31-90 天	91-180 天	181 天以上	
	106.12.31	\$1,624,021	\$7,161	\$-	

2. 流動性風險分析

- (1) 流動性風險可分為「資金流動性風險」及「市場流動性風險」。「資金流動性風險」係指公司無法將資產變現或取得足夠資金，以致不能履行到期責任之風險。「市場流動性風險」係指由於市場深度不足或失序，處理或抵銷所持部位時面臨市價顯著變動之風險。

本公司已依業務特性評估與監控短期現金流量情形，建置完善之資金流動性風險管理機制，且考量市場交易量與其所持部位之相稱性審慎管理市場流動性風險，於承作投資時分散市場風險，保持投資各面向(如資產類別、到期日、區域、幣別及工具)的多角化。並規劃緊急籌資計劃以評估公司如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何在長期流動性不佳的環境下，仍能正常營運並支付緊急且重大之資金需求。

本公司定期監控市場流動性，視市場情形及資金需求安排流動性資產期限組合，擬定資金使用計劃。每季報告資產以及負債之存續期間狀況，並建立現金流量模型，定期檢視現金流量狀況，以提早因應可能的流動性風險。

(2) 為管理流動性風險持有之金融資產及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

A. 為管理流動性風險而持有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持有包括現金及具高度流動性且優質之資產以支應償付義務及存在於市場環境中之潛在緊急資金調度需求，為管理流動性風險而持有之資產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等。

B. 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

下表按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限列示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之現金流出分析。表中揭露之金額係以合約現金流量為編製基礎，故部份項目所揭露金額不會與資產負債表相關項目對應。

非衍生金融負債

	1年內	超過1年	合計
107.12.31 應付款項	\$10,698,549	\$28,537	\$10,727,086
106.12.31 應付款項	\$8,495,206	\$52,723	\$8,547,929

C. 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

本公司操作之衍生工具包括外匯衍生工具(如外匯交換、遠期外匯)。

本公司持有足夠的營運資金，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與政府公債等流動性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佳之有價證券，足以支應投資運用與償付到期負債，故面臨之流動性風險極低。另本公司所從事之遠期外匯合約及換匯合約等衍生性金融商品因所承作之幣別係屬流動性高之貨幣，無法於市場上以合理價格出售之可能性極小，故市場流動性風險低；而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及換匯合約多予以續作，支應交割之資金亦充足，故資金流動性風險低。

本公司金融負債之到期日期限結構如下表所示：

	107.12.31				合計
	90 天內	91-180 天	181 天-1 年	超過 1 年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782,682	\$-	\$686,445	\$-	\$2,469,127

	106.12.31				合計
	90 天內	91-180 天	181 天-1 年	超過 1 年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406,856	\$117,292	\$11,706	\$-	\$535,854

3. 市場風險分析

- (1) 市場風險係指金融資產暨負債因市場風險因子波動，使得價值發生變化，造成損失之風險。

本公司已建置風險值模型，公司所有涉及市場風險之金融資產，皆已納入風險管理系統定期監控，並計算風險值(Value at Risk)。超限控管指標以名目本金與風險值為主，並於每週出具風險管理報表，執行例行控管及超限處理，另亦定期於風險管理委員會與董事會中，報告各資產之風險值、各類額度使用狀況及回溯測試結果。

- (2) 匯率風險

本公司針對持有之外幣部位因匯率變動而造成價值變動之風險，持續執行換匯與遠匯衍生性商品交易避險，並依相關法律及內控要求，利用內部機制進行控管。

本公司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時)有關。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此時，部位相當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針對部分外幣款項則使用遠期外匯合約以管理匯率風險，基於前述自然避險及以遠期外匯合約之方式管理匯率風險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因此未採用避險會計。

(3)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波動之風險。本公司藉由固定及浮動利率之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惟因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未適用避險會計。

(4) 權益價格風險

本公司持有國內外之上市櫃及未上市櫃之權益證券，此等權益證券之價格會因該等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本公司藉由多角化投資並針對單一權益證券投資設定限額，以管理權益證券之價格風險。權益證券之投資組合資訊需定期提供予本公司之高階管理階層，董事會授權之高階主管須對所有之權益證券投資決策進行複核及核准。

(5) 風險值

風險值係用以衡量投資組合於特定之期間和信賴水準(confidence level)下，因市場風險因子變動導致投資組合可能產生之最大潛在損失。本公司目前以 99% 之信賴水準計算未來十日之風險值。

風險值模型必須能夠合理適當的衡量該金融工具或投資組合之最大潛在風險，方能作為本公司管理風險之模型；使用於管理風險之風險值模型，必須持續地進行模型驗證與回溯測試，以顯示該模型能夠合理有效衡量金融工具或投資組合之最大潛在風險。

(6) 壓力測試

在風險值模型之外，本公司定期以壓力測試衡量極端異常事件發生時之潛在風險。壓力測試係衡量一系列金融變數出現極端變動時，對投資組合價值之潛在影響。

目前本公司定期採用因子敏感度分析及假設情境模擬分析等方法，進行部位之壓力測試，該測試已能包含各種歷史情境中各項風險因子變動所造成之部位損失：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A. 因子敏感度分析(Simple Sensitivity)

因子敏感度分析係衡量特定風險因子變動所造成之投資組合價值變動金額。

B. 情境分析(Scenario Analysis)

情境分析係衡量假設之壓力事件發生時，對投資部位總價值所造成之變動金額，其方法包括：

a. 歷史情境：

選取歷史事件發生期間，將該期間風險因子之波動情形加入目前之投資組合，並計算投資組合於該事件發生所產生之虧損金額。

b. 假設情境：

對未來有可能會發生之市場極端變動，進行合理預期之假設，將其相關風險因子之變動加入目前之投資組合，並衡量投資部位於該事件發生所產生之虧損金額。

風險管理部定期進行歷史情境與假設情境之壓力測試報告，以作為公司風險分析、風險預警與業務管理之依據。

因子敏感度分析表

日期：107年12月31日

風險因子	變動數(+/-)	損益變動	權益變動
權益風險(股價指數)	+1%	\$1,594	\$1,249,417
利率風險(殖利率曲線)	+1BP	-	(431,567)
匯率風險(匯率)	+1%(臺幣對各外幣升值 1%)	(1,596,326)	(389,592)

因子敏感度分析表

日期：106年12月31日

風險因子	變動數(+/-)	損益變動	權益變動
權益風險(股價指數)	+1%	\$-	\$1,193,279
利率風險(殖利率曲線)	+1BP	(35)	(381,892)
匯率風險(匯率)	+1%(臺幣對各外幣升值 1%)	(1,278,343)	(70,985)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十、資產及負債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回收或償付之總金額，及超過十二個月後回收或償付之總金額：

項 目	107.12.31		合計
	十二個月內回收 或償付之總金額	超過十二個月後回 收或償付之總金額	
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42,947,426	\$-	\$42,947,426
應收款項	17,549,054	-	17,549,054
本期所得稅資產	499,407	-	499,40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43,939,765	71,609,489	215,549,25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1,303,126	321,703,609	323,006,7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9,510,539	940,971,701	950,482,240
投資性不動產	-	23,143,854	23,143,854
放款	6,889	33,373,076	33,379,965
再保險合約資產	534,353	-	534,353
不動產及設備	-	10,722,338	10,722,338
無形資產	-	230,128	230,128
遞延所得稅資產	2,590,358	7,359,281	9,949,639
其他資產	827,153	19,032,125	19,859,278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資產			63,501,665
總資產	\$219,708,070	\$1,428,145,601	\$1,711,355,336
負債			
應付款項	\$10,698,549	\$28,537	\$10,727,08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2,469,127	-	2,469,127
保險負債	34,999,974	1,517,528,222	1,552,528,196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	-	3,169,331	3,169,331
負債準備	-	134,940	134,940
遞延所得稅負債	192,778	1,149,519	1,342,297
其他負債	1,654,189	2,734,121	4,388,310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負債			63,501,665
總負債	\$50,014,617	\$1,524,744,670	\$1,638,260,952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 目	106.12.31		合計
	十二個月內回收 或償付之總金額	超過十二個月後回 收或償付之總金額	
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44,717,613	\$-	\$44,717,613
應收款項	12,998,829	-	12,998,82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287,344	244,566	4,531,91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42,584,419	282,110,557	424,694,976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5,057,107	627,394,743	632,451,85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194,762,878	194,762,878
投資性不動產	-	23,149,852	23,149,852
放款	10,094	31,480,279	31,490,373
再保險合約資產	302,104	-	302,104
不動產及設備	-	9,387,145	9,387,145
無形資產	-	186,275	186,275
遞延所得稅資產	5,575,171	113,873	5,689,044
其他資產	290,369	19,255,976	19,546,345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資產			61,824,990
總資產	\$215,823,050	\$1,188,086,144	\$1,465,734,184
負債			
應付款項	\$8,495,206	\$52,723	\$8,547,929
本期所得稅負債	4,934,199	-	4,934,19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535,854	-	535,854
保險負債	35,604,701	1,248,593,317	1,284,198,018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	-	2,703,763	2,703,763
負債準備	-	120,084	120,084
遞延所得稅負債	637,753	1,915,691	2,553,444
其他負債	939,625	4,038,531	4,978,156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負債			61,824,990
總負債	\$51,147,338	\$1,257,424,109	\$1,370,396,437

十一、資本管理

本公司資本管理之主要目標，係確認依據「保險業資本適足性管理辦法」所計算之資本適足率符合保險法第一百四十三條之四第一項之適足比率，並維持健全之資本結構，以維護保戶權益並兼顧股東利益。

本公司主要透過定期監控資本適足率報告結果，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公司之清償能力。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十二、關係人交易

於財務報導期間內與本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1.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開發金控)	本公司之母公司/本公司之法人董事(母公司)
泰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法人董事(其他關係人)
紘富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法人董事(其他關係人)
緯來電視網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法人董事(其他關係人)(註 1)
嵐灣投資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法人董事(其他關係人)(註 1)
中華開發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其他關係人)
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其他關係人)
中華開發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其他關係人)
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其他關係人)
中華開發資本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其他關係人)
開發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其他關係人)
開發創新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其他關係人)
中華開發優勢創業投資有限合夥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其他關係人)
中華開發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其他關係人)
開發文創價值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其他關係人)
凱基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其他關係人)
中華開發生醫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其他關係人)
凱基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其他關係人)
凱基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經理之基金(凱基投信基金)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經理之投資信託基金及專戶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其他關係人)
凱基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其他關係人)
凱基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其他關係人)
華開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其他關係人)
凱基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其他關係人)
CDIB Capital Asia Partners Limited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其他關係人)
CDIB Capital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其他關係人)
CDIB Capital Global Opportunities Fund L.P.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其他關係人)
巨思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董事(其他關係人)
國亨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董事(其他關係人)
其他	董事、主要管理人員及其配偶、二親等以內血親及開發金控關係企業或實質關係人(其他關係人)(註2)

註1：自民國106年11月1日起，該公司已非本公司之關係人。

註2：母公司、兄弟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母公司之董事之關係人，係自開發金控完成收購後，成為本公司關係人。

2.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如下：

(1) 銀行存款

關係人名稱	107.12.31	106.12.31
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6,719,483	\$94,745
其他關係人	223,286	59,430
合計	\$6,942,769	\$154,175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應收款項

關係人名稱	107.12.31	106.12.31
其他應收款：		
其他關係人	\$18,979	\$104,487

(3)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			名目本金	資產負債表餘額 (107.12.31)	
關係人名稱	合約名稱	合約期間	(美金仟元)	科目	餘額
其他關係人	換匯合約	107/10/25- 108/2/27	USD 250,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2,884
其他關係人	換匯合約	107/7/5- 108/2/15	USD 255,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49,387
其他關係人	換匯合約	107/11/16- 108/2/27	USD 299,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4,352
其他關係人	換匯合約	107/10/8- 108/2/14	USD 295,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7,414

衍生金融工具			名目本金	資產負債表餘額 (106.12.31)	
關係人名稱	合約名稱	合約期間	(美金仟元)	科目	餘額
其他關係人	換匯合約	106/2/15- 107/9/21	USD 235,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1,327
其他關係人	換匯合約	106/2/14- 107/9/25	USD 464,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5,887

(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關係人名稱	107.12.31	106.12.31(註)
股票：		
其他關係人	\$133,172	
受益憑證：		
其他關係人	888,618	
合計	\$1,021,790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註：本公司自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規定，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關係人名稱	107.12.31	106.12.31(註)
股票：		
母公司	\$5,467,191	
其他關係人	249,605	
合計	<u>\$5,716,796</u>	

註：本公司自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規定，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關係人名稱	107.12.31(註)	106.12.31
股票：		
母公司		\$5,709,053
其他關係人		329,406
受益憑證：		
其他關係人		801,453
合計		<u>\$6,839,912</u>

註：本公司自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規定，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7) 債券交易

關係人名稱	107年度		106年度	
	購入	賣出	購入	賣出
其他關係人	\$10,529,442	\$2,544,662	\$3,960,593	\$-

註：含透過關係人購入或賣出債券。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8) 與關係人購入其發行之基金餘額如下：

關係人名稱	107.12.31	106.12.31
其他關係人	\$5,159,700	\$-

(9) 壽險貸款

關係人名稱	107.12.31	106.12.31
其他關係人	\$4,134	\$2,877

(10) 應付款項

關係人名稱	107.12.31	106.12.31
應付佣金：		
其他關係人	\$31,322	\$17,204
其他應付款：		
其他關係人	10,750	52,535
合 計	\$42,072	\$69,739

(11) 存入保證金

關係人名稱	107.12.31	106.12.31
其他關係人	\$2,421	\$2,421

(12) 保費收入

關係人名稱	107年度	106年度
母公司	\$1,468	\$253
其他關係人	302,351	89,234
合 計	\$303,819	\$89,487

(13) 手續費收入

關係人名稱	107年度	106年度
凱基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131,397	\$956
其他關係人	-	1,757
合 計	\$131,397	\$2,713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4) 利息收入

關係人名稱	107年度	106年度
其他關係人	\$1,451	\$228

(1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股利收入

關係人名稱	107年度	106年度(註)
其他關係人	\$22,841	

註：本公司自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規定，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1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已實現損益－股利收入

關係人名稱	107年度(註)	106年度
其他關係人		\$29,474

註：本公司自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規定，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已實現損益－股利收入

關係人名稱	107年度	106年度(註)
母公司	\$337,481	

註：本公司自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規定，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18) 投資性不動產損益－租金收入

關係人名稱	107年度	106年度
其他關係人	\$9,874	\$3,442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出租期間及租金收取方式係依合約規定。一般租期為 3~5 年，收取方式主要採按月收取。

(19) 保險賠款與給付

關係人名稱	107年度	106年度
其他關係人	\$998	\$150

(20) 佣金費用

關係人名稱	107年度	106年度
其他關係人	\$639,783	\$86,194

(21) 勞務費用(帳列營業費用)

關係人名稱	107年度	106年度
其他關係人	\$35,019	\$-

(22) 員工訓練費用

關係人名稱	107年度	106年度
其他關係人	\$15	\$-

(23) 手續費支出(帳列淨投資損益或投資成本的調整項)

關係人名稱	107年度	106年度
其他關係人	\$75,957	\$13,200

其他手續費支出(帳列營業費用)

關係人名稱	107年度	106年度
其他關係人	\$28,295	\$8,822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4) 財務成本

關係人名稱	107年度	106年度
其他關係人	\$25	\$9

(2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關係人名稱	107年度	106年度
其他關係人	\$820	\$261

上述與關係人之交易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差異。

3. 本公司主要管理人員之獎酬

	107年度	106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260,303	\$361,670
退職後福利	3,644	4,128
合計	\$263,947	\$365,798

十三、質押之資產

質押及保證之資產明細如下：

項 目	107.12.31	106.12.31
政府公債 (帳列存出保證金)	\$5,965,762	\$5,982,395
銀行存款 (帳列存出保證金)	594,991	-
合計	\$6,560,753	\$5,982,395

十四、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 營業租賃承諾—本公司為承租人

本公司簽訂辦公場所、汽車及機器設備之商業租賃合約，其平均年限為一至三年且無續租權，在此合約中並未對本公司加諸任何限制條款。另本公司因設定地上權所租用之土地租期為70年，亦屬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協議。

依據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合約，民國107年12月31日及106年12月31日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7.12.31	106.12.31
不超過一年	\$111,219	\$121,955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438,883	451,549
超過五年	4,834,881	5,250,407
合 計	<u>\$5,384,983</u>	<u>\$5,823,911</u>

民國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營業租賃認列為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分別為 63,301 仟元及 68,207 仟元。

2. 營業租賃承諾—本公司為出租人

本公司簽訂商業財產租賃合約，其剩餘年限介於一年至十年間，多數租賃合約包含能依據每年市場環境調整租金之條款。

依據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合約，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承租人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12.31	106.12.31
不超過一年	\$407,686	\$401,125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873,984	1,000,913
超過五年	223,248	232,402
合 計	<u>\$1,504,918</u>	<u>\$1,634,440</u>

3. 融資租賃承諾—本公司為承租人

本公司有機器設備項目係以融資租賃之方式持有。簽約日為民國 104 年 11 月 1 日，使用期間為 5 年，至民國 109 年 10 月 31 日止，租期屆滿本公司得以無償承購該機器。

依據不可取消之融資租賃合約，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承租人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12.31	106.12.31
不超過一年	\$30,066	\$35,325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24,205	54,271
合 計	<u>\$54,271</u>	<u>\$89,596</u>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尚未投入之承諾投資額度

截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簽訂之投資合約中，尚未投入之承諾投資額度上限共計台幣 2,219,643 仟元、美元 103,742 仟元及歐元 57,000 仟元。

5. 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 12 月 16 日與中鹿營造股份有限公司簽訂臺北學苑新建工程承攬契約，並於民國 106 年 3 月 1 日簽訂第一次契約變更議定書，修改契約總價為 5,623,913 仟元。截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扣除工程保留款(5%)之實際累計支付工程款總額為 1,378,319 仟元，尚有 4,245,594 仟元未支付。

十五、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六、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七、其他

1. 本公司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7.12.31		
	外幣	匯率(元)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USD)	\$32,439,523	30.7330	\$996,964,533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USD)	442,376	30.7330	13,595,540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USD)	15,470	30.7330	475,440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6.12.31		
	外幣	匯率(元)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USD)	\$27,567,151	\$29.8480	\$822,824,310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USD)	211,293	29.8480	6,306,678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USD)	76,240	29.8480	2,275,612

上述資訊係以外幣帳面金額(已換算至功能性貨幣)為基礎揭露。

2. 參與未納入合併報表之結構型個體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持有以下未納入合併報表之結構型個體權益，對於該等結構型個體本公司並未提供財務或其他支援，估計損失最大暴險金額為本公司所參與之權益金額。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私募基金投資	資產證券化商品	合計
本公司持有之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1,675,969	\$1,751,160	\$3,427,12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	-	60,397,100	60,397,100
最大暴險金額	1,675,969	62,148,260	63,824,229
提供財務或其他支援	無	無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私募基金投資	資產證券化商品	合計
本公司持有之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179,998	\$1,356,184	\$2,536,182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	62,258,577	62,258,577
最大暴險金額	1,179,998	63,614,761	64,794,759
提供財務或其他支援	無	無	

3. 本公司與再保交易對象 Trust International Insurance and Reinsurance CO. B.S.C.(C) 之個人健康險、個人傷害險及巨災再保險合約截至目前皆已到期，但再保險人仍存在契約期間業務未完之攤賠責任。該再保人於民國 107 年 12 月遭信評機構撤銷信評，故成為未適格再保險人。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再保險分出屬未適格者之再保費支出為 7,016 仟元；截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未適格再保險準備金額為 2,099 仟元，內容包括分出未滿期保費準備 364 仟元，已報未付分出賠款準備 1,172 仟元及未逾九個月之已付賠款應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 563 仟元。

十八、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 (2)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 (3) 與關係人間相互從事主要中心營業項目交易且其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註十二。
- (4)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 (5)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

截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從事衍生工具交易之合約(名目本金)金額列示如下：(單位：美金仟元)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A. 持有衍生工具種類：

	107.12.31	106.12.31
換匯及遠期外匯合約	\$ 26,171,808	\$20,798,951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 (1)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之被投資公司基本資訊：無此事項。
- (2)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控制力者，應揭露被投資公司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事項。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事項。
 -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無此事項。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 7) 與關係人間相互從事主要中心營業項目交易且其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此事項。

3. 大陸投資及業務資訊：

- (1) 本公司於民國 93 年 11 月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赴大陸地區設立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北京代表處，94 年 7 月獲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批准，於 94 年 8 月正式設立。
- (2) 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 12 月 30 日獲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參股投資大陸地區太平洋安泰人壽保險有限公司，該投資案業已於民國 100 年 1 月 28 日獲經濟部投審會核准，並於民國 100 年 4 月 6 日獲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在案。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 6 月 24 日匯出美金 58,775 仟元，並於民國 100 年 6 月 29 日完成交割，取得 19.9% 股權。本公司與中國建設銀行及其他財務性投資人共同承受太平洋安泰人壽保險有限公司 100% 股權，藉由運用中國建設銀行之通路及客戶資源，致力發展銀行保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險業務，確保成功進軍大陸市場，增加公司長期價值及股東利益。太平洋安泰人壽保險有限公司於民國 100 年 6 月 7 日由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正式核准更名為建信人壽保險有限公司。又建信人壽於民國 105 年 12 月 20 日由有限責任公司公告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 8 月 29 日獲經濟部投審會核准增資建信人壽美金 216,000 仟元，並於民國 100 年 8 月 30 日匯出美金 11,844 仟元，此項增資案於民國 100 年 9 月 28 日獲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批復，並於民國 100 年 12 月 13 日經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完成。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6 月份再匯出增資款美金 179,070 仟元，此項增資案於民國 101 年 7 月 27 日獲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批復，並於民國 101 年 11 月 5 日經上海工商管理局核准完成。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10 月 2 日獲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撤銷民國 100 年 8 月 29 日核准案內未實行投資計畫美金 25,086 仟元。

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 12 月 29 日董事會決議按原持股比例參與原先參股投資建信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現金增資。本公司於 106 年 3 月 29 日獲經濟部投審會核准增資建信人壽美金 185,000 仟元。

- (3)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請詳附表一。

十九、部門資訊

1. 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

本公司係依據保險法之規定經營人身保險事業。按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8 號「營運部門」之規定，本公司僅提供保險合約產品，營運決策者亦以公司整體為資源配置，故整體公司為單一營運部門。

2. 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並無國外營業部門，故未予揭露本項資訊。

3. 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並無來自某一客戶收入達損益表上收入金額 10%，故未予揭露本項資訊。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一：大陸投資資訊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 期 初 自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匯 出 或 收 回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期 末 自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損 益	本 公 司 直 接 或 間 接 投 資 之 持 股 比 例	本 期 認 列 投 資 損 益	期 末 投 資 帳 面 金 額	截 至 本 期 止 已 匯 回 台 灣 之 投 資 收 益
					匯 出	收 回						
建信人壽保險 股份有限公司 (註1)	人身保險業	\$21,155,387 (人民幣4,495,789仟元)	直接赴大陸地區 從事投資	\$7,401,464	\$-	\$-	\$7,401,464	\$2,630,121 (註3)	19.90%	\$71,756 (註4)	\$8,193,589 (註2)	\$71,756 (註4)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本 期 末 累 計 自 台 灣 匯 出 赴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金 額	依 經 濟 部 投 審 會 規 定 赴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限 額
\$7,401,464 (美金249,689仟元)	\$43,856,630
經 濟 部 投 審 會 核 准 投 資 金 額	
\$13,125,687 (美金434,689仟元)	

註1：原名太平洋安泰人壽保險有限公司，2011年6月7日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正式核准更名為建信人壽保險有限公司，2016年12月20日公告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

註2：該投資本公司係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期末帳面金額包含未實現利益。

註3：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金額係公司自結數，未經會計師查核。

註4：係本年度獲配之現金股利。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目錄	頁次
1.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132
2.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明細表	133
3.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明細表	134
4.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明細表	135
5.投資性不動產變動明細表	136
5-1.投資性不動產累計減損變動明細表	137
6.放款明細表	138
7.應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明細表	139
8.應收及應付再保往來款項明細表	140
9.不動產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141
9-1.不動產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142
9-2.不動產及設備累計減損變動明細表	143
10.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144
11.其他資產明細表	145
12.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明細表	146
13.責任準備變動明細表	147
14.未滿期保費準備變動明細表	148
15.賠款準備變動明細表	149
16.特別準備負債變動明細表	150
17.特別盈餘公積(重大事故及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變動明細表	151
17-1.特別盈餘公積(重大事故及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提存計算表	152
17-2.特別盈餘公積(重大事故及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收回計算表	153
18.保費不足準備變動明細表	154
19.外匯價格變動準備變動明細表	155
20.負債準備明細表	156
21.其他負債明細表	157
22.自留滿期保費收入明細表	158
23.利息收入明細表	159
24.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明細表	160
25.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已實現(損)益明細表	161
26.除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已實現(損)益明細表	162
27.其他淨投資(損)益明細表	163
28.兌換(損)益明細表	164
29.投資性不動產(損)益明細表	165
30.投資之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及迴轉利益明細表	166
31.其他投資減損損失及迴轉利益明細表	167
32.其他營業收入及成本明細表	168
33.自留保險賠款與給付明細表	169
34.佣金費用明細表	170
35.財務成本明細表	171
36.業務費用明細表	172
37.管理費用明細表	173
38.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明細表	174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庫存現金		\$1,012
週轉金		1,242
支票存款、活期存款		23,326,967
定期存款	定期存款到期日均在十二個月以內，其利率區間為0.64%~3.00%	14,461,185
附賣回條件之債券	買入附賣回債券到期日均在三個月以內，其利率區間為0.50%~0.60%	5,157,020
合計		<u><u>\$42,947,426</u></u>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明細表
民國107年12月31日

金融工具名稱	摘要	股數或張數	面值(元)	總額	利率	取得成本	公允價值		歸屬於信用風險變動之公允價值變動	備註
							單價(元)	總額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國內上市、上櫃股票(1)		2,085,139,962				\$88,567,000		\$79,654,586	無	註2
2.國內未上市櫃股票(2)						130,357		133,172	無	註2
3.國內受益憑證(3)		953,243,936				33,708,106		33,313,742	無	註2
4.國內不動產投資信託受益憑證(4)		106,014,000				1,476,571		1,513,893	無	註2
5.國內可轉換公司債(5)						500,000		191,943	無	2019到期、註2
6.國內金融債(6)						13,340,000		13,990,343	無	註2
7.衍生性金融商品(7)						-		3,132,902	無	註2
8.國外股票(10)						23,094,977		18,115,148	無	註2
9.國外受益憑證(9)						10,800,526		9,456,252	無	註2
10.國外不動產投資信託受益憑證(10)						215,359		237,267	無	註2
11.國外特別股(11)						4,093,863		3,924,291	無	註2
12.國外公司債(12)						14,711,442		12,961,579	無	註2
13.國外金融債(13)						38,989,697		38,924,136	無	2028到期、註2
合計(1+2+3+4+5+6+7+8+9+10+11+12+13)						229,627,898		\$215,549,254		
評價調整						(14,078,644)				
淨額						\$215,549,254				

註1:上列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或出借之情形。
註2:各證券餘額未達本項目餘額5%者，不予單獨列示。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3.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明細表
民國107年12月31日

金融工具名稱	摘要	股數或張數	面值	總額	備抵損失	備抵評價調整	取得成本	公允價值		備註
								單價(元)	總額	
1.國內上市、上櫃股票(1)		611,813,909					\$10,503,418		\$8,252,306	註2
2.國內政府公債(2)							88,623,574		95,598,398	2046到期、註2
3.國內未上市櫃股票(3)		154,478,247					2,227,674		2,518,947	註2
4.國內特別股(4)		199,083,640					11,202,822		11,534,853	註2
5.國外股票(5)							1,537,347		1,105,564	註2
6.國外政府公債(6)							29,382,824		28,100,704	2110到期、註2
7.國外公司債(7)							86,619,661		82,352,450	2057到期、註2
8.國外金融債(8)							90,157,043		85,359,785	2048到期、註2
9.國外未上市櫃股票(9)							7,087,318		8,193,589	註2
減：抵繳保證金							(9,151)		(9,861)	註1
合計(1+2+3+4+5+6+7+8+9)							327,332,530		\$323,006,735	
評價調整							(4,325,795)			
淨額							\$323,006,735			

註1:係繳存法院之訴訟保證金。

註2:各證券餘額未達本項目餘額5%者，不予單獨列示。

註3:除註1.所述外，上列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或出借之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4.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明細表

民國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債券名稱	摘要	張數	面值	總額	利率	備抵損失	未攤銷溢(折)價	帳面金額	備註
1.國內政府債券				\$52,947,700	1.125%~2.25%	\$(1,453)	\$781,256	\$53,728,956	2048到期、註2
2.國內公司債				55,325,000	1.34%~3.7%	(6,426)	(11,870)	55,313,130	2033到期、註2
3.國內金融債				18,350,000	0.8617%~2.6%	(2,125)	-	18,350,000	2030到期、註2
4.國外政府債券				39,934,988	2.25%~7.75%	(2,233)	2,037,085	41,972,073	2110到期、註2
5.國外公司債				211,545,063	0~6.95%	(27,144)	(2,867,734)	208,677,329	2058到期、註2
6.國外金融債				1,487,639,538	0~7.75%	(44,816)	(969,555,788)	518,083,750	2110到期、註2
7.不動產抵押債券				61,801,885	2.5%~5%	(2,445)	(1,402,340)	60,399,545	2054到期、註2
減：抵繳保證金								(5,955,901)	註1
減：預期信用損失								(86,642)	
合計							<u>\$ (971,019,391)</u>	<u>\$950,482,240</u>	

註1:其中5,955,703仟元係存出至中央銀行國庫局做為保險業務保證金；198仟元係繳存法院之訴訟保證金。

註2:各證券餘額未達本項目餘額5%者，不予單獨列示。

註3:除註1.所述外，上列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或出借之情形。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5.投資性不動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A 本期增加額		B 本期移轉(入)		A 本期減少額		B 本期移轉(出)		期末餘額		提供擔保 或抵押情形	備 註	
	原始認列金額	累計公允 價值變動數	合計	原始認列金額	累計公允 價值變動數	合計	原始認列金額	累計公允 價值變動數	合計	原始認列金額	累計公允 價值變動數	合計			
後續衡量採公允價值模式：															
土地	\$7,126,713	\$8,351,714	\$15,478,427	A B	\$-	\$78,773	\$146,711	A	\$(24,037)	\$88	\$(23,949)	\$7,170,614	\$8,430,575	\$15,601,189	註1
房屋及建築	3,713,310	1,437,541	5,150,851	A B	-	(136,720)	(117,797)	A	(4,972)	(6,027)	(10,999)	3,727,261	1,294,794	5,022,055	註1
合計	\$10,840,023	\$9,789,255	\$20,629,278		\$86,861	\$57,947	\$28,914		\$(29,009)	\$(5,939)	\$(34,948)	\$10,897,875	\$9,725,369	\$20,623,244	
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															
土地	\$3,654,175	\$-	\$3,654,175	A	\$-	\$-	\$-	A	\$-	\$-	\$-	\$3,654,175	\$-	\$3,654,175	註2
合計	\$3,654,175	\$-	\$3,654,175		\$-	\$-	\$-		\$-	\$-	\$-	\$3,654,175	\$-	\$3,654,175	

註1:投資性不動產後續衡量採用公允價值模式，上列金額均經獨立評價人員評價，其所採用之方法及假設請詳附註(六)、10。

註2:投資性不動產後續衡量採用成本模式，上列金額皆為原始認列金額。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5-1.投資性不動產累計減損變動明細表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期末餘額	備註
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					
土地	<u>\$1,133,601</u>	<u>\$-</u>	<u>\$(36)</u>	<u>\$1,133,565</u>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6.放款明細表

民國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抵 損 失	折溢價調整	淨 額	備 註
壽險貸款	\$26,403,907	\$-	\$-	\$26,403,907	
墊繳保費	5,822,457	-	-	5,822,457	
擔保放款	1,169,030	(17,911)	-	1,151,119	
擔保放款-催收款項	2,574	(92)	-	2,482	
合計	<u>\$33,397,968</u>	<u>\$(18,003)</u>	<u>\$-</u>	<u>\$33,379,965</u>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7.應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明細表

民國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個人健康險		\$234,711	
個人壽險		159,635	
團體險		33,013	
投資型保險		22,598	
個人意外險		6,892	
合計		<u>\$456,849</u>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8.應收及應付再保往來款項明細表
民國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摘 要	借 方 餘 額	摘 要	貸 方 餘 額	備 註
應收再保往來款項		應付再保往來款項		
英屬百慕達商再保險公司	\$175	中央再保險公司	\$75,637	
		德國慕尼黑再保險公司	86,016	
		英屬百慕達商再保險公司	288,023	
		其他(註)	75,630	
合計	<u>\$175</u>	合計	<u>\$525,306</u>	

註:個別餘額未達本科目餘額5%者，不予單獨列示。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9.不動產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額		本 期 減 少 額		期 末 餘 額	提 供 擔 保 或 抵 押 情 形	備 註
		A	B	A	B			
土地	\$6,643,656	A	\$-	A	\$-	\$6,617,371	無	
		B	-	B	(26,285)			
房屋及建築	1,864,393	A	-	A	-	1,848,625	無	
		B	-	B	(15,768)			
電腦設備	573,182	A	24,716	A	(117,722)	483,069	無	
		B	2,893	B	-			
交通及運輸設備	17,664	A	464	A	(8,377)	9,751	無	
		B	-	B	-			
其他設備	406,094	A	23,400	A	(1,976)	427,595	無	
		B	77	B	-			
租賃改良	21,174	A	620	A	-	21,794	無	
		B	-	B	-			
預付設備款及未完工程	1,702,442	A	1,325,291	A	-	3,176,367	無	
		B	148,634	B	-			
合計	\$11,228,605		\$1,526,095		\$(170,128)	\$12,584,572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9-1.不動產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A 本期增加額		A 本期減少額		期末餘額	備 註
		A	B	B	出		
房屋及建築	\$479,196	A	\$44,868		\$-	\$518,458	註1
		B	-	B	(5,606)		
電腦設備	294,119	A	71,303	A	(117,043)	248,379	註2
交通及運輸設備	12,901	A	1,644	A	(8,377)	6,168	註3
其他設備	289,767	A	35,926	A	(1,970)	323,723	註4
租賃改良	21,121	A	227		-	21,348	註5
合計	<u>\$1,097,104</u>		<u>\$153,968</u>		<u>\$(132,996)</u>	<u>\$1,118,076</u>	

註1:以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15~60年計提。

註2:以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3~15年計提。

註3:以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5~10年計提。

註4:以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3~5年計提。

註5:以直線法按租賃年限或耐用年限孰短者計提。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9-2.不動產及設備累計減損變動明細表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期末餘額	備 註
土地	\$740,783	\$-	\$(153)	\$740,630	
房屋及建築	3,573	-	(45)	3,528	
合計	<u>\$744,356</u>	<u>\$-</u>	<u>\$(198)</u>	<u>\$744,158</u>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0.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額		本 期 減 少 額		期 末 餘 額	備 註
		A	B	A	B		
電腦軟體	\$186,275	A	\$92,066	A	\$(99,108)	\$230,128	註2
		B	50,895				
合計	\$186,275		\$142,961		\$(99,108)	\$230,128	

註1：本期減少額皆為攤銷。

註2：以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1~5年計提。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1.其他資產明細表

民國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預付款項	預付費用	\$10,006	
	預付款-地上權	13,179,623	
	其他預付款	19,551	
	小計	13,209,180	
存出保證金	保險事業保證金	5,955,703	
	訴訟保證金	10,059	
	其他保證金	678,125	(包含衍生工具擔保、租賃等保證金)
	小計	6,643,887	
其他資產-其他	暫付及待結轉款項	6,211	
合計		<u>\$19,859,278</u>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明細表

民國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金融工具名稱	摘要	股數或張數	面值	總額	利率	公允價值		歸屬於信用風險變動之公允價值變動	備註
						單價(元)	總額		
衍生金融工具	遠期外匯及換匯						\$2,469,127	無	
合計							<u>\$2,469,127</u>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3. 責任準備變動明細表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淨變動數	其他變動金額 (註2)	期末餘額	備 註
總額：					
壽險	\$1,000,297,206	\$196,898,559	\$32,934,245	\$1,230,130,010	
健康險	104,884,793	17,757,928	-	122,642,721	
年金險	156,853,141	807,005	688,344	158,348,490	
投資型保險	1,809,009	25,637	10	1,834,656	
合計	<u>\$1,263,844,149</u>	<u>\$215,489,129</u>	<u>\$33,622,599</u>	<u>\$1,512,955,877</u>	

註1：本公司上述合約保險，並無分出責任準備。

註2：其他變動金額包含民國107年5月18日收購安聯人壽部分傳統型保單轉入28,517,954仟元及外幣兌換淨損失5,104,645仟元。

註3：加計「責任準備－待付保戶款項」後之責任準備合計數為1,513,115,547仟元。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4. 未滿期保費準備變動明細表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淨變動數	其他變動金額 (註)	期末餘額	備註
總額：					
個人壽險	\$1,213	\$(53)	\$-	\$1,160	
個人傷害險	1,037,088	177,138	22,944	1,237,170	
個人健康險	1,764,841	233,462	13,257	2,011,560	
團體險	527,757	28,182	-	555,939	
投資型保險	53,934	(5,026)	1	48,909	
年金險	57	(4)	-	53	
合計	<u>\$3,384,890</u>	<u>\$433,699</u>	<u>\$36,202</u>	<u>\$3,854,791</u>	
分出：					
個人壽險	\$14,836	\$(4,124)	\$-	\$10,712	
個人傷害險	1,006	507	-	1,513	
個人健康險	27,308	251	-	27,559	
團體險	1,766	3,501	-	5,267	
投資型保險	4,963	111	-	5,074	
合計	<u>\$49,879</u>	<u>\$246</u>	<u>\$-</u>	<u>\$50,125</u>	

註1：其他變動金額係民國107年5月18日收購安聯人壽部分傳統型保單轉入36,201仟元及外幣兌換淨損失1仟元。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5. 賠款準備變動明細表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淨變動數	其他變動金額 (註1)	期末餘額	備 註
總額：					
個人壽險	\$324,492	\$17,940	\$1,304	\$343,736	
個人傷害險	217,330	38,479	3,639	259,448	
個人健康險	574,184	24,220	4,103	602,507	
團體險	374,084	79,926	-	454,010	
投資型保險	28,147	(16,490)	-	11,657	
年金險	26,540	(10,586)	(570)	15,384	
合計	<u>\$1,544,777</u>	<u>\$133,489</u>	<u>\$8,476</u>	<u>\$1,686,742</u>	
分出：					
個人壽險	\$2,084	\$3,570	\$-	\$5,654	
個人傷害險	107	4,580	-	4,687	
個人健康險	9,493	4,370	-	13,863	
團體險	800	2,200	-	3,000	
投資型保險	-	-	-	-	
合計	<u>\$12,484</u>	<u>\$14,720</u>	<u>\$-</u>	<u>\$27,204</u>	

註1：其他變動金額係民國107年5月18日收購安聯人壽部分傳統型保單轉入9,046仟元及外幣兌換淨利益570仟元。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6. 特別準備負債變動明細表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期初金額 (註1)	本期淨變動數	其他變動金額 (註2)	期末餘額	備 註
分紅保單紅利準備	\$6,253,066	\$242,865	\$(131,334)	\$6,364,597	
分紅保單紅利風險準備	-	-	-	-	
合計	<u>\$6,253,066</u>	<u>\$242,865</u>	<u>\$(131,334)</u>	<u>\$6,364,597</u>	

註1：期初金額係上期餘額 6,259,742仟元適用IFRS 9調整減少6,676仟元後之餘額。

註2：其他變動金額係分紅保單連結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其處分損益轉入保留盈餘並減少特別準備之金額。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7.特別盈餘公積(重大事故及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變動明細表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期初金額	本期提存數 (註1)	本期收回數	期末餘額	備 註
個人壽險	\$1,893	\$90	\$(405)	\$1,578	
個人傷害險	846,176	200,735	(175,764)	871,147	
個人健康險	2,286,647	218,601	(70,087)	2,435,161	
團體險	2,857,669	573,229	(340,220)	3,090,678	
年金險	593	152	(206)	539	
合計	<u>\$5,992,978</u>	<u>\$992,807</u>	<u>\$(586,682)</u>	<u>\$6,399,103</u>	

註1：包含民國107年5月18日收購安聯人壽部分傳統型保單轉入之稅後金額。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7-1.特別盈餘公積(重大事故及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提存計算表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險別	預期賠款		自留賠款	本期提存特別盈餘公積						備註
	預期損失率	預計賠款金額		提存率	定率提存準備	低於預期賠款提存準備	所得稅影響數	其他(註1)	提存合計數	
個人壽險	95%	\$3,532	\$8,000	3.00%	\$112	\$-	\$22	\$-	\$90	
個人傷害險	81%	2,017,553	789,675	1.00%	24,952	184,182	41,827	33,428	200,735	
個人健康險	76%	3,785,172	3,166,533	3.00%	148,929	92,796	48,345	25,221	218,601	
團體險	82%	5,368,904	1,901,483	3.00%	196,423	520,113	143,307	-	573,229	
年金險	100%	1,332	329	3.00%	40	150	38	-	152	
合計		<u>\$14,012,045</u>	<u>\$5,866,020</u>		<u>\$370,456</u>	<u>\$797,241</u>	<u>\$233,539</u>	<u>\$58,649</u>	<u>\$992,807</u>	

註1：其他係民國107年5月18日收購安聯人壽部分傳統型保單轉入之稅後金額。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7-2.特別盈餘公積(重大事故及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收回計算表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險別	前期累積特別盈餘公積	前期累積額加本期提存後特別盈餘公積	本期收回特別準備					收回合計數	本期累積特別盈餘公積	備註
			高於預計賠款收回數	超過滿期自留保費收回數	重大事故特別準備收回數	所得稅影響數	收回合計數			
個人壽險	\$1,893	\$1,983	\$506	\$-	\$-	\$101	\$405	\$1,578		
個人傷害險	846,176	1,046,911	-	172,379	47,326	43,941	175,764	871,147		
個人健康險	2,286,647	2,505,248	-	45,387	42,222	17,522	70,087	2,435,161		
團體險	2,857,669	3,430,898	-	344,274	81,001	85,055	340,220	3,090,678		
年金險	593	745	-	257	-	51	206	539		
合計	<u>\$5,992,978</u>	<u>\$6,985,785</u>	<u>\$506</u>	<u>\$562,297</u>	<u>\$170,549</u>	<u>\$146,670</u>	<u>\$586,682</u>	<u>\$6,399,103</u>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8. 保費不足準備變動明細表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淨變動數	其他變動金額 (註2)	期末餘額	備 註
總額：					
個人壽險	\$9,042,441	\$(1,693,973)	\$28,295	\$7,376,763	
個人健康險	122,019	5,363	-	127,382	
合計	<u>\$9,164,460</u>	<u>\$(1,688,610)</u>	<u>\$28,295</u>	<u>\$7,504,145</u>	

註1:本公司上述合約保險，並無分出保費不足準備。

註2:其他變動金額包括民國107年5月18日收購安聯人壽部分傳統型保單1仟元及
 外幣兌換淨損失28,294仟元。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9.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變動明細表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期初金額	本期淨變動數				期末金額	備註
	本期固定提存數	本期增額提存數	本期沖抵數	合計		
\$2,703,763	\$1,065,269	\$2,533,566	\$(3,133,267)	\$465,568	\$3,169,331	
\$2,703,763	\$1,065,269	\$2,533,566	\$(3,133,267)	\$465,568	\$3,169,331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0.負債準備明細表

民國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133,200	
其他負債準備	訴訟準備	1,740	
合計		<u>\$134,940</u>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1.其他負債明細表

民國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預收款項	預收保費	\$1,635,978	
	其他預收款	18,211	
	小計	1,654,189	
存入保證金	不動產租賃保證金	131,123	
	其他保證金	168,171	
	小計	299,294	
其他負債-其他	暫收及待結轉款項	2,434,827	
合計		<u>\$4,388,310</u>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2. 自留滿期保費收入明細表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險別	保費收入	再保費收入	再保費支出	自留保費	提存方法	未滿期保費準備淨變動	自留滿期保費	備註
個人壽險	\$243,419,793	\$-	\$(351,293)	\$243,068,500	註	\$(4,071)	\$243,064,429	
個人傷害險	2,675,060	-	(26,128)	2,648,932		(176,631)	2,472,301	
個人健康險	19,480,326	-	(652,088)	18,828,238		(233,211)	18,595,027	
團體險	2,421,481	-	(80,301)	2,341,180		(24,681)	2,316,499	
投資型保險	1,803,840	-	(121,030)	1,682,810		5,137	1,687,947	
年金險	12,682,599	-	-	12,682,599		4	12,682,603	
合計	<u>\$282,483,099</u>	<u>\$-</u>	<u>\$(1,230,840)</u>	<u>\$281,252,259</u>		<u>\$(433,453)</u>	<u>\$280,818,806</u>	

註:未滿期保費準備係採逐單計算;當期保費收入乘以保費未到期天數比例。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3.利息收入明細表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銀行存款息		\$208,230	
各項有價證券息		45,707,053	
保單貸款息		1,456,890	
擔保放款息		30,092	
保單自動墊繳息		276,860	
其他		127,790	
合計		<u>\$47,806,915</u>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4.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明細表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債務工具	交易損益	\$115,651	
	評價損益	(52,624)	
	利息收入	2,438,007	
權益工具	交易損益	7,161,398	
	評價損益	(14,651,209)	
	股息紅利	6,496,912	
衍生工具	交易損益	(31,271,719)	
	評價損益	(3,087,715)	
合計		<u><u>\$(32,851,299)</u></u>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5.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已實現(損)益明細表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權益工具	\$802,267	股息紅利
債務工具	4,887,090	交易損益
合計	<hr/> <u>\$5,689,357</u>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6.除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淨(損)益明細表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債務工具	<u>\$25,028</u>	交易損益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7.其他淨投資損益明細表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債券收入		<u><u>\$17,438</u></u>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8.兌換(損)益明細表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債務工具		\$18,203,064	
其他		(984,467)	
合計		<u>\$17,218,597</u>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9.投資性不動產(損)益明細表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租金收入	\$473,951	
出售利得	2,392	
評價損失	(57,947)	
合計	<hr/> \$418,396 <hr/>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30.投資之預期信用投資減損損失及迴轉利益明細表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減損損失金額	迴轉利益金額	備 註
國內債券	\$-	\$768	
國外債券	26,833	-	
放款	-	23,947	
合計	<u>\$26,833</u>	<u>\$24,715</u>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31.其他投資之減損損失及迴轉利益明細表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減損損失金額	迴轉利益金額	備 註
投資性不動產	<u>\$-</u>	<u>\$36</u>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32.其他營業收入及成本明細表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收入	<u><u>\$-</u></u>	
成本：		
安定基金支出	\$(474,725)	
非投資兌換損失	(336)	
合計	<u><u>\$(475,061)</u></u>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32.自留保險賠款與給付明細表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險別	保險賠款 (含合理賠費用支出)	再保賠款	攤回再保賠款	自留賠款	備註
個人壽險	\$70,833,415	\$27	\$(186,737)	\$70,646,705	
個人傷害險	794,491	-	(2,925)	791,566	
個人健康險	6,838,808	-	(422,274)	6,416,534	
團體險	1,995,935	-	(83,505)	1,912,430	
投資型保險	33,809	-	(35,705)	(1,896)	
年金險	15,345,257	-	-	15,345,257	
合計	<u>\$95,841,715</u>	<u>\$27</u>	<u>\$(731,146)</u>	<u>\$95,110,596</u>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34.佣金費用明細表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承保佣金支出			
個人壽險		\$7,848,224	
個人傷害險		374,044	
個人健康險		1,265,446	
團體險		63,075	
投資型保險		491,968	
年金險		151,547	
業務員津貼		2,123,702	
合計		<u>\$12,318,006</u>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35.財務成本明細表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利息支出		<u>\$35,170</u>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36.業務費用明細表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資支出		\$1,153,763	
保險費		377,886	
稅捐		179,862	
手續費支出		530,198	
其他	個別餘額未達 本項目餘額5%	741,666	
合計		<u>\$2,983,375</u>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37.管理費用明細表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資支出		\$977,556	
折舊		153,968	
各項耗竭及攤提		99,108	
勞務費		270,238	
其他	個別餘額未達 本項目餘額5%	432,182	
合計		<u>\$1,933,052</u>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38.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明細表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收入：			
非金融資產減損迴轉利益		\$198	
收回呆帳及過期帳		6,262	
廉價購買利益		1,731,438	
其他		12,726	
小計		<u>1,750,624</u>	
支出：			
資產報廢損失		(685)	
其他		(103,052)	
小計		<u>(103,737)</u>	
合計		<u><u>\$1,646,887</u></u>	

十、會計師複核報告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其他揭露事項」會計師複核說明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之財務報表，業經本會計師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予以查核，本會計師並於民國一〇八年二月二十一日出具查核報告。本會計師之查核目的，係對財務報表之整體表示意見。隨附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編製之民國一〇七年度「其他揭露事項」，係依據「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另行編製，其有關之資訊，業經本會計師依「財務報告其他揭露事項複核要點」予以複核完竣。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財務報告「其他揭露事項」已依「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有關資訊，其財務性資料內容與財務報表一致，無須作重大修正。

此致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傅文芳

傅文芳



會計師：張正道

張正道



中華民國一〇八年二月二十一日

十一、其他揭露事項

1. 業務

(1) 重大業務事項(最近五年度)

- ① 購併或合併其他公司：本公司於民國106年10月19日董事會決議以新台幣1元做為對價取得安聯人壽所分割之部分傳統型保單及其附加附約，民國107年2月27日取得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並於民國107年5月18日完成交割。
- ② 分割：無。
- ③ 主要經營權(股權)變動達百分之十以上：本公司於民國106年8月16日接獲公開收購人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開發金控)公開收購本公司普通股股份通知及公開收購申報書件，公開收購期間為民國106年8月17日至106年9月6日。開發金控於民國106年9月13日完成公開收購本公司普通股880,000,000股，加計同日其子公司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普通股335,376,618股後，合併共取得1,215,376,618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34.99%(股數係以民國106年9月13日基準日揭露)。開發金控為本公司之母公司。
- ④ 業務移轉：無。
- ⑤ 轉投資關係企業：無。
- ⑥ 重整：無。
- ⑦ 購置或處分重大資產：

A. 購置重大資產：

單位：新台幣仟元

取得年度	資產種類	取得總價款	交易對象	取得目的
103	台北市松山區美仁段一小段9筆土地設定地上權及台北市松山區一小段4筆土地設定地上權	14,168,000	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北區分署、國防部政治作戰局	供營業使用
103	高雄市鼓山區明誠四路156號及美術東七街77號及附屬建物(12層)	1,280,000	百世文教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供營業使用及執行不動產投資
104	台北市南港區經貿段61-1地號及附屬建物(1層)	460,000	佳生科技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執行不動產投資
106	台北市松山區敦化段一小段405地號及附屬建物(1層)	450,000	中國合成橡膠股份有限公司	供營業使用

B. 處分重大資產：

處分年度	取得年度	資產種類	帳面金額	售價	處分(損)益	處分目的
105	90	台北市內湖區碧湖段三小段147地號等35筆土地	\$144,594	\$145,107	\$30	執行投資利益

⑧ 經營方式(含行銷體系)或業務內容之重大改變：

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係經營人身保險事業，從事各種保險之銷售及其有關業務之經營，最近五年度尚無重大改變。

(2)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勞及相關資訊

① 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 第七項總額占稅後稅息之 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 轉投資事業 酬金		
		報酬(A)		業務執行費用(D)		A、B、C及D第四項總額 占稅後稅息之比例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 (E)		退職退休金(F)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 所有公司			
董事長	開發金控代表人：王紹陽													
副董事長	開發金控代表人：郭瑜玲													
董事	開發金控代表人：施惠琪													
董事	泰利投資代表人：黃淑芬													
董事	泰利投資代表人：許東敏	5,040		84,000	4,656	0.92%	84,036	1,393	1,200	1.77%		1.77%	無	
董事	蘇富代表人：謝欣欣													
獨立董事	潘偉大													
獨立董事	龔天益													
獨立董事	許文彥													

酬金級距表

酬金級距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I)
低於2,000,000元	王紹陽、郭瑜玲、黃淑芬、許東敏、 謝欣欣、施惠琪	王紹陽、郭瑜玲、黃淑芬、許東敏、 謝欣欣、施惠琪	本公司	施惠琪
2,000,000元(含)~5,000,000元	許文彥、潘偉大、龔天益	許文彥、潘偉大、龔天益	許文彥、潘偉大、龔天益	許文彥、潘偉大、龔天益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			許東敏、謝欣欣	許東敏、謝欣欣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	蘇富	蘇富	蘇富	蘇富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	泰利投資	泰利投資	王紹陽、郭瑜玲、泰利投資	王紹陽、郭瑜玲、泰利投資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	開發金控	開發金控	黃淑芬、開發金控	黃淑芬、開發金控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				
100,000,000元以上	12人	12人	12人	12人
總計				

註1：以上不含董事之司機107年度酬勞及獎金合計3,665仟元。本公司另提供其他專屬個人之支出共計695仟元。

註2：107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佔總數為84,000仟元及84,000仟元，該金額尚本報告股東常會，實際分配金額仍須報告股東常會並經公司作業發放後方可確認。

②總經理事及副總經理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總經理	黃淑芬														
首席執行副總經理	許東敏														
資深副總經理	張炯銘														
資深副總經理	謝欣欣														
資深副總經理	盧秋吟														
副總經理	蘇錦安														
副總經理	黃之寧														
副總經理	黃光揚														
副總經理	林麗娟	66,335	66,335	3,038	3,038	54,151	54,151	7,500	7,500	-	-	1.29%	1.29%		無
副總經理	蘇錦隆														
副總經理	謝雪萍														
副總經理	陳慧文														
副總經理	蘇素雲														
副總經理	康益瑞														
副總經理	孫克仲(註2)														
副總經理	許明宜														
副總經理	翁志宏														
副總經理	呂長松(註2)														
總機構法令遵備主管	陳芬貞(註3)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低於2,000,000元	孫克仲	孫克仲
2,000,000元(含)~5,000,000元	林麗娟、康益瑞、陳芬貞、陳慧文、謝雪萍	林麗娟、康益瑞、陳芬貞、陳慧文、謝雪萍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	呂長松、翁志宏、黃光揚、張炯銘、許明宜、許東敏、盧秋吟、謝欣欣、蘇素雲、蘇錦隆	呂長松、翁志宏、黃光揚、張炯銘、許明宜、許東敏、盧秋吟、謝欣欣、蘇素雲、蘇錦隆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	黃淑芬	黃淑芬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		
100,000,000元以上	19人	19人
總計		

註1：以上不含經理人之司機107年度薪資及獎金合計為3,914仟元。本公司另提供其他專屬個人之支出共計472仟元。

註2：呂長松副總經理於107/03/22到職；孫克仲副總經理於107/03/31離職。

註3：總機構法令遵備主管陳芬貞於107/09/01晉升至該職位，本表所列金額係包含其107年全年度所得。

③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經理人	首席執行副總經理	許東敏	-	7,800	7,800	0.08%
	資深副總經理	謝欣欣				
	資深副總經理	張炯銘				
	資深副總經理	盧秋吟				
	副總經理	蘇錦姿				
	副總經理	黃之寧				
	副總經理	黃光揚				
	副總經理(總稽核)	林麗娟				
	副總經理	蘇錦隆				
	副總經理 (財務部門主管)	謝雪萍				
	副總經理	陳慧文				
	副總經理	蘇素雲				
	副總經理	康益瑞				
	副總經理	許明宜				
	副總經理	翁志宏				
副總經理	呂長松					
總機構法令遵循主管	陳芬貞					
資深協理 (會計部門主管)	蔡靜如					

註1：業經108.2.21董事會決議配發員工酬勞總數為84,000仟元，實際分配金額待報告股東會並經公司作業發放後方可確認。

④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未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

⑤自保險業或其關係企業退休之董事長與總經理回任保險業顧問酬勞及相關資訊：無。

(3) 勞資關係資訊

① 現行重要勞資協定及實施情形

A. 員工福利措施：

為因應時勢潮流與環境改變，以及符合人性化管理之經營理念，訂有完善之福利計畫、並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公司亦有暢通之勞資溝通管道，促進勞動條件合理化；並為體恤員工之辛勞，依據員工需求，設計相關之福利措施，以提供員工更完善滿意之福利照顧，使其可無後顧之憂地全心投入工作。

B. 員工之進修與訓練：

為永續培育專業人才，以因應未來多變之挑戰，我們視所有同仁為公司最重要的資源，除由人力資源部、業務訓練部負責舉辦各項專業訓練外，亦與國內外各專業訓練機構合作，進行海、內外培訓，提供員工適時、適切之新知汲取管道。另為鼓勵員工自我進修學習，訂有各項專業資格考試獎勵，以積極鼓勵員工進行終身學習，提升員工素質。我們完備的教育訓練規劃，包括：

- a. 一般訓練：除安排派外專業訓練、內部在職訓練、委外訓練、新進人員訓練、階層別管理訓練、法規訓練等實體訓練外，另持續運用數位學習平台、提供同仁彈性即時的學習管道，並推廣微學習概念，孕育持續學習及追求精進之組織氛圍。
- b. 海外專業訓練：與LOMA美國壽險管理學會、美國精算學會、日本精算學會、RGA再保公司、慕尼黑再保公司、瑞士再保公司、FALIA國際保險振興會、OLIS、LIMRA等全球各大訓練機構合作，適時提供員工出國進修、專案會議、考察及研修等機會。
- c. 專業資格考試獎勵與補助：提供精算考試、國際內部稽核師、美國特許財務分析師、美國金融風險管理師、美國壽險管理師、美國核保管理師、美國理賠管理師、中華民國理賠人員、中華民國核保人員、公認反洗錢師、國際電腦稽核師等專業資格考試之獎勵與考試補助。

C. 退休制度：

a. 確定提撥制

本公司退休辦法中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勞工退休金制度訂定之內容，係屬確定提撥制。對適用該條例之員工，本公司依其勞工退休金月提繳工資分級表所對照之月提繳工資，按月提繳工資

百分之六的退休金至員工於勞工保險局之勞工個人退休金專戶。員工如每月工資數額高於勞工退休金月提繳工資分級表所訂之上限，其超出之部份得由公司按月提列百分之六之退休準備。員工於符合退休辦法所訂之條件時，方得領取此項目之退休準備金。

b. 確定給付制

本公司退休辦法依「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規定訂定內容，屬確定給付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之基數及核准其退休時一個月平均工資計算，十五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十五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基數之累積訂有上限。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規定按月就薪資總額一定比例提撥退休準備金，以勞工退休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儲存於臺灣銀行退休基金專戶。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述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者，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D. 其他重要協議：無。

② 最近年度因勞資糾紛所受損失：無。

③ 勞工檢查結果：無。

(4) 最近二年度總經理、稽核主管及簽證精算人員異動情形：

年度 項目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總經理	107.01.01-107.12.31 黃淑芬	106.01.01-106.12.07 郭瑜玲 106.12.08-106.12.31 黃淑芬
稽核主管	107.01.01-107.12.31 林麗娟	106.01.01-106.12.31 林麗娟
簽證精算人員	107.01.09-107.12.31 謝如涵	106.01.01-106.12.31 李佳峯

(5) 各項準備金提存方式之變動：無。

(6) 最近一年度保險業有經股東會決議增資、減資或經董(理)事會決議發行新股，及其申請(或申報)案未獲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或未准予核備)情形，或其申請之資本額變更登記案未獲經濟部核准情形：無。

(7) 最近三年度賠付金額達新台幣二仟萬以上賠案之賠款支出、再保攤回情形及對財務影響分析：(單位：新台幣仟元)

民國一〇五年度：

被保險人	險別	理賠結果		保險賠款 與給付	攤回再保賠款 與給付	對財務影響之分析
		給付日期	給付金額			
A	終身險	105.08.09	\$21,800	\$21,800	\$16,047	本公司重大理賠案件金額佔全年度保險理賠金額甚小，故對整體財務並無重大影響。
B	養老險	105.05.30	\$20,225	\$20,225	\$-	
C	萬能險	105.06.02	\$20,531	\$20,531	\$-	

民國一〇六年度：

被保險人	險別	理賠結果		保險賠款 與給付	攤回再保賠款 與給付	對財務影響之分析
		給付日期	給付金額			
D	養老險	106.09.06	\$21,368	\$21,368	\$-	本公司重大理賠案件金額佔全年度保險理賠金額甚小，故對整體財務並無重大影響。
E	壽險	106.09.21	\$76,769	\$76,769	\$-	
F	萬能險	106.07.10	\$22,269	\$22,269	\$-	
G	壽險	106.06.27	\$24,799	\$24,799	\$-	
H	壽險	106.06.09	\$40,847	\$40,847	\$5,023	
I	壽險	106.05.15	\$26,130	\$26,130	\$-	
J	變額險	106.01.23	\$21,665	\$21,665	\$-	
K	利變險	106.01.25	\$62,951	\$62,951	\$-	

民國一〇七年度：

被保險人	險別	理賠結果		保險賠款 與給付	攤回再保賠款 與給付	對財務影響之分析
		給付日期	給付金額			
L	萬能險	107.02.23	\$41,993	\$41,993	\$-	本公司重大理賠案件金額佔全年度保險理賠金額甚小，故對整體財務並無重大影響。
M	壽險	107.03.22	\$289,046	\$289,046	\$41,490	
N	萬能險	107.04.30	\$20,091	\$20,091	\$-	
O	變額險	107.04.24	\$30,000	\$30,000	\$-	
P	變額險	107.05.25	\$68,069	\$68,069	\$,	
Q	壽險	107.05.15	\$22,775,	\$22,775	\$-	
R	萬能險	107.08.24	\$28,478	\$28,478	\$-	
S	萬能險	107.10.17	\$20,692	\$20,692	\$-	
T	壽險	107.10.24	\$30,107	\$30,107	\$-	
U	萬能險	107.11.02	\$24,186	\$24,186	\$-	
V	養老險	107.11.15	\$20,827	\$20,827	\$-	
W	壽險	107.11.15	\$59,913	\$59,913	\$47,623	

(8) 最近一年度再保費支出佔總保費收入百分之一以上之往來再保險人名稱及信用評等：無。

(9) 信用評等資訊：

本公司委託下列評等公司辦理財務實力及發行體信用評等結果如下：

評等公司	報告發布日期	評等等級	評等展望
中華信評	107.07.20	tw AA	負向

2. 市價、股利及股權分散情形

(1) 每股市價、淨值、盈餘及股利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仟股

項 目		年 度		106 年	107 年
		最 高	追溯調整前	33.95	33.30
每股市價	最 高	追溯調整後	30.41	30.66	
		最 低	追溯調整前	27.70	27.80
	追溯調整後		24.68	27.80	
	平 均		30.70	30.48	
每股淨值	分配前		25.18	18.21	
	分配後(註)		23.00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4,013,582	4,013,582	
	每股盈餘	追溯調整前	2.40	2.54	
		追溯調整後	2.26	-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0.80	-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0.60	-	
		資本公積配股	-	-	
	累積未付股利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		12.61	11.99	
	本利比		37.84	-	
	現金股利殖利率		2.64	-	

註：上稱分配後數字，係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2) 股權分散情形

① 普通股(每股面額10元)

107年08月11日

持 股 分 級	股 東 人 數	人 數 比 例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1 - 999	65,545	51.23%	10,331,506	0.26%
1,000 - 5,000	38,477	30.07%	83,930,668	2.09%
5,001 - 10,000	10,159	7.94%	69,579,000	1.73%
10,001 - 15,000	4,889	3.82%	58,577,722	1.46%
15,001 - 20,000	2,053	1.60%	35,429,247	0.88%
20,001 - 30,000	2,375	1.86%	57,049,242	1.42%
30,001 - 40,000	1,135	0.89%	38,910,560	0.97%
40,001 - 50,000	580	0.45%	25,866,656	0.64%
50,001 - 100,000	1,281	1.00%	86,410,809	2.15%
100,001 - 200,000	644	0.50%	88,245,828	2.20%
200,001 - 400,000	295	0.23%	82,443,407	2.05%
400,001 - 600,000	144	0.11%	70,180,919	1.75%
600,001 - 800,000	66	0.05%	45,219,924	1.13%
800,001 - 1,000,000	38	0.03%	34,060,615	0.85%
1,000,001以上	267	0.22%	3,227,346,201	80.42%
合 計	127,948	100.00%	4,013,582,304	100.00%

② 特別股：本公司並無發行特別股。

(3)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持股變動情形

①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持股變動情形表

職 稱 (註 1)	姓 名	107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 月 31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開發金控 代表人：王銘陽	57,552,000	0	0	0
副董事長	開發金控 代表人：郭瑜玲				
董 事	開發金控 代表人：施惠琪				
大股東	開發金控				
董 事	泰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淑芬	30,123	(502,057)	0	0
董 事	泰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許東敏				
董 事	絃富有限公司 代表人：謝欣欣	8,229	0	0	0
獨立董事	潘維大	0	0	0	0
獨立董事	許文彥	0	0	0	0
總經理	黃淑芬	7,740	0	0	0
首席執行 副總經理	許東敏	138,029	0	0	0
資深副總經理	張炯銘	12,323	0	0	0
副總經理	黃之寧	61,227	0	0	0
副總經理	林麗娟	22,188	0	0	0
副總經理	蘇錦姿	90,415	0	0	0
副總經理	黃光揚	4,989	0	0	0
資深副總經理	盧秋吟	27,561	0	0	0
副總經理	康益瑞	25,344	0	0	0
副總經理兼 財務部門主管	謝雪萍	5,654	0	0	0
副總經理	陳慧文	7,641	0	0	0
副總經理	蘇錦隆	32,198	0	0	0
副總經理	蘇素雲	4,683	0	0	0
資深副總經理	謝欣欣	3,432	0	0	0
副總經理	許明宜	0	0	0	0
副總經理	翁志宏	1,594	0	0	0
副總經理	呂長松 (就任日期:107/3/22)	0	0	0	0
總機構法令遵循 主管	陳芬貞 (就任日期:107/9/1)	0	0	0	0

職 稱 (註 1)	姓 名	107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 月 31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資深協理兼 會計部門主管	蔡靜如 兼會計主管	625	0	0	0
獨立董事	龔天益 (解任日期:108/1/31)	0	0	0	0
副總經理	孫克仲 (解任日期:107/4/1)	0	0	0	0

註 1：註明大股東者為持有公司股份總額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

註 2：無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情形。

② 股權移轉資訊

姓 名 (註 1)	股權移轉原因 (註 2)	交易 日期	交易相 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事 、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 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數	交易價格
無此情形						

註 1：係填列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姓名。

註 2：係填列取得或處分。

③ 股權質押資訊：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本年度並無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情形。

(4)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3. 重要財務資訊

(1) 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① 資產負債表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現金及約當現金	\$61,223,512	\$52,426,711	\$34,318,710	\$44,717,613	\$42,947,426	
應收款項	14,384,897	11,220,392	12,886,631	12,998,829	17,549,054	
各項金融資產及放款	931,542,358	1,041,105,883	1,181,650,901	1,311,081,839	1,545,562,048	
再保險合約資產	264,209	340,209	285,097	302,104	534,353	
不動產及設備	6,973,988	6,988,198	8,088,226	9,387,145	10,722,338	
無形資產	53,806	98,836	158,582	186,275	230,128	
其他資產	92,825,125	90,441,424	86,323,311	87,060,379	93,809,989	
資產總額	1,107,267,895	1,202,621,653	1,323,711,458	1,465,734,184	1,711,355,336	
應付款項	9,999,089	8,055,698	8,531,169	8,547,929	10,727,086	
各項金融負債	5,847,792	3,984,347	8,361,215	535,854	2,469,127	
保險負債及具金融商品 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	939,454,269	1,033,408,776	1,150,705,564	1,286,901,781	1,555,697,527	
負債準備	266,651	277,491	97,753	120,084	134,940	
其他負債	77,375,601	74,311,473	74,943,660	74,290,789	69,232,272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032,943,402	1,120,037,785	1,242,639,361	1,370,396,437	1,638,260,952
	分配後	1,034,158,001	1,122,041,873	1,245,418,369	1,373,425,556	(註2)
股本	30,364,970	33,401,467	34,737,600	37,863,984	40,135,823	
資本公積	4,414,821	2,289,273	2,289,273	2,289,273	2,289,273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7,725,274	34,763,780	40,925,080	44,077,239	48,243,509
	分配後	25,599,726	31,423,559	35,019,688	38,776,281	(註2)
權益其他項目	11,819,428	12,129,348	3,120,144	11,107,251	(17,574,221)	
權益總額	分配前	74,324,493	82,583,868	81,072,097	95,337,747	73,094,384
	分配後	73,109,894	80,579,780	78,293,089	92,308,628	(註2)

註1：上開財務資訊係依據「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IFRSs編製，且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截至本報告提出日，本公司尚未召開股東會。

② 綜合損益表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				
	103 年(註 2)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營業收入	\$193,631,190	\$203,925,508	\$237,222,260	\$255,328,334	\$338,495,113
營業成本	(183,271,556)	(189,610,062)	(222,488,981)	(242,182,893)	(325,583,910)
營業費用	(3,521,208)	(3,705,735)	(4,056,919)	(4,405,260)	(4,954,85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85,507	70,753	56,268	(897)	1,646,887
稅前(損)益	7,023,933	10,680,464	10,732,628	8,739,284	9,603,239
稅後(損)益	6,512,806	9,171,902	9,468,357	9,083,972	10,177,987
其他綜合損益	6,426,355	302,072	(8,976,040)	7,960,686	(35,428,214)
每股盈餘(元)(註 3)	1.63	2.29	2.36	2.26	2.54

註1：上開財務資訊係依據「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IFRSs編製，且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表列103年度之金額係本公司已採用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104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追溯重編後之金額。

註3：本公司每股盈餘係按歷史增資後追溯調整計算而得。

(2) 重要財務比率分析

分析項目	年 度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財務結構指標	負債佔資產比率	93.29%	93.13%	93.88%	93.50%	95.73%
	各種保險負債對資產比率	84.84%	85.93%	86.93%	87.80%	90.90%
	各種保險負債變動率	12.61%	10.00%	11.35%	11.84%	20.89%
償債能力指標	各種保險負債淨增額對保費收入比率	72.72%	62.13%	64.13%	69.43%	95.15%
	關係企業投資額對權益比率	0.00%	0.00%	0.00%	8.34%	18.10%
	初年度保費比率	73.34%	99.11%	109.00%	88.52%	187.40%
經營能力指標	續年度保費比率	112.26%	111.97%	127.21%	125.57%	120.03%
	新契約費用率	8.51%	13.38%	10.07%	7.95%	6.35%
	保費收入變動率	-13.67%	4.53%	20.96%	7.23%	44.01%
	權益變動率	18.94%	11.11%	-1.83%	17.60%	-23.33%
	淨利變動率	註 2	40.83%	3.23%	-4.06%	12.04%
	資金運用比率	99.99%	99.86%	100.41%	99.25%	98.81%
繼續率	13 個月	98.02%	98.47%	98.30%	98.49%	98.14%
	25 個月	94.48%	95.39%	97.08%	97.37%	97.17%

分析項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業務指標分析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獲 利 能 力 指 標	資產報酬率	0.63%	0.79%	0.75%	0.65%	0.64%
	權益報酬率	9.52%	11.69%	11.57%	10.30%	12.09%
	資金運用淨收益率	4.13%	4.52%	4.08%	3.68%	3.54%
	投資報酬率	3.78%	4.16%	3.78%	3.45%	3.36%
	營業利益對營業收入比率	3.53%	5.20%	4.50%	3.42%	2.35%
	稅前純益對總收入比率	3.62%	5.24%	4.52%	3.42%	2.82%
	純益率	3.36%	4.50%	3.99%	3.56%	3.01%
	每股盈餘(元)(註 1)	1.63	2.29	2.36	2.26	2.54
	投資性不動產與不動產 抵押放款對資產比率	2.63%	2.35%	2.02%	1.78%	1.53%

註 1：本公司每股盈餘係按歷史增資後追溯調整計算而得。

註 2：表列 103 年度之比率係本公司依採用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追溯重編後之金額計算，因 102 年度淨利並未重編，故無法計算 103 年淨利變動率。

就二年度增減變動達 20% 者，分析說明如下：

1. 各種保險負債變動率上升，主要係因本年度取得安聯人壽所分割之保單，以及本年度新契約保費大幅增加所增提之保險負債增加所致。
2. 保險負債淨增額對保費收入比率上升，主要係因本年度取得安聯人壽所分割之保單增加保險負債所致。
3. 關係企業投資額對權益比率上升，主要係因本年度關係企業投資額增加，且權益金額因本年度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失大幅增加而減少所致。
4. 保費收入變動率上升、初年度保費比率上升及新契約費用率下降，主要係因本年度壽險新契約保費大幅增加所致。
5. 權益變動率下降，主要係因本年度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失大幅增加而減少其他權益項目所致。
6. 淨利變動率上升，主要係因本年度淨利較上年度增加所致，請詳「財務績效分析」。
7. 營業利益對營業收入比率下降，主要係因本年度營業收入因新契約保費大幅增加，但營業利益因自留賠款與給付與保險負債淨變動增加幅度高於自留滿期保費加計投資淨收益而呈現減少所致。

註3：分析項目之計算公式如下：

(一)財務結構指標

- (1) 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 (2) 各種保險負債對資產比率=各種保險負債／資產總額
- (3) 各種保險負債變動率=(各種保險負債期末餘額－各種保險負債期初餘額)／各種保險負債期初餘額
- (4) 各種保險負債淨增額對保費收入比率=各種保險負債淨增額／保費收入

(二)償債能力指標

- (1) 關係企業投資額對權益比率=關係企業投資額／權益
- (2) 初年度保費比率=本期初年度保費／上期初年度保費
- (3) 續年度保費比率=本期續年度保費／上期續年度保費

(三)經營能力指標

- (1) 新契約費用率=新契約費用／新契約保費收入
- (2) 保費收入變動率=(本期累計保費收入－前一年度同期累計保費收入)／前一年度同期累計保費收入
- (3) 權益變動率=(本期權益－前期權益)／前期權益之絕對值
- (4) 淨利變動率=(本期損益－前期損益)／前期損益之絕對值
- (5) 資金運用比率=資金運用總額／(各項保險負債＋權益)
- (6) 繼續率(十三個月、二十五個月)= $PR_y = BF_{x+y} / NB'_x \times 100\%$

(四)獲利能力指標

- (1) 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 \times (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 (2) 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淨額
- (3) 資金運用淨收益率=本期淨投資收益／〔(期初可運用資金＋期末可運用資金－本期淨投資收益)/2〕
- (4) 投資報酬率=2 \times 淨投資收益／(期初資產總額＋期末資產總額－淨投資收益)
- (5) 營業利益對營業收入比率=營業利益／營業收入
- (6) 稅前純益對總收入比率=稅前純益／(營業收入＋營業外收入)
- (7) 純益率=稅後損益／營業收入總額
- (8) 每股盈餘=稅後損益／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 (9) 投資性不動產與不動產抵押放款對資產比率=不動產投資與不動產抵押放款／平均資產總額

- (3) 其他足以增進對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或其變動趨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無。

4. 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與分析

(1) 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107 年度	106 年度	差 異	
			金 額	%
現金及約當現金	\$42,947,426	\$44,717,613	\$(1,770,187)	-4%
應收款項	17,549,054	12,998,829	4,550,225	35%
各項金融資產及放款	1,545,562,048	1,311,081,839	234,480,209	18%
再保險合約資產	534,353	302,104	232,249	77%
不動產及設備	10,722,338	9,387,145	1,335,193	14%
無形資產	230,128	186,275	43,853	24%
其他資產	93,809,989	87,060,379	6,749,610	8%
資產總額	1,711,355,336	1,465,734,184	245,621,152	17%
應付款項	10,727,086	8,547,929	2,179,157	25%
各項金融負債	2,469,127	535,854	1,933,273	361%
保險負債及具金融商品 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	1,555,697,527	1,286,901,781	268,795,746	21%
負債準備	134,940	120,084	14,856	12%
其他負債	69,232,272	74,290,789	(5,058,517)	-7%
負債總額	1,638,260,952	1,370,396,437	267,864,515	20%
股本	40,135,823	37,863,984	2,271,839	6%
資本公積	2,289,273	2,289,273	-	-
保留盈餘	48,243,509	44,077,239	4,166,270	9%
權益其他項目	(17,574,221)	11,107,251	(28,681,472)	-258%
權益總額	73,094,384	95,337,747	(22,243,363)	-23%

就增減變動比例達20%以上且變動金額達1,000萬以上者，分析說明如下：

- ① 應收款項增加主要係因本年度期末應收出售證券款金額較高，以及因持有之債券部位增加，其應收利息亦隨之增加。
- ② 再保險合約資產增加主要係因本年度期末應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較去年度期末多所致。
- ③ 無形資產增加主要係配合公司營業活動所需，本年度添購應用系統之金額較高。
- ④ 應付款項增加主要係因本年度期末應付買入證券款之金額較高，以及應付保單款項增加所致。

- ⑤ 各項金融負債增加係因本年度未到期遠匯交易合約產生未實現評價損失並認列之金融負債金額較上年度增加。
- ⑥ 保險負債增加係因本年度取得安聯人壽分割保單增加之保險負債，以及本年度公司有效保單持續增加所致。
- ⑦ 權益其他項目減少主要係因本年度台灣股市及債市市值下跌，致使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損失及透過覆蓋法重分類之其它綜合損失擴大所致。

(2) 財務績效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107 年度	106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
營業收入	\$338,495,113	\$255,328,334	\$83,166,779	33%
營業成本	325,583,910	242,182,893	83,401,017	34%
營業費用	4,954,851	4,405,260	549,591	12%
營業利益	7,956,352	8,740,181	(783,829)	-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646,887	(897)	1,647,784	183,699%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純益	9,603,239	8,739,284	863,955	10%
所得稅	574,748	344,688	230,060	67%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10,177,987	9,083,972	1,094,015	12%

就增減比例變動達10%以上者，分析說明如下：

- ① 營業收入及營業成本增加主要係因本年度保費收入大幅增加，相對應的成本亦增加。
- ② 營業費用增加主要係因本年度營業活動所需之各項費用增加，其中手續費及勞務費增加幅度較高。
- ③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增加，主要係因本年度取得安聯人壽分割之保單認列廉價購買利益所致。
- ④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純益及本期淨利增加，主要係本年度營業外收入增加所致。
- ⑤ 所得稅利益增加，主要係因認列未實現課稅損失之遞延所得稅增加所致。

5. 會計師資訊：

(1) 公費資訊：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傅文芳	張正道	107.01.01~107.12.31	

單位：新台幣仟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1,602	\$1,602
2	2,000 千元(含)~4,000 千元				
3	4,000 千元(含)~6,000 千元				
4	6,000 千元(含)~8,000 千元				
5	8,000 千元(含)~10,000 千元		7,520		7,520
6	10,000 千元(含)以上				

- ① 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無。
- ②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無。
- ③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無。

- (2) 更換會計師資訊：民國106年度因配合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職務輪調，簽證會計師由傅文芳會計師及徐榮煌會計師變更為傅文芳會計師及張正道會計師；本年度及期後期間無更換會計師。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108127號

(1) 傅文芳

會員姓名：(2) 張正道

(簽章)

事務所名稱：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三三三號九樓

事務所電話：(02)2757-8888

事務所統一編號：04111302

會員證書字號：(1) 北市會證字第一九二三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03434016

(2) 北市會證字第三七〇二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七年度 (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

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傅文芳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張正道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08

年

2

月

12

日

附件六
信用評等報告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評等報告

August 29, 2018

主辦分析師

藍于涵

台北

+886-2-8722-5810

yuhan.lan

@taiwanratings.com.tw

yuhan.lan

@spglobal.com

協辦分析師

王珮齡

Taipei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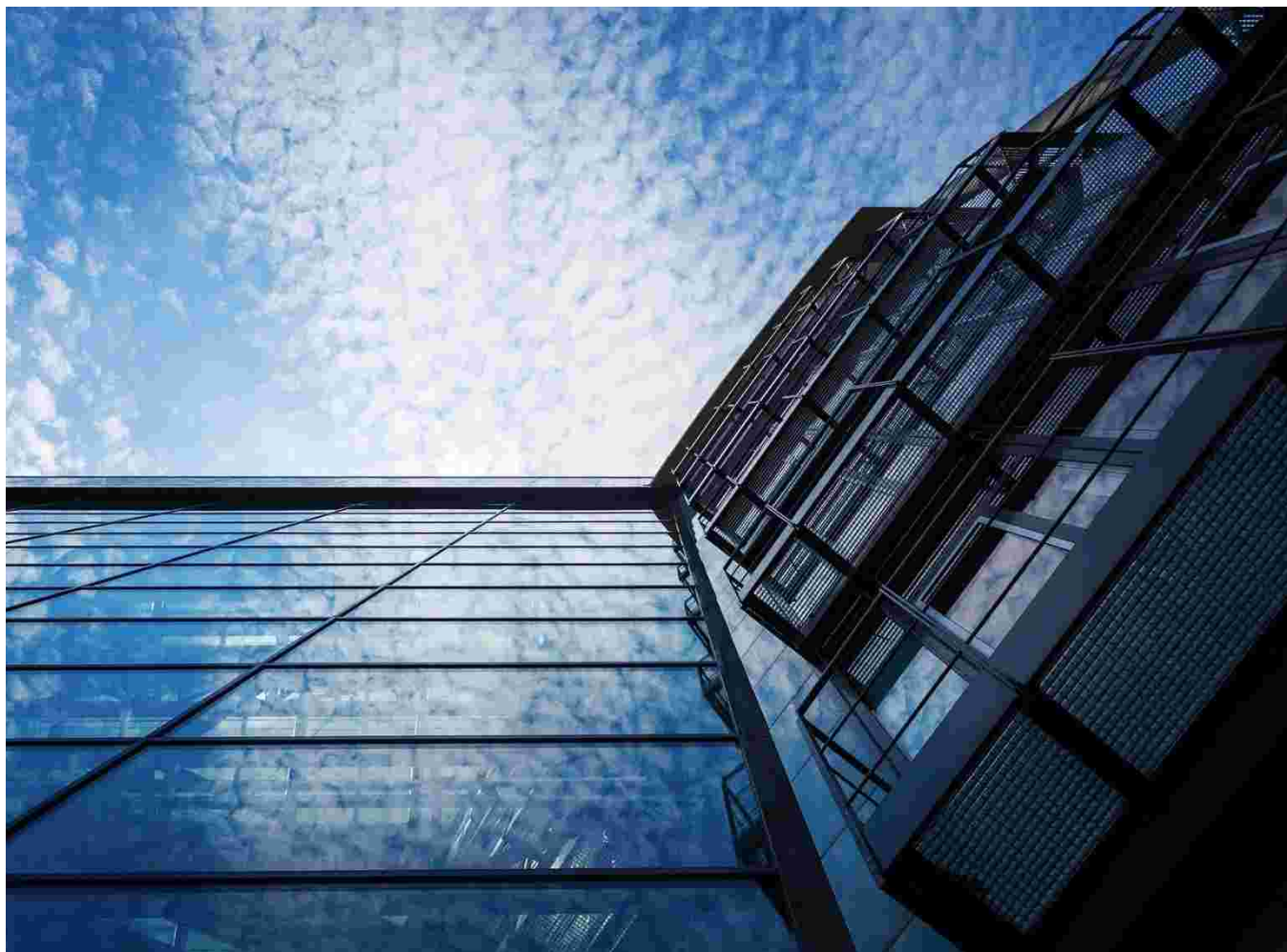
+886-2-8722-5823

patty.wang

@taiwanratings.com.tw

patty.wang

@spglobal.com



中華信用評等
Taiwan Ratings

An S&P Global Company

rrs.taiwanratings.com.tw

目錄

- 1 主要評等因素
- 2 評等理由
- 3 評等展望
- 4 總體經濟假設
- 5 業務風險結構
- 6 財務風險結構
- 7 其他評估項目
- 8 評等評分摘要
- 9 相關準則

主要評等因素

優勢

- 高於本地同業平均水準的營運績效表現。
- 優異的流動性，因為該公司持有資產品質良好之固定收益證券部位與流動性資產。
- 良好的營運表現與現金股利配發能力，故其具有強健的融資調度能力。

劣勢

- 該公司的投資組合呈現出對金融業明顯的投資風險集中性。
- 較全球同業為高的高風險性資產配置。

評等理由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中國人壽）的評等結果係反映：中華信評認為，該公司應可在未來一至二年中繼續維持其目前的信用強度，並與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開發金控）集團間維持相互分離的自主營運狀態。

中華信評認為，中國人壽的財務績效表現以及資金來源，應仍可高度獨立於開發金控集團之外。中國人壽本身為上市公司，且開發金控亦非該公司的絕對多數股東。中國人壽的其他股東與保險主管機關應會極力避免發生中國人壽因與開發金控集團間的資源共享以致損及中國人壽個別基礎信用結構的情況。

評等展望：負向

「負向」的評等展望係反映：中華信評認為，開發金控集團可能會在未來二至三年期間 100% 收購中國人壽，並將其納入成為集團旗下子公司。此舉將可使開發金控集團在整併中國人壽營運時得以採取強而有影響力的作為，包括對中國人壽的產品銷售、行銷通路或投資策略等方面。在此情境下，中華信評認為中國人壽的信用結構將與開發金控的集團信用結構在同一等級，而目前開發金控的集團信用結構較中國人壽的個別基礎信用結構弱。

中華信評認為，中國人壽將可因開發金控集團在創投方面的專業，以及與該集團旗下消費金融銀行子公司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凱基銀行）間建立起的更為穩固的銀行銷售管道而受惠。然而，一旦與開發金控集團間的品牌關聯性與潛在資源共享程度提高後，中國人壽的評等將會因此而受限於開發金控集團的集團信用結構評估結果。開發金控的集團信用結構是以其核心子公司凱基銀行與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凱基證券）為評估基準。

評等下調情境

若中華信評認為，開發金控集團將中國人壽進一步整合進入該集團，或是享有對中國人壽的實質掌控權，則中華信評可能將中國人壽的評等調降一個級距，此舉將意味中國人壽已非一家獨立營運的壽險公司，且其信用結構將與開發金控的集團信用結構具有關聯性。另外，若中國人壽的個別基礎信用結構因該公司提高外匯曝險部位，或因其資本水準惡化而有所轉弱，則中華信評亦可能會調降該公司的評等。

評等上調情境

反之，若中華信評認為，中國人壽仍繼續維持獨立於開發金控集團之外的營運狀態，而未與開發金控集團進一步整合，或該金控集團並未提高對於中國人壽的持股比例，則中華信評可能會將中國人壽評等的評等展望調為「穩定」。此外，若中華信評調高其對開發金控集團的集團信用結構評估結果，使其達到與中國人壽評等相同的等級，則中華信評亦有可能將中國人壽評等的評等展望調為「穩定」。

體經濟假設

中華信評認為，台灣 GDP 的成長，加上銀行業充裕的流動性以及穩定的失業率等因素，應可為台灣壽險業者提供一個令人滿意的產業環境，以帶動總簽單保費的成長。中華信評預期，台灣 2018 年的 GDP 成長率為 2.8%，2019 年為 2.5%。中華信評亦預期，2018 年至 2019 年國內與全球市場的利率將溫和走升，但仍將維持在較低水準。

重要指標						
(新台幣 100 萬元)	2014A	2015A	2016A	2017A	2018E	2019E
保費收入毛額	143,374	149,953	181,843	194,644	214,109	220,532
淨利	6,512	9,172	9,468	9,084	10,120	10,615
EBITDA 固定費用保障倍數 (x)	N.M.	N.M.	N.M.	N.M.	N.M.	N.M.
財務槓桿 (%)	0	0	0	0	0	0
股東權益報酬率 (%)	10.14	11.69	11.57	10.30	9.91	9.72
資產報酬率 (%)	(0.41)	(0.41)	0.13	0.23	0.12	(0.1)
標普全球評級資本強度評估	Lower Adequate	Lower Adequate	Upper Adequate	Upper Adequate	Upper Adequate	Upper Adequate
淨投資報酬率 (%)	2.9	3.0	3.3	3.2	3.1	3.1

A—實際值。E—估計值。

營運風險結構：令人滿意

中國人壽的主要營運區域在台灣；根據標普全球評級最新保險業與國家風險評估 (Insurance industry and country risk assessment；簡稱 IICRA) 報告顯示，台灣壽險業的 IICRA 為略高風險 (moderate risk) 等級，因為台灣壽險業者資產與負債到期時間不相稱的結構性弱點，使壽險公司暴露在資產負債表的波動風險當中。再者，利率持續偏低的情況也使台灣壽險公司的獲利提升空間受限，並已導致壽險業中普遍存在負利差的問題。負利差是指平均保單取得成本高於平均投資報酬之情況。

中華信評認為，中國人壽有強健的競爭地位，該公司持續穩健的營運績效表現與令人滿意的死差益與費差益表現則為其後盾，且近年來並無負利差情形。中國人壽的整體營運績效表現向來優於本地同業；該公司 2013 年至 2017 年的平均資產報酬率平均值約為 0.67%。中華信評亦認為，中國人壽擁有良好的市場商譽，截至 2017 年 12 月，該公司按總保費收入所計算之整體市占率為 6.4%，且其資產基礎過去幾年來均穩定成長。

財務風險結構：相當允當

中國人壽 2017 年的資本與獲利水準維持在相當允當等級。此係反映：中華信評評估認為，中國人壽在其令人滿意的營運績效與審慎的資本政策 (包括風險性資產小幅成長與適當的盈餘保留措施) 支持之下，擁有足以支應其業務營運的相當充足的資本水準。

另外，中華信評預期，中國人壽未來兩年有效保單業務的績效表現應可呈現良好的成長，並亦將有助於維持其資本與風險資產成長間的相稱性。前述預期的支持因素包括：中國人壽擁有具一貫性的核保紀律、以及持續銷售模式轉型以長期、分期繳商品為主。

中華信評評估認為，中國人壽風險部位在略高風險等級，主要係反映該公司對於金融業的高度投資集中性，以及其投資組合中較其它區域同業為高的股權資產配置，惟此為台灣地區壽險業普遍的現象。中國人壽在金融服務業的單一產業投資集中性相對較高，國內及海外金融業占其總投資部位的比重達 30% 以上。

另外，中國人壽的高風險性資產曝險部位對總調整後資本（total adjusted capital；簡稱 TAC）比較其他亞太區同業為高。中國人壽的高風險曝險部位主要包括股票與不動產投資部位。中國人壽在過去兩年中已降低其股票曝險部位；然而，中華信評預期，由於中國人壽投資之中國建信人壽股票部位的市值可能變化，預料中國人壽未來兩年的高風險性資產比可能仍將繼續維持在其 TAC 的 100% 以上。中華信評目前將中國人壽對建信人壽的參股部位視為是中國人壽的財務投資，因此在對該公司的資本進行分析時，對該投資部位實施股票風險計提。

中華信評認為，中國人壽已將其外匯風險曝險部位控管在可容忍的範圍內，中華信評預期，該公司將會延續此項政策。中國人壽的未避險外匯風險曝險部位對總資產比例維持在 10% 左右。有鑑於美元與新台幣間的匯率呈現劇烈波動，中國人壽在 2018 年 3 月底時將其外匯避險比率調高。中華信評預期，未來一至二年中國人壽將持續將其外匯曝險部位對總資產之比值控管在 10% 以下。

中華信評認為，中國人壽的財務彈性在強等級。前述看法係反映：中華信評認為，該公司的營運績效令人滿意，且其來自新保單業務的營運現金流量良好。再者，中國人壽為台灣的股票上市公司，且該公司在面臨需要時向本地資本市場籌資的紀錄良好。就資本比率來看，中華信評認為，中國人壽對其面臨風險的控管令人滿意，因此過去幾年來均可維持現金股利的發放。中華信評認為，中國人壽有能力以及意願維持股利的發放，應可協助其維持良好的投資人關係，且對其未來的籌資亦將有所幫助。該公司目前的財務槓桿極低。

其他評估項目

中華信評認為，中國人壽的 ERM（企業風險管理；enterprise risk management；簡稱 ERM）在允當等級。中國人壽擁有審慎的風險文化與控管機制，且均已納入該公司的經營策略與日常營運當中。中華信評評估認為，中國人壽對大部分風險類別的控管已達允當等級。特別是中華信評認為，相對於中國人壽的風險部位特性而言，該公司的利率風險與資產負債管理堪稱正向。中國人壽在管理資產負債結構不相稱問題方面的紀錄令人滿意，因該公司透過主動積極的投資策略，將其資產負債結構不相稱問題控制在明顯低於業界平均的水準。中國人壽已藉由設立風險上限以控管其市場風險部位與信用風險部位。不過整體公司的風險彙總，包括保險風險與營運風險等，則還在發展當中。另外，中國人壽主要仍是以主管機關定義的資本適足率，做為該公司風險容忍度的指標。

中華信評認為，中國人壽的管理與治理在令人滿意等級，且該公司已具備有將策略轉換為建設性行動的能力。另外，中國人壽擁有穩定且具經驗的管理團隊，使該公司的營運績效得以保持在良好的水準，並維持極佳的營運效率。中國人壽的營運策略審慎，主要強調價值的創造與獲利的成長，而非僅市占率的擴大。

中華信評認為，在持續性的基礎上以及市場與經濟環境略微受壓的假設情境下進行推估，中國人壽的流動性應可維持在優異等級。此一看法係基於該公司持有具良好信用品質的投資部位與允當的流動性資產，為其建立實力雄厚的可供利用流動性。且中國人壽目前的借款水準極低，並未面臨財務限制條款或擔保品徵提的風險。該公司的高品質投資資產及允當的流動性資產部位，對其強健的流動性形成支撐。

評等評分摘要

財務實力評等	twAA/負向/--
營運風險結構	令人滿意
IICRA*	略高風險
競爭地位	強
財務風險結構	相當允當
資本與獲利能力	相當允當
風險部位	略高風險
財務彈性	強
企業風險管理	允當
公司管理與治理	令人滿意
流動性	優異
*保險業與國家風險評估	

Related Criteria

- Criteria - Insurance - General: Insurers: Rating Methodology - May 07, 2013
- 認識中華信評評等定義, www.taiwanratings.com - June 26, 2018
- General Criteria: Methodology: Management And Governance Credit Factors For Corporate Entities And Insurers - November 13, 2012
- Criteria - Insurance - General: Enterprise Risk Management - May 07, 2013
- Criteria - Insurance - General: Refined Methodology And Assumptions For Analyzing Insurer Capital Adequacy Using The Risk-Based Insurance Capital Model - June 07, 2010
- General Criteria: Use Of CreditWatch And Outlooks - September 14, 2009
- General Criteria: Group Rating Methodology - November 19, 2013

(除非另有說明，相關準則與研究均公佈於 www.standardandpoors.com，欲進入該網站需註冊申請帳號。)

評等表 (截至 August 29, 2018)

本報告涵蓋的營運公司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發行體信用評等	twAA/ 負向 /--
財務實力評等	twAA/ 負向 /--

著作權 © 2018 中華信用評等公司（中華信評）。保留所有權利。

嚴禁以任何手段、任何形式修改、逆向工程探究、複製或散佈內容（包括評等、信用相關分析與數據、價值評估、模型、軟體或其它應用或由其產生之結果）或相關之任何部分（本內容），或將其儲存於資料庫或存取系統中，除非事先取得中華信評的書面同意。本內容不得用於任何非法或未經授權之目的。中華信評與任何第三方提供者，以及其董事、主管、股東、員工或代理人（統稱中華信評方），不保證本內容之正確性、完整性、時效性或是可利用性。對於任何錯誤、遺漏（疏忽或其他原因，不論原因為何）、或是任何使用本內容而導致之結果，或是對使用者輸入之任何數據的安全性或維護，中華信評方概不負責。本內容是以「現況」基礎提供。中華信評否認任何及所有明示或默示的保證，包括，但不限於，不保證適售性或適用於特定目的或使用、不保證沒有錯誤、軟體錯誤或缺失，以使本內容之功能不被中斷或本內容可在任何軟體或硬體架構上運作。對於任何使用本內容導致之任何直接、間接、附帶、示範、補償、懲罰、特殊或衍生之損害、費用、開支、法律費用或損失（包括但不限於收入損失或獲利損失與機會成本，或因疏忽造成的損失），即使是在已告知這類損失的可能性情況下，中華信評概不負責。

本內容中之信用相關與其它分析與陳述，係為截至發表日為止之意見陳述而非事實陳述。中華信評的意見、分析與評等承認決定（說明如下）並非購買、持有或出售任何證券，或是進行任何投資決定之建議，且非任何證券是否適合投資之表示。本內容在以任何格式或形式發佈後，中華信評並不承擔更新之義務。本內容不應為使用者、其經理部門、員工、顧問與/或客戶在進行投資與其它業務決策時的依賴根據，且非其本身技術、判斷與經驗的替代品。中華信評並不擔任受託人或投資顧問的角色，除非已經登記註冊。雖然中華信評係自其認為可靠之來源取得資訊，但中華信評並不會對所收到之任何資訊進行稽核，且不負有對其執行實地查核或獨立驗證的責任。

在一司法管轄區內之主管機關基於某些管理目的，允許評等機構承認在另一司法管轄區內發佈之評等的情況下，中華信評保留可隨時自行授予、撤銷或中止這類評等承認的權利。中華信評對任何因評等承認之授予、撤銷或中止產生的情況並不承擔任何責任，且不負有任何聲稱之損失賠償責任。

中華信評將其業務單位之某些業務活動運作予以隔離，以保護這些業務活動進行的獨立性與客觀性。基於此，中華信評某些業務單位可能擁有中華信評其它業務單位無法取得之資訊。中華信評已制訂政策與程序，維護各分析過程中所取得之某些非公開資訊的機密性。

中華信評就其承辦的委託評等與相關分析收取報酬，且通常是來自發行體、創始機構、安排機構、或證券承銷商或是來自債務人。中華信評保留散播其意見與分析的權利。中華信評發佈之評等與分析可於其網站上取得，包括 www.taiwanratings.com（免費）與 rrs.taiwanratings.com.tw（訂閱），並可透過其它方式，包括中華信評出版品與擔任第三方之轉送服務提供商傳送發佈。其他可能影響評等之利益衝突情形，僅依主管機關要求揭露於此。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王 銘 陽